

# 龙床

14世纪——17世纪的六位中国皇帝  
◎ 李洁非 著



图书在版编目 ( CIP ) 数据

龙床: 14世纪~17世纪的六位中国皇帝 / 李洁非著.  
兰州: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06. 11  
ISBN 7-80587-856-0

I. 龙... II. 李... III. 皇帝-人物研究-中国-明代 IV. K827=4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137657号

书 名 龙床: 14 世纪 -17 世纪的六位中国皇帝

---

作 者 李洁非 著  
责任编辑 张国强 (gsdhlpub@sina.com)  
封面设计 蒋宏工作室  
出版发行 敦煌文艺出版社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16  
印 张 33 插页 1  
字 数 46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 000  
书 号 ISBN 7-80587-856-0  
定 价 39.00 元

---

(敦煌文艺版图书若有破损、缺页可随时与本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某种意义上，历史是在用谁都懂的话，说谁都不懂的事。格里尔帕策指出：“历史只是一种方式，依赖于这种方式，人的精神去理解他并不清楚的事实，将只有上帝才知道的事物之间的联系连结起来，把不可理解的事物用可理解的事物代替。”

——李洁非



## 写在前面

一、本书有意尝试一种关于“皇帝”的文化批评，不想写成“皇帝”的传记。市面上，那类作品很多，这一本大约不是。帝王传记写到最后，还是帝王，不能还原为“人”，这是一个问题。我情愿读者通过本书，收获和留在脑中的，不是六位皇帝，而是六个人，六个男人——如果有点特殊性的话，则是——14世纪至17世纪，坐在龙床上的六位中国男人。我们将了解于他们的，不是高高在上、作为皇帝的那一面，而是作为人，活生生的，为着自己的欲望、烦恼与恐惧而搏斗、挣扎的六具躯体和六个灵魂。

二、因此，个性是第一位的东西。我感兴趣的，不是明代先后出现过哪些皇帝，以及他们如何当皇帝，而是在这个群体中有哪些有意思的人。我无意把明朝皇帝挨个儿写一遍，也无意循序渐进地先写他们的人生阶段，次及治政得失，末了，来上一段盖棺论定。那是历史学家的方式，而我是做文学的。我对血肉之躯敏感，对灵魂深处的隐秘着迷。这就是为什么明朝十几位皇帝本书只写了其中六位的缘故；他们必须足够生动、足够特别，让我感到对他们有叙述和探究的冲动。

三、关于历史的读法，我一直想表述一种观点：历史其实可以作为小说来读。以此观之，历史有时沉闷乏味，有时摇曳多姿。至于哪些篇章精彩，哪些平淡，则可以见仁见智。很多人读历史，并不知道采用读小说的心情和态度。这一次，大家不妨一道试试，看历史这事物，是否在是非曲直之外也有笔墨之趣可以品味。

四、本书内容、思路、风格和写法，大概是不甚拘于格套的。我从未打算乔装打扮成一个专业治史者，模仿他们的方式和体例去写。另外，文坛有写历史小说的，以历史为素材，搞文学创作——我亦非这种路数——我自觉好像是相反，把文学的精神和视角，带到历史写作里面去。这会从两个方面体现出来：叙事和观照。所谓叙事，是把史料仔细研究之后，用心揣摩它们的关系及各种可能性，组织起来，重新呈现。观照的意思很简单，在历史人物和事件面前，我不能只是一个抄书匠，也不能成为过往观点、看法和评判的传声筒，要努力拿出较为深入而独到的个人感受和见地，否则，对肯于为本书掏钱和花费时间的读者，将有愧焉。

五、在历史写作中引入文学的精神和视角，不是随意捏弄历史的借口，刚好相反，愈在这种情形下，愈要谨守门户。材料运用与理解，宜追求创造性和深刻性，但材料的来源，务必清晰、可靠。写作中，有人建议减少对于旧籍的直接引用，转述为现代语，以便阅读。我考虑再三，未敢采纳。因所有引文，都是最基本的原始材料，应以原样留在书中，立此存照，跟作者的运用、阐发相质证。不过，普通读者对陌生、难懂字句的理解问题，确实需要设法解决。注释，是通常的做法，但找寻起来很令人厌烦，我自己往往就无此耐心。忖度之后，决定尝试以下办法——直接在相应字句后增加夹注，以方括号与原文区分。这里特加说明：（1）书中，凡方括号内、以相异字体排印的文字，即是对引文的注解；（2）这些注解主要有两类，一类属于对原意的直译，另一类则适当有所引申、评述或转释，以利读者理解和增加阅读趣味。

李洁非

2006年9月30日，云趣园家中



## 目 录

### 草莽之雄

说凤阳，道凤阳 .....	3
此草寇，非彼草寇 .....	7
泥腿子皇帝 .....	16
一朝权在手 .....	22
揪出与打倒 .....	27
冤魂缥缈 .....	32
集权？极权？ .....	36
文字狱背后的心态 .....	38
机关算尽太聪明 .....	52

### 伪君子

危机，并非巧合 .....	60
殷红的血 .....	62
燕王登基 .....	69
“合法性”的梦魇 .....	80
难得心安 .....	90

恶之花一：精神戕害 .....	96
恶之花二：倚用宦官 .....	102
恶之花三：国家恐怖主义 .....	109
功欤？过欤？ .....	120
道德化暴君 .....	155

## 一不留神当了皇帝

朱厚照是谁 .....	172
祖宗们 .....	175
身世之谜与窝囊爸爸 .....	184
如果天子是少年 .....	194
政变 .....	205
政变中的人物和余绪 .....	215
豹房秘史 .....	222
光荣与梦想 .....	243
双“宝”合体 .....	261

## 万岁，陛下

引子 .....	280
从世子到帝君 .....	282
“大礼”之议 .....	290
“大礼议”看点 .....	311
嘉靖与明代士风 .....	320
严嵩的悲喜剧 .....	339
死得其所 .....	359

## 难兄难弟

1620年 .....	383
沐猴而冠 .....	394
客氏 .....	401
魏忠贤 .....	414
党祸 .....	431
尘埃落定 .....	454
这个皇帝不享福 .....	456
君臣之间 .....	463
山穷水尽 .....	478
两个叛投者 .....	480
末日情景 .....	488
崇祯的死：大结局 .....	498
后记 .....	516



万岁，陛下





嘉靖是罕见地运用思想、精神、心理因素，甚至仅仅靠语言来控制权力的专家。他于此道，出神入化，晚年更到了一语成谶的境界，俨然一位隐语大师。对于维持自己的统治，他不必宵衣旰食，也不必殚精竭虑，只需只言片语，即足令臣工戒慎肃栗。

最终被自己坚信不移的东西所击倒和戕害，往往是唯我独尊者无法逃脱的命运。嘉靖爱道教，我们也因为他爱道教而爱道教。感谢道教，感谢嘉靖狂热地信仰它，感谢邵元节、陶仲文等所有向嘉靖进献毒药的道士们。否则，世上还真没有其他什么东西，能让这个被海瑞在《治安疏》里骂得狗血淋头的皇帝，略微遭到些许的报应。

——题记

## 引 子

有位古人，四百年后，让北京市副市长兼明史专家吴晗身罹巨祸。此人便是海瑞。

1959年，为配合4月间毛泽东在上海提倡学习海瑞刚正不阿、敢讲真话的讲话精神，吴晗写下了以海瑞为素材的一系列作品。首先是6月16日在《人民日报》发表的《海瑞骂皇帝》（署名刘勉之），随之又有《海瑞》《清官海瑞》《海瑞的故事》《论海瑞》，直到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起初，海瑞连同这些作品，都颇受肯定。1962年以后，事情慢慢起了变化。到1964年，康生指出《海瑞罢官》意在替庐山上被罢官的彭德怀翻案。翌年11月10日《文汇报》发表姚文元的“名文”《评新编历史

剧《海瑞罢官》。吴晗就此万劫不复。这还不算什么——姚氏大作，实际上掀开了“史无前例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序幕。

海瑞，果然是一位麻烦不断、“到处惹是生非”<sup>①</sup>（黄仁宇妙评）的人物。不过，眼下提到他却并非有谈论其人之兴趣，而是想借其在今天一般中国人心中颇为响亮的名头，引出另一人物的登场。

这便是海瑞当年抬了棺材去“骂”，然后被他罢了官，捉到牢里准备杀掉的嘉靖皇帝。

吴晗在《海瑞骂皇帝》里，对嘉靖为何挨骂，做了这样介绍：

明世宗作皇帝时间长了，懒得管事，不上朝，住在西苑，成天拜神作斋醮，上青词。青词是给天神写的信，要写得很讲究，宰相严嵩、徐阶都因为会写青词得宠。政治腐败到极点，朝臣中有人提意见的，不是杀头，便是革职、监禁、充军，吓得官儿没人敢说话。海瑞在嘉靖四十五年（公元1566年）二月上《治安疏》，针对当时问题，向皇帝提出质问，要求改革。<sup>②</sup>

一幅荒怠皇帝的肖像。

说起荒怠，明世宗——年号“嘉靖”——确有那样的时候，不过这只是他的一个侧面，远非全部。嘉靖的荒怠发生在中晚年，在此以前，他非但不荒怠，简直还干劲十足，做过一些“惊天动地”的事。

这个人的一生故事丰富，个性也极特出，值得细细了解。单论为人的生动有趣，他远胜于自己的批评者海瑞。《万历十五年》称海瑞为“古怪的模范官僚”，说他“当然是极端的廉洁，极端的诚实；然而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



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



也可能就是极端的粗线条”<sup>③</sup>。纯粹从情节叙事看，海瑞这人没有太高价值。如果当年吴晗本意是想写一部引人入胜的好看的戏剧，他应该让嘉靖而不是海瑞来充当主角——当然，我们知道他写作的动机不在戏剧。

好在今天人们对于历史和古人回到了比较天真的目光，可以抱着有趣无趣、好玩不好玩的心态打量历史人物。正是在这样的目光和心态中，嘉靖显示出了他难得的价值。在整个嘉靖年间，他是全中国唯一曾经淋漓尽致展现自己个性的人物；不仅如此，他在古往今来的帝王中间，也以不落俗套的抱负与追求，塑造独特形象。此等人物，怎可埋没，又怎忍将其埋没？

OK。从现在起，让我们忘掉海瑞。

## 从世子到帝君

公元1521年，明武宗正德皇帝朱厚照在豹房一命呜呼。他这一死不要紧，远在两千里之外的湖广安陆州（今湖北钟祥县），却成了龙兴之地。

那正德放纵一生，在位一十六年，御女无数，耕耘颇勤，却从未听说有谁受过孕，原因何在不得而知，或许只能归之于滥情过度，天不佑彼。

总之，朱厚照撒手而去，留下一个皇储未建、国位空虚的局面。

根据皇位继承法，在没有子嗣时，将遵循“兄终弟及”的原则。朱厚照的情形相当特殊，他非但没有儿子，自己也是独苗——当年他父亲朱祐樞曾经为他生下过一个弟弟，然而不久即夭折。因此，现在“兄终弟及”原则的引用范围，不得不加以扩大。

内阁首辅杨廷和在向皇太后张氏汇报时指出：“兄终弟及，谁能洩焉。兴献王长子，宪宗之孙，孝宗之从子，大行皇帝之从弟，序当立。”<sup>④</sup>

里面提到的几个人，血缘关系如下：宪宗即成化皇帝朱见深，他共生有十四子，老大、老二都早亡，老三即后来即位为弘治皇帝庙号孝宗的朱祐樞，老四则是封国在湖广安陆的兴献王朱祐杭。朱祐杭生子朱厚燾，与朱厚照是堂兄弟关系。

现在，死去的朱厚照无子无弟，只能上推到父亲一辈最近的堂亲中

寻找继承人；兴献王朱祐杭在成化皇帝诸子中仅次于朱祐樞，朱厚熜又是兴献王长子，则皇位非他莫属——这就是杨廷和所说的“序当立”。

可见朱厚熜的继位，完全依照程序，按部就班，一切合于规范。兴献王世子的资格没有疑问，根据礼法的排序，继承人只能是他；这同样说明，杨廷和、张太后另一方，也不曾就此事加入任何人为操纵的因素。

然而唯一的不足，是其中埋伏着一点含混之处：朱厚熜跟朱厚照是堂兄弟，他们各自的父亲则彼此是亲兄弟——那么，“兄终弟及”究竟指朱厚熜以堂弟身份从朱厚照那里继承皇位，还是指朱祐杭继承了朱祐樞？这一点，杨廷和们确实不曾特意地指明。或许，在他们脑中从始至终都认为，兴献王世子只能是朱厚照的继承人；或许，他们认为这根本是不言自明的，毋庸特别宣陈。

但事实证明，这似乎微小的百密之一疏，犯了想当然的错误，而种下严重危机，日后竟搅扰嘉靖朝十几年不得安宁。

由内阁拟定的武宗《遗诏》，是这样表述的：

朕绍承祖宗丕世【丕，伟大、盛大；丕世犹言“伟大的时代”】十有七年，深惟有孤【孤，负也；同“辜”】先帝付托，惟在继续得人，宗社先民有赖。皇考孝宗敬皇帝【即朱祐樞】亲弟兴献王长子，聪明仁孝、德器夙成，伦序当立。遵奉《祖训》“兄终弟及”之文，告于宗庙，请于慈寿皇太后【即张太后】与内外文武群臣合谋同词【取得一致意见】，即日遣官迎取来京，嗣皇帝位。<sup>⑤</sup>

先前的思想含混之处，继续留在这份宣布传位于兴献王世子的官方正式文本之中，尤其用“皇考孝宗敬皇帝亲弟兴献王长子”一句，来界定朱厚熜的继承关系，明显有空子可钻。然而，麻烦到来之前，对此谁都不曾意识到。归根到底，那并不是一个注重法理的时代，若换作现代，不必说皇帝遗诏这样重要的文件，任何一份有法律效用的文书，都会字斟句酌，杜绝任何歧义的发生。

是时，兴献王世子年方十五——虚岁，若论足龄，还不到十四周岁。两年前，他刚刚失去父亲。没有史料显示，在接到武宗《遗诏》之前，他预先知道自己的命运正在发生根本的改变。事实上，时间决定了他毫



无准备。北京最高权力当局在第一时间做出了将由兴献王世子继位的决定，并且立即派遣大臣和内官赶赴安陆州迎接新君。正德皇帝三月十四日驾崩，三月二十六日，由司礼监太监谷大用、内阁大学士梁储、定国公徐先祚、驸马都尉崔元、礼部尚书毛澄组成的使团，就

赶到了安陆州。即便兴献王府在京城设有内线并成功探知消息，也不大可能以比这更快的速度赶在天使之前让兴献王世子知道此事。

考虑到兴献王世子的年龄，以及来事之突然，我们不能不对这个十五岁少年在随后的处置和应对中显现出来的心计与态度，表示吃惊和佩服。

使团到来后的第六天，四月二日，兴献王世子辞别父王墓地和母亲蒋氏，踏上北去路程，而与以往的人生揖别。

跟北京使团只用十二天就赶到安陆不同，兴献王世子花了将近二十天才走完相同的路程。尽管前后已有一个多月国家无主，举国翘首企盼新君早日莅临，但是，年方十五的兴献王世子显得相当沉稳。他知道此时不宜表现出任何急切的心情，相反，倒是要拿出不紧不慢的姿态，庄重地接近那座已经属于他的都城。

他暂时驻跸于城外，静候朝廷出具有关他继位的礼仪细节。

当有关安排呈上时，朱厚熜怫然不悦了：由首辅杨廷和会同礼部商议的方案，兴献王世子将以“皇太子”身份继位为君。这意味着，在登基之前，朱厚熜须先从崇文门入东华门，居于文华殿，完成成为皇太子的仪式，然后再择日加冕为皇帝。

十五岁的少年以一种与其年龄不相称的政治敏感，立刻表示拒绝。他阅读方案之后，对从安陆跟随而来的王府长史袁宗皋说：“《遗诏》以吾嗣皇帝位，非皇子也。”意即，《遗诏》说得很清楚，我将直接即位为君，丝毫不曾提及需要先立为皇太子之事。《世宗实录》记载甚明，这



慈宁宫花园，太后所居之处，迎兴献王世子入继大统的决定就是从这里发出

是兴献王世子自己提出的疑问，并没有经过任何老奸巨猾的幕僚高参之流的启发。

仅仅十五岁的人，竟有如此的政治嗅觉。

这的确是一个节外生枝的要求。杨廷和最初提出兴献王世子的继承资格，包括起草武宗《遗诏》时，都是基于“兄终弟及”的原则。为什么此刻突然要求兴献王世子先成为皇太子，然后再即皇帝位？是礼法必须履行的一道相应程序，还是在这二十天当中皇太后张氏经过思虑，额外添上的一笔？后者的可能性相当大。如果仅仅是“兄终弟及”，兴献王世子可以把自己的身份解释为以武宗堂弟而继位，“皇太子”则意味着改变身份，先过继为孝宗之子——同时亦即张太后之子——然后登基。唯一的受益者，显然是张太后。

兴献王世子思虑细密、锱铢必较的性格，在此立即表现出来。他不想在别人的控制和阴影下做皇帝，哪怕只是名义上奉张太后为母亲。他是以藩王入继的身份来到紫禁城，对这座巨大的宫殿，他感到陌生，充满戒备和警惕；他在此无根无抵，在某种意义上不得不揣着些许自卑。

可惜，没有人注意他这种心理，进而设身处地想想他的感受。张氏急于看到在亲生儿子驾崩之后，新君能够明确表示对她皇太后身份的尊崇，她的地位和自我感觉应该和过去没有什么两样。而杨廷和这样的正统儒家官僚，满脑子原则，于祖训和礼法唯知一丝不苟，办事过分的较真，过分的不通融。而且，北京方面上上下下，“主场”意识确实过于强烈。虽说兴献王世子是即将即位的皇帝，但这个国家的制度和理论却掌握在他们手里，他们自以为有捍卫这种制度和理论的义务，也希望做到无可挑剔，任何时候都不愧对历史。他们就是在这样的层面上保持着自负，并且视为事关荣誉，不肯稍稍退却和放松——后来，他们在“大礼议”中前仆后继，精神盖出于此。然而，这严重地伤害了从遥远的小地方赶来即皇帝位的兴献王世子。

跟北京的衮衮诸公相比，兴献王世子有什么呢？许多方面他都处于不利境地，不过他却牢牢掌握有三个优势：一、皇帝的宝座注定属于他，这一点无论如何都不会改变；二、尽管年方十五，他却已经形成和显现



出成熟的政治素质；三、不要忘记，他来自“九头鸟”之乡，“九头鸟”死缠烂打、百折不挠、一拼到底的精神，杨廷和们很快就可以领教。

朱厚熹斩钉截铁地退回礼部呈表，命其重拟。杨廷和出乎意料，但并没放在心上。他率群臣以上疏的方式，敦促朱厚熹接受和履行礼部所拟程序，并重复了其要点：“上【指朱厚熹】如礼部所具仪，由东华门入居文华殿。【群臣】上笺劝进，择日登极。”<sup>⑥</sup>朱厚熹再次加以断然拒绝。

双方僵持不下。

国家无君一月有余，新君明明已迎奉来京，却迟不即位。这种局面拖不得，拖下去，人心浮动，乱由隙起，不知会发生什么事。

兴献王世子吃准了这一点。从根本上说，现在是北京方面有求于己，应该让步的也是他们。无形中，他以国家为质，来逼迫对方满足自己的条件。

张太后发话了：

天位不可久虚。嗣君【皇位继承人】已至行殿【城外驻蹕之所】，内外文武百官可即日上笺劝进。<sup>⑦</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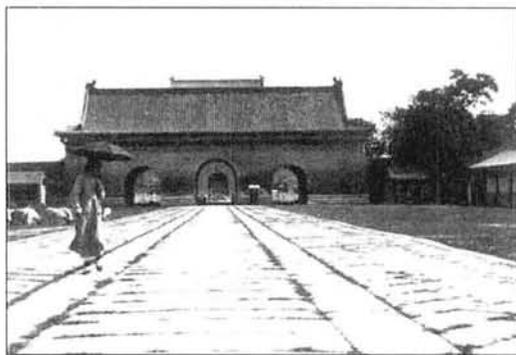
这道懿旨表明，张太后知道拖不起，打算让步。她让文武百官“即日”上笺劝进，而杨廷和前日还坚持说，要等兴献王世子由东华门入居文华殿之后，群臣才能上笺劝进。这暗示着张太后可以接受取消具有完成皇太子身份的象征含义的那道程序。

于是，群臣三进笺表，兴献王世子头两次推谢，第三次接受下来。这里的两次拒绝没有实质含意，依惯例必须劝进三次，头两次一定要推辞，第三次才“勉从所请”——这不过是古代当“非常情形”之下，最高权力实现移交的一种酸腐套路。

不过，“劝进至再，至三”而后“勉从所请”，虽为虚礼，幕后却悄悄进行了一番实质性的讨价还价。

兴献王世子及其幕僚进行磋商后，提出新的即位仪注。其要点是，四月二十二日举行登基大典，新君将从正阳门中门入城，经大明门<sup>⑧</sup>正面入宫；在派遣勋贵官员为代表告于太庙和社稷坛的同时，新君本人将前

往武宗“几筵”（即灵前）谒见，然后叩拜张太后；做完这两件事，就直趋奉天殿。奉天殿，即现今太和殿（清顺治年间改称），民间俗谓“金銮殿”是也，为帝王临朝之处。登上奉天殿，就意味着行使帝权。可见，朱厚熹方面设计的仪注，从实质上省却了取得皇太子身份的环节，而直接临朝称制。当然，这里面也给朱厚照和张太后留了面子：登基



已不存在的大明门，清代称大清门，朱厚熹坚持从这里进入紫禁城

之前，先去两处拜谒。对方固可将此解释为尽皇太子的义务，兴献王世子却也不妨有他自己的解释——作为皇位继承人，落座之前，跟大行皇帝和皇太后打一声招呼，照照面，这样的礼节总还是要讲的嘛。

张太后以及内阁肯定不喜欢这种安排，但出于无奈也只能同意。这样，朱厚熹拟定的即位程序，就以礼部尚书毛澄的名义加以公布。

风波似乎就这样平息了。四月二十二日，登基大典顺利举行，上自皇太后下至百官，都松了一口气。武宗晏驾以来，事情千头万绪，每个人神经都高度紧张。尤其由旁支入继为君的局面，本朝尚第一次出现<sup>⑨</sup>，谁也没有经验。虽然出了小小的岔子，但好歹已经应付过去，大家都盼着新君正位之后，万象更始，国家步入正轨，将前朝的弊政逐一纠矫。

至少内阁首辅杨廷和没有把即位礼仪之争放在心上。这位武宗在世之时一直抱负难伸的政府首脑，此时踌躇满志，准备大干一场。在新君到来之前，他已经成功解决掉前豹房近幸和以江彬将军为首的军人集团，解散了豹房里乌七八糟、三教九流之众，关闭滥设的皇店，封存宣府离宫（所谓“镇国公府”）的财物。接下来，他想办的事情还很多。他在代为起草的即位诏书中指出，正德年间“权奸曲为蒙蔽，潜弄政柄，大播凶威”，亟待拨乱反正之处比比皆是。诏书差不多就是一份改革宣言，里面列出的除弊计划及拟推行的新政，达七十余条。诸如，削弱日益膨胀的宦官权力，恢复文官政治；大幅度裁汰臃肿不堪而又惯于作威作福的锦衣卫旗校；抑制特权阶层，挤压他们得利的空间；查还为皇族勋贵太



监之流所侵夺的民田；治理腐败，尤其是冒功、冒职、冒赏等现象；彻查冤假错案，重建法制，案件审理必须合乎程序，以《大明律》为断案之唯一依据。废止弘治十三年之后新增的一切条例……

这是一位实干的政治家。他所列出的改革内容，非常具体，并且多属当务之急。他一定特别期盼随着新君即位，国家稳定下来，然后迅速展开对各种问题的治理。

或因此，他对礼仪细节，考审未精未详。有关这方面的疏漏，沈德符曾经评论道：“兄终弟及祖训，盖指同父弟兄，如孝宗之于献王【朱祐杭】是也，若世宗【朱厚熜】之于武宗，乃同堂伯仲，安得援为亲兄弟？”<sup>⑩</sup>尽管由于武宗是独子，“兄终弟及”的引用，事实上只能面向旁支，但考虑周全些的话，杨廷和至少可先做一番理论疏证工作，将来免生龃龉。但一来事情紧急，二来想必他主观上对这种虚礼确实重视不足，自以为秉忠办事，大方向正确，而思虑则主要放在解决实际问题上。

然而，朱厚熜脑子里想的却是另一套。如果他也像杨廷和一样，将注意力集中在怎样尽快扭转正德朝的种种倒行逆施，让朝政恢复清明和秩序，而不那么在意的自己的私利和面子，则会迎来一个君明臣贤的局面。

可惜事实并非如此。兴献王世子不仅是一个自尊心强的人，而且是过于自尊的人。这种禀性，又为其以藩王入继大统这种身份进一步地火上浇油，令他对于面子极为敏感。他始终以一个外省人的眼光，来揣测京城集团，认定后者的诸种安排，都潜含对于他额外的轻蔑。登基大典上，有一个细节准确深刻地揭示了他这种心理：

辛巳登极，御袍偶【意谓事出偶然】长，上屡俛【通“俯”，弯腰，低头】而视之，意殊不愜。首揆杨新都【即杨廷和，廷和，新都人】进曰：“此陛下垂衣裳而天下治。”天颜顿怡。<sup>⑪</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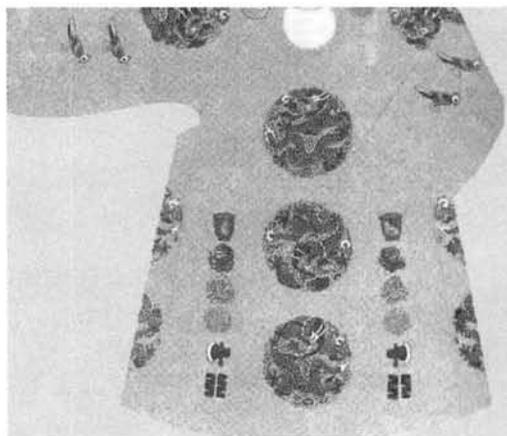
无非衣服不甚合体，他毕竟才十五岁，可能个子也偏小，事先准备的龙袍长了一些，有关方面考虑不周是有的，但仓促间未臻善美，对于心胸豁达之人来说，不会放在心上，至少可以谅解。朱厚熜的表现却是，频频弯腰低头打量这不太合体的龙袍，脸上极其明显地流露出不快——这套身体语言，说明他小肚鸡肠，不是干大事的人。而且很可能，他内

心会把别人这种工作上的疏忽，视为故意，成心让他难堪，或至少对他这个外藩出身的皇帝不够尊重，糊弄了事。杨廷和察觉到他的不快，急中生智，用《易传·系辞下》里一句颂扬古代圣君黄帝和尧舜的话来开释，朱厚熹才找回心理平衡。

还有一个细节。登基那天，即位诏书发表之前，内阁送呈朱厚熹批准。“帝迟回久之，方报可。”<sup>12</sup>拖了很长时间，才答复同意发表。原因是内中有一句话，让朱厚熹很不受用。这句话是：“奉皇兄遗诏，入奉宗祧。”祧，指祭祀。入奉宗祧，直接的解释是接过祭祀祖宗的职责，而实际的意思是过继给别人，成为别人家香火的传递者。兴献王世子坚持认为，自己继承皇位所循原则是“继统不继嗣”，说白了，只当皇帝，不当孝宗、武宗家的后代。所以“入奉宗祧”这句话，他最见不得。久拖不复，而终于同意，应该是经随行的王府谋士苦劝，告以“小不忍则乱大谋”，暂且隐让的结果。

这样的细节，其实蕴涵着一股很可怕的能量。出身、个性，加上抵京后直至登基大典的种种别扭，已使他对于京城集团形成成见。一旦有了成见，像他这样睚眦必报、心劲甚强、习惯于咬住不放的人，势必要将肚内恶气尽吐之而后快的。

大明王朝刚刚送走一位没脸没皮、胡作非为、根本不要面子的皇帝，又迎来一位超级敏感、超级自尊、超级爱面子的新皇帝。这对堂兄弟之间，一切犹如冰炭水火，分别走到两个极端。历史也真幽默，竟然做出如此安排。朱厚熹在位一十六年，以泼皮方式当皇帝，嬉笑怒骂，毁圣非礼；紧接着，就来了一位对礼法死抠字眼、斤斤计较，进而有志开创礼制新时代，欲以伟大的礼学思想家、理论家名垂史册的君主——这人怎么受得了？



明代皇帝龙袍



## “大礼”之议

朱厚熜登基，改年号“嘉靖”，以1521年为嘉靖元年。

嘉靖时代开始了。

这年号，是朱厚熜亲自取定的。内阁原先奏请以“绍治”为年号，被否决。朱厚熜不喜欢那个“绍”字的“继承”含义，虽然“绍治”无非是将治世发扬光大的意思，也不喜欢，他在心理上讨厌一切暗示他需要“继承”什么的字眼。他所更定的“嘉靖”，语出《尚书》“嘉靖殷邦”，意谓“美好的政治，富足的国度”。

后世，人们对他就以“嘉靖皇帝”相称。

起初，的确很有一番“嘉靖”的气象。除罢前朝弊政的诏旨，一道接着一道。“裁汰锦衣诸卫、内监局旗校工役为数十四万八千七百，减漕粮百五十三万二千余石。其中贵、义子、传升、乞升一切恩幸得官者大半皆斥去。”<sup>⑬</sup>皇家鹰犬、宦官的势力大为削弱，老百姓的经济负担减轻许多，而拉关系、走后门、靠政治腐败升官发财的人，纷纷失去了职位。“正德中蠹政厘抉【清除】且尽”，“中外称新天子‘圣人’”。<sup>⑭</sup>

其实，这一切跟嘉靖皇帝并无关系，所有举措，都是杨廷和依据他所起草的即位诏书精神，一一加以落实罢了，嘉靖无非签字批准而已。那些在新政中蒙受损失的人，很清楚“罪魁祸首”究竟是谁。他们咬牙切齿，恚恨不已，以致要跟杨廷和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廷和入朝，有挟白刃伺與旁者”<sup>⑮</sup>——情形如此危重，以致嘉靖皇帝不得不下令派百人卫队，保护杨廷和出入。



杨廷和像

这个正统的儒家官僚，在过去多年的政治生涯中，饱尝个人理念与现实之间激烈冲突之苦。身为首辅，他眼睁睁看着正德皇帝恣意胡为，“未尝不谏，俱不听”，“以是邑邑【悒悒】不自得”，心灰意冷，多次提交退休报告，却又不被批准。现在，终于改朝换代，国家迎来新的君主。这就像注入一剂强心针，杨廷和的政治热情高涨起来，积郁多年的抱负似乎有了施展的机遇。应该说，他对于嘉靖皇帝是寄予很高期待的，“以帝虽冲年，性英敏，自信可辅太平”。复活的热情，对年轻皇帝的期待，使杨廷和特别认真地对待自己的职责，他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向嘉靖全盘托出自己的政治理想：“敬天戒，法祖训，隆孝道，保圣躬，务民义，勤学问，慎命令，明赏罚，专委任，纳谏诤，亲善人，节财用。”<sup>⑥</sup>这三十六个字，浓缩了儒家对于“有道明君”的基本认识，果能一一践行，寓涵在“嘉靖”中的愿望，庶几可以变为现实。

嘉靖对杨廷和的除弊举措，均予照准；对杨廷和疏请的三十六字，也“优诏报可”。单就这些迹象看，君臣和睦，嘉靖朝似乎有一个良好开端。但所有这些，或者并未触及朱厚熹的个人利益，或者不过是一些空洞的道德承诺，他不难拿出开明的姿态。

而在新气象的底下，一股暗流已经悄然涌来。

即位刚刚第三天，正德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嘉靖降旨遣员，去安陆迎取母妃蒋氏来京。两天后，四月二十七日，他又发出旨意，同样与自己的父母有关，“命礼部会官议兴献王主祀及封号以闻”<sup>⑦</sup>。

——此即“大礼议”之肇端。简明通俗地讲，礼，就是王权制度下的等级秩序，是这种秩序对社会成员的关系与差别的规定。因为这次所涉及的是皇家级别的人和事，所以特别加上一个“大”字。其他很多时候也都这样，比如，皇帝结婚称“大婚”，刚刚去世的皇帝叫“大行皇帝”等等。

迎取蒋氏的谕旨这样说：“朕继入大统，虽未敢顾私恩，然母妃远在藩府，朕心实在恋慕。”<sup>⑧</sup>据说，辞别蒋氏、启程来京之际，朱厚熹“不忍远离”，好一顿哭鼻子，“呜咽涕泣者久之”。论理，十五岁并不算小孩子了，但作为王子，自幼娇生惯养，独立性比较差，对母亲仍感依



恋，这可以理解。

提出兴献王封号问题，也在情理之中。兴献王世子现在成为皇帝，作为皇帝本生父，名分如何，和皇帝之间关系又怎样，自当议定。

倘若事情仅只如此，就很寻常。实际却不这么简单。嘉靖这两个连续动作，是继位过程中就礼仪问题与北京当权派所发生的矛盾的延伸——他没有忘掉矛盾，也不打算回避，相反，进一步表明了挑战的姿态。

礼部尚书毛澄承旨，召集会议商讨兴献王封号问题。与会者对这个问题在理学上如何看，没有犹疑；关键是找到“故事”，亦即以往历史上处理此类问题的范例。杨廷和举出两个先例，认为最适合作为处理眼下兴献王地位问题的范本。

一个是汉成帝以定陶王刘欣为皇太子的故事。成帝在位二十余年仍无子嗣，因此在绥和二年决定册立皇侄刘欣为太子。刘欣成为太子的同时，自动过继到成帝一宗。为了解决定陶王一支奉祀乏人的问题，成帝下旨让楚孝王之孙刘景袭爵定陶王。

第二个例子来自宋代。宋仁宗无子，遂于至和二年立濮安王第十三子赵曙为皇太子，此即日后之宋英宗。英宗即位后，从伦理上如何认定身份，当时的大儒名公之间一派混战，欧阳修等人主张英宗可以本生为皇考，而司马光等认为“为人后者为之子，不得顾私亲”，论战持续十八个月，是为宋史上有名的“濮议”事件。结果，英宗强行决定以本生为皇考，司马光等台谏集体请辞作为抗议。英宗虽以权力达到目的，但在道义上却没有赢，因为理学宗师程颐明确站在反对立场，说：“为人后者，谓所后为父母，而谓所生为伯、叔父母，此生人之大伦也。”<sup>⑨</sup>既然你继承了别人的家业，就理当成为别人的后代，这样的义务是不可以放弃的。正因程颐这样的大宗师持此观点，杨廷和才把宋英宗的故事当做能够支持己方立场的例子，加以引用。

两个例子，一个是正确的实践，另一个虽然实践是错的，但理学上却早已形成公认为权威的结论，可以说代表了正反两方面的历史经验，非常好，相信皇帝从这样两个例子当中，自然能够了解眼下关于兴献王的封号问题可取的态度是什么。

大家一致赞同杨廷和的意见，并由毛澄形诸文字，作为奏章上呈嘉靖。奏章叙述了汉代和宋代那两个例子，又引征程颐的观点，最后写道：

今兴献王于孝宗为弟，于陛下为本生父，与濮安懿王事正相等。陛下宜称孝宗为皇考，改称兴献王为“皇叔父兴献大王”，妃为“皇叔母兴献王妃”。凡祭告兴献王及上笈于妃，俱自称“侄皇帝”某，则正统、私亲、恩礼兼尽，可以为万世法。<sup>②</sup>

扼要地讲，他们建议，以后嘉靖要称孝宗朱祐樞为父亲，而改称自己亲生父母为叔父、叔母。

朱厚燧见奏，气不打一处来：“父母岂有说换就换的？”发回再议。

五月二十四日，再议的结果出来了：大臣们不单坚持原有意见，还争辩说，本朝历来皇帝对于藩亲，在相应情形下，都只称伯父、叔父，是不能加称“皇”字的，同时自称也径用“皇帝”，后面并不带名讳的；现在，廷议认为皇上对于兴献王可以称“皇叔父大王”，可以在“皇帝”后面加上自己的名讳，明显把兴献王与其他宗藩区别对待，已算格外破例，相当隆重了。争辩的同时，他们还把程颐的《代彭思永议濮王礼疏》专门抄了一份，请嘉靖看，隐约有教训的意思。

嘉靖不吃这套，命礼部“博考前代典礼”，“再议以闻”。潜台词是，别拿程颐压我。

毛澄、杨廷和们同样固执。他们的确重新开会研究了，但只是做做样子，上报的意见丝毫未变。

嘉靖一时没有办法，就来个“留中不发”——把问题搁在那里，以表示坚决不同意廷臣的立场。

皇帝与重臣之间争执不下，已两月有余，闹得满城风雨。面对传闻，有个人静观其变，到了七月初，觉得看出了一些眉目，因此决定出手。

此人姓张名璁，浙江永嘉人氏。他前半生功名不顺，从弘治七年起，二十年来，连续七届会试皆落榜。到了第八次，也就是正德十六年辛巳科，时来运转，终于中了二甲第七十七名进士。此时，他年近五旬，一般而言谈不上有何辉煌前程了。但他并不死心，因为有人曾替他算命，说他不光有中进士的命，还有“骤贵”的命。中进士的预言已然实现，



恐怕“骤贵”也不远。他笃信不疑。新皇帝登基以来，他密切关注朝中动向。新皇帝因欲尊崇本生父之故，与朝廷当权派陷于拉锯局面。张璪一面睁大眼睛、竖起耳朵观察，一面用心思考。观察，主要是搞清楚皇帝的决心到底有多大，如果陛下本人态度不够坚决，那么以杨廷和在朝中如日中天的威望和势力，他张璪贸然出手，下场一定是逮不着狐狸还惹一身骚。至于思考，则因此事实质在于如何阐释礼学的精神，所以理论上要过硬，站得住，足以和对方抗衡。



张璪像

嘉靖两次把廷议退回“命再议”，以致搁置廷议不予答复，让张璪确信陛下不达目的绝不罢休。同时，经过一段时间的思考，他自信在理论上也找到了突破口。眼下，满朝上下还无一人敢于站在皇帝这一边，跟杨廷和唱对台戏，张璪却断定僵局迟早要被打破。四十七岁的新科进士意识到，这是千载难逢的机遇，能否第一个站出来支持皇帝、抢得头功至关重要。建功立业，在此一举。

七月三日，张璪递交了他的《正典礼第一疏》。这是一个转折。此前，以嘉靖为一方，朝臣为另一方，阵线分明。嘉靖几为光杆司令，孤家寡人，除了他从安陆带来的藩邸僚属，没有哪个朝臣敢于附和他的观点。现在，天下第一个吃螃蟹的人终于出现，虽然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礼部观政进士”——类似尚未正式授职、处在实习期的大学毕业生——但毕竟有不同的声音发出。让嘉靖喜出望外的是，这声音还颇有分量，堪比重磅炸弹。

对这么一颗重磅炸弹，我们只能不吝笔墨，全文译为白话，俾令读

对这么一颗重磅炸弹，我们只能不吝笔墨，全文译为白话，俾令读

者知其详尽：

### 正典礼第一疏<sup>②</sup>

臣下我个人认为：孝子的极致，是尊亲；而尊亲的极致，是竭尽一切和所有，加以奉养。

陛下应承天意、顺从人心，继承皇位，立即提出追尊兴献王、更正他的名号，同时派人迎接母亲来京奉养，这完全是发乎内心的孝情的自然流露，是必然的、无法抑止的。

现在，廷议形成了这种意见，说陛下由“小宗”入继“大宗”，应该以孝宗为皇考，改称兴献王夫妇为皇叔父、皇叔母。这种观点，无非是拘泥于汉定陶王、宋濮王两个典故而已，以及程颐所谓“为人后者为人子，不得顾私亲”的说法。对此陛下不能苟同，指出此事在礼学上关系重大，应该广征博考，得到最恰当的结论。我由此深深体会到，陛下具有一颗何等纯孝之心。

从收到的反馈意见来看，都认为廷议是正确的，这恐怕有胶柱鼓瑟之嫌，并不切合实际；其次，也是党同伐异的表现，并不符合圣人之教。对此，至少我是不赞同的。

试问，天下怎有无父无母之国呢？我身处清明的时代，对居然出现这样一种论调深感痛心，不得不出来澄清一些基本原理，为陛下辩护。

最高经典《礼记》说得很清楚：“礼，不是从天而降，也不是从地底下钻出来的，而起自于人的情感。”因此，归根结底，圣人是根据人的情感来创作礼制的，以人的情感来规定亲疏、评判嫌疑、区别异同和明辨是非。也就是说，礼绝不违背人情。

汉哀帝和宋英宗，很早就被汉成帝、宋仁宗立为皇位继承人，养于东宫。这种情形下，“为人后者为人子”是说得通的。现在，武宗作为孝宗继承人，居帝位十七年，他驾崩之后群臣遵照祖训、奉武宗遗诏，迎取陛下入继大统。这是另一种继承关系。

我认真研究过祖训。祖训说：“如果皇帝无子，就实行兄终弟及。”孝宗皇帝是兴献王的兄长，兴献王是孝宗皇帝的亲弟弟，而陛



下则是兴献王长子。武宗皇帝没有子嗣，在这种情况下，根据祖训所规定的伦序，实际上就是兴献王以孝宗的亲弟弟取得继承权，从而顺延到陛下这里。所以《遗诏》里面这么说：“兴献王长子，根据伦序应当立为皇帝。”这句话，丝毫没有以陛下为孝宗皇帝之后的意思。陛下是按照祖训规定的程序，直接继位为君的，这跟哀帝、英宗预先被立为成帝、仁宗太子而继位，其公私关系有天壤之别。有人或许感念孝宗皇帝恩泽，不忍心他无后，这固然可以理解。然而，倘使兴献王今天仍然健在，那么当他继承皇位时，显然也没有因此变成兄长的后代的道理吧？

退一步说，虽然兴献王不在人世了，陛下称他一声“皇叔父”还不是特别为难的事，但陛下生母仍健在，而且就在迎来北京的途中，今后如以“皇叔母”相称，那么母子就必须以君臣之礼相见，天底下哪有以自己母亲为臣的呢？

依礼，长子不应该成为别人的后代。况且兴献王只生有陛下一个儿子，虽说利于天下而为别人之后蛮高尚，但无论如何也不存在儿子让自己父母绝后的道理吧？

所以我认为，陛下在“继统”武宗的同时继续尊崇自己父母，是可以的；反之，以“继嗣”身份成为孝宗后代而与自己父母绝亲，是不可以的。“统”与“嗣”不是一回事，继统不必循父死而子立的关系，从前，汉文帝以弟弟身份继统于惠帝，宣帝则是以侄孙继统于昭帝，都没有听说需要以放弃与亲生父母的关系为条件。

仍旧是那句话，礼的本质是人情，抽掉人情这个根本，礼就走到自身反面，成为非礼。

以我个人孔见，今日之事如此处理为善：应该为兴献王在京师建立单独的奉祀场所，来突出尊亲这一最高孝道；同时本着母以子贵的原则，使陛下生母享受和兴献王一样的尊荣。一言以蔽之，就是要突出兴献王作为一位父亲、陛下生母作为一位母亲本来应有的地位。

人，都该当自觉认识生命本于父母这个道理；“礼”的探讨者，

也都该当用自己的良心去体会礼学真义。可现在有些人，不去考量古礼的根本出发点，反而拘泥于后代的一些典故；不遵照祖训中的明确思想，反而从史书中翻出陈旧的篇章说事，这是我全然不能理解的。

本来，只有天子才可以谈论“礼”。现在，陛下虚心求言，我才敢就大礼问题发表己见。我坚决反对以廷议为大礼之议的正确意见，它将助长后世的实利主义，亦即为了利益而抛弃天伦，这是大大有害于孝道的。

手握威柄的大臣固然可以指点江山，却也不妨碍微不足道的小臣有所献言，这都合乎各自的本分。古训说，遇到什么话违乎你心，一定别忘了考量它是否合于道，遇到什么话与你志趣有异，也要看看它究竟怎样不合于道。有时候，以忠耿的样子说出的话，未必都合于道，同样，好像志趣不高的话，也未必都不合于道。我以上所谈，既不敢献谏陛下而使自己失于忠诚，也不敢为刻意表现自己的什么耿直而误陛下于不孝。一切，都请陛下明断，在我，只愿做到恳切和服从。

秀才就是秀才，头头是道，正本清源，直接从根子上打击“继嗣派”；一句“孝子之至，莫大乎尊亲；尊亲之至，莫大乎以天下养”，一句“圣人缘情以制礼”，让嘉靖吃下了定心丸。

《明史·张璁传》说，此前嘉靖受阻于廷议，自己又无力反驳，正不知如何是好，“得璁疏大喜，曰：‘此论出，吾父子获全矣’”。立刻批转廷臣讨论。而对方的反应，则“大怪骇”，既意想不到，也很有些慌乱。可见张璁之半路杀出的威力。

为什么？

一来张璁所据理论，确实站得住脚。儒教纲常，忠孝为本，这是人所皆知的。其次，张璁认为论礼不得悖逆人情。“圣人缘情而制礼”，并非他的杜撰，查查《礼记》，这一点是很清楚的——《礼记·丧服四制》明白地写道：“顺人情，故谓之礼。”

其二，张璁的观点不是孤立的，背后有人，而且还有一股颇为强劲



的力量。近世学者欧阳琛指出：“考赞礼诸臣之思想渊源的人，多为姚江王门高弟，则此一新旧士大夫集团之政争，实与当时新兴王学及正统朱学之对立有关，此又欲明大礼议之思想背景者不可不知也。”<sup>②</sup>

“姚江王门”，指王守仁（王是余姚人）。“大礼议”中，赞助嘉靖的人，往往为阳明弟子，或与之有思想渊源者。王氏本人虽未直接介入“大礼议”，但他的理论主张，无疑是跟继嗣派相左的，例如他说：

天下古今之人，其情一而已矣。先王制礼，皆因人情而为之节文，是以行之万世而皆准，其或反之吾心而有所未安者，非其传记之讹缺，则必古今风气习俗之异宜者矣。此虽先王未之有，亦可以义起，三王之所以不相袭礼也。若徒拘泥于古，不得于心而冥行焉，是乃非礼之礼，行不著而习不察者矣。<sup>③</sup>

所谓“先王制礼，皆因人情”，显然正是张璁持论的基础。

王学的核心诉求，欲使理学返璞归真，从形式主义回到本义和本心，“天下古今之人，其情一而已矣”，“虽先王所未有，亦可以义起”，认为不论天理或人礼，皆源于良知即内心的真善，否则，“若徒拘泥于古，不得于心而冥行焉，是乃非礼之礼”，走到反面。王氏所要摇撼的，正是宋以来以程朱为正统的理学。黄宗羲评之：“先生悯宋儒之后学者，以知识为知。”他要拨开这迷雾，使人了解“本心之明即知，不欺本心之明即行也”<sup>④</sup>的道理。

这里面的玄学奥思，我们不必深究，只是应该晓得，嘉靖挑起的这场“大礼议”，因为背后有新兴理学崛起的缘故，才如此波澜壮阔。倘若不然，就只是嘉靖的一点私念而已，很难走得那么深，那么远。

一面是嘉靖死命维护个人利益，一面是杨廷和等主流官僚要捍卫正统理学价值观，一面是张璁等反宋儒的新兴力量想在思想和理论上崛起。这三方各执一端，一并混战，好戏只是刚刚开始。

嘉靖把张璁的《正典礼第一疏》交发廷议，杨廷和只说了一句：“书生焉知国体。”毫不客气地将疏文封还。封还，又叫“执奏”，是明代内阁的一项权利，虽然旨意到阁，但如果内阁认为不妥，可以退回请皇帝重新考虑。同样，皇帝如不同意内阁意见，也有一个针锋相对的办法，

即“留中”。先前，嘉靖对内阁用过“留中”这招，此番杨廷和投桃报李，回敬一个封还。

张疏被封还之后，嘉靖索性直接用手敕的方式，强迫内阁拟旨。七月十六日，他亲自召见杨廷和、蒋冕、毛纪这几位大学士，当面把一道手敕交给他们，上面写道：

卿等所言俱有见，第【只是】朕罔极【无穷尽的，专指与父母之间的情感】之恩，无由报耳。今尊父为兴献皇帝，母兴献皇后，祖母为康寿皇太后。<sup>⑤</sup>

既有点可怜兮兮，却也有图穷匕现的味道。谁知，杨廷和等人顽固非常，以“不敢阿谀顺旨”为由，再次封还。顺便说一下，手敕里提到的“祖母”，指朱祐杭生母、成化皇帝的邵贵妃；嘉靖不单要将父母升格为皇帝皇后，也想给九泉之下的老祖母邵氏加上皇太后的名分。

男人之间的矛盾闹到这地步，一般就陷于僵局，除非撕破脸面，真刀真枪干仗。嘉靖当然很想对杨廷和们来个一锅端，但此刻尚非其时，自己羽翼还不丰满，腰杆还不硬。因此，必须有另一种人物登场了。

自然是女人。

平素生活中，一家人和另一家人吵架，纵然男人揎拳裸臂，多半并不济事，真正解决问题的是女人，谁家女人泼辣、耍得开，能够连哭带骂，满地打滚，拿出“今天老娘跟你们拼了”的狠劲，胜利的天平就会朝那一边倾斜。

其实我们发现，国家大事上面往往也如此。

就在杨廷和们坚定不移地坚持着自己立场的时候，通州传来消息，嘉靖的妈咪、兴献王妃蒋氏已经大驾光临。样板戏《沙家浜》里，刁德一先生跟阿庆嫂女士才交谈数句，就连连叹息“这个女人不寻常”；不过倘与蒋氏相比，恐怕阿庆嫂之“不寻常”，犹有不如。因为蒋氏根本不用进城，就已经搞得大家狼狈不堪。

九月底，奉迎蒋氏的船队抵达大运河北端终点。不知她早有所闻，还是到了通州后才了解到儿子数月来与大臣——自然，以她来看，主要还是幕后的武宗之母张太后——之间就大礼问题发生的争论，总之，这



个极具楚地风骨的女人双脚刚刚踏上京郊土地，便怒声宣布，兴献王尊号问题一日不解决，本老娘便一日不进北京城！她说到做到，当即赖在通州不走。史书上，留下了她的两句话。一句是：“安得以我之子为人之子！”这话是以一个母亲的身份讲的，应该也是讲给另一个母亲听的。另一句是：“尔曹已极荣宠，献王尊号胡犹未定？”<sup>②</sup>这句是以兴献王妃或一个妻子的身份讲的，但讲话对象却是随朱厚熜先期来京的王府人员，这实在有点奇怪。无论如何，那些人对于尊号问题是无能为力的，也根本轮不到他们插嘴。因此，如果说前一句话尚可因母子情深而被人理解，后一句就简直是找碴和胡搅蛮缠了，由此可见她的风格。

有人这样评价她：“母亲蒋氏，也是一个个性顽强的人，一直到她在1538年死去为止，对这个少年皇帝影响最大。……要不是母后蒋氏为他撑腰，一个顽强而不懂事的少年君主，想不会那样硬干下去的。”<sup>③</sup>

因此，下面一幕给人的感觉更像是做出来的，是母子之间灵犀相通的里应外合：嘉靖皇帝听说母亲因为伤心和愤怒，拒绝进城，留在通州不走了，他“涕泗不止”，跑到张太后那里声称宁愿不干了，“愿避位奉母归”。

这种情形，是谁都不能预见到的。大家的反应，《明史纪事本末》只用四个字来描述：“群臣惶惧。”惧是害怕，惶是慌乱、不知所措。仅仅害怕，也还罢了，要命的是，大家被搞得措手不及，方寸大乱。

蒋氏这一手，跟一般泼妇的“坐地泡”是没有什么两样的，比如拆迁纠纷中，不愿被拆的一方往地上一躺，说：“有本事，你就把老娘也弄走。”往往就真的弄不走，如强行弄走，是要出人命的。

蒋氏在通州“坐地泡”，她的宝贝儿子则在紫禁城闹辞职，配合极佳。自古以来，皇帝——传说中搞禅让的尧舜不算数，他们并非“皇帝”——除了自己翘辫子和被赶下台，都是一屁股坐到底，向来无有主动请辞的。没想到，嘉靖小小年纪，居然要创造这样的历史。

谁想得到呢？想不到，当然就“惶惧”了。

趁众人“惶惧”之际，嘉靖再次召见杨廷和、蒋冕、毛澄一班阁员，重申“父兴献王独生朕一人，既不得承绪，又不得徽称，朕于罔极之恩，

何由得安？”张璁也得了风声，赶来火上浇油，递交第二篇攻击内阁的奏疏，说：“非天子不议礼，愿奋独断，揭父子大伦，明告中外。”言下之意，议礼乃天子专权，陛下完全不必理会阁臣，自己做出决定。

几经搅和，继嗣派的防线不知不觉已呈颓陷之象。十月初，嘉靖突然发布了这样一道上谕：

卿等累次会议正统之大义、本生之大伦，考据精详，议拟允当，朕已知之。

钦奉慈寿皇太后【张氏】之命，以朕既承大统，父兴献王宜称兴献帝，母兴献后，宪庙【成化皇帝，庙号宪宗】贵妃邵氏为皇太后。朕辞之再三，不容逊避，特谕卿等知之。<sup>②</sup>

这道上谕，是政治造假术的一个典型文本。首先，它根本不是来自嘉靖本人；其次，里面“朕辞之再三”云云，亦纯属子虚乌有；所谓“考据精详，议拟允当”这种对辅臣的称赞之词，更不会合于嘉靖的心意。

只有一处是真实的，即旨意来自张太后。这说明，在蒋氏和嘉靖分别上演了“坐地泡”和“撻挑子”两出闹剧之后，继嗣派顶不住了，脓包了，认怂了；尤其说明，弘治夫人张氏不是弟媳蒋氏的对手——也许朝臣与嘉靖之间尚未分出胜负，这两个女人之间无疑却已见出高下。

以谁为皇考的问题，这里仍未解决，然而，对方被迫接受兴献王可以称“帝”——尽管还小气抠门地吝啬于一个“皇”字，只称兴献帝，不称兴献皇帝。但这些其实都不重要，重要的是继嗣派开始退却。《明史纪事本末》叙述这个文件出笼经过时说：“廷和见势不得已，乃草诏下礼部。”从最初以天时、地利、人和而居上风，到相持不下，再到“势不得已”，继嗣派已走上下坡路。对继统派来说，这比眼下取得何种战果都更有实质意义。缺口一旦打开，只会越来越大，那是无法阻挡的。

列位看到这里，不免愈来愈困惑，外加好笑：什么“大礼议”，说来道去、你争我夺、伤肝损脾，不就为了几个词儿、几个字眼吗？说实话，在下亦甚感无聊也。然而列位有所不知，先圣孔老先生有句名言：“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sup>③</sup>名，就是词儿——只不过是一些特殊的、表示



权力专属的词儿罢了；器，是用具，这里专指标志着名位、爵号的器物，本质仍然是“名”。盖因权力这东西，一方面最实在，最实惠，另一方面也最虚玄，最神秘兮兮。搞权力搞到最后，往往就进入一种神秘抽象的境界，时常发生幻相，且需要通过幻相来揣摩、猜忌、狐疑、试探、旁敲侧击、察言观色……不一而足，所以，爱护权力非得像爱护眼睛一样，疏忽不得，保持高度的紧张与敏感，以至于细腻到一字之差。譬如轰轰烈烈的“大礼议”，到目前为止，双方你来我往咬住不放，我们瞪大眼睛所能发现的，始终是在个别字眼上的讨价还价。继嗣派这样强调他们的雅量与胸襟：瞧，我们已然同意在“叔父”前头加一个“皇”字，在“王”字前头加一个“大”字，来表示对兴献王的尊崇，你们怎么可以还不满意呢？等到抵挡不住，不得不称兴献王为帝时，他们却又很仔细地收回了那个“皇”字。而嘉靖及其母亲蒋氏哭天抹泪、寻死觅活要争的，恰恰也无非于此。这都是孔夫子一再强调的那句“唯器与名，不可以假人”，在今天，我们觉得很无聊、很神经，当时双方无疑却一致同意“悠悠万事，唯此为大”。这场围绕着几个字眼而闹得不亦乐乎的大论争，不久还进一步升级，直到闹出十几条人命，兼带着把整个政局掀了个底朝天，这似乎就更好笑了。

且说兴献王、妃分别得了帝、后称号，蒋氏颜面有光，乃收起“坐地泡”，赏脸入了京城。但是，他们自不会就此消停，仍然念念不忘那个“皇”字，以及更多。

隔了一个月，十二月中，嘉靖两次试探。第一次，只提出单给蒋氏的兴献后称号加尊皇字，被杨廷和顶了回去；第二次，御批于兴献帝后尊号上“各加一皇字”，又被拒绝。由这两次行动，可以看出嘉靖背后蒋氏的作用，因为第一次单提出给兴献后加尊皇字，可想见这女人特别在意，也闹得特别起劲，被回绝后，羞恼之下索性提出两个一道加。杨廷和不胜纠缠，表示不能受命，自己唯有引退。表示一出，即有百余官员齐声高叫“老九不能走”，上疏皇帝务加挽留。嘉靖一见，做了个顺水人情，“优诏留之”<sup>③</sup>——他本来意在试探，除了试探杨廷和现在态度究竟怎样、反对有多坚决，也想试探杨在朝中受拥护程度如何。现在，这两

点他都已清楚。看来，事情暂不能操之过急。

他需要时间，来搬走杨廷和这块大石头。

不光是嘉靖需要时间，别人同样需要时间——那些希意干进、却还拿不定主意的人。时间将为他们把窥伺之门推得更开一些。不过，开头总免不了有几个去充当替罪羊。

例如一个叫史道的兵科给事中。此人自以为已看出端倪：皇帝与首辅势不两立，杨廷和这棵大树迟早要倒——这一点，他的确搞对了。他不曾搞对的是，跳出来充当弹劾杨廷和的第一人，势必会成为嘉靖倒杨行动的祭品。

他上疏质问，正德年间朱厚照荒诞不经地自称“威武大将军”，没有听说杨廷和有所力争，“今于兴献帝一皇字、考字，乃欲以去就争之？实为欺罔”。<sup>④</sup>他说得有道理，但一是持论过苛，难以服众——像武宗那样不可理喻之人，力争又有何用？二来，这番高论其实有犯忌之处，嘉靖看了未必舒服，因为他将兴献王尊号问题与朱厚照为自己胡乱加“镇国公”、“大将军”、“总兵官”头衔相提并论，岂不是嘲笑嘉靖昏乱。三来，他跳出来弹劾杨廷和，是很好的，不过嘉靖却不宜立刻倒屣相迎，相反他一定要表现得很生气，挺身回护廷和，这才便于他将来除掉廷和时得以阐明如下姿态：大家看啊，朕都保护他N次了，实是迫不得已的。所以，史道成为倒霉蛋儿，一道谕旨，他被送入诏狱，而杨廷和因遭弹劾依例提出的退休申请，却不被批准。

紧接着，又一个冤大头跳将出来。御史曹嘉替史道打抱不平，他认为史道弹劾杨廷和，尽其职责，没什么不对；皇帝把史道下诏狱，对廷和则温旨慰留，处置有失公道；又暗指替廷和及为之辩护的人，有结党营私的嫌疑。这个指责很严重，大臣要公忠体国，聚为朋党实为大忌。所以曹嘉此言一出，马上引来轩然大波。众臣反应显然是协调一致的，从曹嘉上疏第三天起，连续十一天，内阁成员集体留在家中，没有赴阁办事。而后，杨廷和、蒋冕、毛纪三位大学士，以及刑部尚书林俊、兵部尚书彭泽、户部尚书孙交、吏部尚书乔宇，各自提出辞呈，杨廷和和蒋冕连续递交了几次。嘉靖概不批准，三番五次派员至上述诸大臣府第



传旨，请他们回阁视事，杨廷和等却称疾坚不出。表面看来，嘉靖仁至义尽，杨廷和们却颇为托大，乃至有要挟之意。其实，曹嘉的说法确实让人吃不消，廷和等人必须讨个说法，在未得到明确说法之前，不可以稀里糊涂地出来工作。而在这十一天里，嘉靖虽对杨廷和们好言相慰，一再重复如何寄予信任，却始终回避曹嘉劾章中的关键之处，即这些重臣之间是否存在朋党关系。以嘉靖这种聪明绝顶之人，早该清楚杨廷和避而不出所为何来；但他偏偏言不及义，尽说一些空洞的劝慰的话，且言语间不时微指杨廷和们只爱惜自己名誉，置大臣之义于不顾。似乎，他有意延长内阁瘫痪的时间，来彰显杨廷和等人的自私负气。直到后来，十三道御史刘廷篔在奏章里点破这一点，“自古去大臣者，以朋党为说”。并举出正德初年刘健、谢迁、韩文被以朋党之名搞掉的例子，嘉靖这才表示：“朝廷清明，岂可辄以朋党之说指斥大臣。”至此，十多天内阁空不见人的局面方告结束。杨廷和们虽然得到了“说法”，但这么多天“擅离职守”或“旷工”，纵事出有因、迫不得已，究竟也造成不好的影响，而在道德上付出代价。至于那个曹嘉，在发挥了自己的作用之后，只落得一个贬谪的下场。唯一的赢家，是皇帝本人。<sup>④</sup>

这时，是嘉靖二年正月。

转眼来到年底。万岁小爷入住紫禁城已然两载，眼看就要十八岁。若在现代，十八岁即为成人，从此取得公民权。明代无此一说，但十八岁仍不失为人生一个重大关节，乳臭未干的嘉靖，目下应该喉结突出，颌生黑须，昂然一丈夫了，也终于到梳理羽毛，振翅高飞的时刻。

是年，对于南直隶（今江苏、安徽两省）及浙江来说非常不利，先是大旱，后又大涝。南京户部右侍郎席书递交的报告称，该地人民景况只有三等：“有绝爨枵腹、垂命旦夕者；有贫难已甚、可营一食者；有秋禾全无、尚能举贷者。”<sup>⑤</sup>就是说，处境最好的也需要贷维持。

恰在此情势之下，嘉靖拟派遣内官前往南方办理织造。所谓织造，指宫中帝后等人服饰的供给，其本身费用已属奢巨，加之任事的内官往往乘机大捞，扰民极重，正常年景已令地方不堪，何况又逢大灾之年。所以消息传出，朝臣纷纷上疏谏阻。但嘉靖却如吃了秤砣一般，铁心不

变，一再催促内阁拟旨。杨廷和反复申明江南民不聊生，人民犹处水深火热之中，如逼煎太甚，“各处饥民岂能垂首枵腹，坐以待毙，势必起为盗贼”。嘉靖就是不听，君臣再起争执。前者见无法说服内阁拟旨，竟撇开内阁，直接让人（应该是某位近侍）草诏，并付诸执行。

这是一个重要信号，也是公然的排斥。正如杨廷和所说，根据祖制，明朝“诸所批答，俱由内阁拟进”，这是制度，在当时犹如法律，而嘉靖的做法不啻于越过法定程序，性质非常严重。

杨廷和震惊于嘉靖的一意孤行，忍不住质问道：“今臣等言之不听，九卿言之不听，六科十三道言之不听——独二三奸佞【指宦官】之言，听之不疑。陛下独能二三奸佞之臣共治祖宗天下哉！”

末一句深中肯綮，语气未免过重。老首辅忧民心切，激于义愤，一时不能自己，而说出这种近乎顶撞的话来。

其实，嘉靖是用这种举动，宣布对杨廷和内阁的遗弃。杨廷和感觉到了这一点，却又难以置信。他在奏疏中提到一句：“臣等固当引身求避，以明不可则止之义。”这并非正式辞职，而是希望借这样一句话，换来皇帝积极的自我纠谬的回应。

但此番较量相较以往，判然有别。一贯对杨廷和加以挽留的嘉靖，突然改弦更张。《明史》记载，杨廷和于嘉靖三年一月退休，“帝听之去”，并无片语劝留。这就好像一出戏，推来阻去的一直很热闹，可突然间，一切就戛然而止了，人声鼎沸的世界瞬时死一般寂静，以至于—根针落在地上都能听见。

自正德崩后，一手救定政局、定策迎立、拨乱反正、宵衣旰食、勤勤恳恳的老首辅，就这样去了。类似杨廷和这种级别的重臣，如果提出辞职，通常的做法是前两次都要予以拒绝，以示挽留，第三次才予批准——哪怕皇帝已极讨厌该人，巴不得他滚蛋，也要做做这种表面文章。嘉靖不按规矩出牌，尽管杨廷和久有去意，乞休并非假心，但从皇帝方面来说，至三方准，其意不在挽留，而是以示对一个服务多年、做出重要贡献的大臣的尊敬，嘉靖却冷酷地剥夺了这种敬意，尤其是一个十八岁的青年，出手如此辛辣果断，充分展示了他意志坚定、恩威莫测的性



格。在以后的岁月里，人们还将有更多的机会来认识这一点。

杨廷和走了，不因“大礼议”，而因织造，这总让人感到蹊跷。在大礼问题上，杨那样执拗地与嘉靖作梗，而且多次恳切请辞，嘉靖竟一概不允。他不倒于“大礼议”，却倒于不相干的事情上，实属意料之外，情理之中。明眼人自能看出，嘉靖此计乃借刀杀人。因为“大礼议”本身未见分晓，尚无结论，不可能以此斥退廷和，那么很好，我就利用织造之争把你挤走。织造这件事，有很多刻意而为的迹象。江南灾情那样严重，嘉靖偏偏要在此时行此事，且当从内阁到各部负责人再到科道官等所有人一致反对的局面下，不管不顾，矢志以行，甚至不惜采取撇开内阁、直接拟旨的极反常的举动……这一切，结果势必要将杨廷和推到风口浪尖，并迫使他以辞职来尽最后谏劝之责的地步。这太像一个精心构设的圈套。

嘉靖三年一月，朱厚熹以这样一个行动，宣告杨廷和柄国时代的终结，也宣告了此后自己长达四十年真正“独立自主”的专制统治的开始。此时此刻，他必定深深怀念着张璁。

自正德十六年十二月兴献帝后称号以妥协方式解决，暂告一段落以后，张璁就被杨廷和调离北京，他得到了南京刑部主事的任命。杨廷和以为，让此人远离京师，减少他和皇帝接触的机会，庶可少生事端。

事实偏偏不是这样。张璁之去南京，恰好促成了继统派阵营的形成。先前在北京，张璁独力支撑，孤掌难鸣，几乎没有市场，任他怎么折腾，只怕也难成大事。在理学观点上，当时南北两京用今天的话来说，一个是正统派天下，一个是新潮派渊藪。因此到南京后，张璁意外邂逅了一批同志，一个叫桂萼，一个叫方献夫，一个叫席书，一个叫霍韬。这几个人同气相求，同忧相救，交往日密，一起就议礼问题充分切磋，遂结成统一战线。

仿佛掐准了似的，杨廷和这只“拦路虎”离去的当月，一道来自南京的重提议礼问题的本章也送达御前。作者是南京刑部主事桂萼，题为《正大礼疏》，明确提出，“皇上速发明诏，循名考实称孝宗曰皇伯考、武宗曰皇兄；兴献帝曰皇考，而别立庙于大内，兴国太后【即蒋氏】曰

圣母”<sup>④</sup>。

三年前，正德十六年十二月，“大礼议”首回合，嘉靖如愿以偿给自己父母加尊帝后称号，但同时也以承认孝宗为皇考、张太后为圣母——亦即礼法上的父母——作为交换。眼下，桂萼做的就是这个翻案文章。

它来得正是时候，嘉靖得疏大喜，即批转廷臣讨论。此时，原“大礼议”反对派领袖内阁首辅杨廷和、礼部尚书毛澄均已去职，蒋冕接首辅之位，九卿及各部侍郎以上人物，多数仍为杨内阁时代旧人，北京的政治气候仍对嘉靖不利。

桂萼疏文下到礼部，现任尚书汪俊召集七十三位廷臣进行讨论。当年议尊号时，汪俊即与毛澄同一立场“力争”，这次也不出意料，由他汇总的廷议，明确反对桂萼的主张；同时还特别指出：“谨集诸章奏，惟进士张璠、主事霍韬、给事中熊浹与萼议同，其他八十余疏二百五十余人，皆如臣等议。”<sup>⑤</sup>这应当是事实，汪俊不敢瞎编：算上桂萼本人，持那种观点的总共四人，而反对者达二百五十余人，完全不成比例。

没有关系，嘉靖情知事必如此，他早有准备。他一面对内阁和礼部施压，一面征召张璠、桂萼、席书、方献夫等人来京。正德末年至嘉靖初年政治格局的更迭，已不可避免。

从嘉靖三年正月到五月，是反对派节节败退的一段时光。由于杨廷和这唯一堪称德高望重的枢臣引退，反对派思想虽仍然统一，但却少了中流砥柱，根本无法制约皇帝。他们先是同意兴献帝后称号中增加原先杨廷和执意不从的那个“皇”字，然后被迫接受兴献皇帝前面再加上“本生皇考”字样。嘉靖却得寸进尺，又提出在皇宫内为父亲设立牌位以便奉祀。

事至此，反对派明白，皇帝陛下必尽伸其志而后已，然以职责所在，他们只能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纵然是螳臂，也须挡一挡车轮，求个心安理得而已。

于是，在设兴献神主的问题上，退无可退的汪俊等人，态度突然强硬起来，坚决抗旨。这类似于弈局败势已定的情况下，刻意弈出错招，



来替自己找个台阶。嘉靖果然大怒，斥汪俊等欺其年轻、藐视纲常。得此重责，汪俊和首辅蒋冕旋即引咎辞职，请求顺利地通过。首辅之位由杨内阁硕果仅存的毛纪接替，而对于“大礼议”至关重要的礼部尚书——某种意义上相当于现代主管国家意识形态、理论思想宣传工作的负责人——嘉靖特批由原南京兵部右侍郎席书担任。

一朝天子一朝臣。政治权力的变化，总是体现于并通过人事变动来实现的。除席书接掌礼部外，五月间，张璁、桂萼、方献夫也分别被任命为翰林学士、侍读学士，为他们将来进入内阁铺平道路。

“大礼议”到了最后决战的时刻。

张、桂等人的言论，和嘉靖的重用，令北京政界普遍把他们视为希意干进、献媚邀宠的小人，张、桂等人一时成为公敌。给事御史李学曾、吉棠参道：“璁、萼曲学阿世，圣世所必诛。”刑部尚书赵鉴也敦促皇帝对张、桂等绳之以法，公然对人讲：“得俞【谕】旨，便捶杀之。”攻击还来自御史张翀、张本公、段续、陈相等多人。比四面楚歌的舆论环境更严重的是，很多朝臣甚至对进言皇帝惩处此数人不表兴趣，而欲径直饱以老拳，《明史》写道：“众汹汹，欲扑杀之。”

桂萼吓得关在家里，张璁也是躲了好几天，直到确信无复性命之忧，才敢上朝。在这期间，嘉靖动用权威，从动本参攻张、桂的人中挑出几个，投入诏狱，又以“朋奸”切责其余人等，方令事态有所缓解。

张、桂定了定神，开始发挥嘉靖调其晋京的作用。他们联名上疏，完全彻底否定朱厚熜继位以来杨廷和内阁有关兴献地位问题的政策，最后落实到一点，即去掉兴献尊号中的“本生”字样，指出：“若不亟去‘本生’之称，天下后世终以陛下为孝宗之子，堕礼官欺蔽中矣。”<sup>⑤</sup>

作为现代人，我们对嘉靖君臣数年以来争得不亦乐乎的称号，恐怕早有头晕眼花之感。所以，叙述至此，有必要对称号之争的变化，及其相互是何关系，总括起来作一交代和分辨。

最早，内阁和礼部认为兴献王不能称“帝”，打算以“兴献大王”的称号来解决与一般藩王的区别问题。嘉靖不答应。之后，同意称之为“帝”，但不同意用“皇”字，来保留与曾经真正君临天下的皇帝们的区

别。嘉靖仍不满意，于是，兴献王又得到“皇帝”称号。在“皇帝”称号解决之后，嘉靖的目标转向“皇考”问题。“皇考”，意即“皇帝之父”。正德十二年十二月，由张太后下旨给予兴献王以帝号时，嘉靖接受孝宗为“皇考”并正式诏告天下。这一直是嘉靖的心病。他在挤走杨廷和后即着手解决此事，廷臣无力阻止，一番讨价还价之后，于当年三月一日宣布，即日起兴献王的完整称号为“本生皇考恭穆献皇帝”。兴献王成为“皇考”，但与孝宗比，前面多一“本生”字样；这样，嘉靖同时拥有两位“皇考”，孝宗是政治上的父亲，兴献皇帝是亲生父亲。

——以上是过往围绕兴献王称号问题，发生的全部争执及结果。

现在，张璠、桂萼发出最后一击：去掉“本生”字样，让兴献皇帝成为无论血缘或政治上的唯一父亲。他们说，“本生皇考”这样一个称号，表面上是皇帝赢了，实际却中了别人的诡计，“皇上不察，以为亲之之辞也，不知礼官正以此二字为外之之辞也。必亟去二字，继统之义始明”<sup>⑤</sup>。“愿速发明诏，称孝宗曰‘皇伯考’，兴献帝‘皇考’”<sup>⑥</sup>，把孝宗降低到伯父的地位。

从礼法上说，这不是简单的称呼上的变动，它隐含着嘉靖帝位继承关系和权力的由来，脱离孝宗这层意思，这直接动摇了视统秩、伦序为命脉的中国帝权的法理基础，其大逆不道，不逊于弑君和谋篡。在这样的关头，所有正统士大夫脑子里，都会冒出那样一句话：是可忍，孰不可忍？

谏阻的奏章纷至沓来，一片反对之声。嘉靖一概不予理睬，扣下奏章，表示对于去“本生”决心已定。群臣陷于绝望，一股悲抑气氛在朝中流传。

七月十五日早朝散后，官员们聚在一起



杨慎像



议论着。兵部尚书金献民、大理寺左少卿徐文华断言：“皇上把所有奏疏留中不发，说明改孝宗为伯考势在必行，国家的纯正传统将就此中断了。”这道出了所有人对形势的一致判断，众皆默然，不知该如何措手。这时，吏部左侍郎何孟春猛然想起一桩往事，说：“有个很好的先例，成化年间，为了慈懿皇太后的葬礼问题，百官曾经集合起来，哭伏文华门，最终让宪宗皇帝接受了大家的主张。”此语甫出，杨廷和之子、翰林修撰杨慎大声应道：“国家养士一百五十年，仗义死节，正在今日！”杨慎的呐喊，让大家慷慨激昂，“儒”气勃发。两个年轻的官员当即跑到金水桥南（即今天安门外），截住散朝途中的群臣，请他们留步，然后当场发表演说，倡申大义，“万世瞻仰，在此一举”，并激愤地说：“今有不力争者，共击之！”很多人留了下来，现场很快气氛高涨，人人热血沸腾，情不自禁，骚动不安，被一种共同的义愤所鼓舞。

短暂动员之后，在金献民、何孟春等人带领下，激动的人群涌向宫中，浩浩荡荡来到左顺门外。据统计，参加这次嘉靖朝天安门事件的，上至九卿下至翰林、部、寺、台谏诸臣，达二百余人，规模空前。他们齐伏左顺门外，呼唤着太祖皇帝和孝宗皇帝（相当于现代人游行高呼口号），哭声震天（这是士大夫对于皇帝的常用请愿方式，古人不晓得绝食之类，即便晓得，皇帝恐怕也不在乎）。首辅毛纪和大学士石珪闻讯，也赶来加入，请愿的声势更加浩大。二百多号人，在向来静谧的紫禁城中齐声呼喊，扯开嗓子痛哭，虽不是从来未有，也足够惊天动地。

嘉靖朝罢退居文华殿，正在做他的道教功课——这是他毕生沉溺不已的爱好——忽听左近人声鼎沸，急遣人外出探察，得报乃是群臣“聚众闹事”。此时约为晨间七时，“命司礼监谕退，不去”，直到午时（中午十二时至一时），一再派司礼监充当大喇叭播放“劝离通告”，“群臣仍伏不起”。嘉靖大怒，使出第一招：命司礼监把参与闹事者登记在册，并逮捕积极分子丰熙、张翀等八人。这一招非但没有吓退人群，反而引起更大骚动——杨慎、王元等，扑上前用力捶击宫门，同时大哭，“一时群臣皆哭，声震阙廷”。于是，十八岁的皇帝开始展示与其年龄不相称的铁血风格，调来卫戍部队，一股脑拘捕了一百三十四人，传令另外八

十六人戴罪听候处理。两天后，他宣布了镇压手段——极具明朝特色的“廷杖”，也就是打屁股。共有一百八十多位闹事者被打屁股；虽同为打屁股，跟一般家长责罚逆子时打屁股断然不同，这是往死里打，“与我照实打”，被打官员中，直接打死或事后因为创伤过重而死者，共十九人。<sup>⑨</sup>

持续业已三载的“大礼议”，以文攻始，以武卫终；以口舌之辩始，以打屁股终。枪杆子里面出政权，大棒底下出真理。嘉靖发现，三年纠缠不清的问题，一顿板子就能立刻得出结论。自信政治正确的士大夫集团，则不得不哀叹“秀才遇见兵，有理说不清”。

翌月，由礼部尚书席书主持，最后议定孝宗“考名”。反对派已噤若寒蝉，只有个别人象征性地嘟囔了几句不同意见，就草草收场。继统派取得彻底胜利，这次的廷议，由张璁、桂萼、席书等人捉刀，做出了改称孝宗为皇伯考的决定。

九月，正式颁布诏书：“已告于天地、祖宗、社稷，称孝宗敬皇帝曰‘皇伯考’，昭圣皇太后【张氏】曰‘皇伯母’；恭穆献皇帝曰‘皇考’，章圣皇太后【蒋氏】曰‘圣母’。”<sup>⑩</sup>

## “大礼议”看点

如果比做一台戏，百分之九十的人会觉得“大礼议”是台臭戏。内容乏味，情节无趣，既无爱情，又缺少传奇色彩，凶杀打斗更谈不上，比任何催眠药更让人昏昏欲睡。

看来，朱厚熜的故事，开场有些失败。本书先前登场的几个主人公，谁都比他来劲、好玩。在某种意义上确乎如此。不过，如果变换一个角度，事情也正好颠倒过来。坦率地说，朱元璋、朱棣、朱厚照这几位，虽在各自人生舞台上，各依禀赋，皆有极佳之演出，然他们身为皇帝又并无真正新意，无论哪种情形，都不难在历史上找出相似者——可以说，他们其实倒是颇为类型化的。

嘉靖其人，治国平天下没有骄人业绩，然而在暴政虐民或出乖露丑这方面，却也不曾显示出特别过人之处。但他有一点，却为历来君主皆所不



及——可能只有一人勉强可与他一争高低,就是那个“篡汉”的王莽。

王莽是个有趣之极的人,他当上皇帝后,立刻运用到手的权力来推行一系列空想主义的实验。这些实验,不会使任何人(包括他自己)得到实际的利益,而只是为了表达他心目中的某种主义或理想。他以恢复古制为己任,决心重建井田制,重新启用古老的贝壳、龟甲、布帛作为货币,下令刑罚、丧嫁、居家乃至服饰、车辕制式都循周礼,还掀起广泛的改名运动——无论地名、官名、建筑名,能改的全部改成古名……这些古怪做法,部分出自道德热忱,更多的则展示着他内心对于自己的一种期许。他自命为黄帝虞舜后代,幻想是周公再世,他的抱负不在于经济国家,而是希望创造性地继承和发展圣王精神,跻身于其他经典儒家行列,成为不朽的精神象征。但是,他的这些追求,全都因为形式主义而破产,沦为笑柄。

嘉靖没有王莽的狂热,却有相同的抱负;而且,王莽没有干成的事,嘉靖干成了。

最初嘉靖挑起“大礼议”,只是抱着很实际的目的,为亲生父母捞取帝后地位,以及维护自己的尊严。但随着事情的深入,他开始超越这目的。他越来越相信,自己正在做的,是一件有着重大思想理论意义的工作,这工作将改变和突破礼法理论某些不合理部分。通过“大礼议”,礼教将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而他本人将因此成为礼教发展史上一个划时代的人物。因此,如果说早期嘉靖与杨廷和之间是政治斗争,那么到后来性质完全变了,已经变成意识形态领域的斗争,嘉靖不再只是狭隘地为父母争名分、为自己正地位,而是向不合理的礼教旧秩序发起挑战,创造新的原理,把礼教发展到一个新的高度、一个新的阶段。他热切期待这样的结果:经过由他亲自发动和领导的礼教改革运动,诞生新思维新制度,“不但创行于今日,实欲垂法于万世,以明人伦,正纪纲”<sup>④</sup>,不论何时何地,人们世世代代都将沐浴在他的思想的万丈光芒之下。

历史上的伟大君主,他们显赫的声名无非来自于开国创代、辟疆拓壤,就算在制度上有所更新,也只限于政治、法律、田税这一类与国计民生有关的事情。这些功业固然光辉灿烂,但正所谓“君子之泽,五世

而斩”，往往人亡政息，或随朝代更迭而烟消云散，很少能够传诸久远。因此，他们再伟大，也不过是特定时代的世俗主宰者。

嘉靖从“大礼议”看到的，却是另一种前景。他的事业，将越过时间而成为永恒。人伦大礼，天地乾坤，“有天地，然后有万物，有万物，然后有男女，有男女，然后有夫妇，有夫妇，然后有父子，有父子，然后有君臣，有君臣，然后有上下，有上下，然后礼义有所错【交错，区别】”<sup>④</sup>。朝代有更迭有始终，再伟大的君王，其事业在身后也终有泯灭的一天，而人伦之义，祖天述地，与日月同存。因此，在礼法上有所建树，才真正不朽。

“大礼议”意外地使嘉靖发现了一条超迈过往伟大君主的途径。他恍然大悟：与其做一位特定时代的世俗主宰者留名史册，不如铸造精神范式，架设思想灯塔，做一个可为万世法的精神导师。

他的这种“觉醒”，轨迹甚明。以嘉靖二十一年“宫婢之变”为其帝王生涯分水岭，在前二十年“积极进取”的阶段里，嘉靖把全部的热情、精力和想象力，都投于礼教改革，奇思异想接踵而至：“大礼议”之后，更正郊祭；郊祭改易甫毕，又重修孔庙祀典；搞定孔庙祀典，转而厘正太庙庙制……真可谓乐此不疲，举凡国家礼制之大者，尽被他囊而括之，改而革之。

不但如此，他更于行动之外，隆重推出备载他所领导的礼教斗争伟大胜利及其理论贡献的“不朽文献”。这部文集，三编三定，历时四年。最早，由礼部尚书总其事，于嘉靖四年十二月编成《大礼集议》六卷，过了一年，再命修订并更名《大礼全书》，嘉靖六年八月《大礼全书》呈进，嘉靖阅后以为“未尽其义”，需要“通查详定”，且亲自另拟《明伦大典》之名，发回重编，又经过近一年，嘉靖七年六月，《明伦大典》告竣，事情终于尘埃落定。

《明伦大典》修成，嘉靖亲自作序，把它“刊布天下”，甚至“颁行中外”。那意思，不仅印成书在国内发行，似乎还作为赐品赏与外夷，好让他的光辉思想成为全世界的行动指南。

帝王喜欢别人臣服和顶礼膜拜，是普遍天性。不过像嘉靖这样陶醉



于在思想和意识形态方面扮演伟人，在古代却十分罕见。王莽有这倾向，但事情搞砸了，没有成为伟人，反令世人以小丑视之。除王莽外，好像再没有第二个例子。不论多么自以为是的君主，他们喜欢别人歌颂自己的，都是多么有雄才大略，多么勤政爱民，多么治国有方，是很实际的政治上的业绩，对于充当精神偶像好像没有太大兴趣。

嘉靖却真正把皇帝当出了个性，当出了特色。翻一翻《世宗实录》，前半部分充斥着繁文缛节的叙述，今天主持这个仪式，明天讨论那个礼数。罔论巨细，津津乐道，不厌其烦。

嘉靖以九五之尊，对探究儒家经典理论表现出浓厚的专业的兴趣，是完全超出实际需要的，令人疑心关于此事他是否陷于某种程度的自我强迫症。我们试图认知此事，而有如下解读。

归根到底，时势使然。到明代，儒学和儒教真正形成一种泰山压顶之势，它的整套思想和礼仪制度确实成为笼罩一切的权威。过去，一般以为汉武帝用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言后，儒家即居于帝权时代中国思想意识形态的统治地位。但事实与此相差很远。汉代儒学盛极一时，汉以后，三国、两晋、南北朝以降，而迄隋、唐、五代，这漫长的时间里儒教和经学不仅谈不上独尊，不少时候还处在释、道之下。这情形，钱穆先生在《朱子学提纲》的《三国两晋至唐五代的儒学流变》一节中，讲述非常清楚。例如他告诉我们，在中国历史上最重要的朝代唐朝，儒家地位其实是很可怜的：

下至唐代，虽仍是儒释道三足并峙，而实际上，佛教已成一枝独秀。……在唐代人观念中，从事政治，实远不如汉儒所想之崇高而伟大。汉儒一心所尊，曰周公，曰孔子，六经远有崇高之地位。唐代人心之所尊向，非释迦，则禅宗诸祖师。周公孔子，转退属次一等，则经学又何从而获盛。<sup>③</sup>

汉亡之后，越七八百年，儒家、儒学、儒教才在宋代重拾升势。宋是儒学振兴的时代，大师辈出，理论和实践都呈现出高蹈态势，所以有人将宋代喻为“中国的文艺复兴”。而这势头，却旋因蒙古人的入主而受阻。和后来的满清政权不同，蒙元政权不屑于采纳中国正统文化，他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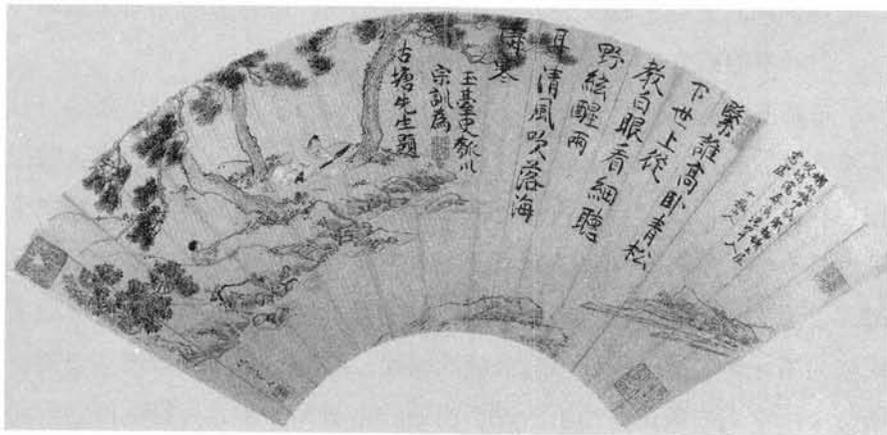
索性连科举亦予停办。不过，蒙古人的行状也许正好发生一种激励作用。在将他们逐还北漠之后，胜利者朱元璋颇以民族英雄和中华传统复兴者自居（这种情绪甚至令他在为首都选址时也首先考虑汴梁，唯因其地势无险可守才悻然放弃）。于是，宋儒开创奠基于前，明人踵继于后，儒家伦理真正推而广之，遍及和深入到社会生活和思想学术的方方面面，自此权威牢不可破，其余一概成为异端。

明代士风，是历史上儒化最充分和最彻底者（清代士大夫继承了这一个衣钵）。明代的帝王，也是历史上这类人中受儒家伦理约束最重的一群（清代全盘接受明制，因此也延续了这种历史）。先前历代君主，不仅多有崇信佛道者，而且公然用自己的个人信仰影响举国的价值取向。反观明代，个人精神世界偏离儒家的帝王原就很少，偶尔出现一两个，如正德惑于番教、嘉靖沉溺道教，最终也把这兴趣限于私人范围内，无法将它扩大成国家风尚，来取代或削弱儒家的思想统治。

所以，明代带有中国帝制晚期阶段的典型特征：价值观、精神生活、思想意识形态趋于定型。它一方面表现为僵化，另一方面却也表现为制度化——无人能够超乎或凌驾于这种业已成为政治体制有机组成部分的意识形态之上。

在此背景下来看“大礼议”，我们感到，意外地很有趣味。

你会发现，它根本不可能出现在别的朝代。掰着指头数数，不曾有



仇英《松下眠琴图》



哪个朝代为着这样一件虚头滑脑的事，倾朝相争，君臣反目，搞到性命交关的地步。虽然杨廷和们引经据典，找了一些例子，当做“故事”，好像这种事件古已有之。其实都有很大区别。

汉成帝以定陶王为太子之事，波澜不兴，平稳过渡，根本没有形成激烈的“路线斗争”。宋英宗的故事倒很是热闹（宋代，正是中国帝权晚期形态的开始），朝臣名儒也分做两派。不过比较一下，我们却能找出英宗的故事与“大礼议”的重大不同来。前者热闹归热闹，皇帝的处境却并不艰难，英宗并未费太多周折，就把事情轻松搞定。

嘉靖截然不同，自他从安陆启程前来就皇帝位，到嘉靖三年九月最终取得以兴献王为皇考的胜利，耗时整三年，使尽了吃奶的气力。其间，起起伏伏、委曲求全、柳暗花明之状，一言难尽。嘉靖哭过、辞职过，甚至派宦官秘密地造访重臣，走后门，说好话，连他老妈蒋氏也上阵参与，亲自出演一幕颇富市井风味的“坐地泡”。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嘉靖母子孤掌难鸣，虽然渐渐出现了张璁、桂萼等继统派，但严格说来北京朝中百官几乎一边倒全部站在他的对立面，处境相当孤立，直到最后，还引发“请愿”、“静坐”、“示威”，靠打屁股、搭了十几条人命的暴力镇压手段才摆平局面。

所有这一切，显示了明代思想环境、政治环境都发生了重大改变。随着帝权进入晚期形态，整个社会的基本面越来越保守，而制度则在趋于僵化的同时也越来越发展成一种超稳定机制，创造力的空间固然缩小了，但君主的权力空间也同时受到挤压。

嘉靖的遭遇，放到以往帝权环境下考量，似乎都是难以想象的。其实不光他，早在正德身上我们已经看见了来自礼制对于帝权的强大掣肘作用，甚至他们最“雄迈”的二祖朱元璋和朱棣，也不得不钻入儒家伦理做一个“套中人”。明代政治最奇特怪异的情形在于，一方面，从朱元璋起就努力地试图将权力全部集中在君主手中，撤中书省，罢相，令明代成为第一个名义上不设政府首脑的朝代，可另一方面，透视整个明代历史，恰恰正如黄仁宇先生所说“朝廷的主动部分实为百官臣僚之集团而不是君主”<sup>④</sup>，儒家伦理代言人的士大夫阶层，因为掌握了意识形态领

导权，从而在相当程度上使君主的意志，笼罩于他们的道德评判之下。

儒家官僚价值体系，在明代社会政治中的权重越来越大，以至于士大夫们俨然以合法性的标尺和捍卫者自居——这是一种明代特色。我们都还记得，当年朱棣以谋篡上台时承受了怎样沉重的压力，遭遇了怎样坚决的道德审判；这审判虽然无声，却更无从回避，让人寝食难安。嘉靖面对的，实际是同一种力量。不错，名义上君主的权力是至高无上的，但“正义”（真理）却掌握在士大夫手中，他们通过对意识形态的控制取得比皇帝更高的话语权。

这就是为什么会发生“大礼议”的深刻原因。双方就几个字眼展开韧性十足的争夺，乍一看无聊而可笑，背后却关联着政治这场游戏在明代的独特玩法。过去，帝制时代的权力角逐，是在门阀、藩镇、宫闱这种层面展开，用武力、杀戮、幽禁、废立之类手段解决；而在“大礼议”中，权力角逐却是在意识形态层面上展开，通过抽象的理论甚至几个语词的争夺来解决。武则天的权威，靠废幽李家人、擢用武家人和宠任来俊臣一类酷吏，即可确立；朱厚熜却不得不去和阁臣、礼部、科道官员咬文嚼字，就礼学原理孰是孰非大费唇舌、互相辩驳。虽然武则天的办法简单得多，想必朱厚熜不是不乐于采用，问题在于他已无能为力。

于是，我们这位可怜的嘉靖皇帝，迫不得已只好卷入一种充满“学术气息”的行为，跟科举出身、饱读经诗的朝臣们进行为时三载的反复的“学术研讨”——一旦从这角度来看，我们会感到“大礼议”的发生，简直有一种让人忍俊不禁的可爱。

让人感到格外幽默的是，取得“大礼议”胜利后，嘉靖对于此种“学术”活动，竟有欲罢不能之势。先前，他无端而吃力地——从年龄到“学力”来说都是如此——被拖入深奥枯燥的礼学探讨，而眼下那些迂阔夫子或者卷铺盖滚蛋或者缴械投降，不再有人试图拿圣学经典烦扰于他，他反倒在心中生出寂寥来，以致不断地自行寻找并提出新的“课题”，把相关“研究”引向深入，全面刷新从祭祖到祭天地、祭孔的国家大典的理论与实践。当他将这些礼仪一一“更正”时，人们惊讶地发现，这个时代最伟大的思想家、理论家，不是任何皓首穷经的名公鸿儒，恰恰是



皇帝陛下本人。

似乎“大礼议”硬生生把一位皇帝打造成兴致盎然的学术专家，不过，嘉靖远非被动地适应他的时代以及这个时代皇帝的当法，从他后来对于儒家经典理论问题的沉迷，我们固然看到了迫不得已，但更多地还是发现他有一种因势利导、将计就计的主动。

“大礼议”给这位少年皇帝造成的屈辱，莫过于儒家官僚——广义上说也就是那个时代的“知识分子阶层”——运用自己的精神优势、理论资源和对话语权的控制，使自己处于文化领导地位。嘉靖可能发现，在大明朝，皇帝这个职业已经不是想象的那样崇高，在他这位世俗王者的头上，其实另有一位无冕之王——儒家意识形态。后者虽没有强大到使欧洲教会与王权分庭抗礼的地步，但在道德上的优势却是毋庸置疑的，否则，杨廷和这些人何以会觉得连别人父母是谁，也应该由他们来指定呢？

过去，有很多这样一类故事：穷人因为不识字，被富人坑了骗了。作家柳青的父亲就是因为此种遭遇，节衣缩食，发誓让儿子成为有文化的人。少年朱厚熜初来乍到，被一帮“北京知识分子”利用对于经典理论的造诣所压制，似乎也是相同的处境。这注定他的“翻身”，绝不仅仅是简单地取得“大礼议”的胜利，而一定要以树立起自己在经典理论上比“知识分子”更大的权威为代偿。一言以蔽之，当初“知识分子”是在何种方面、何等意义上欺负他的，他最后就必须在同一方面、同一意义上将对方踩于脚下，令后者转而对他报以仰视。

这是一种最简单的恩仇录，它展开于君临天下的皇帝与握有文化领导权的知识分子官僚之间，其焦点是皇帝尝试通过自己禀持的最高政治权力，和运用这种权力，褫夺知识分子官僚的文化领导权。

最初，皇帝的动机也许只是出于复仇、赌优争胜或寻找自我平衡，但在实践中，他发现了更大更深刻的意义。越来越多的胜利和成果，让他意识到，占领精神制高点，成为时代的精神导师，绝不仅仅是带来荣誉感的满足；事实上，这本身就导致权力的加强和提升，一个普通的皇帝只是通过谕旨去体现他对于臣下的主导作用，而成功地居于精神制高点，这样的皇帝，将进而从思想上指引着百官，也就是说，对思想意识

形态的控制，蕴涵着真正不可抗拒的权威。其实，孔子有一句话早就点破了这道理：“天下有道，礼乐征伐自天子出。”嘉靖的所作所为，正是对礼乐自天子出的实践。

当“大礼议”的现实目标达到后，嘉靖非但不消停，反而益发不甘寂寞地逐一更正所有要典，这样的态势表明他的认识的重大转折，那就是追求一种精神领袖地位，已经成为他塑造自我的方式，甚至是他独特的统治术。

他的皇帝生涯明显地分成“勤政”、“倦政”两大阶段。在统治后期，他潜心于道教，除了个别人，群臣二十余年不能见其一面，自然谈不上有何政绩。因此，他所有的“政绩”基本上都集中于早期的“勤政”阶段。而在这阶段，嘉靖究竟做过些什么呢？即位初年对制度、经济、人事方面的一些改革，实际上系由杨廷和擘画实施，嘉靖不过照准而已。其间，真正由他主动采取的行动，可以说几乎全在礼制的更新方面。

古来皇帝里，这近乎绝无仅有。大多数皇帝无所作为，只顾玩乐；少数有作为，办了一些实事。嘉靖不属于两种情形中的任何一种——他有作为，却对“办实事”不感兴趣，所谓的“作为”全部集中在思想意识形态或者说虚文浮礼的领域。他在这方面花的工夫和取得的“成就”，超过帝制史上任何一位君主（即秦始皇以来，以前的周文王不在此列）。

嘉靖的努力，不全出于想名留青史一类的虚荣，他其实有很实用的考虑，或者说逐渐发现“务虚”而不“务实”，对于驾驭群臣、抬高自己的权威，好处甚大。纵观整个明代，做皇帝做得最轻松，最游刃有余，数他朱厚熜。

他在三十多岁上退居西苑，到六十岁死掉，这样漫长的时间，一直不曾亲理朝政，但他居然从来未尝失去对局面的控制。从他本人的行迹来看，他绝对可以算是一个荒唐的皇帝，可是，居然没有什么人能够钻他的空子，无论内官，还是外廷，都不曾出现奸雄级的人物（包括那个在史家夸大其词下被说成大权奸的严嵩，关于此人，我们后面将专门谈论他）。这简直称得上是一个奇迹。

根本原因，即在嘉靖以心驭人的绝招。这是他经过“大礼议”和更



正国典等一系列思想意识形态交锋的锻炼，摸索并总结出来的一种统治术。统治后期，他表面上过着隐居生活，对朝政撒手不管，也不见其人，可实际上这是一种心理战，外面有个风吹草动，从逃不出他的耳目。群臣完全猜不透皇帝在想什么，反而小心翼翼。

他的心术统治法，最典型的表现，是“青词”。“青词”，是道教用于祭神的骈俪体表文<sup>⑤</sup>，以朱笔写在青藤纸上<sup>⑥</sup>。嘉靖躲在西内崇道，经常设醮，让大臣们为他撰写青词。他对这件事的运用，继续贯彻了统治前期在儒家礼仪问题上的“政教合一”思路，也即，既是宗教问题，也是政治问题。写得好，称旨，就给予政治信任，否则相反。此时的几个重要大臣，夏言、严嵩、徐阶，都经常为他写青词，其中严嵩提供的青词——不少出于其子严世蕃之手，世蕃人虽不堪，却是少有的语言奇才——尤能博嘉靖欢心，所以也最受信用。有人于此道不通，写不了，或能写却写得不好，竟被削职为民，如驸马邬景和、吏部左侍郎程文德等，都是如此下场。反过来，嘉靖自己也经常以青词来代替谕旨，语意晦涩，使人如坠五里雾中——他这么做，是故意的，除了借以测验臣下对于他的精神世界（宗教信仰）持何态度，也专门造成一种令人犹疑不定的心理，平添别人的畏惧。

因此，嘉靖是一个罕见的运用思想、精神、心理因素，甚至仅仅靠语言来控制权力的专家。他于此道，出神入化，晚年更是到了一语成谶的境界，俨然一位隐语大师。对于维持自己的统治，他不必宵衣旰食，也不必殚精竭虑，只须只言片语，即足令臣工人等戒慎肃栗。他从不像太祖、成祖那般日理万机，却同样使局面保持稳定（比如，搞定“倭寇”）；他在统治后期的忽怠，不逊于前面的武宗以及后面的神宗（万历）、熹宗（天启），国家却没有陷于大的祸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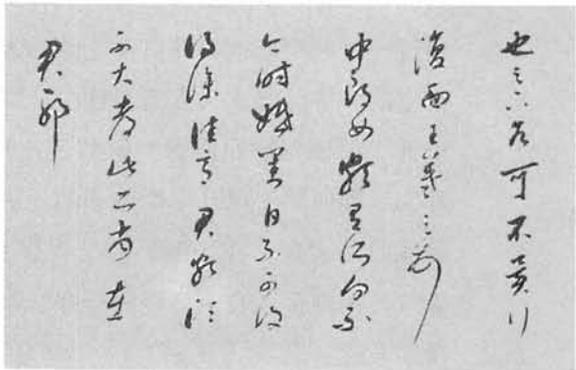
他绝对可以算一个独树一帜的皇帝。

## 嘉靖与明代士风

帝制时代，政治是否清明，跟士风相当有关系。

一般人对明代士风的印象多不太好，觉得士人当中盛行享乐主义，嫖妓、搞同性恋、拿女人三寸金莲的小鞋子行酒，五花八门无奇不有。《金瓶梅》出现以后，色情文学在明代甚嚣尘上，可以说是历来所无；虽然这些小说前面往往冠冕堂皇地加上一篇劝诫世人当心色魔伤身的序文，却遮掩不住作者对纵欲贪欢的欣赏，每个读过这种作品的人，都难免会想象明代士大夫的生活方式就是这样。当时流行所谓“名士风度”，也很出了一批这种放浪形骸的名士，从王世贞、屠隆到秦淮河畔的钱谦益、冒辟疆、侯方域，以及李渔、张岱等，或浅或深，都染上了这种习气。除了行为有失检点、不够端正的情形，更糟糕的是很多士大夫人格低下，卖身求荣，摇尾乞怜，助纣为虐，无所不至。魏忠贤身边就有一批这样的士大夫，他们的无耻，竟到了甘为阉宦儿子、孙子的地步。宗臣的名篇《报刘一丈书》，里面描述了一种朝夕候于权者之门，厚颜巴结显贵的人，这种人在当时显非少数，凡读过此文者，对明代士风都将有一种油然而生的鄙夷之意。

有个具体例子，大书法家董其昌。此人官做得很高（礼部尚书），艺术成就更冠绝一时，所创“董体”秀美温柔。倘依着“字如其人”的老话去揣想，谁都无从设想现实中他会是比南霸天、周扒皮坏上百倍的恶霸。而事实上，董其昌正是一个不折不扣的老流氓。他退休后在松江乡下，“倚势横行，民不堪命”，劣迹累累，仅因一件小事便纵喝豪奴毒打生员陆某，犹未尽意，复将其妻母掳来府中，“大都剥裤捣阴，四字约而概矣。打后大开重门，祖常【其昌子】南坐，对众呼为榜样【谁再敢……瞧瞧这便是下场】。复将诸妇，昇入坐化庵中，泥涂满面，上无蔽体之衣，血流至足下，乏掩盖人【疑为“之”字之误】布。观者摩肩，人人发指，咸谓董氏之恶至此极矣”。民众约齐告到官府，不想董其昌早将



董其昌草书



官府打点，于是民怨益甚，到了第五天，终于激成大乱，十余万松江百姓聚结董府之外，人山人海，骂声如沸，投砖扔石，最后放起火来，大火彻夜不休，董家豪宅付诸一炬。乡里人给了他这样的评语：“吾松【松江】豪宦董其昌，海内但闻其虚名之赫奕，而不知其心术之奸邪。结交奄竖已屡宾于朝绅，纳苞苴复见逐于楚士”，“欲壑滋深，惟图积金后嗣；丹青薄技，辄思垄断利津”。<sup>④7</sup>

单看这些，明代士风之坏，似乎是不可收拾的。

其实，明代士风本不是这样子。我们虽不能简单以“好”“坏”来形容，却可以很有把握地说，跟过去历朝比，明代士风算最端正的。由于儒家思想权威在明代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明代士大夫的精神是历来最正统的，士大夫之间，砥砺名节是普遍的风气，对于刚直不阿、勇于任事、杀身成仁这类品格的追求，相当热诚。加上开国时期朱元璋用极严酷的手法整饬吏治，明代士大夫很长一段时期里鲜见贪黷之徒。永乐篡位，大杀忠正之士，对于士风虽然有所斫伤，不过根基尚未动摇。所以，我们才得以看见从方孝孺到于谦，以至于正德年间刘健、嘉靖初年杨廷和这样一代一代绵延不绝的刚毅清正的士大夫代表人物，他们每个人都不是孤立的，身后都站着一大群禀持同样精神与原则的同事与同志。而相反的，逢迎拍马或明哲保身的情形，非常少有，偶有这种败类，也举朝侧目，使其无地自容。例如成化年间的大学士万安。武宗皇帝那样荒淫，但身边的追随者，那些济恶之人，要么是内竖武夫，要么是伶人番僧，没有一个文臣肯与之为伍。到严嵩之前，明代士大夫中间也不曾出过一位利用职权大肆贪污受贿的大臣，倒不乏韩文那样去职之时行囊空空的例子（韩文丢官返乡途中，刘瑾令侦卒暗相刺探，希能发现不利于韩文的证据拿回问罪，但韩“止乘一骡宿野店而归”，刘终无所得）。其实，即便到士风几乎烂透了的天启年间，明代士风的深厚传统也仍有极耀眼的表现，在杨涟、左光斗身上，以及魏大中、周顺昌、高攀龙、李应升等许多人身上，兢兢自守、刚劲肃如、忠义自命的风范，较诸方孝孺未尝逊也。

所以，我对明代士风有三个基本的看法：第一，跟历朝相比，它不

仅不算差，总的来说还属于更端正一些的；第二，从它自身来看，的确有变化，从比较端正变得比较丑陋；第三，这种变化由累积而成，但嘉靖朝无疑是一个转折点——由嘉靖朝起，士风转向堕落（虽然仍不乏忠介之士），复经万历、天启两朝，而至不可收拾，明朝亦随之败亡。

为何说嘉靖年间是转折点？通览一下明朝历代政坛和士林风气，会明显地看到，正自此时起，正气下降厉害，邪气上升严重，形形色色的“小人”开始层出不穷。以往政局之坏，除去皇帝本人的因素，十之八九都坏在宦官、外戚、特务、近幸这样一些人手里，嘉靖朝则很不一样。以“阉祸”为例，宪宗以来直到明季，几乎代代都有为恶甚巨的大宦官出现，独嘉靖朝是个例外。嘉靖年间政局基本上由文官政府掌控。这一时期虽也诞生了自己的反面明星，但他却非汪直、刘瑾、魏忠贤一流，而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正途出身的士大夫——严嵩。知识分子严嵩能超越一帮“传统坏蛋”脱颖而出，是有象征意义的，意味着士大夫或者说儒家官僚这个集团，已经开始质变。

然而，主要责任不该由士大夫阶层承担，尤其不该由个人承担（我是指严嵩）。在专制体制下，“一”即为最大数，民众虽广，却兆亿而不能抵其一。这个“一”，就是独坐于权力最顶端的皇帝陛下。如果在民主政体内，他这个“一”至多只是个“一”，与千千万万个“一”相平等；但在专制政体下，却完全颠倒过来，千千万万个“一”加起来，也休想和他这个“一”相等。人民如此，官员其实也一样，再高的官儿，在皇帝面前，还不是一颗被随意吹来吹去的尘埃，除非专制统治衰象已现。只要它还稳固，就永远遵循这条法则：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

嘉靖与宦官的关系，不像明朝大多数皇帝那样迤密，事出有因。

首先，与他的出身有关。明代的正式皇帝中，他是仅有的两个以外藩而践祚的人（另一个是以武力篡权的成祖朱棣）。跟通常长于东宫的袭位者不同，嘉靖在紫禁城就像半途出家的和尚，无根无柢，没有打小陪伴长大、可寄心腹、离不开少不了的太监。这是他得以未蹈倚用宦官旧辙的直接原因。

其次，他也用不着。不要忘记，嘉靖的个人权威，是通过与士大夫



集团十余年的拉锯战，树立起来的。在这个过程中，他专攻士大夫的命门，瓦解其精神优势，颠覆其文化领导地位，从而取得彻底胜利。当他从思想上击溃士大夫阶层之后，后者在他面前已完全缴械投降。因此，驾驭士大夫正是嘉靖最大的成功之处，他可以很好地控制这些家伙，根本没必要去依靠另外一些人，利用别的力量来抵消和抗衡士大夫阶层的力量。

他所须做的，只是使自己的驾驭技巧更加纯熟老道，使游戏的玩法更加游刃有余。

他借“大礼议”，向士大夫明确发出信息：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几位支持他的干将，张璁、桂萼、方献夫，都飞黄腾达，三人均位列九卿（尚书），均入阁参与机务。而反对派，辞职的辞职，罢免的罢免。这还不算完，嘉靖七年六月，嘉靖以胜利者姿态发布敕旨，实际相当于一份“奸党榜”，里面开列了主要的反对者名单，数其罪过，并宣布最终处罚。对于“首恶”杨廷和，指责他“怀贪天之功制胁君父。定策国老以自居，门生天子而视朕”。约而言之，就是把自己凌驾于皇帝之上。嘉靖恶狠狠道，杨廷和之罪，“法当戮市”，但他决定宽大处理，将其革职为民，从统治者阶级中驱逐出去。其他几位大角色毛澄、蒋冕、毛纪等，革职，但保留他们使用原官职冠带的待遇（即所谓“冠带闲住”。毛澄已死，不在此列）。<sup>⑧</sup>

这对鼓励谄顺的确起到非常好的示范作用，且马上生效。张璁等人的发迹史，对儒家官僚体系的许多边缘人物，构成重要启示：只要揣摩好皇上的心腹之事，满足他的心理，就可以找到升迁捷径。一时之间，此辈竞起邀功。翻阅史料，会很有趣地发现，迎合嘉靖、积极建言的人，几乎咸系下级官员、地方小吏、退休赋闲人员或曾受过处分的丢官者，如听选监生、致仕训导、革退儒士、府学教谕等。《万历野获编》为使他们的事迹不被埋没，特地在“嘉靖初议大礼”这一条中“略记于后”。被提到的有：历城县堰头巡检方濬、致仕训导陈云章、革退儒士张少连、教谕王价、原任给事中陈洸、锦衣卫革职百户随全、光禄寺革职录事钱予、致仕县丞欧阳钦、光禄寺厨役王福、锦衣卫千户陈升、湖广璧山县

听选官黄维臣、广平府教授张时亨等。把这份名单从头看到尾，眼前很难不浮现一幅“小人物狂欢图”（里面甚至有个厨子也赶来凑热闹）。

上述诸人，有不少在进言之后官复原职，甚至得到提拔。嘉靖的做法，不唯给希意干进之人打开方便之门，更主要的是，等于明白无误地对全体儒生阶层表示，在“君子”与“小人”之间，选择后者会比较有好处。

后来，这努力终于收获了一个最极端的“先进典型”，此人名叫丰坊。说起此人，他一家跟“大礼议”有着极不寻常的渊源。当年左顺门请愿事件中，他的父亲、翰林学士丰熙是骨干分子，“率修撰杨慎等诸词臣，于嘉靖二年，痛哭阙下，撼门长跪，力辩考兴献之非”<sup>⑧</sup>，随后遭受廷杖，“濒死”，捡了条命，下狱，流放。到嘉靖十六年，圣旨特赦当年因抗议而被流放的诸臣，“独丰熙、杨慎等不宥”，同年丰熙死在流放之地。丰熙是这样一个精忠之士，丰坊自己在左顺门事件中，曾随父伏门跪哭，也受了廷杖，事后丢官。衡以士大夫的正统道德，他们父子本属一门两代忠义，实乃莫大光荣。但这个丰坊，居然在嘉靖十七年上书，“请加尊皇考献皇帝称宗”。“称宗”，只有实际统治过国家、有自己年号的皇帝才可以，如果兴献皇帝称宗，别的不说，单单大明王朝的历史如何叙述就会造成无法解决的难题。因此这件事，丰坊拍马屁倒在其次，而是这马屁拍得实在让人匪夷所思、哭笑不得，就连严嵩那样一个惯来俯首帖耳的老滑头，也感到荒诞不经，小心地奏告嘉靖：“称宗则未安。”但嘉靖却不管安不安，“上必欲行【丰】坊言”，而且把同样持反对意见的户部侍郎唐胄关到监狱里去，严嵩见势不妙，赶紧改口，奉命，“进献皇为宗”。消息传出，丰坊的行径让所有人震惊不已。他刚刚死了父亲，“距其父歿时，尚未小祥也”；小祥，是三年丁忧期的一个阶段，时间为死者丧后的十三个月。依礼，丁忧之期，即便在职官员，也要去职守孝而不问政治，丰坊却公然献章邀宠，而且所谈是这样一种严重背叛乃父生死以执的政治立场和人格精神的内容，简直等于在亡父脸上狠狠扇了一耳光。为此，沈德符送给他八个字：“不忠不孝，勇于为恶。”真是诛心之论。



丰坊以最极端的方式，将朱厚熹对士林风气的摧折凸现出来。

封建帝王喜欢臣下顺从，不喜欢他们违拗，乃是常情。不过，由于封建社会官方意识形态儒家伦理对君臣关系的独特约定，合格的君主应该容纳正直的臣子，而臣子也应该以正直的品格来对君主尽忠，所以虽然皇帝骨子里都反感“直臣”，但较“好”的皇帝会装出喜欢的样子，不善伪装者会对“直臣”施以解职、谪贬、夺俸、体罚、治罪直至杀头的惩处，这样的事情很普遍，然而却有一道底线，即：皇帝无论怎样打击“直臣”，他也不可以去鼓励臣子谀上，手中晃动糖果，把他们引上这条路。嘉靖之前，明朝再不堪的皇帝，包括武宗在内，都不曾逾此底线。武宗与大臣之间的冲突，较嘉靖有过之无不及，但他的应对，除了斥退、罚俸、打屁股，就是敬而远之，采取“不合作主义”，自己躲得远远的，并未试图将大臣统统变成应声虫。

嘉靖的恶劣，不在于廷杖打死若干人，不在于将反对派发配戍边，不在于张贴“奸党榜”，而在于公然表彰阿附。谁站到我这边来，我就赏以官爵，就让他越过一切的常规和考核复职晋职。这种奖励卑微人格的做法，将百余年来明代士林基本保持住的端正风气大为削弱。基本上，杨廷和走后，嘉靖年间的内阁就不再有正人君子，杨一清、张璁、桂萼、方献夫、夏言、徐阶，包括严嵩在内，这些人本质上都不算坏人，有的还是能力颇强的政治家，但他们都认清了一条，对皇上必须逢迎，绝不可以再抱着先师孔孟的教诲不放，在认为对的事情上坚持己见。嘉靖的确达到了他的目的，无论发生什么，身边再没有大臣敢于作梗，最终他总是能够如愿以偿。然而，士大夫的灵魂越来越猥琐，心计越来越伪巧，处世越来越油滑。机会主义盛行，厚黑之术发达。这些，他是不在乎的。鼓励阿附，分化瓦解了士大夫。虽然心术不正之人历来就有，但从前在统一的道德准则的强大压力下，那种人是见不得天日的，现在倒好，阿附有功，投机有理，终于“勇于为恶”，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了。

另一种摧折士大夫的办法，是让他们歌功颂德。

专制政治，必辅以个人崇拜。这是现代人的经验。质诸中国帝权时代，反倒未必。古代的帝王们，虽无一例外都享受着臣下的歌颂赞美，

然而那是仪式化的，是一种“概念崇拜”——被崇拜的是君权这概念本身，极少有针对皇帝个人的。作为个人崇拜，历史上几乎看不到，纵然很雄伟的君主也都没有去发动针对他本人的歌功颂德，无论嬴政、刘邦、刘彻、曹操、李世民、赵匡胤或者朱元璋。基本上，帝权时代君主固然至高无上，但个人崇拜并不流行。这一点，很多人存在误会。

但嘉靖年间，却出现了古代少有的个人崇拜高潮。当时的观察家这样评价：“古今献诗文颂圣者，史不胜数，然惟世宗朝最为繁多。”<sup>⑤</sup>为什么？因为朱厚熜本人的大力提倡和推动。“世宗朝，凡呈祥瑞者，必命侍直撰元诸臣及礼卿为贺表，如白龟、白鹿之类。往往以此称旨，蒙异眷，取卿相。”<sup>⑥</sup>祥瑞，是所谓吉利之物，被人穿凿为并且嘉靖自己也认为是上苍对于国泰民安、形势大好的表彰，是世逢有道明君的佐证。

因此，各种祥瑞纷至沓来，累盈御前。仅嘉靖三十七年，据礼部上报，仅仅各地献来的灵芝即达一千八百零四株。更有为投其所好，而不惜制假者。陕西有名唤王金的庠生，从太监手里重金盗买宫中各地所献灵芝一百八十一株，粘成所谓“芝山”献上，得到赏赐；不久，王故伎复施，又将一只乌龟背甲分涂五色（古以五色象征东西南北中，至今北京中山公园社稷坛仍存“五色土”），诡称天生“五色龟”，这次效果更佳，嘉靖非但不疑，还下谕礼部称之为“上玄之赐”<sup>⑦</sup>，告太庙，命百官表贺，并超授王金以太医院御医之职。

只要有人进呈祥瑞，嘉靖必命大臣撰写文章，大肆宣扬。越是这样，进呈祥瑞的也越多，不断催生新的歌功颂德的文章，事情就像滚雪团一样越滚越大。

嘉靖十年，郑王朱厚烷献上两只白鹊，朱厚熜大悦，专门举行仪式，献于太庙，特意送往两位太后宫中观看，又“颁示百官”；一见陛下如此隆重地对待这两只鸟儿，群臣



龙的图案



不敢怠慢，马屁赶紧拍上，“鹄颂、鹄赋、鹄论者盈廷”。

这当中，不时有些始料不及的故事发生。嘉靖三十七年四月，胡宗宪从浙江献一只白鹿，礼部尚书吴山就此及时上了贺表，很称嘉靖的心意，得到“特赏”。但过了不久，这个吴山却被嘉靖勒令“闲住”，原因是最近有一次日食发生，他老先生大约觉得日食不算什么吉祥的事，未上贺表，可皇帝陛下偏偏认为日食也是祥瑞，而吴身为礼卿居然不上贺表，一生气，就让他“闲住”了。

又一次，嘉靖所心爱的一只“狮猫”（不知何样，大约很稀有吧）死掉，“上痛惜之，为制金棺葬之万寿山之麓【一只金棺呢，有志探宝者不妨留意，万寿山即今景山】”，这不算完，又命身边承旨的大臣们都为这畜生写悼文。想那御前诸臣，一律进士出身，个个是文章高手，此番却被一只死猫难倒，“俱以题窘不能发挥”。唯独一个叫袁炜的学士，高屋建瓴，提炼出“化狮为龙”的主题，最惬圣意。结果就因此文，袁某“未几即改少宰【古称，此处指吏部侍郎】，升宗伯【古称，此处指礼部尚书】，加一品入内阁”，不过半年之内，连续跳升几级。

袁某的文章一定很狗屁，不过，好就好在很狗屁，其他大臣搜刮枯肠而写不出，亦因他们没能放下架子去做狗屁文章。说穿了，其实也很简单。无非是要像吹捧皇帝本人一样，吹捧那只“狮猫”，参透这一点，“化狮为龙”的主题是不难想到的。

写了狗屁文章的袁某，嘉靖不惜重奖，令其数月间骤贵。可见，除了“勇于为恶”外，他也鼓励士大夫们“勇于狗屁”。有没有效果？当然很有效果。狗屁文章一时满天飞。天台县知县潘渊，煞费苦心制成《嘉靖龙飞颂》献上，此文“内外六十四图，凡五百段，一万二千章，效苏蕙织锦回文体”。织锦回文体是一种文字游戏，顺读逆读皆成文，如“打虎将将虎打”之类，这位潘知县能够以这种文体，搞出五百段、一万二千章，估计头发都掉光了，真够难为他的。

当时还有一副长联，难度也相当不小，也堪称“杰作”：

洛水玄龟初献瑞，阴数九，阳数九，九九八十一数。数通乎道，  
道合元始天尊，一诚有感；

岐山丹凤两呈祥，雄鸣六，雌鸣六，六六三十六声。声闻于天，天生嘉靖皇帝，万寿无疆。<sup>③</sup>

此联对得是异常工整，严丝合缝。然而，内容猥琐无耻之极，无一字不是屁话。国家取士、养士，却让他们的精力和才华都消耗在这种事情上，可悲可叹！

渐渐地，这股风气发展到嘉靖的例行公文乃至随口一句话，都有人赶紧作为文学创作的主题，吮毫染墨，将它们变成诗词歌赋。

某年正月，有一天下很大的雪，嘉靖对大臣们说：我正想见见大家，老天就下了这么一场好雪（“天赐时玉”）。就冲这句话，时任礼部尚书的夏言，迅即写成《天赐时玉赋》献上，搞得嘉靖“大悦”。

嘉靖二十六年，例行的天下官员朝觐仪式之后，皇帝发表敕谕，这本属官样文章，“旧例套语耳”，却有个叫陈棐的给事中，居然将这篇敕谕“衍作箴诗十章上之”，但这回马屁拍到了马脚上，嘉靖大怒，认为陈某不自量力，胆敢舞文弄墨，自附圣谕：“欲将此上同天语【等同于皇帝的話】，风示【传播于】在外臣工，甚为狂僭。”指责他侵犯了皇帝的话语权。陈棐得到的处分是“降调外任”。此人“素善逢君”，认定拍皇帝马屁总应万无一失，不意这一次“求荣反辱”，想必他也只好背地里枉叹一声：真是伴君如伴虎啊！

不光孔孟门徒行此肉麻之举，神职人员也不甘寂寞。嘉靖十三年，朝天宫道士张某，发愤创作，连篇累牍写了一堆的诗。计有《中兴颂诗》二十一首、组诗《金台八景》《武夷九曲》《皇陵八咏》等。此外，但遇瑞露、白鹊、白兔等事，零零散散，“俱有诗上进”，简直是“颂诗专业户”。但张某不合于献诗之后，伸手讨要一篇官方序文，那意思显然是想把这些马屁诗以官方名义结集出版。嘉靖将此事“下部议”，让有关方面鉴定。“有关方面”的结论是，这些诗和它们的作者“猥鄙陈腐，僭逾狂悖，希图进用”。之如此，我的推测，一则张某创作过于“勤奋”，热情过高，“有关方面”早就不胜其扰，二则不能排除“有关方面”的人士心存嫉妒，不肯让他如愿以偿。结果，嘉靖看到鉴定书，也不耐细问，根据上述意见把张某抓到牢里关起来。



在“聪明人”看来，吟诗作赋并非歌功颂德的唯一方式，只要有心，方式无处不在，甚至更令被歌颂者感到愉快。下面的故事，是一绝佳之例。

嘉靖乃是“孝子”，在他眼中，母亲蒋氏系人间最仁慈、最高尚、最有道德的女性，这本来无可厚非。做皇帝后，他进而想在全国推行这个看法，让天下女子都奉蒋氏为典范——这就不讲道理了，但权力在他手里，别人也没办法。为此，他拿出一部手稿交给辅臣，是蒋太后所著《女训》，打算在全国发行。当时内阁首辅为张璁，次辅桂萼。张璁接到《女训》，“赞美，请上御制跋语于后”，请嘉靖亲自撰写一篇跋附于书后了事。这应对，尚属得体，不太过分。嘉靖本已同意照张璁意见办理，不料桂萼不肯省油，跳出来大献其谏：

《女训》一书，臣拜观详味。知天启中兴，圣贤继出，胚胎于此矣。

这话说得非常非常让人起鸡皮疙瘩，不译成现代汉语，恐读者有未尽解其作呕之处，试译如下：

《女训》这本书，微臣怀着无比崇敬的心情，反复认真学习，加以体会。由此才明白了大明朝所以承蒙天恩所赐，迎来伟大复兴，以及圣贤出世的局面，实在是始于并决定于那神圣的孕育过程啊。

“胚胎于此”之语，厚颜已极，不仅颂扬了《女训》这本书，暗中还美化了那次“神圣的受孕”。这并非我强加于桂萼的解读，他的的确确有神化嘉靖和蒋氏的意图，因为上述话语之后，他紧跟着就提出了一个不可思议、让人眼珠子滚落一地的建议：今后，应该在所有怀孕的母亲中间开展“胎教”——原文如此，这是迄今为止鄙人所知最早出现的“胎教”字眼——而教材就是《女训》！桂萼以“将马屁进行到底”和“把蛋糕做大”的精神，深入展开论证。他建议：一、除《女训》之外，还应配备辅导教材，可将有关妇德的古诗搜集成篇，并且附上导读；二、从历代“哲妇”里选取十余人，运用她们的事迹，作为蒋太后思想的陪衬；三、再编一本图册，取材于皇宫后妃居处的绘画，以“花鸟寓目之物”形象地传达后妃之德，供学习者体会和感受。谈完“软件”，他转而对

“硬件”建设出谋划策。此时，他狮子大开口，提出了令人震惊的构思——他要求政府投资，从中央到地方，全国普遍创办宣传蒋氏妇德思想、接受《女训》教育的女子专科学校：

令两京、布政司、府州县，各修官女学。设庙，奉先代女师【女性杰出历史人物】之神【牌位】。傍有廊，为习女工之所。中一堂，为听教之堂【课堂】。选行义父老掌其事。每年十月开学，十二月止。其教矇瞽【比喻尚未启蒙】之人以《女训》一书，教令讲解背诵，量与俸给【适当发工资，以为奖励】。提学官【教育督导者】岁考阅之。又欲选大家有家法之人为媒氏【官方媒人】，凡女七岁以上入学，习《女训》者，书其年月名籍，令之收掌。国有大嘉礼【遴选后妃】，按籍而取之。则太子必得圣女，诸王及士大夫家亦有士行之女配矣。

不知这是不是历史上中国第一份开建“国立女校”的建议书？谁说我们传统上无视女性受教育的权利？这可是明代一位总理级人物亲自提出的构想。假如撇开拍马屁的性质不论，平心而言，桂萼在这份建议书中还真展示了他头脑新锐、能够开拓进取的素质。开设妇女学校，借助教育手段培养掌握太后思想的专门人材——这样的思路，在现代也许毫不稀奇，可如果它出现在16世纪，你就很难不表示惊讶和佩服了。不但如此，建议书甚至连学校的规制、教学内容、考核方式、“毕业生”去向，全部一一考虑停当，看上去完全可行。只可惜，桂萼把这副脑筋用在了歪门邪道上，倘若施之于正经事，其才良可用也。

嘉靖原只想替母亲出一本书，却触发了这么辉煌宏大的马屁变奏曲。桂萼所拍的这个马屁，是我所知道的古今中外最具创意的马屁；其他常见的马屁，写颂诗颂文也好，立生祠搞偶像崇拜也好，刻碑勒石记载丰功伟绩也好……都不如这个有想象力。不过，有一点桂萼不够负责任。真要将这马屁实施，需要国库掏一大笔钱。在他，双唇上一碰，哇里哇啦一通宏论，不费吹灰之力，嘉靖却拿不出这笔钱来。或因此，“蒋太后思想女子专科学校”终于并未办起来。

可能，这才是桂萼极其无耻之处。他明知吹牛不上税，而放胆把马



屁往极致处拍，只赚不赔。时人谓之：“欲谀悦而迂诞不经，令人齿冷。”又道：“古人云：人之所死，其言也善。验之此公，殆不其然。”<sup>④</sup>拍这马屁是桂萼去世前一年的事，人们诧异于已然没几天好活的人了，他为何不能释意宠辱，还干这种丑事。

对此，笔者倒有一解。嘉靖年间歌功颂德的风气，有一些属于投其所好、希图进用，另一些则别有原因。后种情形，尤其发生于官居高位、功成名就者身上。这些人其实无利可图，如果一定要探究他们图什么，我以为也只是图身家性命可保而已。他们太了解皇帝陛下的禀性，对他的顺从、歌颂和崇拜是无止境的，必须达到“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的地步，这是他们在嘉靖时代混碗饭吃的宿命。否则，不能“爱君”，恐“不能有其身”<sup>⑤</sup>。

桂萼的马屁拍得是很过分，但显而易见，主要含意都是用心揣摩过嘉靖本人的内心，从中提炼出来的，譬如“天启中兴，圣贤继出”这句话，实际上反映的正是嘉靖的自我评价。有件事明确证明了这一点。蒋太后死后，追其谥号时，嘉靖授意定为“安天诞圣献皇后”。“诞圣”云云，特指蒋氏生产了他这么一个“真龙天子”。耐人寻味的是，嘉靖同时将朱元璋高皇后的谥号也改掉，从“承天顺圣”改作“成天育圣”，这个“育圣”是指高皇后生下了成祖朱棣——这究竟何意？普遍的看法是：“盖其时，世宗自谓应运中兴，功同文皇之靖难。”<sup>⑥</sup>高皇后“育圣”，他母亲蒋氏“诞圣”，他是以此自比为“再定天下”的朱棣。

所以，桂萼的马屁并非乱拍，那正是嘉靖屁股的痒痒处。当他下颁《女训》于阁臣，明智如桂萼者，一眼瞧出嘉靖此举之“痒”痒在何处，就挠了个他舒舒服服，如此而已。其实大家都这么干。即以改高皇后谥号一事论，原来的谥号，着重表述的是高皇后对朱元璋开国立业的“助赞”之功，嘉靖一改，重点却放到诞育朱棣的层面，其间为私忘公之弊非常明显，假使大臣仍有责任感，无论如何要据理抗争，但当时政府中的几位显要，李时、夏言、严嵩，都不曾道半个“不”字，“但知逢迎上意，容悦固位而已。宗庙大体，彼岂暇顾哉”。

可是倘若不这样，就要冒屁股被打烂的危险。嘉靖是很喜欢打人家

屁股的。“廷杖”这折辱士大夫的刑罚，明代历朝都用，但只有嘉靖年间才是家常便饭，而且严重程度往往不止乎屁股被打烂。我们固然能从“杀身以成仁”的角度，去鄙薄桂萼抑或夏言、严嵩们，那是他们品行不够高大完美，但这并不足以令我们把他们看成坏蛋。假如皇帝本来不恶，臣子却把他教唆恶了，自然是奸臣，但如果皇帝坏在前头，臣子只是没有胆量阻止他的坏，那么，责任显然不应该由臣子来负的。

嘉靖所奉行的，正是“两条腿”方针：歌功颂德，如若不然，就打屁股。重赏之下，必有勇夫；而动辄打屁股，不好指望有太多的勇夫。

《国榷》作者谈迁，是一位很严谨的史家。他在论述嘉靖统治的历史影响时指出：“狡伪成风，吏民相沿，不以为非，亦一代升降之关也。”<sup>⑤</sup>作为对全部明史做过大量而透彻研究的学者——他“对史事的记述是十分慎重的，取材很广泛，但选择很谨严，择善而从，不凭个人好恶”<sup>⑥</sup>。——谈迁的意见应该是颇具分量的。其以上所论，清楚点出：世风大坏自嘉靖年始；“狡伪成风”而“不以为非”，且自上而下，从士林一直影响到民间，在明朝二百七十八年历史（截至崇祯自缢）中是个转折点，对此，嘉靖可以记头功。

自从左顺门事件成功压制知识分子声音之后，朝廷内外基本上处处歌舞升平，没有批评，没有敢于或愿意说“不”的人。这样，到了嘉靖末年，突然冒出来一个“骂皇帝”的海瑞，让人稀罕，成为一个事件，乃至五百年后还被演成戏剧。其实在正常情形下，海瑞那道“骂皇帝”的本章，算不了什么，单说明朝，先前就不知有多少，而且火力也不知强多少。海瑞所为之构成一个事件，应该说是拜嘉靖之所赐，是他将“犯颜直谏”这历来的寻常之举，变做弥足珍贵的现象。

在收拾臣子、令他们敬畏服顺的方面，嘉靖乃不世出的高手，不单明代诸帝没有手腕可以比得了他的，在两千年整个帝制史上也鲜有堪相颉颃者。南面为君之术，到得他手中，才炉火纯青。他的这一特长，历来人们认识得很不够，强调得也很不够。可以说，从高超的“政治艺术”角度讲，嘉靖是权术史上一个被埋没了的大人物。

对于士大夫，只来硬的，效果其实不理想，尤其里面一班“刺儿



头”、倔脾气，自以为气节铮铮，你越跟他动硬的，他就益发来劲。过去，曹操很厉害，说杀人就杀人，但碰到弥衡这把硬骨头，也就没有好办法，不过曹孟德还算聪明，知道杀之无益，把弥衡推给刘表，让刘表去承担杀士之名。本朝皇帝数朱元璋、朱棣最有能耐，但在对付士大夫上，手段却也平平，无非是狠与杀，两人在位，都杀了不少，可是士大夫的气节好像并没有因此磨损多少，刘基、宋濂、方孝孺这些大儒，内心仍是不屈的。

朱厚熹并不拒绝狠硬的手段（我们说过他对打屁股的热衷，超过前代），但这只是他收拾士大夫的“外家功”。他内外兼修，全套功夫远非止此一端，耍得铁砂掌、通臂拳，也擅长葵花宝典、九阴真经之类。他死后，隆庆年间的一位进士李维桢讲了几句很有味道的话：

世宗享国长久，本朝无两。礼乐文章烂焉兴举，斋居数十年，图迥天下于掌上，中外俨然如临。其英主哉！<sup>⑨</sup>

“图”，谋划；“迥”，在这里作遥远、辽阔讲，不是一般理解的“差别很大”那个意思。合起来，“图迥天下于掌上”，是说天下虽大，却尽在他掌握之中。“中外俨然如临”，更具体地针对着“斋居数十年”，意谓“休看世宗皇帝几十年匿而不出，可大家却觉得没有哪一天他不曾亲自临朝”。“礼乐文章烂焉兴举”则讲他重视、狠抓意识形态，成功控制文化领导权。分析了嘉靖的皇帝经之后，李维桢由衷赞叹了一句：了不起啊！



世宗朱厚熹

的确了不起。嘉靖不单享国长久“本朝无两”（他死后才出了一个超过他的万历皇帝），他的统治术，同样“本朝无两”。

过去历史上，以及明朝本身，都不乏因为荒嬉或沉溺于私趣而“不理朝政”的皇帝，正德、天启两位皇帝就很典型。朱厚熹的行径，乍看跟他们很

像，他在统治晚期埋首求道，藏在西内基本不露面，许多臣子甚至二十年不曾睹“天颜”一次。如果就此以为，他也是一个“不理朝政”的皇帝，则大错特错矣。

《世宗实录》论及此，道：“晚年留意于玄道，筑斋宫于西内”，但“宸衷惕然，惓惓以不闻外事为忧。批决顾问，日无停晷，故虽深居渊穆而威柄不移”。<sup>④</sup>什么叫威柄不移？用今天的话讲，就是印把子嘉靖始终攥得牢牢的，根本不曾松手。他虽然深居简出，但对一切都保持高度警惕（“惕然”），从来对外面发生的事放心不下，也没有什么能够逃过他的耳朵；不仅如此，他虽然不公开露面，省去所有公务活动，却不曾放弃对文件的批阅，重大决策都由他本人亲自做出，经常召见少数重臣听取他们的工作汇报，直接过问每件事情。

《实录》所述，表面看像是对嘉靖的吹捧，其实倒是真正的“实录”。这里有一个佐证。当时有人在徐阶（嘉靖年间最后一任内阁首辅）家中，亲眼见过嘉靖的手谕和所批阅过的奏章。他说道：

臣于徐少师阶处，盖捧读世宗谕札及改定旨草。云人尝谓辅臣拟旨，几于擅国柄，乃大不然。见其所拟，帝一一省览审定……虽全当帝心，亦为更易数字示明断。有不符意则驳使再拟。……故阁臣无不惴惴惧者。……揽朝纲如帝者，几何人哉！<sup>⑤</sup>

徐阶代拟的所有旨意，嘉靖不仅亲自审阅，而且“一一”作过改动——注意，是“一一”，全部如此，无一例外——即便拟得很称他心意，也仍会更动几个字，其认真如此。然而，这不只是认真而已，更主要的，是作为权力归属的标志，作为对大臣的无声的警示和提醒：我是皇帝，权柄在我。这就叫“威柄不移”。本朝太祖、成祖二位皇帝，对权柄都抓得很牢，但那是宵旰忧劳、起早贪黑换来的，何如嘉靖躲在幕后，足不出户，神龙见首不见尾，照旧一切尽在掌握中。难怪上述这位嘉靖



道教神像



手迹的目击者，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这样而将朝纲尽揽怀中的皇帝，能有几个啊！

嘉靖做皇帝，做得聪明，做得心机深刻。作为高明的权术家，他参透了一个本质性的问题：权力稳固与否，与是否勤政爱民根本无关，关键在于控制力。控制力强，哪怕躲到九霄宫静养，照样操纵一切；控制力弱，就算废寝忘食、没日没夜扑在工作上，该不济还是不济，白搭。论到这一层，正好有现成的例子。明朝末代皇帝崇祯，便是后一类皇帝的典型：他做皇帝十几年中，累死累活，不可谓不勤恳，可内内外外，事情一团糟，尤其不知用人，不该用的偏重用，该用的不用，或用而没有章法，明明是自己控制力太弱，临死犹未省悟，说什么“君非亡国之君”。

什么是控制力？简而言之，就是如何用人——抑或说得更黑心一些——驭人。

与民主政体将权力以制度和法律“程序化”、“客体化”不同，专制时代，权力的本质是人，是掌握及分享权力者之间的人际关系。在人际关系的基础上，专制时代的权力弹性十足，可大可小，可强可弱，可聚可散；同一个位子，由不同的人来坐，分量可有天壤之别。汉献帝是皇帝，曹孟德是他的丞相，但谁都知道那个坐在丞相位子上的人，能做得了皇帝的主。这就是专制时代权力的特征，关键在于控制力；其实专制政体的权力法则跟黑社会很相似，控制力强，能驾驭别人的人，就是老大，反之则受制于人。

别看嘉靖没根没底，以一个外藩兼十四五岁孩子身份入主紫禁城，多年来的实践却证明，他是个控制力奇强的厚黑天才。初期，他巧妙而充分地运用皇帝身份赋予自己的条件，辅以坚忍和泼辣的精神，硬是将一度占据主流位置的反对派驱逐干净。更难能可贵的是，在终于自己说了算之后，他迅速总结经验，悄然从前台隐身幕后，专事操纵、驭人。这一招最高明。在西内修道的他，就像一位木偶戏大师，十指提着细细的线绳，不时这儿抖动一下，那儿抖动一下，让那些前台的傀儡接受掌声或倒彩。该谁下台了，他毫不留情地松开线绳，想让谁粉墨登场，他

就轻轻提起线绳，那玩偶马上活蹦乱跳地开始表演。

杨廷和走后，整个嘉靖朝的政界重要人物，没有一个不在他如此的掌控之中。回眸望去，四十年犹如一出构撰精密、机关巧妙、峰回路转、满宫满调的戏剧杰作。先是把张璁等特调来京，打倒杨廷和，却不急于重用他们，仍让自己所衔恨的蒋冕等掌管内阁。此后，宁肯招来退休的正德老臣杨一清接替首辅，也不用在“大礼议”中立下大功的张璁等。此之谓欲扬先抑，特意地冷一冷张璁等的心，好教他们不敢得意忘形。直到嘉靖六年十月，张璁才首次入阁，又过一年多，命桂萼入阁。但仅隔六个月，嘉靖八年八月，嘉靖找了个由头，忽然责令张璁归乡省改，命桂萼致仕。可是，张璁离京不久，九月，马上又接到宣召他重新入阁的旨意；十一月，桂萼也同样被召再次入阁。此后，单单张璁就被这样又重复折腾过两次，分别是嘉靖十年七月罢免、十一月复召，嘉靖十一年八月致仕、嘉靖十二年正月复召，末了，嘉靖十四年四月终于让他彻底退休，不再折腾。前后算起来，从嘉靖六年到十四年，张璁（他后来被赐名张孚敬，我们只需知道张璁张孚敬是同一个人，这里不另加区分）总共三起四落。嘉靖驭人手段之厉害，可见一斑。他明显是刻意的，以猫戏鼠的手法，擒而复纵，纵而复擒，“故阁臣无不惴惴惧者”。张璁自己就曾深有体会地说：

臣历数从来内阁之官，鲜有能善终者。盖密勿之地【勿，作禁止讲，密勿之地犹言禁地】，易生嫌疑；代言【拟旨】之责，易招议论。甚非君臣相保之道也。<sup>②</sup>

这种诚惶诚恐的心情，是共同的。

除了最后一任首辅徐阶，嘉靖还来不及收拾，其余所有人，几乎都是他亲手扶起来，然后再亲手打倒。罢官、致仕已是上佳结局，死于非命也并不新鲜。“大礼议”后，正德老臣杨一清重新出山稳定大局，仅三年，在内阁首辅位上被罢归，翌年更遭夺职，老年受辱，杨大恨，疽发背卒。张璁之后，夏言成为第一红人，备受信用，但嘉靖对其再施猫戏鼠之故伎，使之两起两落，终于嘉靖二十七年先罢官，再逮其下狱，斩首。因夏言被打倒而崛起的严嵩，老奸巨猾，陪着小心媚事嘉靖十几



年，烜赫一时，最后解职、抄家、儿子被处决，自己则死于孤独和贫困。

严格讲起来，不是“鲜有能善终者”，而是根本没有善终者。嘉靖这么做，不是简单的性情之喜怒无常，而是保持对权力控制的一种高级手法——垂青于某人，扶上台，不久将其打倒，再重新挑选一位，不久再用人取而代之。不断走马换将，以这办法，既防止任何柄政太久、尾大不掉的情形出现，也随时宣示着他的威权。

他所精通的又一技巧，是运用自己态度亲疏远近的细微变化，挑起大臣间的矛盾，制造不和，使他们彼此牵制、损害与消耗，然后在最后时刻，由他从中选择一个对象，水到渠成地将其除掉。

张璁在“大礼议”立了首功，自然很想当首辅，嘉靖偏不让他如愿，把退休闲居多年的杨一清找了回来。之所以起用杨一清，也很见心计。杨在正德十年后即离开政坛，与北京没有什么瓜葛，资格又很老，颇著声望，搞这么个人来出任首辅，第一无害，第二很说得过去，第三正好借他压一压张璁等人的骄娇二气。杨到任后，自以为也领会了圣上的用意，在一些问题上与张作梗。张璁便很恼火，他本来就不把杨一清放在眼里，而这是有道理的——杨一清所不知道的是，嘉靖一面让他当首辅，一面背地里经常撇开他，跟张璁说“体己话儿”，例如有一回，嘉靖就这么悄悄对张说：“朕有密谕，卿勿令他人测知，以泄事机。”<sup>⑤</sup>不啻于暗示张璁，虽然首辅是别人，可我真正信任的是你。这很歹毒，张璁见如此如此、这般这般，能不趾高气扬、根本不把老杨头放在眼里吗？在嘉靖的忽悠下，张璁果然按捺不住，公然地指责杨一清，嘲笑他“闲废之年，仍求起用”，控诉他搞一言堂，排挤不同意见。嘉靖的反应极阴险，他既不阻止张璁的攻击，也不怪罪杨一清，而是和稀泥，说一些“同寅协恭，以期和衷”<sup>⑥</sup>的不痛不痒的话，用意明显是鼓励双方继续争斗。杨一清果然上当，跟着上疏，反过来揭张璁的短，说他“志骄气横”，一贯“颐指气使”；一些科道官也闻风而动，起来弹劾张璁、桂萼（对张桂等的骤贵，许多人心里本来就不平衡）。嘉靖见状，心里笑开了花，马上顺水推舟勒令张璁“以本职令回家深加省改”<sup>⑦</sup>，桂萼致仕。谁都想不到，张前脚刚走，后脚马上接到让他回京重新入阁的圣旨。何故？盖因嘉

靖的举动，纯属借端挫一挫张、桂的锐气，好让他们放聪明些，更乖更听话，绝非真想撵他们走。现在，嘉靖目的已经达到，杨一清的作用也宣告完结，所以张、桂回来不久，杨就失势，退休，一年后遭革职，死在家中。

眼下，张璁变成了当初的杨一清，于是嘉靖马上也给他找来一块绊脚石，就像当初他本人是杨一清的绊脚石一样。此人即夏言，一颗冉冉升起的政界新星。他在一年内，由给事中升为侍读学士，再升礼部尚书，升迁路线俨然张、桂翻版，速度却更快，人评曰“前此未有也”。如此重用的效果，让夏言也像当初的张璁一样，自我感觉极好，不可一世。张璁自然要反击。这两个人斗来斗去，其间张璁几起几落，渐渐，将原先的心气销蚀殆尽，最后可以说死于嘉靖的折腾。

但是，张璁掌阁时代，嘉靖尚未将他拉一个打一个、令其自相掣肘、隔岸观火、隔山打牛、借刀杀人这套组合拳，使到极致。在退居西苑之后，他才亮出压箱子底的真功夫，从夏言到严嵩，再到徐阶，三代内阁在他的匠心独运之下，斗得天昏地暗，精彩纷呈，你方唱罢我登场，到头来非亡即败，再能翻筋斗也跳不出如来佛的掌心。这当中，嘉靖运用之妙、拿捏之准、思虑之细，都让人叹为观止。

以下就以严嵩为主角，加以描述。

## 严嵩的悲喜剧

由于受旧小说旧戏影响，大家都把严嵩当做大奸臣，他在这个行列中的身价属于最高级别，跟赵高、李林甫、秦桧齐名。很多中国人的历史知识，是从旧小说旧戏里来的，我曾经也是。有一套《京剧汇编》，记得有三十多册，里面有成套的列国戏、三国戏、唐宋戏等，我在上小学的时候就全部读下来，还不止一遍，基本上我对中国历史的了解就从这里起步。以后再去看史书本身，发现不单人和事方面存在不少出入，旧戏的历史观更成问题，是非褒贬很值得推敲。这位严分宜（严嵩是江西分宜人，那时官场上有以籍贯代称其人的习惯，所以很多书上都叫他严



分宜) 遭遇到的就是这种情况, 小说戏剧感染力强、传播快而广, 以致现在人们一提起他就想当然地相信《打严嵩》里塑造的那样一个人, 不再费心去细读各种史料。

以史书方式确定严嵩为“奸臣”的结论, 是满清统治者做出的。清代初年修《明史》, 最终把严嵩列在《奸臣传》里, 从此严嵩不得翻身。然而, 修撰过程中, 史馆诸臣对此有激烈辩论。阮葵生《茶余客话》记载了这个有趣的场景:

李穆堂绂, 记闻最博, 而持论多偏。在明史馆, 谓严嵩不可入奸臣传。纂修诸公争之。李谈辩云涌, 纵横莫当, 诸公无以折之。最后, 杨农先椿学士从容太息曰: “分宜在当日尚可为善, 可恨杨继盛无知小生, 猖狂妄行, 织成五奸十罪之疏传误后人, 遂令分宜含冤莫白。吾辈修史, 但将杨继盛极力抹倒, 诛其饰说诬贤, 将五奸十罪条条剖析, 且辨后来议恤议谥之非, 则分宜之冤可申。”穆堂【李绂】闻之, 目眙神愕, 口不能答一字, 自是不复申前说。<sup>⑥</sup>

李绂跟严嵩有老乡关系, 但他之于明史馆“单挑”群僚, 却并非感情用事。一则个性使然, 不随同流合, 更因他“记闻最博”, 对史事了解较多。所以, 就严嵩是否入《奸臣传》一事与大家舌战时, “谈辩云涌, 纵横莫当, 诸公无以折之”, 都说不过他。然而, 当杨椿发表一番议论后, 李绂却突然缄口不言, 就此放弃立场。

为什么? 杨椿究竟说了什么而令李绂默然?

关键就在杨椿提到的杨继盛事。杨继盛是徐阶门生, 他在嘉靖三十二年上疏猛烈攻击严嵩, 列出五奸十大罪, 这篇文章名为《请诛奸臣疏》。嘉靖得疏大怒, 认为表面劾严, 内里是冲他来的。下狱, 严刑拷打, 于嘉靖三十四年处死。嘉靖晚年, 严嵩倒台, 再后来嘉靖崩, 他儿子隆庆皇帝继位, “恤直谏诸臣, 以继盛为首。赠太常少卿, 谥忠愍,



京剧中的严嵩脸谱

予祭葬，任一子官。已，又从御史郝杰言，建祠保定，名“旌忠”<sup>⑥</sup>。  
——此即杨椿“后来议恤议谥”一语所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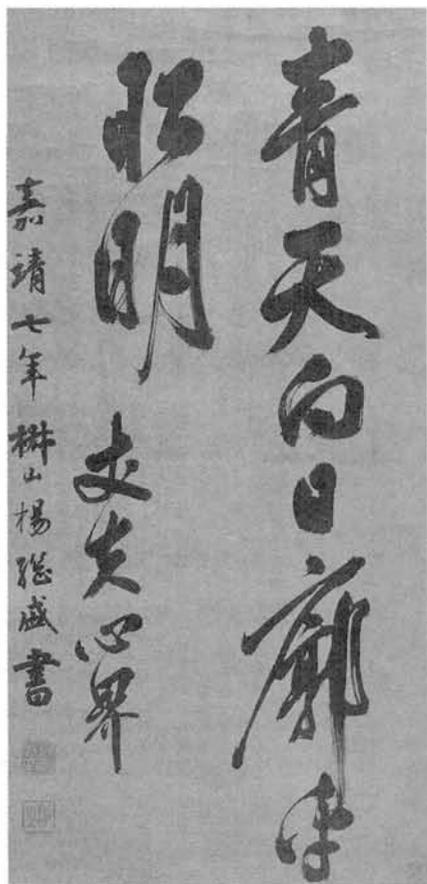
杨继盛反严之初，即以“奸臣”称严嵩。杨先因此事被嘉靖杀掉，继之，严嵩又被嘉靖亲手搞掉。这样，否定之否定，因反“奸臣”丧命的杨继盛就成了忠臣，到隆庆时被表褒，赠衔赐谥，还在保定建了名为“旌忠”的纪念堂。这就是严嵩之为奸、杨继盛之为忠的由来。

本来，这段故事的真正主角是嘉靖。他为保护严嵩（表面上）杀了杨继盛，然后，翻手又将当时的保护对象打倒、抄家，使得其中是非大乱。若无嘉靖在世时亲手打倒严嵩于前，后来隆庆皇帝也不便为杨继盛翻案，将他从罪人变成忠臣。所以，这里面的忠奸问题，都不过是嘉靖一手策划。照理说，改朝换代之后，清朝史馆诸臣可以不理睬明代政坛的纠葛葛、恩恩怨怨，全面地考察史实本身，重新给出一个描述。

然而，要命的是，清代皇帝全盘接受了明代官方关于这段公案的结论，并把它作为自己的主张。

顺治皇帝曾经专门指示，将杨继盛事迹写成戏剧《忠愍记》，还升了剧作者的官。请注意，这部戏剧的名称就直接取自隆庆皇帝给予杨继盛的谥号。顺治十三年，还以顺治本人的名义写有《表忠录序》和《表忠录论》，旗帜鲜明地把杨继盛树为大忠臣的典范，对严嵩则做出这样的评价：“逆臣严嵩父子，盗执大柄，浊乱王家，威福专擅，纪纲废荡。”<sup>⑧</sup>

乾隆皇帝也多次亲自写诗或发表言论，赞扬杨继盛。他写有《题杨忠愍集



杨继盛书法



诗》《旌忠词诗》等；还亲口评论道：“朕几余咏物，有嘉靖年间器皿，念及严嵩专权扬蔽，以致国是日非，朝多稗政。”<sup>⑧</sup>

清代修撰《明史》，从1645年开设史馆，到1739年刊刻告成、进呈皇帝，横跨顺治至乾隆四朝；作为官史，它的编写，始终处在君主“明加督责，隐寓钳制”<sup>⑨</sup>之下。

这就是为什么面对杨椿的质疑，李绂放弃争论的背景。杨椿的质疑，大部分对李绂不构成问题，比如“将五奸十罪条条剖析”，李绂当不难做到，他先前“谈辩云涌，纵横莫当，诸公无以折之”，显然已经在这么做，而且很成功。关键是这一句：“且辨后来议恤议溢之非”，令李绂醍醐灌顶、恍然大悟——这哪里是辩“【隆庆】议恤议溢之非”？明明是议本朝皇帝已有定论为非。于是，瞬间闭嘴。

我还相信，李绂以外的史馆诸臣，不是不晓得把严嵩列入《奸臣传》，有很多值得商榷之处，然而，他们只不过较早明白了严嵩非入《奸臣传》不可的道理，不像李绂那样死心眼，还需要别人的开导。

回头再来说严嵩到底奸或者不奸的问题。

当时，“倒严”乃是一股潮流。在杨继盛劾严嵩五奸十罪之前两年，沈炼也曾参论严嵩——无独有偶，开列的罪状也是十条。沈炼和杨继盛，是“倒严”潮流中最著名的两个代表人物，事迹后来被写进明代的名剧《鸣凤记》和名小说《沈小霞相会出师表》，声名益噪，而他们美名传扬之时，也即严嵩遗臭万年之日。

对此，有几点先应该交代清楚：

第一，在古代，位居要津的官员受到同僚和下级的攻击、弹劾，是像家常便饭一样最普通不过的事，甚至从来无人幸免。严嵩既非第一个，更不是最后一个。即以嘉靖朝的内阁首辅论，从杨廷和开始，杨一清、费宏、张璁、夏言、严嵩直到徐阶，全无例外。杨廷和那样公忠体国，照样几次遭到疏劾。杨一清被人以贪污罪名参倒。夏言被参不仅丢官还丢了性命。而荣幸地被海瑞骂过的人，除了嘉靖自己就是徐阶。因此，虽然严嵩被人骂作“奸臣”确有其事，但不是一旦被骂罪名便成立，也不是骂得越难听越表明事情真实可靠。

第二，在挨骂的重臣里面，严嵩被骂次数最多，声势也最大，这也是事实。除沈、杨二位最出名外，起码还有几十个官员向皇帝递过控诉状。这是不是证明严嵩最坏？未必。首先，爬到高位固然显赫，但同时也要清楚，待在那儿的基本“工作”之一，就是挨骂；其次，古人一贯“只反贪官，不反皇帝”，朝政不好，枢臣必然是顶缸受过者，口水全将吐到他身上，彼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结合这两点，我们再观察一下嘉靖朝历任首辅的任期，对严嵩挨骂之多之重，当另有所感。朱厚熜在位四十五年，任用首辅十人。任职仅二三月者如蒋冕、毛纪，任职不过数年者如杨一清、张璁（断断续续，时起时落）、夏言、徐阶；唯独严嵩，入阁二十年，任首辅达十五年之久。十五年！若将挨骂次数除以任期，其实跟别人也差不多。

第三，古代政界指控一个人，并不像今天这样严肃，说无实据要负法律责任，会被治诽谤罪。当时看重的往往是一口“正气”，别的可以不论，这口气却一定要充足，摧枯拉朽、势不可挡。为着这股气势，可就不在乎牺牲部分真实性了。我们经常见到，古人给政敌开列罪状，先照着某种有象征意义的数字去比画——沈炼、杨继盛给严嵩找到的罪名偏偏都是“十”项，绝非巧合。在某种程度上，他们是以“拼凑”手法来构思自己的本章。里面有事实，却不必全是事实。实际上，当时就有人从第三方立场指出，“【沈炼】数嵩十罪，俱空虚无实”<sup>①</sup>。这话出自《世庙识余录》的作者徐学谟。谈迁也批评沈炼大有作秀之嫌：“欲清君侧之恶，以视请剑咏【秦】桧，尤为过之。”<sup>②</sup>杨继盛的“五奸十罪说”，已有近人苏均炜以长文<sup>③</sup>逐条辨析（算是替李绂做了杨椿要求他做而没有做的事），结论是：“他【杨继盛】所指控的，大半空疏无实。”文章写得很翔实，感兴趣的朋友不妨找来细读。

阐明这三点后，接着回答一个问题：严嵩是好人吗？肯定不是。自从杨廷和内阁倒台、嘉靖取得“大礼议”胜利以来，皇帝的左右便不再有正人君子。不单严嵩不算，从始至终，其他人也都不配自称正人君子。这并非对他们个人品质的品鉴，实际上，嘉靖的统治方式根本不允许你去充当什么正人君子。我们在前文已举了很多例子，说明士风大变，谀



奉顺从乃是朝中基本格调。覆巢之下，安有完卵？这不是个人问题，是风气问题。

我们辨析严嵩头上是否应该戴着“奸臣”这顶帽子，不是为他翻案，把他从坏人变成好人，从反面形象变成正面形象。他不属于什么好人，可是，在好人与奸臣之间，还有着—个宽阔地带，不能说算不得好人就非得是个奸臣。所谓“奸臣”，是把国家的事生生给搞坏搞糟的人，或至少在这过程中起到相当关键作用的人。然而，倘若事情原本就糟糕，他无非顺水推舟以求自保，这样的人，算不算“奸臣”？其次，满足“奸臣”这个概念，还须—个条件，即弱勢的君主，强势的臣子。君弱臣强，做坏事的臣子—方才能自作主张，对各种事情起主导作用。比较典型的例子，是“指鹿为马”的赵高。过去曹操被骂为“奸臣”，也主要是他挟天子以令诸侯。而嘉靖乃何许人也，他能是暗弱之君吗？人们随口将“奸臣”这样—种“荣誉”赠予严嵩时，多半忘记抑或不太了解，嘉靖其实丝毫不会留给他成为“奸臣”的空间，在嘉靖手下，大家做不得忠臣，也做不得奸臣，只有做“谏臣”、“顺臣”这么—个选择。

因此，替严嵩—辩，真实意图根本不是为他洗污，而是要将长久地障在历史和人们眼前的那片阴翳驱开——休教—个所谓的“奸臣”，掩盖了嘉靖之恶！冤有头债有主，朱厚熜才是腐败政治、所有的不道德和沈杨之类冤案错案的真正被告。

中国历史观中的“奸臣论”，是—种非常要不得的传统，是—块君主专制的遮盖布。它隐含着这种逻辑：功德皆归于君主，而—切的败坏、损失和危机，则统统要扔给—二“奸臣”，由他们去担受骂名。隆庆皇帝—上台，“议恤议谥”，用空头表彰和追赠官职，轻而易举抹去他老子当年对沈炼、杨继盛的一手迫害，只剩下那个严嵩，可怜地，孤零零地，数百年来伫立在千万人的唾液之中。改朝换代之后，“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从顺治到乾隆，与隆庆皇帝息息相通，巩固和加重着严嵩的罪名，让他们的“前辈”嘉靖皇帝继续逃脱干系。

至于沈炼、杨继盛，虽然对他们不应有超越其时代的苛求，却也不得不指出，他们那样激烈地指责严嵩，客观上对嘉靖实有开脱的作用，

是另一种“逢君之恶”。说实话，“只反贪官，不反皇帝”这种行为历来副作用极大，对历史真相的掩盖非常严重，中国历史上的许多疑点，即由此而生。

离今天不太远，就有李鸿章这样一个例子。李背负着近代史头号“卖国贼”的骂名几近百年，直到近一二十年人们才意识到有重新研究的必要。李合肥有此境遇，当初言路上一班只忠于清室和皇权、不忠于时代和真理的所谓“清流”们，难辞其咎。当李鸿章左支右绌、补苴罅漏之际，



严嵩像

这些人只会唱高调，用空洞的口号抬高自己，通过损毁实干者，来掩护将天下窃为一己之私、拒绝站到国家根本利益的立场上实行改革的满清统治者——示弱讨好洋人的是李鸿章，丧权辱国的是李鸿章，似乎将李鸿章从地球上抹去，中国的危机霎时便可迎刃而解。这些所谓的“爱国者”，其实是说着漂亮废话的误国者。

当然，严嵩和李鸿章不同。对李鸿章，有个重新评价的问题；对严嵩，则无此必要。但有一点存在惊人的相似之处，亦即，不将严嵩之为“奸臣”的真相揭露出来，就是放跑和掩护真正的罪魁祸首。

严嵩之所以成为现在的严嵩，一大半“功劳”要归于嘉靖。

严嵩其人究竟是什么样？他是原来就坏，还是慢慢变坏的？在明清官方一致坚持他为“权奸”的舆论之下，找到很多与此不同的描述不太可能了，但还是可以发现一些蛛丝马迹。

《罪惟录》载有一句崇祯末年大学士黄景昉的评论：“严嵩雅善诗文，收罗知名士，间能抑情沽誉，有可怜恕者。”此话虽然首先把屁股坐在官方立场上，把严嵩的动机说成“沽誉”，但没有掩盖严嵩尊重人才这



一事实。

偶也有人，涉及严嵩时有什么说什么，而不藏头露尾。天启年间大学士朱国桢指出：“分宜大宗伯【礼部尚书】以前极有声【声誉】，不但诗文之佳，其品格亦自铮铮。钤山隐居九年，谁人做得？大司成【国子监祭酒，即国立大学校长】分僎，士子至今称之。”<sup>⑤</sup>不单说他口碑不错，还说他确实品格正派（并非别人受蒙蔽），以致可以用“铮铮”形容。

这个朱国桢，原来也极憎恶严嵩：“分宜之恶，谭【谈】者以为古今罕俪”，但他去了江西之后，却感到大惑不解，因为在严嵩老家，当地人一直对他抱有好感，几十年过去了“江右【江西】人尚有余思，袁【袁州，分宜县隶属袁州府】人尤甚。余过袁，问而亲得之，可见舆论乡评亦自有不同处”。<sup>⑥</sup>

严嵩在故乡的好名声，朱国桢是“问而亲得之”。略早，沈德符在《万历野获编》里也记载了同样的事实：“严分宜作相，受世大诟，而为德于乡甚厚。其夫人欧阳氏，尤好施予，至今袁人犹诵说之。”<sup>⑦</sup>

这些残存的消息，隐约透露出严嵩做人有个变化过程——即便是“奸臣”，也是从比较正派慢慢走向邪恶的。朱国桢认为，这变化的分界线，发生在严嵩任礼部尚书（大宗伯）前后。我们可以做一番查证，有无线索支持他这看法。

严嵩在弘治十八年登进士榜，然后做了庶吉士、编修等小官，不久因病去职，返乡，在钤山潜心读书，一读就是十年。正德十一年，他结束读书生活，重返政坛。他的学问和文才很好，可能因这缘故，一直在官方学术或教育机构工作，包括嘉靖元年升为南京翰林院侍讲以及该院负责人，嘉靖四年被召到北京任国子监祭酒（国立大学校长）。截至此时，严嵩的履历很清白，没有任何负面议论。<sup>⑧</sup>沈德符所谓“为德于乡甚厚”，可以代表这段时期他的公众形象。

他仕途的重大改变，发生于嘉靖七年。是年，嘉靖皇帝提拔他为礼部右侍郎。这似乎是正常升迁，连攻击他的人，也不曾就这次升迁说过对他不利的話。不过，正是这正常的升迁，也许成就了他，也许毁掉了他。第一，他进入了高级官员的行列，离皇帝越来越近，以前不会碰到

的事，现在要经常碰到，以前可以不打的交道，现在不得不打，有句话叫做“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嘉靖是怎样一个人，离他近了会怎样、应当怎样，可想而知。第二，严嵩这个“右侍郎”，不是工部、刑部，偏偏是礼部，前面早已讲过，嘉靖的威权是由主抓意识形态而来，六部之中，他一直特别重视相当于宣传主管部门的礼部，他所重用的好几个人，席书、夏言，都是从礼部起家，现在，严嵩也被安排到礼部，这个官怎么当或能怎么当，不言而喻。

不论是有意往上爬，还是只求稳妥，小心侍候，礼部右侍郎严嵩都必须开始熟悉并掌握另一种做人风格。此时，朝中的整个风气已被歌功颂德所笼罩，严嵩很聪明，他不至于搞不清楚“正确立场”是什么。上任不久，嘉靖交给他一项差事：代表皇帝本人，去祭告献皇帝（嘉靖之父）的陵墓。差毕，需要递交工作报告。严嵩琢磨了皇帝的心理，在奏疏里这样写道：

臣恭上宝册及奉安神床，皆应时雨霁。又石产枣阳，群鹤集绕，碑入汉江，河流骤涨。请命辅臣撰文刻石，以纪天眷。<sup>③</sup>

无非虚构了一些嘉靖特别喜爱的“祥瑞”，说：举行仪式时，雨收天晴；新立的石碑，当初开采之时就有群鹤翔护，由汉江运输途中，河水突然变得丰沛……不必说，这些想象很不精彩，甚而可说平庸，严嵩写时自己心里恐怕也有敷衍之感。没想到，嘉靖读了居然“大悦”（他实在太爱听好听的话，哪怕一望而知是虚妄的）。就冲这几句，他决定好好“培养”严嵩，先把他从右侍郎提为左侍郎，很快，调升南京礼部尚书。嘉靖十五年十二月，礼部尚书夏言成为大学士，严嵩同时被调到北京，出任礼部尚书。

到任一年多，严嵩就受到一次严峻考验——我们当记得那个“不忠不孝，勇于为恶”的丰坊所发起的献皇帝“称宗”的提案，此建议深获嘉靖之心，随即交付礼部集议。其实嘉靖主意已定，让礼部讨论、拿出意见，不过摆摆样子、走走过场，如果严嵩知趣，他只应该有一种意见：坚决拥护。可是，此时的严嵩，显然不曾修炼到家，思想改造尚未完成，书呆子脾性没有尽去。他在礼部主持讨论后，这样向嘉靖汇报：



臣等仰思圣训，远揆【审度】旧章，称宗说不敢妄议。<sup>⑨</sup>

这句话的口气很清楚，严嵩知道嘉靖想要的结果是什么，他用回避明确表示反对，而颇费苦心地以“不敢妄议”婉转加以搪塞，但意思还是不赞同，理由是：在历史和经典上找不到依据。当严嵩说出这番话时，他跟当初“大礼议”中的反对派，没什么两样，脑子里面想到的，也是典章制度——可以看出，这时他骨子里仍旧是一个不开窍的、讲原则的正统士大夫。这真让嘉靖气不打一出来。什么“旧章”不“旧章”，还有人跟我讲这个？这姓严的老东西该不会猪油蒙心了吧？他很生气地把严嵩的疏文发回，命“再会议以闻”。这时，幸亏户部左侍郎唐胄跳出来，救了严嵩一命——此人很不识相地上奏，力主不可称宗。嘉靖正愁无人开刀，却有送上门的，着即派锦衣卫把唐胄逮起来，削职为民。与此同时，嘉靖亲撰《明堂或问》一文，论证献皇帝可以称宗的道理。至此，严嵩不由得冷汗涔涔，悟出自己险些酿成大祸。他迅速改变主张，拿出了让嘉靖满意的答卷。

事情发生在嘉靖十七年，距严嵩就任礼部尚书十八个月。换言之，在将近两年的时间里，严嵩作为正统士大夫的“思想残余”，还未清除干净，大大辜负了嘉靖的信任。不过，这似乎是严嵩平生最后一次“冒傻气”，从此他不敢造次，一切以悉心揣摩圣上心意为能事。功夫不负有心人，他奇迹般地与嘉靖和平共处十几年，虽然末了仍不免被嘉靖亲手搞掉，但独占首辅之位如此之久，在嘉靖年间已属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当然，付出的代价是成为“大奸臣”——这也许是必然的，否则试问：正人君子能与嘉靖和平共处这么久吗？

当沈炼、杨继盛们畅快地抨击严嵩是奸臣，当后人更以置身事外的轻松姿态也用奸臣字眼对他骂来呵去的时候，没有人去探问严嵩的内心世界。一个曾经淡然处世、肯闭门读书十年的人，一个在乡间、在日常生活中颇为在意自己的品行形象、“为德甚厚”的人，一个受到皇帝赏识和提拔、已在礼部尚书位子上坐了近两年却仍然压抑不住地冒着士大夫傻气的人，请问这样一个人，他的内心世界原本怎样？能是一个“奸臣”的内心世界吗？

有的时候，小说（或别的艺术）比历史更真实，原因就在于，历史学家的目光只及于外部行为所构成的外部事件，而失诸对人的心路历程的探究；相反，艺术家却不肯只看见和注意结果，他们还忍不住去挖掘背后的隐秘的内心原因、内心逻辑。人是复杂的、能动的个体生命，跟内心丰富性相比，人的行为是过于简单的一个层面。做什么，是一瞬间的事；但在做之前，却可能辗转反侧，不知度过多少不眠之夜。历史只盯住了那一瞬间，将此前远为漫长的内心斗争置之不理。历史从来如此，但显然是荒唐的。历史的主体是人，作为主体，只有部分的真实性和表面的真实性被描述，而另一些虽然隐秘却无疑同样真实的内容任其缺失，这是一个可怕的黑洞，它会吞噬掉许多东西，将真相弭于无形。

一旦目光越过严嵩“专权”十几年的“奸臣史”，回到嘉靖十七年，回到他最后心有不甘地对嘉靖斗胆说出“称宗说不敢妄议”的一刻，我似乎被什么东西所震撼。我在里面看到的，是挣扎、痛苦、沧桑与渺小，是理智与道德的激烈冲突，是曾经的信仰与现实的生存之间彼此的煎熬。我不光看到了自我背叛，也看到了从生理到心理的巨大恐惧。

以更高的标准，我们可以去责备以至谴责严嵩，但我愿意放弃这样的做法。我的问题是，请告诉我嘉靖朝官至这个级别的人中，谁比他做得好一些？我没有看见。我看见的是半斤八两，五十步与百步。那么为什么放过其他人，单单谴责严嵩？难道就因为他在首辅位置上呆得比别人长得多，在侍奉嘉靖的过程中赔了更多的小心，说了更多的谎话，暴露了更多的卑微和丑恶？

也许是吧。但其他人位子坐得不牢靠，并非因为品质较严嵩正派；根本的真相是，相比于别人，严嵩不过更善于保护自己而已。以夏言为镜鉴，会异常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夏言发迹，与张璁、严嵩等一般无二，俱以善窥帝意、巧为逢迎而进。张璁内阁时期，夏言被嘉靖当做制衡张璁的因素予以培植，夏言心领神会，很卖力气，在一系列重大问题上，表现比张璁更积极，更乖巧。“帝制作礼乐【指更改郊礼、文庙祀典及庙制等，参前文】，多言为尚书【礼部尚书】时所议。”“谘政事，善窥帝旨，有所傅【附】会。”“帝每



作诗，辄赐言，悉酬和勒石【献上唱和的诗，而且把它雕刻在石头上】以进，帝益喜。”<sup>⑧</sup>慢慢地，争宠中夏言胜出，位极人臣。

但夏言性格里，有一致命弱点，就是胜利了便骄傲，得志便忘形。当然，这是很普遍的人性弱点，当年张璁亦然。另外，他们两人还犯了另一个共同的错误：对嘉靖的宠信，真的相信，并真的以为自己立下了大功，理所当然要被皇帝倚重。这比前一个错误更要命。他们不知道，来自嘉靖的宠信，纯粹是其权术的一部分。首先，嘉靖一贯拉一派打一派，在亲手树立某人威信的同时，立刻着手引入可以牵制、削弱他的力量，过了不久，就用后者打倒前者，使后者取而代之，然后再培植新的“捣乱分子”。这手法几十年不变，他从不曾真正信任过任何人，或者说，他对某人的“信任”，不过是基于对另一个人的不信任而已。其次，嘉靖深得《老子》“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将欲废之，必固兴之；将欲取之，必固与之”<sup>⑨</sup>的真味，看上去的宠信，对他来说始终是加速其人败亡的绝佳手段。他甚至纵容和鼓励志骄意恣、自我膨胀。他用各种小动作来强化权臣被无限信赖的感受：大幅度地升他们的职，授予铸有特殊表彰词汇的小银章、赐诗，故意单独说一些私密的贴心话……他就这样诱导别人，让他们忘乎所以。很奇怪，张璁、夏言本来都是绝顶聪明的人，却都不曾识破，都上了当。他俩大红大紫后，犯了一模一样的毛病：颐指气使，尾巴翘到天上去了，从而为自己快速倒台铺平道路。

轮到严嵩上台，这才终于出现了一个将嘉靖心思看得比较透的人。

对付严嵩，嘉靖的手法没有改变，仍旧拉一派打一派，仍旧“将欲弱之，必固强之”。对前者，严嵩无可奈何，嘉靖是怎样培植徐阶充当对立面，对他实行钳制，他尽收眼底，唯一的办法，只能是小心周旋。他之所以能逃出张、夏模式，任首辅达十五年不倒，关键是做人。在某种意义上，嘉靖遇到严嵩，才是棋逢对手。嘉靖心法阴柔，严嵩也深知知雄守雌之道。嘉靖设的圈套，严嵩一概不钻，很早就远远避开。

或者吸取了张、夏的教训，或者严嵩本人的处世哲学使然，总之，严嵩是唯一发迹前后做人没有明显变化的人。之前他夹着尾巴，之后也没有“子系中山狼，得志便猖狂”，依然低调，甚至愈加谨慎仔细。

嘉靖不视朝，隐居，但耳目遍布，经常派人秘密打探诸臣的动静虚实。夏言和严嵩是他的重点关注对象。每次得到的情报，都反映说严嵩退朝后深夜仍在工作，特别是精心地为皇上写青词，而夏言却往往呼呼大睡。也许严嵩有“反间谍”知识，买通了内线；也许并非伪装，而确实是很小心地对待差事。

至少以下记述，不是出于事先伪装：入阁后，严嵩“年六十余矣。精爽溢发，不异少壮。朝夕直【工作、值班】西苑板房，未尝一归洗沐，帝益谓嵩勤”<sup>②</sup>。尽管史官用了所谓“春秋笔法”，语涉讥讽，暗示终于爬到高位，使严嵩产生一种与其六旬高龄不相称的亢奋；但我的解读却是，实际上，严嵩深知“高处不胜寒”，为此他打起精神，终日悚慎，未敢稍怠。鉴于他的表现，嘉靖特颁发银质勋章（“银记”）一枚，上铸“忠勤敏达”四字。

严嵩的戒备是全方位的。夏言败后，有一年多时间，内阁只剩严嵩自己。在别人——例如张璁、夏言甚至徐阶——恐咸求之不得，严嵩却坐卧不安。他主动请示嘉靖增补阁员，后者则不予理会。总之，不论嘉靖内心究竟在想什么，他让严嵩独相一年多。其间，严嵩谦虚谨慎，戒骄戒躁，丝毫没有翘尾巴。当他再次打报告请求恢复内阁建制，嘉靖很满意地加以批准，同时还将人选定夺权交给严嵩。严嵩不曾上当，他谦恭地表示，这件事只应“悉由宸断”，“伏望圣明裁决……非臣所敢议拟”<sup>③</sup>。

试探与反试探，一直在嘉靖与严嵩之间不露声色地展开。嘉靖二十九年，嘉靖借生日之机，表示要加恩于严嵩，封他为“上柱国”。严嵩感激涕零然而却坚定地辞谢了。一切只因那个“上”字，严嵩在谢恩疏里这么说：“《传》曰：‘尊无二上。’‘上’之一字，非人臣所宜居。”<sup>④</sup>这不是严嵩神经过敏，事实证明，他洞若观火。嘉靖闻奏，果然高兴，表扬道：“卿敬出肺腑，准辞。”

对嘉靖，哪怕一个字眼，也马虎不得。他就是这种人，抠着每一个字眼来猜忌别人。叙至此，不妨顺带交代一下杨继盛被杀的真正原因。杨之死，不死于攻击严嵩，而死于其劾章中如下数语：“愿陛下听臣之



言，察嵩之奸，或召问裕、景二王，或询诸阁臣。”<sup>⑤</sup>这些言语，不啻说所有人咸知嵩奸，独嘉靖不知，“世人皆醒尔独醉”。而“或召问裕、景二王”一句，尤令继盛死定。其时，太子亡故多年，嘉靖仅余裕王、景王二子，但他迟迟未再立太子，除了对原太子的偏爱之情，身边道士的“二龙不相见”理论起了很大作用，使嘉靖颇有二位王子与己相克之疑（对前太子的早夭，他大约也会用这理论来反思，甚至视为一个例证）。杨继盛提到裕、景二王，实乃忌之大者，休说嘉靖可能怀疑他与二位王子有什么勾搭，就算不这么疑心，单因“添堵”的感受，嘉靖也不能饶他。

十五年的“信用”，是用十五年的恭顺、防别人所不防、忍别人所不忍，以及十五年的竖起耳朵夹紧尾巴换来的。如此而已。

可以说中国式君主专制，造就了严嵩这么一种畸形政治人格，也可以说严分宜真正吃透掌握了在朝为臣及折冲官场的不二法门。

他的信条就是“柔弱者，生之徒”，“坚强处下，柔弱处上”。他聪明的极致，不在于对君上足恭、巧言令色，充分满足其虚荣心和统治欲，而在于对政敌、同僚甚至下属也不惜示弱。

严嵩步入领导核心层之初，夏言如日中天，但嘉靖以其惯用手法，故意炫示对严嵩的欣赏之意。严嵩料定皇上的青睐，必招夏言嫉恨，因此，虽然论到科第出身，他的资历其实比夏言老，但他把姿态摆得非常低，“事之谨”。一次，严嵩特为夏在家中设宴，专程登门诣请，夏言却连见都不见。且看严嵩的做法：他返回府中，并不撤宴，竟跪在为夏言准备的座位前，展开事先写好的祝酒词，如对其人，照旧念一遍。事情传到夏言耳中，“言谓嵩实下己，不疑也”。<sup>⑥</sup>

嘉靖二十一年，嘉靖又玩“坐山观虎斗”把戏，先将夏言赶跑，随即命严嵩以武英殿大学士入阁预机务，再过两年，把首辅位子也一并交给他。一退一进、一去一升之间，夏言早就憋了一肚子气，像只涨红了肉冠的斗鸡。另一边，严嵩屁股还不曾将首辅位子坐热，翌年底，嘉靖突然重新召回夏言，再把首辅之职交还给他。这样一种挑拨离间，令夏言视严嵩为眼中钉、肉中刺，必欲除之而后快，而且他完全错误地解读了嘉靖再任其为首辅这件事，把它看成自己固宠的信号。于是，他变本

加厉地排挤严嵩，“颇斥其党”；不仅如此，还搜集严子世蕃的罪证，欲予严嵩致命一击。严嵩闻讯，二话不说，认栽服输，率子亲赴夏府，“长跪榻下泣谢”。在严嵩，忍辱纳垢，不耻此行；在夏言，要的则是虚骄心理之满足，亲见对方摇尾乞怜，便觉人生之莫大享受，“乃已”。<sup>⑧</sup>严嵩齷齪，夏言假公济私也很丑陋，彼此彼此；但若论官场角逐，夏言确非严嵩对手。

勇于示弱、抑己扬人，是严嵩在官场打拼的看家本领。不单对皇上如此，对夏言如此，就连对位在其下的徐阶，也可以低回眉目。在其政坛生涯晚期，徐阶上升势头明显，出于对嘉靖的“政治操盘技巧”的深刻了解，严嵩非常清楚等待着自己的是什么。为此，他完全置显赫的身份与地位于不顾，就像当年对待如日中天的夏言一样，也在家中专为徐阶摆了一桌。席间，他把家小一一唤出，让他们罗拜于徐阶之前，自己则捧起酒杯，说出这样一番话：“嵩旦夕且死，此曹惟公乳哺之。”他明知徐阶乃自己死敌，口吐此言，并非心中真存指望。但“巴掌不打笑脸人”，示弱总不会错，有朝一日真到徐阶得势之时，念及今日，下手当不至于太绝。

由这许多的细节，我们无从去想象通常是势焰熏天、不可一世的大权奸的形象。所谓权奸，可以低三下四、忍气吞声、乞怜哀悯吗？在嘉靖滴水不漏的掌控下，严嵩远远没有达到权奸的地步，也不可能成为权奸。他只是一个小人兼蛀虫。在权力核心的二十年中间，他总共就做了两件事：第一，竭尽智虑保全其身家性命；第二，利用职权去捞取一切可能的利益。他从不具备虎豹豺狼的威势和力量，他仅仅是一只提心吊胆而又机灵的老鼠。而耗子的胸腔，无法长出一颗强悍的心。

严嵩一生的悲喜剧中，有一个不能不提的重要角色，此即严世蕃。严氏夫妇育有二女一子，世蕃是严嵩膝下唯一独苗。但他对于父亲的意义远不止乎此。此人体肥貌丑，不仅是独苗还是独眼龙，但聪明异常，博古通今。严嵩才学，在政界已属翘楚，可比之世蕃，竟多有不及。嘉靖在中晚期统治采取神经战术，把政治变做语言游戏，而以隐语大师自居，绝少把话说在明处，隐约其辞让人去猜，还特别喜欢卖弄学问，做



出什么指示，往往夹藏典故，而且是很偏僻的典故。虽然士大夫俱是正途出身的知识分子，饱读诗书，却多数应付不了嘉靖，对其旨意的解读时有偏失。严嵩本来脑子就好使，又仗着在钤山苦读十年的积累，领会旨意的能力强过同僚，这是他得到嘉靖信用的重要原因。但随着嘉靖“道行”加深，竟连严嵩也渐渐觉得学问不够用了。于是，严世蕃成了他的秘密武器。史载：

帝所下手诏，语多不可晓，惟世蕃一览了然，答语无不中。<sup>⑧</sup>

“一览了然”是聪明博学，“答语无不中”是效果神奇。确实厉害。三番五次如是，严嵩根本就离不开这宝贝儿子，以后遇到下属呈上对皇上交代之事的处理意见，一律说：“先拿去问问东楼【东楼，世蕃别号】。”可是这位东楼成天花天酒地，常醉眠不醒；老严嵩纵然急得抓耳挠腮，也得等着他酒醒之后给出意见。严嵩的许多恶名，收受贿赂、侵夺人田等，实系世蕃所为，邹应龙攻倒严嵩，首先也是从世蕃这里下手。有子若此，对严嵩来说，就像一枚硬币的两面，成也萧何、败亦萧何，

人云严嵩“溺爱世蕃”，可能，独子嘛。但实际上，他们之间，除骨肉父子，还是政治父子。严嵩应付嘉靖，少不了世蕃；世蕃也仗着这一点，有恃无恐地胡来，严嵩拿他没办法。从前面所述可以看出，严嵩连严世蕃醉酒误事都管不了，遑论其他？但在这一切的背后，万万不可忘记那个躲在西内，用打哑谜的方式与朝臣捉迷藏、施其掌政驭人的心理战的嘉靖皇帝，万万不可忘记将皇帝每一句话都变成至高无上真理的君主极权制度；没有这样一种制度，世上本无严嵩，更不会有严世蕃。

关于严嵩的垮台：再精明的人也有软肋，嘉靖做皇帝是个高手，一辈子深得“南面为君”之诀窍，他唯一犯糊涂的地



严世蕃的民间木偶造型

方，是对道教的迷信。对于道教他陷得很深，是真迷信，不是假迷信，最后连自己的命都搭在这件事上。对于道士，他言听计从，很少怀疑，包括有人拿黄白术骗他，也不疑。晚年，他信赖一个名叫兰道行的道士。有一天，这道士趁扶乩之机，假充神祇对嘉靖抱怨说，现在朝政不好，是因为“贤不竟用，不肖不退”。嘉靖再问，究竟谁贤，谁不肖？“神仙”（兰道士）答道：



京剧《打严嵩》

“贤如辅臣徐阶，尚书杨博，不肖如嵩。”<sup>⑧</sup>这一幕疑点很多。虽然史无明据，但玩味个中细节，我总觉得这是精心构思的计策，很可能出自徐阶。兰道士真有忧国之心，朝政不好，他可以批评的地方实在太多，哪一条也比“贤不竟用，不肖不退”要紧，他却这样直奔主题，使徐阶成为他的批评的直接受益人。其次，最最关键的是，利用道士扶乩的机会，离间嘉靖与严嵩的关系，是用心极深、针对性极强的一招，甚至借围棋术语说“只此一手”——嘉靖谁都不信，谁的话都不听，但不能不信神祇，不能不听从神的指引。嘉靖果然招架不住，“上心动”，有意摒弃严嵩。事有凑巧，不久，御史邹应龙因为避雨歇脚某宦官家，闲聊之际，宦官把那日情形当做故事讲给邹应龙听。这邹应龙乃杨继盛侄婿，对严嵩怀恨已久，听说此事，立即研读严嵩宠衰、可以对其下手的信息，草疏弹劾，以严世蕃不法事为由头，清算严嵩。这次，“不倒翁”终于倒地。嘉靖的批示是这样的：

人恶严嵩久矣。朕以其力赞玄修，寿君爱国，特加优眷，乃纵逆丑负朕。其令致仕予传去，岁给禄百石，下世蕃等锦衣狱。<sup>⑨</sup>

从这份“关于严嵩问题的处理决定”来看，嘉靖在政治上对严嵩是基本肯定的，甚至说他“爱国”。犯罪、负刑事责任的是严世蕃，严嵩的责任是“纵容逆子”。为此，给予他勒令退休的处分。也就是说，严嵩垮



台时，没有“奸臣”的罪名；他没有被革职，没有下狱，没有充军，没有杀头，而只是退休——这是极普通的一种处分，在明代历朝重臣中，司空见惯，多如牛毛。

可以说，严嵩垮台既有些偶然，嘉靖的处置也比较寻常，丝毫没有“一举粉碎”的重大色彩。不过，从另外一些方面看，又有许多必然性。由下面一个时间表，约可看出端倪：

嘉靖二十七年正月，罢免夏言，严嵩第二次任首辅。三月，夏言下狱。十月，夏言被杀。

嘉靖二十八年二月，进徐阶为礼部尚书。

嘉靖三十一年三月，徐阶以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预机务。

这个时间表，极典型地将嘉靖对政局的操盘手法表现了出来。利好、利空，买进、卖出，垃圾股、绩优股、潜力股……一目了然。该抛盘时，毫不留情；该拉升时，手法凌厉；看涨时已为将来出货做好准备，并预先选下替代品种。夏言刚被杀，严嵩刚失去对手并坐稳了首辅的位子，嘉靖马上着手为严嵩培养对立面，甚至提拔轨迹都如出一辙——第二年，徐阶被任命为礼部尚书，第四年从礼部尚书过渡到内阁，完全是当年夏言、严嵩升迁路线的再版。毫无疑问，早在嘉靖二十八年，徐阶的出现，就意味着嘉靖已经为严嵩安排好了后事。

唯一的意外是，包括嘉靖本人在内，都不曾预见到严嵩这只“强势股”坚挺了如此之久。他太会炒作自己，不断对嘉靖构成新的“题材发现”，不断制造新的利好，以至于让嘉靖这样一位喜新厌旧、酷爱“短线作战”的玩家，始终难以割舍。直到严嵩罢相后，嘉靖犹意惹情牵，下令群臣有关严嵩的事情到此为止，不准再起波澜。<sup>⑤</sup>嘉靖之于严嵩，一直不能摆脱特殊的喜忧参半的矛盾心理。严嵩的恭顺、称职，无人可比，对此，嘉靖发自内心地喜爱。但另一面，禀性、嗅觉和对权力本质的独到解读，则使他实在不能放松警觉，即便对严嵩一百个称心，他也还是会去挖其墙脚、掺其沙子，找人作梗，培植销蚀严嵩影响的力量——徐阶的价值即在于此。他一面做出“浸厌”严嵩、“渐亲徐阶”的姿态，鼓励后者对严嵩发起挑战，一面又在徐阶指使同党频频攻击严嵩的情形

下，对严嵩表示宽容，“不问”、“慰留”。嘉靖希望在这鹬与蚌之争中间，独自得利。

嘉靖机关算尽，却未能使势态尽如己愿。因为任何事情总有惯性，到一定时候，必然无法控制。徐阶由挑战严嵩的鼓励中所形成的野心，最后实际上超出了嘉靖想要的分寸，变作一种独立的能量。谈迁说：“【徐阶】阴计挠嵩权者久矣。”<sup>⑧</sup>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但能达到目的，则不择手段。嘉靖四十年，嘉靖日常起居之地永寿宫毁于火，他打算再建新宫。严嵩作为当家人，了解财政状况难以支持这样的工程（嘉靖多年来在这方面已花费太多），但他一时糊涂，竟提议嘉靖迁往曾经幽禁过英宗的南城斋宫，嘉靖很生气。徐阶抓住这个机会，支持修建新宫，大获嘉靖欢心。在这件事上，严嵩没有愧对职守，徐阶的表现才更像一个奸臣。从此，嘉靖的天平严重倾向徐阶一边，要事基本不问严嵩。积聚在徐阶心中必欲取严嵩而代之的欲望，最后化作刻骨铭心的仇恨。我们都还记得前面提到过严嵩发现渐渐失势时，宴请徐阶，命家人罗拜于前乞怜的举动。徐阶是怎么做的呢？嘉靖四十三年十二月，从流放途中逃脱的严世蕃，潜回老家后重新被捉。徐阶及其党羽决心不再纵虎归山，他们精心草拟起诉书，一定要置严世蕃于死地。但是，当徐阶接到诉状时，却怪声问道：“诸位莫非想救世蕃？”大家都摇头，徐阶指着诉状说：“沈、杨之案，严嵩都是依旨而办，你们把重点放在这里，是暴露圣上的过失，结果不是救世蕃一命是什么？”一边说，一边“为手削其草”——亲自动手改写诉状，删去有关沈杨之案的内容，着重叙述严世蕃收受倭寇首领汪直贿赂、听信所谓南昌有“王气”之说而建宅于兹等谋反情状。嘉靖看了诉状，震怒，“遂斩【严世蕃及其朋友】于市，籍其家”。<sup>⑨</sup>

严嵩与夏言之间，徐阶与严嵩之间，从来都不是什么正义与邪恶的斗争。他们，同属于被嘉靖驱赶到权力这座角斗场上进行你死我活的表演的角斗士。为了生存，杀死对方，是他们唯一的选择；为了这个目的，必须无所不用其极。严世蕃腐化堕落、横行于世，确有其事，若论谋反之念，他并非其人。徐阶知道唯此方能置对方于死地，便捕风捉影加以



构陷。在徐阶上报的材料中，严府被指控非法搜刮聚敛了天文数字的财产：“黄金可三万余两，白金二百万余两，珍宝服玩所直又数百万。”<sup>④</sup>然而实际籍没所得，远低于此数，甚至连零头都不足。嘉靖后来曾亲自过问此事：“三月决囚后，今已十月余矣，财物尚未至，尚不见。一所巨屋只估五百两，是财物既不在犯家，国亦无收，民亦无还，果何在耶？”<sup>⑤</sup>再到以后，无法交差的徐阶也不得不承认，籍没财产数字确有夸大，原因是“逆党”口供乱加“指攀”。<sup>⑥</sup>到万历年间，普遍认为有关严氏父子“巨贪”的说法并不属实，左都御史赵锦指出：

【严案】虚上所当籍事【虚报应当抄没的数额】，而其实不副，则又株连影捕，旁摻【通“搜”】远取，所籍之物强丰出于无辜之民【因为要凑数，人为和强行地增加抄没所得，而损害了许多无辜之人】。<sup>⑦</sup>

这是赵锦在万历十二年四月，张居正被抄家时，不愿严案的前车之鉴重演，专给神宗（万历）皇帝上的奏折中讲的话。奏折还指出：经查明，连严世蕃所谓“谋反状”也属莫须有（“今日久事明，世蕃实未有叛状。”）。由此可知，当初徐阶用来使严氏父子身败名裂的两大主要罪状，大体都是捏造。赵锦是正直的人，他非但不是严党，恰恰相反，当年在嘉靖朝，他是最早起来疏劾严嵩的官员之一。但他并不因为自己反对严嵩，而认为可以用捏造手法去陷害此人。尤其当事实证明徐阶替严嵩编造的巨额财产纯属于虚乌有之后，赵锦替严嵩感到了不平，他在去贵州就任途中，经过分宜，“见嵩葬路旁，惻然悯之，属有司护视【拜托地方官加以保护】”<sup>⑧</sup>。他牢记住这教训，当张居正垮台同样遭人倾陷时，他站了出来，抗议。这样，神宗才允许给张居正家留空宅一所，田地十顷，用以赡养张的老母。

赵锦，鉴证了正直人格的存在，但在嘉靖朝以后，这种人格日益稀少。

严嵩的故事，无非就是一幕卑微、卑劣人格的悲喜剧。从男一号严嵩，到男二号、男三号、男四号夏言、徐阶、严世蕃……遵循剧作家兼导演朱厚熹先生的安排，共同讲述和演绎了自嘉靖年间始大明士大夫阶

层冠冕荡然、名节沦丧的主题。在这台波澜壮阔的大戏之外，尚出演过无数不为人知的同主题短剧、活报剧、小品——就像嘉靖年间作家宗臣的《报刘一丈书》描述的那个不知名的“朝夕候于权者之门”的小知识分子官吏。虽然对于那样一个制度、那样一个社会，这一点点的堕落，就其本质无伤大“雅”，谈不上把一个好制度变成坏制度、把好社会变成坏社会。但毕竟，帝制中国的相对的正义性，确实是靠儒家伦理来维持的，也确实把相当的希望寄托在士大夫砥砺名节的操守基础之上，如果这仅有的保障不复存在，这社会就真的连一丁点的理性也泯灭了。

严嵩从“小人物”（出身于所谓清寒之士即穷读书人家庭）始，以“小人物”终（贬为平民和抄家后，“寄食墓舍以死”<sup>⑨</sup>）。不单其命运和遭际，在精神上，此人骨子里从来是小人物，天晓得世人怎会认为这样一个人配称一世奸雄。读其史传，我看到的是一个人提心吊胆、担惊受怕、随时可能掉入陷阱也因此随时准备反咬一口的一生。

他不过是嘉靖掌中被他兴致盎然地戏弄来戏弄去的一只耗子。

我记得嘉靖有一只最心爱的“狮猫”，它的死，让嘉靖很伤心，当袁炜以“化狮为龙”的创意来纪念它的死时，嘉靖顿时欣慰异常——他一定很欣赏这只“狮猫”戏耍猎物的本性和本领，因此而引为同调。

## 死得其所

嘉靖四十五年，公元1566年，对于大明臣民，是一个特殊的年份。

是年，严嵩以八旬之龄在老家死于贫病。奇怪的是，他一死，二十年来一直在幕后操纵他为乐事的“木偶艺术大师”嘉靖皇帝，也赶在年底厮跟着去了，似乎不能承受自己最听话、最顺手、最出色的一只玩偶的消失，而倍感寂寥，了无生趣。

也是这一年，赶在嘉靖驾崩之前，突然冒出来一个数十年不遇的“胆大狂徒”，递上一份火暴异常的奏疏，指名道姓把奄奄一息的嘉靖痛骂一番，作为对他即将远行的赠别。

这个让人瞠目结舌的仁兄，就是海刚峰海瑞。



朝中士风奸猾日久，只闻歌功颂德之音，就算人格尚存者，至多也是保持沉默，事不关己，高高挂起，行使其“不说话的自由”。怎么一下子有这样一个生猛的“另类”从天而降？

话得从头说起。

这海瑞，乃当时的琼州、今之海南省人氏。琼州于中原，遥远之极，属“天涯海角”。古时交通信息又极不便捷，数千里的空间距离，足让人“不知有汉，无论魏晋”。海瑞既生偏僻之地，又出于老派知识分子之家，“不识时务”实乃必然。此外还有一点，海瑞只有半截科举功名。他在嘉靖二十八年乡试中了后，会试落第，此后就放弃了进士考试，“学位”只及举人。“学力”不高，只能从地方和政界基层干起，这一干，就将近二十年。在北京的精英们眼中，他无疑是个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对“新思想”、“新动向”懵然无知，不懂“规矩”，不了解时兴什么，对首都的人情世故更是两眼一抹黑。这的确是事实。除了那年会试海瑞短暂到过一趟京城，随后就在浙闽赣一带小县城游宦，直至嘉靖四十三年，因为一个意外机遇，他被提拔为户部主事，这才把脚踏进北京城。至今，北京人仍喜欢称外地人“傻帽儿”，初来乍到而出生偏远、履历始终不超县城范围的海瑞，想必就属于一个“傻帽儿”。到北京方才一年出头，他既不静观默察，也不做深入的“调查研究”，只凭个人信念和一腔激情，冲动上书，惹下杀身之祸。让政界的京油子们看来，这大抵也算一种“无知者无畏”。《明史》这样交代海瑞上疏的背景：

时世宗享国日久，不亲朝，深居西苑，专意斋醮。督抚大吏争



海瑞像

上符瑞，礼官辄表贺。廷臣自杨最、杨爵得罪后，无敢言时政者。

四十五年二月，瑞独上疏曰……<sup>⑩</sup>

文中明确指出自杨最、杨爵后，“无敢言时政者”。杨最，太仆卿，他起来反对嘉靖崇信道教，是在嘉靖十九年，被廷杖，当廷毆毙。杨爵，御史，嘉靖二十年上疏力陈崇道之非，被下狱严刑重惩，打得血肉横飞，全无人样。那时，嘉靖刚刚显示出沉溺斋醮之事的迹象。换言之，自从杨最、杨爵被镇压后，举朝上下，全都“识时务者为俊杰”，绝口不谈皇帝陛下的这点“私人爱好”。足足二十五年后，才出来海瑞这么一个“傻帽儿”，“独上疏曰……”——一个“独”字，写尽京城官场气象，和士大夫中间流行的“潜规则”。由是观之，海瑞不是“无知者无畏”，是什么？

无畏海瑞，大骂嘉靖“竭民脂膏，滥兴土木，二十余年不视朝，法纪弛矣。……以猜疑诽谤戮辱臣下，人以为薄于君臣。乐西苑而不返，人以为薄于夫妇。吏贪官横，民不聊生，水旱无时，盗贼滋炽”。经他描述，嘉靖统治下的大明国不是好得很，而是糟得很。从朝中到乡野，一团漆黑，无一不是。如此“发飙”已足令人大惊失色，尤有甚者，海瑞更把矛头指向嘉靖头顶上那块“癩疤痢”——最说不得、不容人说的崇道之事。他毫不留情地概括道：“陛下之误多矣，其大端在于斋醮。”因为斋醮，“左右奸人，造为妄诞以欺陛下”，皇帝不“讲求天下利害”，而有“数十年之积误”；也因这缘故，诸臣共蒙“数十年阿君之耻”，“大臣持禄而好谀，小臣畏罪而结舌”。<sup>⑪</sup>

这就是名垂青史的“海瑞骂皇帝”的《治安疏》。

疏入，嘉靖览之大怒。史书描写他的情形是：“抵之地，顾左右曰：‘趣执之，无使得遁！’”。把海瑞的奏章摔在地



海瑞手迹



上，对身边人大叫：赶紧给我把这人抓起来，别让这小子跑了！据他想象，写这东西的家伙，肯定于递上来的同时，就脚底抹油，溜之大吉，因为几十年了，他未曾见过一个不怕死的官员。可是，宦官黄锦却告诉他：此人素有“痴名”（“傻帽儿”的书面语），上疏之时，已买好一口棺材，跟妻、子诀别，让僮仆四散逃命，自己却在朝门之外安静地等死。嘉靖一听这话，反而如泄气的皮球，不知所措。很意外地，他只吩咐把海瑞送入诏狱审问，再移送刑部判决，刑部揣摩情形，自然判了死刑，但嘉靖却把这判决“留中”数月，不予执行。

海瑞究竟怎样捡了条命，以必死之罪而不死？说起来，纯属运气太好。这奏疏的出笼，哪怕略早上个二三年，十个海瑞也小命玩完。

《治安疏》之上，距嘉靖翘辫子只十个月。其时，嘉靖的健康状况每况愈下，长期服食丹药的恶果显露无遗，这些东西由金石铅汞等物制成，实际就是毒品，经年累月沉积体内，致使嘉靖最后慢性中毒而死。死前数月，他虽嘴硬，内心却隐然有悟，情知病症系由服食丹药而来。因此，海瑞的猛烈抨击，他尽管在心理和面子上接受不了，理智上却颇有触动。史载，他不止一次悄悄拿出《治安疏》来读，“日再三”，而且“为感动太【叹】息”，对近侍说：“此人【海瑞】可方【比之于】比干【商纣王著名的批评者】，第【只是】朕非纣耳。”他召见首辅徐阶，明确承认在崇道上误入歧途，损害了自己的健康：“朕不自谨惜，致此疾困。使朕能出御便殿，岂受此人【海瑞】诟詈耶？”<sup>⑧</sup>一副无可奈何的口吻。

这样，海瑞捡了条命，嘉靖则用不杀来婉转地表示对海瑞敢于“讲真话”的赞赏。可笑的是，他非把自己搞到奄奄一息的地步，才肯面对真话，否则就坚定不移地拒绝真话、索取假话。这倒也是古来独裁者的共通之处。

明代皇帝，大半缺心眼，智商水平不高。而嘉靖这人，是其中最聪明的一个。他享国四十五年，在位时间仅次于万历，国家虽然一如海瑞抨击的那样腐败黑暗，从他个人的统治权威来看，却不曾出过什么大乱子。<sup>⑨</sup>无论是他的前任或后任，好些皇帝，在位不过数年或十几年，却焦头烂额，甚至陷自己于严重危机之中。嘉靖则显示了出色的统治技巧，

对局面的掌控滴水不漏、游刃有余。以他的精明，倘若用在正道上，肯做一个有为之君，原是可以寄予期待的。可实际不是这样，他把他的精明，尽数用在权术上，只对高层政治斗争感兴趣，对国与民则未利分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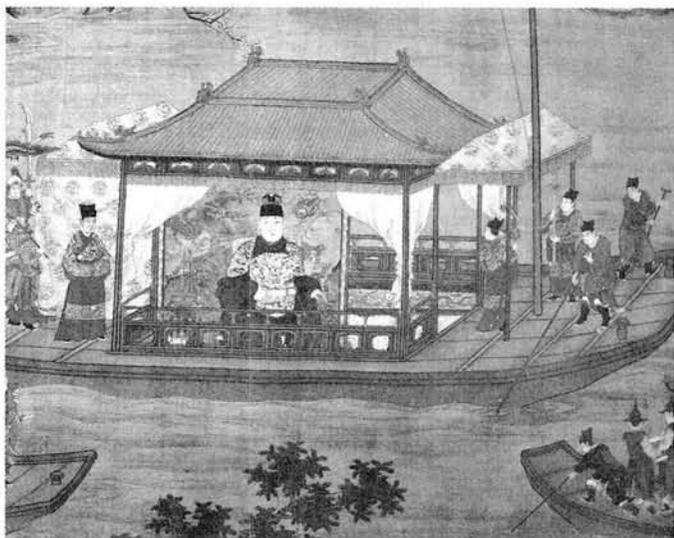
往往，一个绝顶高手无人可以击倒时，人们就可以等候他自己把自己击倒。嘉靖似乎就是这样。我们看他的为君之术，门户甚严，无懈可击，永立不败之地，没人钻得了他的空子。然而任其武功再高，也不免有某个致命的命门。嘉靖聪明一世，糊涂一时，严于防人，疏于防己。当他把所有人都整得没脾气时，他唯独忘记了防范来自自己的进攻，而那恰恰是他毕生最热爱、视为理想的崇道事业。他的一生，除此可以说没有别的追求，偏偏是这唯一的追求，将他最后彻底毁掉。

他的道教信仰，据说由父亲兴献王启蒙，“根红苗正”，与半途自己发展起来的兴趣很不同。从心理学可以知道，男孩的人格成长，来自父亲的影响最重要，根深蒂固——“像父亲那样！”男孩的基本行为和意识，大多以父亲为戏仿对象而培养起来。当年，朱祐杭与道士过从甚密的情形，必然早早地在小嘉靖心中引起模仿的愿望，而且，这愿望将伴之终生。

登基为帝以后，他的兴趣时有显露，也曾引起辅臣们的关切。但头十年光景，尚未完全沉湎其中，因为立足未稳，大局待定，政治斗争仍很激烈，容不得他专心致志地奉道求仙；同时，也因为他对在儒家意识形态上继往开来，兴致正浓，极欲有所建树。

及至统治期的第二个十年，“大礼议”及改正祀典等战役大获全胜，将反对派一扫而空，士大夫们被收拾得服服帖帖，闲暇渐多，从此他开始大弄。而嘉靖十八年和嘉靖二十一年先后遭遇的两难，尤其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嘉靖十七年十二月，母后蒋氏病逝。嘉靖决定“奉慈宫南诣”，与父亲同葬一穴。翌年二月，从北京动身。这是嘉靖一生唯一一次离京出巡。行至卫辉府（今河南汲县），“白昼有旋风绕驾不散”。古时相信被旋风绕身是不吉利的，于是嘉靖请随行的道士陶仲文解释此事，陶告诉他说，这股旋风是即将发生的一场火灾的预兆。嘉靖命令陶仲文用法术阻止火灾到来，后者却回答说：“火终不免，可谨护圣躬耳。”避免不可以，不



《明世宗谒陵回宫图》

过皇帝的安全不成问题。夜间，行宫果然燃起大火，“死者无算”，嘉靖也身陷烈焰之中，然而，警卫团官员（锦衣卫指挥）陆炳却及时赶到，“排闥入，负帝出”。<sup>⑧</sup>

对这件事，任何理性主义者都会本能地怀疑并非巧合，是陶仲文和陆炳串通起来，做了手脚。而且，这样的骗局，几乎没有难度。在当代“大气功师”们手中，比这复杂、巧妙、隐蔽百倍的骗局，照样成功。

效果一目了然：当年九月，陶仲文被封“真人”，领道教事、总各宫观住持，成为全国道教最高领袖。陆炳亦由此发迹，终掌锦衣卫（警察头子），与严嵩并为两大实权人物。而嘉靖本人所受的影响更深，他完全被道教的“神奇”所折服，以至于回到北京后就对辅臣们宣布，打算“命东宫监国，朕静摄一二年，然后亲政”。<sup>⑨</sup>太仆卿杨最，正是在闻悉这个谕旨后，表示反对，而被当廷杖毙。

“监国之议”和杖毙杨最，是嘉靖试图一意修玄的重要信号，但让他终于做出这一决定的，是另外一个事件，两年后的一次针对他本人的宫廷谋杀案。

案发时间：嘉靖二十一年（壬寅年）十月二十一日，深夜至天亮之间。案发地点：乾清宫后暖阁嘉靖皇帝卧处。案犯：以杨金英为首，共十六名宫女。作案工具：黄花绳一条，黄绫抹布二方。作案手段：大家

一齐动手，趁嘉靖熟睡之际勒死他。作案动机：不明。

此案的记述，《实录》及民间史详略不一。我们加以综合，复原如下：

准确的案发时刻无从确定，总之是在嘉靖沉睡之中，因此应该发生在深夜至黎明之间这段时间。据说，当晚嘉靖是由他所宠爱的端妃曹氏侍奉入眠。等他睡熟之后，杨金英等十几名宫女，结伙进入寝室。女孩们手拿绳索和抹布，把绳索套在嘉靖喉颈处，将抹布塞入他口内（防止出声过大），有人负责拉紧绳索，另外几个人跳到嘉靖身上，压住他，阻止他挣扎。绳索勒紧时，嘉靖喉管里发出咯咯之声，“已垂绝矣”。但是，这些柔弱的小女子，手中气力实在有限；同时，或者因为慌乱，或者因为“不谙绾结之法”，她们套在嘉靖脖中的绳索，竟然是死结，拽了很长时间，仍未令嘉靖殒命。恐惧中，有人经不住考验，动摇。一个叫张金莲的宫女，悄悄逃脱，敲开方皇后宫门告密。方后带人火速赶到，将谋杀团全体佳丽当场捉拿。随后，展开急救。工程建设部部长（工部尚书）兼皇家医院（太医院）院长许绅主持专家抢救小组，决定以桃仁、红花、大黄诸药配伍，制成“下血药”，于辰时（上午八时至九时）灌



仇英《汉宫春晓图》（局部）



服。嘉靖一直昏迷，灌药后继续昏迷。直到未时（下午二时至三时），“上忽作声，起，去紫血数升”。又过一个时辰，“能言”，终于说话了。

由方皇后亲督、抢救的同时，对案件的查究也在进行。当场捉住的凶手里面，名分最高的是被封为“宁嫔”的王氏。但是，端妃曹氏虽然不在现场，也被认定参与谋逆。观察家认为，方皇后于嘉靖“未省人事”之时，“趁机滥入”，“其中不无【方后】平日所憎”；换言之，方皇后抓住这个机会，好好地摔了一回醋瓶子——实际上，她是用另一形式，也参加到对嘉靖的宣泄中来。

在后来刑部奉旨法办的案犯名单中，没有端妃曹氏。这并不表示她被放过，相反，观察家认为，方皇后做得更绝，早在移送刑部之前，曹氏已然“正法禁中矣”。最后公布的全部宫婢人犯是以下十六位：

杨金英 杨莲香 苏川药 姚淑翠 邢翠莲 刘妙莲 关梅香  
黄秀莲 黄玉莲 尹翠香 王槐香 张金莲 徐秋花 张春景 刘  
金香 陈菊花

那个临阵动摇、通风报信的张金莲未得宽宥，也在其中，理由是：“先同谋，事露始告耳。”嘉靖决定给女孩们如下处置：先凌迟处死，再加以肢解（“剜尸”），再割下头颅（“梟首”）示众。“行刑之时，大雾弥漫，昼夜不解者凡三四日。”她们的家人也都不同程度受到牵累，有的被处死，有的被充为奴。

一群宫女，为何以必死的决心，起来谋害嘉靖？这已成永远的秘密。审讯是在紫禁城内完成的，真相只有嘉靖本人、方皇后和极少数内监知道。《实录》对此讳莫如深，只说“诸婢为谋已久”<sup>⑧</sup>，就这么六个字。透过“已久”二字，我们隐约猜见事情非起自于一朝一夕，实在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总之，这些姑娘们于夜色中走近嘉靖卧榻时，明白地采取了荆轲式的一去不复返的姿态；成也罢，败也罢，等候她们的好歹都是——“死”。她们是决计抛别自己的性命了，唯一目的仅仅是让嘉靖去死。这究竟为什么？因为宫中寂寞、青春无望？不可能。古来多少宫女遭受同样命运，却从来没有人为此去拼命。这更不是争风吃醋，十几名女子同声相应、同气相求，肩并着肩，迈向睡梦中的嘉靖——这是暴动，

是复仇，是索命，是“血债还要血来还”。我们无法说出，但我们知道，她们必定经历了非人的对待，而且是长期的、看不到尽头的。

这桩谋杀案，史称“壬寅宫婢之变”。

一次火灾，一次谋杀，两度直面死神。尤其后面这次，差不多等于死过一回，让本就惜命非常、疑神疑鬼的嘉靖，惊恐万状。一只脚踏上了奈何桥却又侥幸抽身回到人间的他，无法再在乾清宫中安睡，乃至对整个紫禁城都产生心理障碍。“说者谓世宗以禁中【紫禁城】为列圣升遐之所【历来皇帝们去世的地方】，而永寿则文皇旧宫【西苑永寿宫，为朱棣燕王府旧址】，龙兴吉壤，故圣意属之。”<sup>⑧</sup>因此，他执意迁往永寿宫，“凡先朝重宝法物，俱徙实其中，后宫妃嫔俱从行，乾清遂虚”<sup>⑨</sup>（当他再次回到这里，已经是具尸体——嘉靖四十五年十二月死后，停柩于此）。

他丢下国家、人民、大臣和皇宫，甚至部分地丢下对权力和虚荣的欲望，不顾一切地逃命去了——身体逃往西苑，灵魂则逃往道教。“上既迁西苑……不复视朝，惟日夕事斋醮。”<sup>⑩</sup>“宫婢之变”也许并不是嘉靖沉迷道教的分水岭。这以前，他的兴趣已经极浓厚。不过，他全面推掉政务，不再履行国家元首的义务，确从“宫婢之变”开始。

此时，他三十来岁，春秋正盛，却已经生活在来日无多的恐惧之中。尽管对死亡的恐惧，不分贵贱，人所共有。但细分辨，其实并非一事。普通人所忧者，是生存之艰，他们度日如年，多活上一天便是幸事。皇帝——四面楚歌、山穷水尽者除外——却忧无可忧，生存对他们来说不构成任何压迫，而唯一不能克服和必须面对的，只是“腾蛇乘雾，终为土灰”，亦即，他们再拥有一切，却独独不能终免一死。普通人一生随时面临失去，体验失去，而帝王则只担心一件事——失去生命。就此论，死的恐惧带给帝王的心理压力，远大于普通人。

大多数人到了精疲力竭的老年，心中才有空暇去考虑死亡。我们的嘉靖皇帝，年纪轻轻，却已经深深陷于对死的焦虑。上帝是公平的，他一面让嘉靖这种人忧无可忧，几乎找不到任何可以担心的事，一面让他才三十来岁就没日没夜地为死而牵肠挂肚、愁眉不展、心惊肉跳。就我



个人而言，人宁肯生活经历中多一些困境，也不要三十来岁的时候就只能操心一件事情：怎样可以长生不死。

从三十来岁到六十岁，二十多年中，嘉靖就只活在这一个念想里面。这其实是一种极其严酷的生存。严酷之处不仅仅在于恐惧，而且在于他不得想办法来消除这恐惧。后者是最糟的。试问能有什么办法呢？请注意，他关心的并非“健康”，而是“不死”。倘若仅仅是“健康”，办法很多：好的饮食、生活习惯、心性调养……都能够起作用。但不是，他想要的不是“健康”，是“不死”——这其实根本没有办法。然而他又一定要找到办法，不找到不行。于是，麻烦、危险悄悄地走近他，而他也飞蛾扑火般兴高采烈地迎上前去。他们彼此拥抱，互相觉得可爱。这样的迷恋，一直延续到嘉靖行将就木之前。

论史者多认为嘉靖死于崇道。非也。嘉靖之死，死于自己，死于心魔。世上本无事，庸人自扰之。固然从邵元节开始，嘉靖身边的道士极尽欺骗之能事，但说到底，骗术奏效终因嘉靖宁信其有、不信其无，自家心里预设了那种期待，稍有巧合，他不觉得事情本来如此，却认定是法术灵验或虔诚祈求所致。

诞生皇储的事情就很典型。嘉靖即位十年，迟迟未生皇子，他自己急，臣子也急。行人司有个叫薛侃的官员，竟提出“宜择宗室之亲贤者



道教的崇拜对象——三清

留京邸，俟皇子生而后就国”<sup>①</sup>，语气全然对嘉靖能否生子很表悲观，惹得嘉靖“怒甚”。总之，压力很大。道士邵元节趁机劝嘉靖设醮求嗣，正中其下怀。从嘉靖十年十一月开始，在宫中正式设醮坛，由礼部尚书夏言专任“监礼使”，嘉靖本人和文武大臣轮流上香。此事持续了很久，直到第二年十一月，翰林院编修杨名还上疏敦促停止醮祷，说“自古祷祠【祀】无验”<sup>②</sup>。谁料想，几乎同时，后宫传来閩氏——后被晋封为丽妃——受孕的喜讯。十个月后，

嘉靖十二年八月，阎氏为嘉靖产下他的第一个儿子。虽然这孩子命薄，只存活了两个月就死掉，但邵元节法术奏效却似乎是不争的事实，而且三年后的嘉靖十五年，昭嫔王氏又产一子。《明史·邵元节传》说：

先是，以皇嗣未建，数命元节建醮，以夏言为监礼使，文武大臣日再上香。越三年，皇子叠生，帝大喜，数加恩元节，拜礼部尚书，赐一品服。<sup>⑮</sup>

耳听为虚，眼见为实。邵元节弄法之前，膝下十年无子；自打邵元节建醮，“皇子叠生”。这叫“事实胜于雄辩”！嘉靖认为，所有攻击邵元节、道教和他的信仰的人，统统可以闭嘴了，于是隆重奖掖邵真人邵大师。但他偏偏忘记了，在装神弄鬼之前，邵元节早已帮助他打下了雄厚的“物质基础”——那便是广选“淑女”，例如《实录》记载，建醮当年的正月，曾有“淑女四十八人”入宫<sup>⑯</sup>；这应该是不完全的记录，因为我们发现《实录》对此类细节有时记载，有时却加以隐讳。另外，不能排除邵元节会采用某种药物来帮助这些女子受孕，高级道士身兼医药家的情形并不少见，有记载证实，这个邵元节起码在研制春药方面颇具造诣，而且确实卓有成效（详后）。嘉靖却不屑于现实地看待“皇子叠生”现象，而宁可将它理解为神迹，原因是这种理解更能满足他内心许多深远的想象和诉求。

神秘主义的东西，关键在于“信”。因信成义。信则灵，不信它就拿你一点办法没有。嘉靖最不缺的，就是这个“信”字。“皇子叠生”他相信是邵元节祷祀灵验，太子出牛痘痊愈他相信是陶仲文法术成功，连鞑靼边患的解除，也被他认为“实神鬼有以默戮之”<sup>⑰</sup>。

因为只信不疑，不要说半真半假的骗术，就连仅以常识即可知为虚妄的骗术，也轻易被他照单全收。甚至骗术戳穿后，还是无所触动。例如段朝用事件。段朝用，庐州（今安徽合肥）人，先为武定候郭勋（当时勋贵中一大丑类，从“大礼议”到崇道，对嘉靖步步紧跟）延于府中，声称“能化物为金银”<sup>⑱</sup>，更进一步吹嘘，经他点化的金银，制成器皿，“饮食用之可不死”<sup>⑲</sup>。这还了得？陶仲文就把段朝用推荐给嘉靖。神奇法术，嘉靖之最爱；兼有郭勋、陶仲文两大“最具信誉度爱卿”做担保，



段朝用马上入宫，被封“紫府宣忠高士”，同时赏赐郭勋。段氏自然没有“能化物为金银”的本事，最初献出的器皿，所用金银都是偷盗来的。入宫后，嘉靖索取甚多，段氏渐不能支，无奈下他想出各种巧妙借口，奏请



道教石窟

国库支与银两，先后达四万余两——嘉靖居然不曾想一想，一个能点物为银的人，反而伸手向他讨要银子！须知嘉靖并非白痴，智商不弱，在玩弄政治权术上我们已充分见识了他的精明。唯一合理的解释，他对于道术实在太过迷信。久之，段朝用的“科研成果”，势必越来越少，嘉靖也感觉到了不满意。正当此时，段的一个小徒弟因为和师父闹意见，忿而举报真相，如此如此，这般这般；论理，段朝用完了，宜有灭顶之灾，可是糊涂嘉靖先将段下锦衣卫狱，却很快又饶了他，只给他降级处分，“改羽林卫千户，又改紫府宣忠仙人”<sup>⑩</sup>——从“高士”改为“仙人”，如此而已，在我们看来这种称号上的改动简直没有什么分别——继续让他从事点金术科研工作。段朝用难以为继，也走投无路，末了，狗急跳墙，做出疯狂之举：采取现代黑社会手法，绑架郭勋的一个奴仆张澜，“拷掠之，且曰：‘归语而【尔】主【指郭勋】，馈我金十万，当免而主追赃【意思是，我就不揭发郭勋贪赃罪行】。’”张澜不曾答应，也没法答应他，段朝用继续折磨，直到把张澜搞死。段骑虎难下，以羽林卫千户身份（相当于一个警官）反咬一口，“乃上言勋奴行刺，为己所觉，邂逅致毙”。这次，当然再也糊弄不过去，“下诏狱讯治”，“瘐死狱中”。<sup>⑪</sup>

段朝用活该，不过比之邵元节、陶仲文，我还是略为他抱一点不平。段落得如此下场，不是因为嘉靖幡然猛醒，只是因为段在以妖术邀宠上选择了错误路线。“点物成金”类似“硬气功”，一切落在实处，立竿见影，露馅儿的可能性太大；就此言，段氏作为一个骗子，有其不够滑头处。而邵元节、陶仲文之流，对这种一招一式见“真功夫”的活计，是

绝对不揽的。他们云山雾罩，用无法证实（同时也不可能被人去证伪）的玄虚理论向嘉靖描绘美好远景，开空头支票，而在次要环节、局部问题上，运用魔术家和医药家——在这两方面他们是略知一二的——的技能，让嘉靖“眼见为实”，取得信任，从而长久立于不败之地。这两个人，骗了嘉靖一辈子，而且是嘉靖折寿的最大的罪魁祸首，但都安然善终，并收获高官厚禄。邵元节官至礼部尚书，给一品服俸；嘉靖十八年病死北京，得到隆重追悼，追赠少师，葬同伯爵。陶仲文更于生前就尊荣已极，嘉靖历年给他的地位和待遇共计有：光禄大夫、柱国、少师、少傅、少保、礼部尚书、恭诚伯、兼支大学士俸<sup>⑨</sup>，“一人兼领三孤【少师、少傅、少保】，终明世，惟仲文而已”<sup>⑩</sup>，论地位，内阁首辅犹在其下。

邵元节死的那年，“宫中黑眚见【现】，元节治之无验，遂荐仲文代己，试宫中，稍能绝妖，帝宠异之”<sup>⑪</sup>。黑眚，是古人所认为的一种由水气而生的灾祸，以水在五行中为黑色，称“黑眚”。《铁围山丛谈》：“遇暮夜辄出犯【伤】人，相传谓掠食人家小儿……此五行志中所谓黑眚者是也。”这件事，肯定是邵、陶二位老友之间串通好，联手出演的一幕魔术。邵元节临死前，需要找一个可以信任的人替代自己，继续控制嘉靖，从而保护自己的家人（其孙邵启南、曾孙邵时雍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在朝中做官），而陶仲文正想接替他的事业，两人一拍即合，设计了这个节目在嘉靖面前表演，使陶仲文轻而易举获得嘉靖信任。

读这段故事，我油然想起当初在巴黎，李斯特为了将肖邦引荐给法国上流社会所用的手法：那是一个令人愉快的夜晚，在专为巴黎名流准备的钢琴独奏沙龙上，有史以来最伟大的钢琴大师李斯特用他的绚烂技巧，迷住了在场每个人。整个大厅，只有一盏孤烛在大师的琴台上照耀，突然，一阵风吹过，蜡烛熄灭，然而琴声丝毫未断，当烛台再次点亮时，所有人都惊呆了——在钢琴前演奏的人，不是李斯特，是一个面色苍白的年轻人。这是不可思议的。试想，竟然有人可以悄然取代李斯特大师的演奏而骗过了所有人的耳朵！一夜之间，肖邦这个名字传遍巴黎……

邵元节以陶仲文代己，跟李斯特以肖邦代己，手法如出一辙，只不过需要额外玩一把魔术罢了，而这样的魔术，对邵、陶来说不算什么。



比这更复杂、难度直追现代魔术大师大卫·科波菲尔的魔术，嘉靖年间的道士也曾成功上演过。《万历野获编》记载，与嘉靖同样热爱道教的徽王朱载堉，“尝于八月十五日凝坐望天，忽有一鹤从月中飞下殿亭，鹤载一羽士【道士】，真神仙中人也，王喜急礼之，与谈大快……”大快之余，道士成功骗得万金而去；后一日，“有司擒道士宿娼者来，疑其为盗”，徽王一见，正是跨鹤自月中来的“神仙”。对方供认，他们其实是武当山道士。沈德符的评论非常正确：“总之，皆幻术也。”<sup>②</sup>这样的大型魔术都能玩得，可见明代中国魔术水平之高，邵、陶的“黑眚魔术”岂非小菜？

当然，仅有瞒和骗是不够的，他们也必须在某些方面拿出“真才实学”，让嘉靖通过本人，在自己身上切切实实看到效果。他们可以一显身手之处，是“进方”。方者，药之配伍也。道家修行者有个别名叫“方士”，即因他们以长生不死为最高愿望，孜孜以求，不遗余力去发明“长生不死之药”，而得了这样的称呼。

他们的目标虽然是虚幻的，但在致力于这目标实现的过程中，却也的确对药物的种类、性质、作用有所了解，而普遍拥有医药家的知识和技能。中国古代，除职业医家外，对医药学贡献最大的，就是道家方士。



道教人物陶弘景像

例如东晋高道葛洪记述过天花、肺疾、麻风病的病状，也研究出一些治病的药物和方剂，名气很大，至今还有一种治疗脚气的药水打着“葛洪脚气水”的旗号。南朝炼丹家陶弘景撰写了七卷《本草经集注》，是药理学名著。孙思邈以“药王”名垂史册，其实他也是一位炼丹家。有学者指出：“整个看来，中国古代医药化学成就主要是从炼丹的活动中取得的，人工合成的矿物药剂的最早丹方也主要见于炼丹家的著述。”<sup>③</sup>

然而，因为目的全然错误，道家方

士的医药家这一面，真真假假，经验与邪术并存，不全是外行，但绝对不是货真价实的医生，他们在取得你信任的同时，往往把健康和生命的巨大风险不知不觉地带给你身边。

历史记载中，有几次嘉靖或太子朱载堉患病，经邵、陶等祷祀痊愈，极可能是暗中用药的结果。这属于通过消病免灾来换取嘉靖对其“法术”的笃信。此外还有一种情形，即无病状态下，以“养生”的成效，让嘉靖获得神奇体验。

其中，性体验或与性有关的生命体验，是最突出的内容。性，在生命中显而易见的盛衰过程，本身具有对健康状况的极大心理暗示作用；性功能强劲，是生命力旺盛的表征，反之，人普遍认为自己精力趋于衰竭。正基于此，道家十分重视这方面的修炼，既以性行为为改善和增强生命机能的手段，也把改善和增强性机能当做修行效果的检验标准。因此，道家一直以来既保持着研究“房中术”的传统，同时，也从男女两性生理出发，臆想了许多奇怪神秘的理论，从中进行药物学的发掘和实验——把这两个层面简单概括一下，分别是“性交技巧”和“春药”，而这两者的一致作用，据说都有助于养生和长寿。

邵、陶之流恐怕在两个层面都有贡献于嘉靖，而以“春药”更突出。由于这种事特有的隐秘性质，我们实际无从确知他们提供的“春药”真实详尽的内容，因而也无法用现代实验手段证实它或否定它。不过，从当时的记载看，效果竟然是确凿的。《万历野获编》有两条记载：

时大司马【兵部尚书】谭二华纶受其术于仲文……行之而验，又以授张江陵相【指张居正】……一夕，【谭纶】御妓女而败，自揣不起，遗嘱江陵慎之。张临弔【吊】痛哭……时谭年甫逾六十也。张用谭术不已。后日亦以枯瘠，亦不及下寿而歿。【陶仲文之术】前后授受三十年间，一时圣君哲相，俱堕其彀中。<sup>⑨</sup>

“行之而验”，很明确，且非孤证，嘉靖之外，尚有名臣试之见效。第二条说得更具体：

嘉靖间，诸佞倖进方最多，其秘术不可知。相传至今者，若邵、陶则用红铅，取童女初行月事【少女初潮】炼之，如辰砂以进。若



顾【顾可学】、盛【盛端明】则用秋石，取童男小遗【尿液】，去头尾炼之，如解盐以进。此二法盛行，士人亦多用之。然在世宗中年始饵此及他热剂，以发阳气。名曰“长生”，不过供秘戏【性交】耳。至穆宗【朱载堉，隆庆皇帝，嘉靖第三子】以壮龄御宇，亦为内官所蛊，循用此等药物，致损圣体，阳物昼夜不仆【倒】，遂不能视朝。

沈德符很谨慎地指出，真正的配方已“不可知”，他所叙述的，乃“相传至今者”。但对这些春药的奇效，他相当肯定，尤其隆庆皇帝用后“阳物昼夜不仆”一语，令我们想起同样成书于嘉靖年间的《金瓶梅》对西门庆之死的描写，应该说不是虚言。

更有力的佐证，来自以下史实——嘉靖年间，多次从民间征选幼女入宫。我们在《国榷》中找到了几例这样的记载：

二十六年二月“辛丑，选宫女三百人”。<sup>⑮</sup>

三十一年十二月“配朔，选民女三百人入宫”。<sup>⑯</sup>

三十四年九月“戊戌，选民女百六十人”。<sup>⑰</sup>

仅三笔记述，即达七百六十人。这些女孩，在八岁至十四岁之间，年龄分布很符合取“红铅”的目的，有立等可取者，也有蓄之以充后备军者，同时，这时间段正好是陶仲文为嘉靖所倚重的全盛时期（陶卒于嘉靖三十九年）。

王世贞有一首《西城宫词》，阴指此事：“两角鸦青双结红，灵犀一点未曾通。自缘身作延年药，憔悴春风雨露中。”

一切迹象表明，嘉靖年间，尤其嘉靖中年以后，宫中长期、持续而有计划地执行焙炼及供应“红铅”的任务。嘉靖必定感觉“药方”奏效，方才形成如此长期的需求。但所谓有效，实质不过如沈德符所言：“名曰‘长生’，不过供秘戏耳。”亦即，在性事方面显出了效果，与“长生”并无关系。但是，道家偏偏对性事与长生之间的关系，独有一套神秘主义理论，嘉靖很容易从性事的有效而相信此必有助于长生。

嘉靖所能看到的，只是服药后在床第之间雄壮有力，抑或身轻体健而已，他根本不知道吞入腹中的究竟是什么，各种成分的药理作用如何。

在现代，任何受过一定教育的普通人，都懂得用药安全问题，都明白只能服用经过严格动物、人体实验，被证明确有疗效并且安全可靠的药物。可叹嘉靖身为皇帝，人间至尊，却勇于尝试一切完全不知来历的药物，承担连现代药物实验志愿者都不可能承担的风险。念及此，人们与其羡慕那些皇帝，倒不如好好地可怜他们一番哩。



道教的老子形象

世事真是奇怪。嘉靖此人，一生“图迥天下于掌上”，谁也斗不过他，但命运还是给他安排下一个劲敌，一个死敌，那就是他自己。当把所有人收拾得服服帖帖、唯唯诺诺之后，他似乎无事可做，于是开始跟自己较劲。他把自己分作两派，一边是皮囊，一边是灵魂。皮囊循着自然和上帝的旨意，生长、衰老、走向终点，灵魂却恐惧地大叫：“不！”灵魂一边不停地嘶喊，一边搬来援兵——五花八门的长生不死之药。这些援兵，非但未能延缓皮囊老去的步伐，反而加速了它，以至于最后从结果来看，简直是引狼入室——这些援兵成了皮囊坏朽的最大帮凶。

嘉靖就这样自己把自己整死了。

不必留待现代医学的检验，对嘉靖之死，当时的看法便非常明确一致：药物中毒。“其方诡秘不可辨，性燥热，非神农本草所载。”<sup>②</sup>例如《明史》提到，方士所进药物之中，居然有以水银制成<sup>③</sup>。如此剧毒成分，都是摄服对象，危害可想而知。没有人能够回答，他这一生究竟把多少种毒素请入自己体内，但相关记载却足够让我们去想象他的疯狂：

帝晚年求方术益急，仲文、可学辈皆前死。四十一年冬，命御史姜儆、王大任分行天下，访求方士及符箓秘书……上所得法秘数千册。<sup>④</sup>

对这数千册“法秘”，他居然如获至宝，大大赏赐姜、王二人。他的确已经癫狂，连内侍悄悄放在其床褥案头的药丸，也信为天赐，郑重其



朱厚熹永陵

事地吩咐礼部举行“谢典”。<sup>①</sup>直到最后时日，死神走来，他才若有所思：“朕不自谨惜，致此疾困。”

《明史纪事本末》以专门一卷，单独叙述嘉靖崇奉道教之事。作者谷应泰，终篇处以如下话语具结：

语云：服食神仙，多为药所误。又云：君以此始，必以此终。

吁！可慨也夫！<sup>②</sup>

“君以此始，必以此终”，精彩真精彩。他又说：

世宗起自藩服，入继大统，累叶升平，兵革衰息，毋亦富贵吾所已极，所不知者寿耳，以故因寿考而慕长生，缘长生而冀翀【鸟直飞升状，借喻成仙】举。

天道诡异。历来，做皇帝能做得这么顺当者，凤毛麟角。倘嘉靖无此爱好，我们看不出有何原因能够妨碍他享受“清平乐”。然而一股奇怪的力量偏偏让他自滋事端，且沉溺如此之深，在毒素的攻逼下了却残生。

其实，最终被自己坚信不移的东西所击倒和戕害，往往是唯我独尊者无法逃脱的命运。嘉靖爱道教，我们也因为他爱道教而爱道教。感谢道教，感谢嘉靖狂热地信仰它，感谢邵元节、陶仲文等所有向嘉靖进献毒药的道士们。否则，世上还真没有其他什么东西，能让这个被海瑞在《治安疏》里骂得狗血淋头的皇帝，略微遭到些许的报应。

#### 【注释】

<sup>①</sup>黄仁宇：《万历十五年》，第五章。

- ②《人民日报》，1959年6月16日。
- ③黄仁宇：《万历十五年》，第五章。
- ④《明史》，列传第七十八。
- ⑤⑥⑦《世宗实录》，卷一。
- ⑧原为明清皇城第一门，清代改称大清门，民国称中华门。原址在今正阳门之北、毛主席纪念堂一带。毁于1954年。
- ⑨土木之变后，英宗朱祁镇为瓦剌俘虏，由皇太后指定，郕王朱祁钰奉命监国摄政，后经廷议，即位为君。这属于危难之时为应付紧急情况而发生的事情，并非正常的继承。
- ⑩《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世室。
- ⑪《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触忌。
- ⑫⑬⑭⑮⑯《明史》，列传第七十八。
- ⑰⑱《世宗实录》，卷一。
- ⑲程颐：《代彭思永上英宗皇帝论濮王典礼议》，《河南程氏文集》，卷五。
- ⑳《明史》，列传第七十九。
- ㉑《明经世文编》，卷一百七十六，张文忠公文集一。
- ㉒欧阳琛：《王守仁与大礼仪》，《新中华》，1949年第12卷第7期。
- ㉓㉔《明儒学案》，卷十，姚江学案。
- ㉕㉖《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大礼仪。
- ㉗【美】苏均炜：《大学士严嵩新论》，《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第828页，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年7月。
- ㉘《世宗实录》，卷七。
- ㉙《左传》，成公二年。
- ㉚《世宗实录》，卷九。
- ㉛《世宗实录》，卷二十一。
- ㉜《世宗实录》，卷二十二。
- ㉝《世宗实录》，卷三十四。
- ㉞《世宗实录》，卷三十五。
- ㉟《明史》，列传第七十九。
- ㊱《明史》，列传第八十四。
- ㊲《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大礼仪。
- ㊳《明史》，列传第八十四。
- ㊴《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大礼仪。
- ㊵《世宗实录》，卷四十三。



- ①《世宗实录》，卷七十九。
- ②《易》，序卦，传。
- ③钱穆：《朱子学提纲》，第6页-7页，三联书店，2002年10月。
- ④《中国大历史》，第200页，三联书店，1997年8月。
- ⑤《隋书·经籍志》：“凡祈禳祭告，必记醮奏章，称奏章之文曰青词。”
- ⑥李肇：《翰林志》。
- ⑦无名氏：《民抄董宦事实》。
- ⑧《世宗实录》，卷八十九。
- ⑨《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献帝称宗。
- ⑩《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进献谀诗得罪。
- ⑪《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贺喧鸟兽文字。
- ⑫《世宗实录》，卷五百零八。
- ⑬《世宗实录》，卷二，列朝，嘉靖青词。
- ⑭《世宗实录》，卷二，列朝，颁行《女训》。
- ⑮孔子原话是：“古之为政，爱人为大。不能爱人，不能有其身。”（《大戴礼记·哀公问》）意谓，从政以仁爱为上；不懂得爱别人，也就不能保全自身。
- ⑯《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母后谥号。
- ⑰《国榷》，卷六十四，世宗嘉靖四十二年癸亥至四十五年丙寅。
- ⑱吴晗：《谈迁与〈国榷〉》。
- ⑲《国榷》，卷六十四，世宗嘉靖四十二年癸亥至四十五年丙寅。
- ⑳《世宗实录》，卷五百六十六。
- ㉑王维桢：《王氏存笥稿》，卷十五。
- ㉒孙承泽：《春明梦余录》。
- ㉓《世宗实录》，卷八十一。
- ㉔《世宗实录》，卷九十。
- ㉕《世宗实录》，卷一百零四。
- ㉖阮葵生：《茶余客话》，卷九。
- ㉗《明史》，列传第九十七。
- ㉘《杨忠愍公全集》，卷首。
- ㉙《清史稿》，列传一百六十。
- ㉚黄云眉：《明史编纂考》。
- ㉛《世庙识余录》，卷十五。
- ㉜《国榷》，卷六十二，世宗嘉靖三十六年。

73【美】苏均炜：《大学士严嵩新论》。见《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年7月。

74⑤朱国桢：《涌幢小品》，卷九。

76《万历野获编》，卷八，内阁，居官居乡不同。参倒严嵩的关键人物邹应龙提供了相反的叙述：“今在南京、扬州、仪真等处用强，夺买人田产数十处，每处价可数千金，卖者价银才得十之四五而已，剥取民财、侵夺民利，如此类甚多。”（《皇明经世文编》，卷三百二十九，邹中丞奏疏，贪横靡臣欺君蠹国疏）不过，这里讲的是严嵩在南京、扬州一带的行为，不是袁州，说明严氏是逐渐才开始做坏事的。与严嵩相比，那个倒严领袖、扮演了为民除害角色的徐阶，在其故乡华亭，声名却极其狼藉，大肆侵夺民田，致有田产四十余万亩。海瑞在应天巡抚任上时，受理无数这类控诉。那么，就算对邹应龙叙述不存疑问，为什么“彼此彼此”，徐阶乃“贤相”，严嵩却是“奸相”？

77⑧《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奸臣。

79《世宗实录》，卷二百一十三。

80《明史》，列传第八十四。

81《老子》，三十六章。

82《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

83《世宗实录》，卷三百四十五。

84《世宗实录》，卷三百六十四。

85《明史》，列传第九十七。

86⑧⑧《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

89⑨《国榷》，卷六十三，世宗嘉靖四十一年。

91《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

92《国榷》，卷六十三，世宗嘉靖四十一年。

93⑨④《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

95《世宗实录》，卷五百一十九。

96《世宗实录》，卷五百四十四。

97《神宗实录》，卷一百四十八。

98《明史》，列传第九十八。

99《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六。

100⑩⑩《明史》，列传第一百一十四。

⑩“内忧”基本没有，正统以来几乎不可避免的“奄祸”意外地消失，严重的大规模的叛乱、暴动也不曾发生。“外患”方面，蒙古部落侵扰这老问题继续存在，但因蒙古已在衰落之中，强弩之末，虽然制造麻烦，自己却虎头蛇尾，没有构成英宗、武宗时期那么



大的威胁；相比之下，倒是东南海防的“倭患”相当吃紧，但几经曲折之后，仗着胡宗宪用计及其制下戚继光、俞大猷一班名将的作战，最后算是弭平。所以，终其在位的这四十五年，嘉靖的日子可以说是比较平顺的，因此才能够优哉游哉躲在西内“大隐隐于‘宫’”。

- ⑩⑪《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二。
- ⑫⑬《世宗实录》，卷二百六十七。
- ⑭《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嘉靖始终不御正宫。
- ⑮《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西内。
- ⑯《国榷》，卷五十五，世宗嘉靖十年。
- ⑰《国榷》，卷五十五，世宗嘉靖十一年。
- ⑱《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五。
- ⑲《世宗实录》，卷一百二十一。
- ⑳㉑《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二。
- ㉒㉓㉔《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七，释道，段朝用。
- ㉕《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一，佞倖，秘方见倖。
- ㉖《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五。
- ㉗《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二。
- ㉘《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七，释道，月中仙人。
- ㉙李国荣：《帝王与炼丹》，第6页，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4年4月。
- ㉚《万历野获编》，卷二十一，佞倖，秘方见倖。
- ㉛《国榷》，卷五十九，世宗嘉靖二十六年。
- ㉜《国榷》，卷六十，世宗嘉靖三十一年。
- ㉝《国榷》，卷六十一，世宗嘉靖三十四年。
- ㉞《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二。
- ㉟㊱《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五。
- ㊲《世宗实录》，卷五百四十七。
- ㊳《明史纪事本末》，卷五十二。

难兄  
难弟





天启和崇祯，由校和由检，一对难兄难弟。在断送朱家天下方面，朱由校未必功劳最大，却属于既往一十六位皇帝中最爽快、最慷慨者。在位短短七年，他以近乎狂欢的方式，为明朝预备葬礼，以致“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七年之后，他把一座建造好的坟墓交给弟弟朱由检，飘然逝去。朱由检则并不乐意进入坟墓，试图挣扎着走出来，然而死亡的气息已牢牢控制了一切。

与明朝周旋十余年、战而胜之的李自成，未了，似乎又以某种方式输给了它——至少输给了它的创始人朱元璋。明朝的灭亡和李自成的失败，同样发人深省。

——题记

## 人类历史转眼来到17世纪。

本世纪，西方以英国为试验场，发生和展开一系列向现代化转型的事件：国会作为民主一方，与专制一方的查理一世，反复拉锯；革命爆发，查理一世被处死，克伦威尔执政；共和失败，英国人再次选择君主制，然而同时通过《权利法案》，以立宪方式限制了君主权。

地球的另一端——东方，明王朝的中国也大事频生。积攒了二百年的病症，一股脑儿赶在本世纪20年代至40年代这二十年间，从内到外总体发作。大厦将倾，朽木难支，东坍西陷，终于灭亡。

难题包括：阉祸、党争、内乱、外患。四大难题，无论哪个，严重程度在明代国史上都前所未有的。单独一个，即足令人焦头烂额，此刻它们却四箭齐发、联袂而至，实为罕见之极的局面。

最后两位皇帝，天启和崇祯，由校和由检，一对难兄难弟。在断送

朱家天下方面，朱由校未必功劳最大，却属于既往一十六位皇帝中最爽快、最慷慨者。在位短短七年，他以近乎狂欢的方式，为明朝预备葬礼，以致“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七年之后，他把一座建造好的坟墓交给弟弟朱由检，飘然逝去。朱由检则并不乐意进入坟墓，试图挣扎着走出来，然而死亡的气息已牢牢控制了一切。朱由检不思茶饭，全力抵抗，身心俱疲，终归是困兽之斗。朱由校庙号“熹宗”，若换成另外一个同音字，改称“嬉宗”，始觉般配。朱由检亡国吊死，由满清给他的陵墓起名“思陵”，似乎建议他多作反思<sup>①</sup>，实际上，崇祯面临的处境，并非思索所能克服，思之无益。

孟森先生说：

熹宗，亡国之君也，而不遽亡，祖泽犹未尽也。思宗，自以为非亡国之君也，及其将亡，乃曰有君无臣。<sup>②</sup>

意谓，崇祯运气很差，亡国时偏偏轮着他做皇帝。天启才是名正言顺的亡国之君，可他却挺走运，早早死掉，把上吊的滋味、亡国的苦痛留与崇祯品尝。亦正因此，这哥儿俩同属一个故事情节，彼此关系类乎长篇小说的上下部，放到一块讲述，才算贯通、完整。

## 1620年

历史，确有其诡秘之处，时而越出于理性所可解释的范围之外。

谁能相信，1908年10月21日，清朝光绪皇帝刚死，次日，慈禧皇太后也就跟着死去。两大对头之间，生命终结衔接得如此紧密，不像自然天成，反而更像人为所致。于是，慈禧害死光绪之说油然而生。但事实偏偏并非人们所想象的，所有的病历记录表明，光绪完全属于病情自然衍化下的正常死亡。没有恩怨，没有阴谋。历史就是如此巧合。

类似的巧合，不止一次发生。并且，巧合之中的巧合更在于，它常发生于一个朝代或一个历史政治单元完结的时候。惊诧之余，人们情难自禁地把这种现象，视为冥冥中不可抗拒的运数，视为一种天启。

1620年，大明王朝也收获了它自己历史上的一个特异年分，迎来了



冥冥中分配给它的那种不可抗拒的运数。

单单这一年，紫禁城两个月内接连死掉两个皇帝，先后共有三位皇帝彼此进行了权力交割。

更堪怪骇之处是，第三位皇帝匆匆坐上龙床后，他替自己择定的年号，居然就是“天启”！天地间，难道真有神意不成？难道无所不知的神明，是连续用三位皇帝走马灯似的登场、退场，来暗示大明子民：乌云袭来，他们的国家即将风雨飘摇？

因为一年之内送走两位皇帝，1620年，中国破例出现了两个年号。依例，新君即位当年，应该沿用大行皇帝年号，第二年改元，启用自己的年号。可是光宗朱常洛登基一个月暴毙，导致在中国历史纪年中，1620年既是万历四十八年（八月以前），又是泰昌元年（八月起）；进而，本该是泰昌元年的1621年，却变成天启元年。

明神宗——历史上他更有知名度的称呼，是“万历皇帝”——朱翊钧，在位长达四十八年。光宗朱常洛八月初一即位，九月初一日病故，在位仅仅三十天，不多不少，整整一个月。他们父子都各自创下记录：神宗享国之久，为有明之最；光宗承祚之短，同样是有明之最。

这对父子之间，头绪远不止此。

万历是一个自私之人，自私程度人间罕见，一生所行之事，无不在尽兴书写这两个字。依一般人看来，身为皇帝，广有四海，富足不单无人可比，简直也失去意义。然而，万历却毫无此种意识，他顺应自己极端自私之本性，根本不觉得一国之主可称富有，表现竟像举世头号穷光蛋，疯狂敛财，搜刮无饜。终其一世，苛捐杂锐以变本加厉之势膨胀不已，不光小民无以聊生，连官员也是他的揩油对象，动辄罚俸、夺俸，有



万历皇帝朱翊钧，为人非常“财迷”

善谄之臣见他“好货”，“以捐俸【把工资原银奉还】为请”，他居然“欣然俯从”<sup>③</sup>，一时成为天下奇闻。

他的自私，不仅仅表现在钱财上，待人也是如此，包括对待亲生儿子。

万历践祚十载，大婚三年，居然未生皇子。这很奇怪，他正式的妻妾，就有一后、二妃、九嫔，没有名号的宫女不计其数。三年来，朝朝暮暮，行云播雨，但除去万历九年十二月产下一女，再无硕果。

然而，皇长女出生之前的两个月，却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

深秋十月，已是北京败叶满地的时节。这天，万历去慈宁宫请安，不意太后不在，由宫女接着，侍候他洗手。那宫女姿色其实寻常，柔顺可人而已，万历不知如何心有所触，或者出于无聊，或者感秋伤怀，或者索性是觉得在太后宫中悄悄乐一把格外刺激，总之，顺势拉过宫女，行那云雨之事，事毕即去。

孰料，此番不同以往，竟然一枪命中。宫女被发现怀孕，太后对儿子提起此事，后者却矢口否认。这好生可笑。偌大宫廷，只他自己是个男人，倘系别人所为，岂不是惊天大案？况且，还有《起居注》。太后命人拿来让他看，时间、地点、人物，三要素一应俱全。万历不能抵赖，备觉羞恼。

论理，皇帝乃“真龙天子”，而云雨随龙，龙到哪里，哪里就会雨露润物，本来这正是他们的特征，没什么奇怪的。为什么万历会否认而且羞恼呢？原因只为一个：这是在母后住所偷腥。想必事前他依据自己极低的命中率，认定此举将化于无形，而不惊动太后。不巧，偏偏遇上一块过于肥沃的田地，种子落下，当即生根发芽。对此，他不但不高兴，反而感到丢脸出丑。

其实，太后不曾责怪他，相反喜形于色。渴望皇嗣的心愿，令太后并不计较万历略微不合礼数的行为。她对儿子谈论了这样的心情，要求给予怀孕的宫女以适当名分。然而，万历的自私本性却表露无遗。他不怨事情出于自己的越轨行为，却深深衔恨于宫女的居然怀孕，似乎这是她有意将了自己一军。在名号问题上，他一再拖延，第二年六月，因拗



不过母亲才勉强封这宫女为恭妃。册封发表之后，群臣依例想要称贺，却遭断然拒绝。

也许，他在心中暗暗期待恭妃肚里的孩子并非男性，那样会让他的怨恨有所释放。但看来老天决心把这个玩笑跟他开到底。万历十年（1582）八月十一日，恭妃临盆，娩下一子。万历皇帝的皇长子，就这样诞生了！

说不准万历心里是何滋味。有喜悦，毕竟终于得子。然而，也极其的不爽。我们替他分析一下，不爽在于：第一，原本只想玩一把，不认为会搞大肚子，偏偏却搞大了！第二，事发，搞得很被动，心里已把那女子当做丧门星，巴不得她倒霉，结果人家偏偏有福——一次即孕，一生还就生男孩！第三，如果原先已然有子，多少好些，如今自己的第一个儿子，偏偏让这女人生了去！第四，自己窝囊不说，还连累深深宠爱的淑嫔，令她永失生育皇长子的地位，而这意味着很多很多……

淑嫔姓郑，万历发现她的价值并迷恋上她时，正好是那位可怜的宫女肚子渐渐隆起的时候。郑氏于万历十年三月册封淑嫔，翌年八月，一跃而封德妃——这时，郑氏尚未贡献一男半女，地位却与生育皇长子的恭妃相埒。

等到万历十四年，郑氏果然产下一男，取名朱常洵，乃神宗第三子。此前，次子朱常淑，年方一岁即夭。故而，朱常洵虽然行三，现在实际却是老二，前头只挡着一个朱常洛；倘非如此，太子之位非他莫属。这更增添了万历对于恭妃及其所生长子的怨艾。

万历几乎用尽一生，去报复无意间充当了绊脚石的恭妃母子。

郑氏生下朱常洵后，迅即晋封贵妃，地位仅次于皇后。生育皇长子的恭妃，反居其下。直到二十多年后，因为朱常洛生下皇长孙朱由校，恭妃才取得贵妃身份。

皇长子朱常洛的名分，也久拖不决，成为万历年间最严重的危机。从万历十四年开始，到万历二十九年止，为朱常洛的太子地位问题，群臣，还有万历自己的老母亲，斗争了十五年。万历则使出浑身解数，压制、拖延、装聋作哑、出尔反尔……所有人都相信，皇帝这种表现，包

藏了日后将以郑贵妃所出之朱常洵为太子的目的。长幼之序，礼之根本，牵一发而动全局，若容让皇帝这么搞，天下大乱，一切无从收拾。因此，太后、群臣以及舆论的抵制，也格外坚决，令万历完全孤立。僵持到万历二十九年十月，太后大发雷霆，下了死命令，万历抵挡不住，才于十五日这天颁诏宣布立朱常洛为太子，同时封朱常洵为福王（藩邸洛阳，若干年后，李自成攻下洛阳，朱常洵惨死于此）。

终于被立为太子的朱常洛，时年十九。可以说，从出生以来，童年、少年、青年这三大人生阶段，他都是在父亲不加掩饰的排拒、打压与冷眼中度过的。“父亲”一词，唤不起他丝毫暖意和亲近之感。他终日提心吊胆地生活，养成一副极端懦弱、逆来顺受、唯唯诺诺的性格。

迫于礼制，万历不得不加封恭妃为贵妃，却不曾让她过上一天好日子。十三岁前，朱常洛尚与母亲住在一起，后迁移迎禧宫，从此母子“睽隔”，不得相见。恭妃幽居，极度抑郁，竟至失明。煎熬至万历三十九年<sup>④</sup>，抱病而终。病重期间，朱常洛想看望母亲，好不容易开恩准许，到了宫前，却大门紧闭，寂然无人，朱常洛自己临时找来钥匙，才进入这座冷宫。母子相见，抱头大哭。恭妃摸索着儿子的衣裳，哭道：“儿长大如此，我死何恨！”<sup>⑤</sup>这是她对朱常洛说的最后一句话。《先拔志始》则叙为，朱常洛得到批准去看母亲，郑贵妃派人暗中尾随。母子相见后，恭妃虽盲，却凭超常听觉发现盯梢者，只说了一句“郑家有人在此”，就再不开口，直至逝去<sup>⑥</sup>——她这么做当然是为了保护儿子，不留把柄。其情其景，思之甚惨。

皇家人情薄浅如此，所谓金枝玉叶，过的其实乃是非人的日子。直到万历死掉为止，朱常洛没有一天能够昂首挺胸。不但不能，反而不知哪天会突然大祸临头。小灾小难不必细说了，单单搅得天昏地暗的大危机就发生过两次。一次为万历二十六年至三十一年之间的“妖书案”，此案错综复杂，牵扯人员甚广，简单说，与郑贵妃“易储之谋”有关。第二次是万历四十三年五月四日的“梃击案”，是日，一身份不明的男子，手执木棍，从天而降，闯入太子所居慈庆宫，逢人就打，场面一时混乱不堪，幸被制服。汉子的来历、目标以及如何能够进入森严的宫禁，都



是极大疑团。审讯结果，又指向郑贵妃。从古至今一致采用的掩盖真相的最好借口，就是宣布有关疑犯为疯癫（精神病患者），郑氏势力也迅速想到这一点，而万历皇帝则愉快地接受了这个解释。两个事件当中，朱常洛全都忍气吞声，尤其“挺击”一案，性质凶恶已极，但他察言观色，见父亲意在遮盖，遂违心帮着劝阻主张深究的大臣：“毋听流言，为不忠之臣，使本宫为不孝之子。”<sup>⑦</sup>

表面上是皇太子，实际他地位之可怜，超乎想象。万历病重已经半月，朱常洛作为皇太子却始终不被允许入内探视，到万历死的这一天（公元1620年8月18日，万历四十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还是没有机会见父亲一面。《三朝野记》详细记载了这天的经过：

壬辰【七时至九时】，九卿台省【泛指政府要员】入思善门，候问【等候召见】。甲午【十一时至十三时】召见阁部大臣【内阁成员和各部首长】，寻即出，皇太子尚踟蹰官门外。【杨】涟、【左】光斗语东官伴读王安曰：“上【万历】病亟，不召太子非上意！今日已暮，明晨当力请入侍，尝药视膳，而夜毋轻出。”丙辰【十五时至十七时】，神皇崩。<sup>⑧</sup>

也就是说，朱常洛一直在宫门外焦急徘徊，直到万历撒手人寰，还是未能见上一面。另有记载称经过力争，得到一次见面机会，但查遍《神宗实录》《光宗实录》以及《明史·神宗本纪》，均未提及，恐怕还是《三朝野记》所载比较真实。为什么见不了？大约并非出自万历本意，他这时神志不清，难做主张。所以，杨、左二人才肯定地对朱常洛的亲信太监王安说，不召见太子，不是皇上的意思。谁的意思？只能是郑贵妃。这女人打算将垂危的万历一手控制住。杨、左认识到事情的严重，出主意，让朱常洛第二天一大早“力请入侍”，而且一旦入内，就别轻易离开。然而未等到第二天，下午，万历皇帝朱翊钧便已驾崩。

幸而朱翊钧没有在最后关头剥夺其皇位继承人的身份，七月二十三日，遗诏公布：“皇太子聪明仁孝，睿德夙成，宜嗣皇帝位。”<sup>⑨</sup>当然，这并不取决于朱翊钧的主观愿望，围绕朱常洛地位问题，各方斗争了三十多年，若能改变，早就有所改变，不必等到今天。

可对朱常洛来说，无论如何，终于熬出了头。现在，他是皇帝。登基日定在八月初一。

有道是：乐极生悲。这句话，用在朱常洛身上，再恰当不过。

他八月初一即位为君，八天后便病倒，第三十天即九月初一，便一命呜呼，独自在明朝同时创下两个纪录：当太子时间最长（足足当了三十九年），在龙床上待的时间却最短。

为什么刚坐上龙床没几天就一下子死掉了？因为“幸福”来得太突然。过去的三十九年人生，抑郁苦闷、意气难舒，眼看将及“不惑之年”，“解放”却突如其来，于是神魂颠倒。

所有记载都指出，朱常洛一旦翻身做主人，立即进入狂欢状态，全然不顾丧父之痛，日夜纵欲，尽情挥霍着寻欢作乐的特权，似乎想要在短时间内将自己几十年不快乐的人生，全数加以补偿。

替这把干柴添上烈火，使之迅速烧为灰烬的，恰恰正是他以往不快乐的根源——郑贵妃。

话说神宗死后，郑贵妃心神不宁，多年来就继承权问题，与朱常洛结下的梁子非同小可，如不设法化解，恐有不测风云。她想到的办法，并无奇特之处，不过是最最通俗的性贿赂，然而收效甚著。她运用自己对男人心理的深刻认识，精选不同风味美女若干，于朱常洛登基之日，当即献上。

这批“糖衣炮弹”，有说八枚，有说四枚——查继佐记作：“及登极，贵妃进美女四人侍帝，未十日，帝患病。”<sup>⑩</sup>谈迁记作：“进侍姬八人，上疾始愈。”<sup>⑪</sup>文秉没有语及人数，却提供了更有意思的情节——郑贵妃所进，并非普通美女，而是“女乐”。“女乐”，犹日本所谓“艺伎”，乃“特种职业女性”。她们除容貌之外，都掌握较高的歌舞艺能，也要受其他媚术的培训；她们不必是妓女，身份比操皮肉生涯者高，然倘有必要，所提供的“服务”不单可以包括任何内容，质量也非普通妓女堪比。文秉甚至很具体地说，“以女乐承应”的那一天，“是夜，一生二旦俱御幸焉，病体由是大剧”<sup>⑫</sup>。“一生二旦”，指女乐中一位扮演小生的演员，和两位扮演旦角的演员。朱常洛这夜上演“挑滑车”，一人



独挑三位职业青春美女，甚而车轮大战，由此病体缠绵。

对普通人而言，性生活过量而致人死命，除在艳情小说中见过，现实中很难想象。但我们不能忽视，朱常洛的情形与普通人很不一样。李迩之分析了三个原因：第一，朱常洛多年偃屈抑郁，兼营养不良，体质本来就弱（“上体素弱，虽正位东宫，供奉淡薄。”）。第二，继位前后，操持大行皇帝丧事，应付登基典礼等，劳累过度（“日亲万机，精神劳瘁。”）。第三，贪欢过度（“郑贵妃复饰美女以进。”）。<sup>③</sup>确应视为此三者共同作用的结果。前两条，都不足致命，美女是关键。美女甫一献上，“是夜，连幸数人，圣容顿减”<sup>④</sup>。换作一副好身板的男人，尚可对付，但以朱常洛的体质，这一夜，只怕就如民间所说：被淘空了。

况且，还并不是“一夜风流”。郑贵妃“饰美女以进”，是在登基的当初；到病情传出宫闱之外，已过去了七八天。七八天工夫，确实可将打小“素弱”的朱常洛榨干，渐失人形。

他的这些变化，人们都看在眼里。百官顾不上含蓄委婉，直截了当加以谏劝。八月七日，御史郭如楚奏请皇帝“起居必慎【起居必须谨慎】”，“嗜欲必啬【欲念必须收敛】”。八月八日，御史黄彦士致言认为，皇帝身体本来单薄，“急在保摄【保身摄神】”，“然保摄之道，无如日御讲读；接宫妾之时少，接贤士之日多”。“以练事则嗜欲夺而身益固【勤于政则无暇纵欲，从而有益于健康】。”八月九日，工科给事中李若珪就朱常洛亲政提出五点建言，第一点就以“保圣躬”为题，将话挑明：“天下劳形摇精之事，多在快心适意之时。一切声色靡丽，少近于前，则寡欲而心清、神凝而气畅。”<sup>⑤</sup>

朱常洛接纳没有呢？恐怕没有。八月十六日，内阁首辅方从哲在入宫问安时请求：“圣体未愈，伏望清心寡欲，以葆元气。”<sup>⑥</sup>从此话看，朱常洛病中仍未检点，行乐不辍。大臣们把这样的消息带到宫外，第二天，御史郑宗周据此上奏道：“祈皇上抑情养性，起居有节，必静必清，以恬以愉，斯可祈天永命以绥【平安，安好，安泰】，如天之福。”<sup>⑦</sup>病倒已近一旬，居然仍需群臣劝阻他节制房事！也许那几位美眉是“狐狸精”变化而来，实在让人欲罢不能；也许朱常洛心中抱定“朝闻道，夕死可

矣”的宗旨，以“为人花前死，做鬼也风流”的大无畏精神，决计将享乐主义进行到底。

他确乎进行到底了，进行到“头目眩晕，四肢软弱，不能动履”<sup>⑧</sup>为止。

随后，命内医诊视。医生名叫崔文昇，此人按说也算一个名医，多年服务于达官贵人府邸，从不曾出过差池。可他给朱常洛开的药方，却教人看不懂。当时，朱常洛“两夜未睡未粥，日不多食”<sup>⑨</sup>，孱弱已



唐寅《王蜀宮妓圖》

极，崔文昇却开了一剂“通利之药”，也即泻药，用后，“上【朱常洛】一夜数十起，支离床褥间”<sup>⑩</sup>。体弱如此的病人，竟用泻药？任何现代人，无须专门修过医学，也知“一夜数十起”，势必脱水，而使身体机能衰竭，别说体弱如朱常洛，就算一条壮汉，也禁不起这么折腾。这姓崔的，何以如此？他不可避免地招来重大怀疑，又引出郑贵妃为幕后主使的推测，以及东林党与浙党的彼此攻讦——这些，都是后话。眼下要紧之处在于，经过崔文昇用药，朱常洛的病况雪上加霜。

很奇怪的是，让崔文昇来治病，似乎竟是背地里悄悄进行的。东林党方面朝臣杨涟、孙慎行、邹元标、周嘉谟等人，乃是事后从别的途径才得知。当朱常洛由于服用“通利之药”病情加重后，杨涟专门上疏主张追究此事，朱常洛竟然还加以否认。他在八月二十二日发表上谕，声称：“朕不进药，已两旬余。卿等大臣，勿听小臣言。”<sup>⑪</sup>或许，他感到病之所起，有损脸面，于是极力避讳。但“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他已然做下，现在却一意遮掩，以致连治疗也偷偷摸摸，贻误更甚，这可能是他终于不治的更重要的原因。

一直拖到八月二十一日，他才公开承认患病，“召太医院官，诊视、



进方”<sup>②</sup>。但为时已晚，没有什么办法了。

挨了几日，自觉大限将至。八月二十九日，召见首辅方从哲等，忽然语及“寿宫”，方等以为所问是去世不久的神宗皇帝陵寝事，朱常洛却指了指自己说：“是朕寿宫。”诸臣不敢妄答，都道：“圣寿无疆，何遽及此？”朱常洛心知肚明，又叮嘱了一遍：“要紧！”

此时，委实已是“病急乱投医”，听说有个叫李可灼的官员，自称有“仙丹”，尽管方从哲等告以“未敢轻信”，朱常洛仍命立即献上。

候在外面的李可灼被宣入内，并献上他的“仙丹”——即所谓“红丸”。马上召来乳娘，挤出人乳，以之调和红丸，供朱常洛服用。服下，居然当即便觉好转。诸臣出宫等候，不久，里面传话：“圣体用药后，煖润舒畅，思进饮膳。”众人一片欢腾，以为奇迹发生。这时是中午，到傍晚五时（“申末”），李可灼出来，阁臣们迎上相询，被告知：皇上感觉很好，已再进一丸，“圣躬传安如前”，大家可以回家了。<sup>③</sup>

然则，这红丸究系何秘密武器？它完全的名称是“红铅丸”。一见“红铅”字样，我们马上又想起嘉靖皇帝，他为求“红铅”，曾征选七百多名八岁至十四岁的少女入宫。没错，“红铅”就是经血。《广嗣纪要》说：“月事初下，谓之红铅。”历史上，出现过不少春药，如魏晋有“五石散”，唐代有“助情花”；“红丸”则是宋明较有代表性的春药，以红铅、秋石、辰砂等为配伍，用时另以人乳调之。从朱常洛服用后的表现看，红丸大概含有一定量的性激素，使其精神一振；药力刺激以外，也不排除所谓“回光返照”的作用。

诸臣松了口气，披着暮色，各自散归。“次日五鼓内，宣召急，诸臣趋进，而龙馭以卯刻上宾【“龙馭上宾”是皇帝死亡的避讳说法，好比说“御驾应邀到天堂做客去了”】矣，盖九月一日也。”<sup>④</sup>五鼓即五更时分，相当于寅时，现代时刻的三时至五时；卯刻，清晨六时至七时。旧历分大、小月，大月三十天，小月二十九天。万历四十八年八月是小月，仅二十九天，所以文中“次日”，不是我们现代人习惯理解的八月三十日，而是九月一日了。归结一下：九月一日三时至五时之间，朱常洛病危，略微苟延，至六七点死掉。

朱常洛一生：熬了十五年，才被承认为太子；又熬二十四年，终于当上皇帝；当皇帝仅仅二十九天，就一命呜呼。对他，我们可用八个字盖棺论定：生得窝囊，死得潦草。

这种命运，是父皇朱翊钧一手造成的。包括被几位美女淘空身子丧命，也跟朱翊钧有关——派遣美女的，正是朱翊钧的至爱郑贵妃，等于不在人世的朱翊钧，假郑氏之手，仍旧给了他最后一击。

这一击，使大明帝国在短短一个月内，送走两位大行皇帝——还让第三位皇帝匆促登场。有的时候，黎民百姓也许一辈子都盼不来改朝换代，而1620年，每个中国人却不得不先后接受三位皇帝的君临。

通常，专制制度下，人们对最高统治者的更迭，寄予特殊的希望，幻想借这样的机遇，万物更新——因为除了这种机遇，人们实在无法指望拥有别的令现实稍加改变的可能。而在1620年，人们不仅不可以做这种指望，相反等待他们的，乃是一种令人束手无策的灾难。

那第三个坐到龙床上的人，甚至自己都毫无准备。所谓毫无准备，并不仅仅因为一个月内连续死掉两位皇帝过于突然——更严峻的困境在于，从来没有人对第三位皇帝接替和履行其职务，做过任何铺垫。朱由校是在没有受过一星半点皇帝角色培训的情形下，即位为君的。祖父一生自私寡恩的连锁效应，和父亲流星一般的君主生涯，共同作用于这位十六岁男孩。当父亲匆匆揖别人世之际，朱由校甚至连太子都还不是，也不曾正式接受过任何教育，头上秃秃，胸无点墨，本朝历来没有一个皇帝如此，跟他相比，顽劣不堪的正德皇帝，也足可夸耀自己登极之前在各方面已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按惯例，传位诏书应该就皇位继承人的德行品学表示嘉许。就连朱翊钧，也能够 在遗诏中这样称赞朱常洛：“聪明仁孝，睿德夙成。”而朱由校从父亲遗诏中，只得到可怜而空洞的四个字：“茂质英姿”<sup>⑤</sup>，意思相当于“这孩子，长得蛮精神的”。向来虚浮的皇家文书，眼下竟也不知如何吹捧这位皇位继承人，因为他实在近乎一张白纸！

尽管如此，朱由校还是天经地义地走向龙床。1620年的中国，注定如此，只能如此。



## 沐猴而冠

也许，对一个新登基的皇帝不该使用这样的词汇，尤其在至今仍未走出对皇帝的习惯性敬畏心理的中国。

但是，我并未试图用这个词去贬低朱由校，或者谴责他，或者暗示不应该由他接替皇帝的位子。朱由校的继位，完全合法，那座金銮殿属于他，没有人比他的血统和资格更加纯正。

问题不在这里。

我此刻想到“沐猴而冠”这个词，是被它的幽默和喜剧色彩所打动。它描绘出一种最不和谐、最不相称、对彼此都颇为勉强苦恼的情形。在古人言，“冠”是一件极庄重、极尊严的事物，例如，脱离幼稚而成人要行冠礼，此前则只好称“弱冠之年”；孔子的高徒子路说“君子死，冠不免”<sup>⑧</sup>，认为如果是君子，死没什么，头上的冠是不能丢落的。然而，猴却是一切动物里，最不耐庄重与尊严的一员。把极庄重、极尊严的事实，加之于极不耐庄重与尊严的东西，这样的反差，已到极致；而且还“沐”而“冠”，先把猴子洗得干干净净，以便它看起来不那么邋遢。想出这词儿的，是太史公司马迁——他在《史记·项羽本纪》里说：“人言楚人沐猴而冠耳，果然。”——也只有他这样的天才，才能在思想中凝聚如此透骨的幽默吧。

朱由校生于万历三十三年，公历1605年。很遗憾，他不属猴。这年出生的人，属相是蛇，但由此可见，人的性格与其属相实无关系。从诸多方面看，朱由校更适宜属猴。他以贪玩著名，太监刘若愚亲自观察，给了他生性“不喜静坐”的描述<sup>⑨</sup>。他尤其喜欢上树掏鸟窝，一次树枝折断，掉下来，几乎遇险。他并非只是性格上有猴性，命运亦复如是。在做皇帝整个七年间，他基本被魏忠贤、客氏这对狗男女当猴耍，本人也极其配合、听话，任由摆布，以致连自己的老婆、孩子亦不保——非不能保，竟然是置之不保，完全不可理喻。

人与猴是近亲。人类学意义上，形貌若猴的“毛孩”，被称为“返祖

现象”。我们的天启皇帝朱由校先生，虽非“毛孩”，却发生“返祖现象”。他的“返祖”，不是长出毛茸茸的脸蛋儿与四肢，而是精神上重返“至愚至昧”<sup>⑧</sup>的原始状态。

何出此言？说来无人肯信：17世纪20年代的“中国第一人”，几乎是个白丁！我们由礼科给事中亓诗教给朱翊钧的一道奏折得知，直到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也即朱由校登基的前一年）三月，年已十五、作为皇太孙的他，自打从娘胎出来，迄今竟然未“授一书、识一字”！奏折原文是：

皇上【朱翊钧】御极之初，日讲不辍，经筵时御；为何因循至于今日，竟视东官【朱常洛】如漫不相关之人？视东官讲学如漠不切己之事？且不惟东官也，皇长孙【朱由校】十有五岁矣，亦竟不使授一书、识一字。我祖宗朝有此家法否？

如非事实，亓诗教绝不敢这样理直气壮地提出来。况且还有旁证。《明史》载，早此六年，孙慎行（时任礼部右侍郎）也曾指出：“皇长孙九龄未就外傅。”<sup>⑨</sup>——即，朱由校已经九岁，却还从来没有给他请过老师。

鲁迅曾说“人生识字糊涂始”，毛泽东曾说“知识越多越反动”。鲁句“翻造”苏东坡“人生识字忧患始”，来调侃“许多白话文却连‘明白如话’也没有做到”<sup>⑩</sup>；毛泽东句，则意在推行“文化大革命”。其实，人当然不会因为识字而糊涂起来，当然也不会知识越少越进步。鲁、毛两位，自己没有少识字、少读书，都是一肚皮学问，对他们的愤世语，是不可以当真的。朱由校以他的一生，站出来作证：不识字，人必定糊涂透顶；缺乏知识却龙袍在身，也必带来很多反动的后果。

朱由校糊涂到什么地步呢？简单来说：颠倒黑白，敌我不分，把坏人当好人，把好人当坏人。

在他登基之前，出过一桩事，史称“移宫”，列为有名的明末宫廷三大案之一（另两案发生在朱常洛身上，一为“梃击”，一为“红丸”，前面已有交代）。所谓“宫”，指天子所居的乾清宫。

朱常洛既死，朱由校接着当皇帝，乾清宫理应由他居住。但朱常洛的宠姬李选侍却赖在那里不走，她提出的要求是得到皇后的封号，而一



些大臣则认为她的胃口远不止此，怀疑她有意垂帘听政。大家起来跟李选侍斗争，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使她搬出乾清宫，这样，朱由校才得以正位。京戏里有一出《二进宫》，据说即以此事为本，不过情节上却另加虚构，有很大变动。

李选侍的恶劣还不止霸占乾清宫这一件事，说起来，她对朱由校实有杀母之仇。朱由校跟他父亲一样，也是普通宫女所生，很巧，这宫女也姓王。李选侍在朱常洛跟前一直受宠，但她自己只生有一女，对生育了当时的皇长孙朱由校的王氏，妒恨交加，就运用自己的被宠，对王氏百般虐待，而朱常洛似乎也听之任之。朱由校终于即位之后，曾在上谕中多次声讨李选侍的罪行：

朕昔幼冲时，皇考选侍李氏，恃宠屡行气殴圣母【指自己的生母王氏】，以致【王氏】怀愤在心，成疾崩逝。使朕有冤难伸，惟抱终天之痛。<sup>①</sup>

【李氏】前因殴崩圣母，自度有罪，每使官人窥伺，不令朕与圣母旧侍言，有辄捕去。<sup>②</sup>

除了杀母之仇，李选侍对朱由校本人，一贯也不放在眼里，呵来叱去。移宫之前，朱由校一度被李氏控制，形如挟持，“挟朕躬使传封皇后，复用手推朕，向大臣痛【流血之创伤曰“痛”，这里当指一种内心感受】颜口传，至今尚含羞赧”<sup>③</sup>。

在整个危机中，有两个人立了大功。一是以兵部给事中而被委以顾命重任的杨涟，一是太监王安。当时朱由校为李氏控制，杨涟首倡应该当机立断，强行解救朱由校。王安则是从李氏那里亲手夺过朱由校，“强抱持以出”<sup>④</sup>的那个人。救出朱由校，“诸臣即叩首呼‘万岁’”，首次确认朱由校的皇帝身份，随即由王安保护，内阁成员刘一燝、英国公张维贤分扶左右，去文华殿暂御，李选侍派人追来，拉拉扯扯想把他夺回去，是杨涟厉声呵退，君臣乃得于文华殿商议登基之事。李选侍赖在乾清宫不走，又是杨涟和王安坚持不懈施压，迫其迁往啾鸾宫。

李选侍最得力的走狗叫李进忠，他就是日后改名为“魏忠贤”的不可一世的大太监。他当时把宝押在李选侍身上，看好她能够挟幼主而听

政，所以坚持要李选侍抓往朱由校不松手。怎奈女人家见识不到这一层，也因胆怯而动摇，朱由校以此脱身。但“既许复悔，又使李进忠再三趣【催促】回”。其实这句话应该写作“在李进忠指使下，李选侍再三趣回朱由校”。“及朕至乾清宫丹墀，进忠等犹牵朕衣不释。甫至前宫门，又数数【反复】遣人令朕还，毋御文华殿也。”<sup>⑤</sup>由这些叙述，很清楚地看到，魏忠贤（李进忠）是帮助李选侍挟持朱由校的主谋。

实际上，“移宫案”带有宫廷政变的色彩，一切只差在毫厘之间——设若李选侍坚定听从魏忠贤主张，不放走朱由校，设若杨涟、王安不挺身而出夺走朱由校，使其摆脱李党的控制，将来朱由校这个皇帝怎样一个当法，很成问题，极可能是一个“儿皇帝”。杨涟、王安果断出手，与群臣同心协力，紧急关头“救驾”，一举扭转局面，可以说朱由校顺利即位，多拜二人之所赐。然而事过之后，这两个帮助他取得帝位的功臣，一个被他发往南海子充当净军，不久被魏忠贤害死于该处，另一个先是被赶回故里，后又在魏忠贤针对东林党人发动的大规模清洗中，投入诏狱，折磨致死。相反，曾“毆崩圣母”、“挟圣躬”的李选侍，以及助纣为虐的魏忠贤，这两人论理与朱由校有不共戴天之仇，却作了恶而未得任何惩罚。李选侍安然在啁鸾宫得到奉养，魏忠贤转而通过交好朱由校乳母客氏，成为朱由校最受信赖的人。

如此黑白颠倒，根本无法以常理揆度。我们并未要求朱由校有正义感，依照普遍的善恶标准在正邪之间做出正确取舍。我们对他不过是从私利角度设想，谁在维护他的利益，谁又损坏和伤害着他，这总该能够分清。而事实上，他的选择竟是，与为其效命的人反目，包容直至亲近欺辱自己母亲、意欲挟持和禁锢他的敌人。这样一个人，全然不知好歹，用里巷之间的说法，就是缺心眼儿。但是原因何在？朱由校其实不痴不傻，从他擅长的木工漆活来看，简直应该算是心灵手巧。想来想去，他的缺心眼儿，只能归结到迟迟不曾接受教育，不识字、不读书。但凡读过一点书，总会有些见识，分得清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断得明敌我亲仇。

从其一生看，朱由校对于人生人性，基本懵懂无知，见地不及初中生。他很容易被蒙骗，甚至无须蒙骗，只要哄他一时高兴，任取任



夺——江山社稷无所谓，连老婆孩子的性命也无所谓。他天赋的聪明可以打高分，而后天的心智成熟度则仅相当于幼稚园孩童。这笔账要记在他的祖父朱翊钧身上。这位万历皇帝不知何故，对儿子朱常洛、孙子朱由校一律采取“愚民政策”，群臣为常洛由校父子争取出阁读书的权利，磨破嘴皮，朱翊钧则能拖就拖，好像唯恐他们的智力得到开发，好像并不担心将来他们做了皇帝，被人欺负耍弄。

总之，朱由校以天潢贵胄，居然有如出身赤贫的农家子，直到成人，硬是没有机会进入学堂。他的才具，全靠自己开发——在野玩中成长。

有明一代，整个朱家皇族出过两位天才<sup>⑤</sup>。一位是郑王朱厚烷的嫡长子朱载堉，此人于历法、数学、地理、物理、哲学、文学、舞蹈无所不通，尤其在音乐乐理上的造诣、成就，傲视前人，据说他是世界上最早解决了十二平均律的数理和计算的人。另一个天才，便是朱由校。朱由校的天才，表现在工程学方面，倘若生在当代并循正规途径培养，以他的天赋，跻身国家工程院院士之列，绝非难事。

自幼没有老师和功课约束，朱由校便有大把时间玩耍，除了寻常的爬树、骑马、溜冰、荡秋千之类，朱由校也得以在野玩之际，邂逅最适宜他天性的喜好——宫中屡有造作修葺，由校路过或于近处玩耍时得见，每驻足旁观，兴趣盎然。久而久之，心慕手追，找来工具自己摆弄。这一摆弄不打紧，天才就此被发现。他无师自通，仅因观摩便心领神会，不仅诸般技艺尽数掌握，而且水平极高：“斧锯凿削，引绳度木，运斤成风。”“虽巧匠不能及。”“又好油漆，凡手用器具，皆自为之。”<sup>⑥</sup>

举凡泥瓦工、木工、漆工、雕刻工，他无不精通。但他的才具岂止单单是能工巧匠，更长于工程、机械的巧思设计，他潜心琢磨并亲手完成的某些作品，虽然只是“玩意儿”，无关于计民生，对文明进步也无用途，但就匠心独运、巧夺天工而言，显示了不少于瓦特、詹天佑的潜质。例如他曾以水为动力，运用力学原理和复杂的机械装置，设计出一种机动水戏：“用大木桶、大铜缸之类，凿孔创机、启闭灌输。或涌泻如喷珠，或渐流如瀑布。或使伏机于下，借水力冲拥圆木球如核桃大者。于水涌之大小，盘旋宛转。随高随下，久而不坠。”他常有这类制作，

“皆自运巧思，出人意表”<sup>⑧</sup>。

他可不是零敲碎打，小打小闹。当时宫里目击者称，朱由校“性好营建”，领着十来个太监，颇具规模地盖房子，亲自设计，亲自施工，亲任监理，把大内变成实验他工程师、建筑家、能工巧匠和包工头理想的工地。“回廊曲室，皆手操斧锯为之。”他没日没夜地干，建成后特满足，很有成就感，高兴劲儿一过，又推倒重来，不断改进、折腾，乐此不疲。（“朝夕营造，成而喜，喜不久而弃，弃而又成，不厌倦也。”<sup>⑨</sup>）

这已超乎嬉乐之上。我相信，他在其中一定感受到创造力的极大释放。单独看，他的举止和态度是严肃的、专注的、执著的，与任何沉浸在自己事业中的工作者没有分别。“每营造得意，即膳饮可亡，寒暑罔觉。”<sup>⑩</sup>干活的时候，投入程度跟民间热诚忘我的劳动者一般无二，“当其执器奏能【拿着工具施展手艺】，解衣盘礴【解衣系于腰间，赤着肩膀】”<sup>⑪</sup>。

倘使那时有清华大学或同济大学可入，朱由校的一生当有辉煌前景，将来修水库、建大桥、造巨厦，广阔天地大有作为，才智尽得发挥，而且一定可以跻身“中华英才”。读他的故事，我曾设想对他的最好安排，是类似于洛克菲勒基金会那样的组织，给他提供一大笔钱，一间实验室，让他遂着性子去随便鼓捣一些什么玩意儿，他自己将万分快乐，社会多半也能享受到其聪明才智创造出来的成果。但很遗憾，他注定只能去当皇帝。但是，他当皇帝，我们实在不敢恭维，只能称之“沐猴而冠”。

这就不仅使他自己难伸其志，整个国家也跟着陷于灾难。他自己所理解的本职工作，是技术专家兼熟练工，而在其他所有人眼里，他却只能是国家元首。两种认识之间，错位太大。所造成的情形则是，朱由校异常认真地对待自己所认定的“本职工作”，对皇帝职责却敷衍了事、漫不经心。“或有紧要本章，奏事者在侧，一边经营鄙事【指干活】，一边倾耳且听之。毕即吩咐曰：‘你们用心去行，我已知道了。’”<sup>⑫</sup>若频频受到打扰，难免要不耐烦的；魏忠贤利用这一点，渐渐将批硃杈抓到手里。

他总共在位七年。这七年的皇帝，被他当得一塌糊涂，内政外务，无一事处置得是对的。实际也谈不上什么处置，因为身边完全被奸人所



包围，他又是一个猪油蒙心、不知好歹、对是非毫无判断力的人，因此奸人对他说如此如此，他就这般这般。统治期内，外患、阉祸、党争、叛乱四大危机，同时发作，而且搅作一团，你中有我，我中有你，虽说明朝气数已尽，然若非赶上如此少见的“愚闇”（清仁宗语）皇帝，多少尚存缓解余地。

可是又怎样能指望这样一个人呢？他糊涂到自己的妃嫔被人暗中搞死都不会生疑的地步。他不是没有后代，生过五个孩子，三男二女，可谁能相信，竟没一个活下来，任何稍有责任心的父亲，都不会容许发生孩子接二连三死掉这样的事情；借此一端也可想象，天启年间宫廷管理何等松懈散乱，人们都晓得皇帝是个糊涂虫，对于各自的职守均抱玩忽态度，这些皇子皇女的死因基本都起于照管不周，有的十分可笑，比如，因为内操放炮受了惊吓而死、被炭气所熏中毒而死等。《酌中志》说：“中宫张娘娘【朱由校的皇后】等，凡诞皇子三位，皇女二位，皆保卫不得法，以致婴年薨夭，良可悲痛。”结论是“保卫不得法”。其实，那时候婴幼儿并不难养活，刘若愚也感到很奇怪，所以接下去说：“累臣【罪臣，刘当时被系狱中】于天启丁卯冬谪南之际，见沿途田里间孩儿多憨憨壮壮，易得存养。”<sup>④</sup>

朱由校自己的死，也很可笑：天启五年五月十八日（1625年6月22日），他带着两名宦官在西苑（今中南海）划船玩，水面忽然狂风大作（估计是雷阵雨即将到来，这季节，北京常有暴烈天气），船翻，落水，被救，病倒。论理，旧历五月、阳历6月，北京已经很热，此时落水一次不算什么，不致给健康造成大问题。可是很怪，朱由校的病居然就此缠绵下去，病根始终未除（可见御医也都是饭桶），两年后，突然转重，从五月初挨到八月二十二日，顺顺当当死掉了，年方二十三岁。

如果我们不把朱由校当皇帝，只当一个男人看，那么，平心而论这个男人一辈子很失败，很不像个男人，窝囊透了，到头来连老婆孩子都保不住，自己也是风一吹就倒，对疾病毫无抵抗力。对于他，除了作为一个工程技术天才的早逝令人惋惜以外，我们没有太多可以表示的。

天启时代中国社会的舞台，虽然皇帝是朱由校，主角却是另外一些

人，重要情节也都发生在他们之间；前头约略提到而未详述的故事，下面会随这些主角的出场，一一加以细说。

## 客 氏

中国历史当中，能唱上主角的女人本来不多；在这有限的一群女人之中，客氏其人虽不能说前无古人，但的确后无来者。<sup>④</sup>因此，在描述天启年间中国几位重要角色时，为示隆重，我们特安排她首先出场。

客氏是什么人？朱由校的乳母。在下人里面，奶妈的地位一般会比较高一些，但，再高也是下人。可眼前这妇人，不但没有任何人敢把她当下人看，简直比主子还主子，乃至以奶妈之身，而享不亚于皇后的尊荣。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古往今来的奶妈，她当之无愧可以坐头把交椅，如果给这一行点状元，非她莫属。

以往史家给予她的地位，与她的实际作用比，很不相当。提起魏忠贤，今日但凡略读过一点史的，无人不知不晓。然而，魏忠贤身边站着的女人，名头却相差甚远。这不公平。

没有客氏，根本也不会有什么魏忠贤。在取得客氏芳心之前，魏忠贤不单是个小毛虫，只怕在宫中连怎么混下去都很成问题——光宗一死，他把宝押在李选侍身上，追随并撺掇后者将朱由校扣为人质，事败，被杨涟等穷追不舍。客氏是他成功从李选侍阵营跳槽到朱由校阵营的踏板，更是他打开朱由校宠任之门的钥匙。

他们组成了这样一个三角关系：朱由校无比依赖客氏，魏忠贤通过客氏搞定朱由校，客氏则从魏忠贤身上寻求慰藉。这三个人之间，客氏是纽带和支点：“忠贤不识字，例不当入司礼，以客氏故，得之。”<sup>⑤</sup>若非客氏，朱由校才不去理会魏忠贤是哪根葱，晚明历史就得改写。

客氏是河北定兴人氏，嫁夫候二，生有一子名国兴，十八岁被选入奶子府候用。崇祯元年正月，刑部奏呈的《爰书》（罪状书，司法当局의 案件审理报告）称，是年客氏四十八岁<sup>⑥</sup>。以此推算，则她被征选那一年，当为万历二十六年（1598），其时距朱由校出生尚有七年。这里稍有



疑问，盖因明宫选用奶口，惯例为十五至二十岁之间的女性，而客氏充任朱由校奶妈时，已年届二十五。或者，《爰书》抄写有误亦未可知，比如将“年四十二”误为“年四十八”，是有可能的。但这无关紧要，总之，客氏大约年长朱由校二十至二十五岁。

入选奶子府两年后，丈夫候二死掉，客氏成了寡妇。这个情节很重要，在许多事情上可能都有关键意义。很多记载指出，这是一个性欲强劲的女人。《明鉴》说：“客氏性淫而很【狠】。”<sup>④</sup>《稗说》给出了有关她形貌习性的更详细的描述：

年少艾，色微頰，丰于肌体，性淫。<sup>⑤</sup>

“少艾”，是美妙的意思，形容年轻漂亮的女子。这句话说，客氏青春貌美，肤色微微泛红，生得非常丰满，而且性情放荡。这不大像是在故意“妖魔化”客氏。人之性欲强弱，生而有别，跟遗传、身体条件都有关系；不单男性，女性亦有天生性欲亢奋者，即便所谓“三从四德”时代也是如此，这很正常。从所描述的体征来看，客氏血色盈旺，生命力充沛，又正值精壮之龄丧夫，对于这种女人来说，孤独当远比寻常难以忍耐。

她用她的身体语言，对此做着证实。她对自己的容颜，始终保持强烈并且过度的关注。就像沉迷于性事的男人会借助春药延长性功能、制造和获得让其自信的幻象一样，作为女人，客氏为了保持容颜也乞灵于超自然、玄虚、不可知的诡秘偏方。其中最怪异的例子是，人到中年的客氏，“常令美女数辈，各持梳具环侍，欲拭鬓，则挹诸女口中津【唾液】用之，言此方传自岭南祁异人，名曰‘群仙液’，令人至老无白发”<sup>⑥</sup>。这所谓的“群仙液”，肯定是荒诞的，但它对于客氏却构成巨大的想象价值——年轻貌美女子蕴涵的性优势，被神秘化为她们的体液中具有某种青春元素，而汲取这样的元素则被想象成可以阻止衰老。透过这一举止，我们洞见了客氏的肺腑，那是一颗疯狂的想要吸引男人好感的心灵。

这女人跟魏忠贤结成联盟，很可能跟政治毫无关系，而仅仅是出于性的需要。这，也许是她与其他在历史上出人头地的著名女人之间的最大不同。吕后、武则天、慈禧，都有强烈的权力欲，都在政治上有自己

的抱负。但纵观客氏一生，似乎并不存在这根线索。尽管她对政治施加了很多很重要的影响，然而我们并未发觉她对权力有什么个人渴望。她非常像生活中那种意外地成为杀人犯同伙的女人，本身对于杀人没有冲动，可是却不在乎成为某个嗜血残暴男人的情妇，并且只要能讨这男人高兴，就决不拒绝充当杀人同谋。

我敢肯定地说，魏忠贤结交客氏另有所图，客氏却仅仅是为着能与他贪欢。这并不可耻，相反，毋如说这个女人勇敢地亮出了她脆弱的那一面。她只是需要一个可以满足自己的男人。但以她的环境和身份，可选择性实在有限。前面讲过，她成为政治明星后，曾对大学士沈淮产生吸引力，但这样的对象、这样的机会，实属偶然；大多数情形下，她所能结识或者说“勾搭”上的人物，只是宫中与她地位相等的半真半假的男人——太监。而以这种“男人”，所谓“满足”，实在是退而求其次，聊胜于无。不过，她仍然尽力在其中挑选“强者”。魏忠贤最终走近她，正乃这样一个结果。

作为刑余之辈，太监失去了男人性生理的基本功能，不过内中情形却并不如外人设想的那样，全然死灰。比如，身体残损，而男人心理仍有遗存。也有一些奇怪不可解的表现，现成的例子，是因撰写了《酌中志》而名气很大的天启、崇祯年间太监刘若愚，一直蓄有胡须，《旧京遗事》记曰：“若愚阉而髯，以此自异【得意】。”<sup>⑤</sup>依理，去势之人不再分泌雄性激素，作为副性征的胡须是不会生长的了，但刘若愚却一直长有胡须，且颇茂盛，以至于“髯”，难怪他会“以此自异”。更有手术做得不彻底，而在体内留了“根”的，据说魏忠贤正是如此——“虽腐余，势未尽。”<sup>⑥</sup>怎么一种“未尽”法？想必是生殖器没了，但从身体到态度仍剩余一些男人特点，以至于进宫之后魏忠贤还有嫖妓的经历<sup>⑦</sup>。

我们探讨以上几种可能性，作为太监辈仍有兴趣发展自己的“性关系”的解释。不管出于何种情形，也不管这种关系或生活与健全人有多大区别，太监存在性需求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并且十分普遍，这也不单明代独然，至少自汉代起，就有记载。《万历野获编》“对食”一条，综述甚详。它提到三种表现：“中贵【宦官】授室者甚众，亦有与娼妇



交好因而娶归者，至于配耦【偶】宫人【宫女】，则无人不然。”或者在外娶妻，或者与妓女交往，或者在宫内与某个宫女结对——最后一种尤普通，“无人不然”，谁长久找不到对象，还被人看不起、笑话（“苟久而无匹，则女伴姗笑之。”）。还解释说，这种情形在汉代叫“对食”，在明代叫“菜户”，都是双方一起过日子的意思。此实为中国社会的一种“特种婚姻”，虽然就像沈德符所说“不知作何状矣”，外人对其细节，诚无从设想，但重要的是，太监、宫女之间对“对食”的态度，其正式程度，与外界夫妇毫无不同。“当其讲好，亦有媒妁为之作合。”结合之后，彼此依存而至终老，甚至发展出极深的感情。沈德符曾在某寺亲见一位太监为其已故“对食”对象所设牌位，“一日，其【该太监】耦【偶】以忌日来致奠，擗踊号恸，情逾伉俪”。

如果魏忠贤当真“势未尽”，则大约使他在同侪之中，有相当的优势；何况他对房中术还颇有心得<sup>⑤</sup>——因为他属于“半路出家”，自宫而成阉人之时已年逾二十，有足够时间去学一肚皮男盗女娼，这是那些自幼净身入宫的太监们望尘莫及的。客氏与他结识，缘于魏忠贤给王才人——朱由校生母——“办膳”之时。一个是奶妈，一个是厨工，工作关系很近。不过，客氏已经名花有主，“对食”对象名叫魏朝，是大太监王安的亲信，负责照顾小朱由校的一切事宜，也就是客氏的顶头上司。而魏忠贤与魏朝是铁哥儿们，拜过把子。据刘若愚讲，魏朝忙于应付差事，“多不暇，而贤【魏忠贤】遂乘间亦暗与客氏相厚，分【魏】朝爱焉”<sup>⑥</sup>。在魏忠贤，是第三者插足；在魏朝，则是引狼入室。当时魏朝是小负责人，魏忠贤的身份地位远远不及，而客氏暗渐移情前者，应该不是要另攀高枝。魏忠贤的本钱是“身体好”，客氏看中的就是这一点。刘若愚对二魏的形容分别是：魏朝“佻而疏”，魏忠贤“憨而壮”。两相比较，魏忠贤更显雄性。再加上通晓房中术，一试之下，客氏于此在二人间立分出高低。对客氏一类女人来说，这比什么都实惠。

总之，客氏死心塌地转投魏忠贤的怀抱。二魏之间，则齟齬益重，经常“醉骂相嚷”。一次，已是丙夜（三更）时分，又闹起来，而且很严重，惊动了朱由校。这时朱由校刚登基不久。他把二魏以及七八个大太

监召到跟前，“并跪御前听处分【处理】”。旁人都知道原委，对朱由校说：“愤争由客氏起也。”朱由校于是问客氏：“客，尔只说，尔处心要著【让、派、委托】谁替尔管事，我替尔断。”客氏当即表示，愿意魏忠贤替她“管事”。这样，朱由校当众下达“行政命令”，魏忠贤“始得专管客氏事，从此无避忌矣”<sup>⑤</sup>。

不少人把这件事理解为朱由校将客氏“许配”给魏忠贤。这不可能。他询问客氏时用词很清晰，是“管事”。盖因宫中女人，有诸多事情自己无法办或不便办，需要托付给某个太监，实即类似找一个保护人。所谓“管事”，当系这种意思。朱由校想必知道存在这种惯例，他所做出的决定，也只是将来客氏之事，交给谁办。如果把这决定，理解成替客魏做媒，一是违反祖制，朱由校断然不敢，二来也与他跟客氏之间隐秘奇特的关系相矛盾。

种种迹象表明，朱由校与其奶妈之间，存在秘密。

抱阳生《甲申朝事小纪》直指其事曰：

传谓上甫出幼，客先邀上淫宠矣。<sup>⑥</sup>

这句话说，朱由校刚刚进入少年，亦即性方面刚刚开始发育，客氏便引诱或教习他学会男女之事。换种说法：客氏是朱由校的第一个女人。

抱阳生是清代嘉庆、道光年间人士。明季史料，因为清初统治者的查禁，多有焚毁、窜改和破坏，到清中期，文网稍弛，一些劫后幸存、复壁深藏的材料，才得再见天日。《甲申朝事小纪》，就是专门搜集、整理明清之际野史文献的成果。<sup>⑦</sup>关于朱由校与客氏是否有私情，以往的叙述藏头露尾、语焉不详，这里头一次完全说破。不过，作者还是实事求是地注明了得自于传说。

真相如何，到目前为止，谁都没有把握。然而，有很多侧面的依据。

首先，除开未成年而做了皇帝，否则，皇帝极少有在大婚之前保持处男之身的。事实上对此没有禁令，一般来说，脱离童年后皇家继承人可以在自己宫内的范围，任意与感兴趣的女子发生性行为，这被视为将来婚育的启蒙和必要的准备。清代甚至规定，大婚之前，从宫女中选年龄稍长者八名“进御”，作为婚后性生活的实习。虽然后妃必须是处女，



但皇帝或太子的第一个女人却不必是后妃。具体到客氏与朱由校的私情，这件事从制度上是允许的，虽然客氏年长朱由校二十来岁，但只要朱由校愿意，他俩私行云雨之事，完全谈不上犯忌，但也没必要张扬，这是皇家继承人有权保守的秘密。

其次，朱由校本人的反常表现。

天启元年四月，朱由校大婚。对帝王来说，大婚的意义不只是娶妻，它还意味着宫廷秩序的新建与调整。对外，皇后母仪天下，对内，则皇宫从此有了“内当家”，她负有关怀皇帝从身体健康到饮食起居的全部责任；皇帝将全面开始新生活，过去的习惯和形态应该宣告结束。简言之，大婚后，奶妈客氏不可以继续留在宫里，否则就是笑话。群臣一直在等待下诏客氏离宫的消息，然而悄无声息。

两个月后，大家看不下去了。六月二十四日，山西道御史毕佐周上疏要求客氏离宫。毕佐周这道奏折，并非孤立和偶然，恐怕事先许多朝臣就此有所沟通协调，因为紧接着第二天，就由大学士刘一燝领衔，也递上同主题的疏文。刘一燝等没有把话讲得太刻薄，但仍写下关键的一句：“【对客氏应该】厚其始终而全其名誉。”<sup>⑧</sup>改成大白话，即：客氏应该退休，为此怎么厚赐她，给她物质上多大的好处，全没关系；重要的是，保住她的名声。虽然说得比较含蓄，聪明人也都能体会到，话里有话。

朱由校没文化，但人不笨，不会听不出弦外之音。可是他仍然“顶住压力”，不肯送客氏出宫。他找了个借口，推说父亲丧事尚未料理完毕，而“三宫年幼”，颇需客氏的协助；等丧事结束，“择日出去”。<sup>⑨</sup>

用这借口，又拖了两个多月。九月中旬，光宗丧事彻底结束。刘一燝旧事重提，请皇帝信守诺言，送客氏出宫。不得已，客氏于九月二十六日出宫。是日，朱由校丢魂落魄，食不甘味，以至饮泣。第二天，他宁肯牺牲皇帝的尊严，传旨：“客氏时常进内，以宽朕怀，外廷【朝臣方面】不得烦激。”<sup>⑩</sup>

御史周宗建，对朱由校的举动做出如下评价：“不过一夜，复命再入，两日之间，乍出乍入，天子成言，有同儿戏。”<sup>⑪</sup>侍郎陈邦瞻、御史徐杨先，吏科三位给事中候震暘、倪思辉、朱钦相也各自上疏。朱由校

大怒，将倪、朱降三级、调外任。刘一燦、周嘉谟、王心一等纷纷谏阻，不听，反将王心一与倪、朱列同为罪。朝臣群起抗争，朱由校再拿御史马鸣起、刘宗周开刀，分别罚俸一年、半年。总之铁了心，谁再提客氏离宫之事，我就砸谁的饭碗。

可以说，朱由校是不惜一切，捍卫客氏自由出入宫禁的权利。他自己打出的旗号，是思念乳母，但实际要给予客氏的特权远超出这样的需要。如果出于思念，隔一段时间宣召她进宫见上一面，不是问题，没有人会反对；群臣想制止的，是客氏不受任何限制想来就来、想去就去。反过来，朱由校不顾脸面、坚决打压舆论，说穿了，也不是出于慰己对乳母的思念之意，同样是想达到让客氏不受约束地随意出入宫禁的目的。他深知，这是不能退让的，一旦退让，他和客氏之间果真就只剩下思念了。

他已十七岁，早非离不开妈妈怀抱的吃奶的孩子。即使用“母子情深”来解释，似乎也大大超出了一个孩子正常的对母亲的依恋。我们很少听说一个人会以“朝朝暮暮”的表现与方式，去爱自己的母亲，倒是屡屡在热恋中的情侣身上才看见这种情态。

第三，外界的反应和解读。

朱由校与客氏的所谓“母子情深”，外界一致感到无从理解，越于情理以外。喜、怒、哀、乐、忧、惧，弗学而能。人在基本情感上，是相通的；如果是正常的情感，不会找不到理解的途径。但朱由校对客氏的情感，显然脱离了他所声称的那种范围。既然情感特质与口头标称的不一致，大家自然会依据经验对其真实性，做出自己的分辨和判断。

毕佐周敦促客氏离宫时，话就说得很难听：

今中官【皇后】立矣，且三官【指一后二妃，即张皇后和良妃、纯妃】并立矣，于以奠坤闱而调圣躬自有贤淑在【家里已经有女主人了也】，客氏欲不乞告【引退】将置身何地乎？皇上试诘问诸廷臣，皇祖【指朱由校祖父万历皇帝】册立孝端皇后【万历皇后王氏】之后，有保姆在侧否？法祖揆今，皇上宜断然决矣。……若使其依违官掖，日复一日，冒擅权揽势之疑，开睥睨窥伺之隙，恐非客氏之自为善后计，亦非皇上之为客氏善后计矣。<sup>②</sup>



话不好听，不在于“有保姆在侧否”这一句所含的讥讽之意，而在“开睥睨窥伺之隙”所暗示的东西。“睥睨”，侧目而视，有厌恶或高傲之意；“窥伺”，偷觑、暗中察看和等候。什么事情能够引起并值得外界这样？当然不是“长这么大了，还离不开保姆”——仅此不足以引起这种反应——而必是更隐秘更不足道的事。对此，毕佐周虽不着一字，但上下文语意甚明。“莫坤闱而调圣躬自有贤淑在”：宫中妇女界的秩序已经确立，陛下的身体明明有人名正言顺地来负责。这话，一下子把客氏问题提升到“谁主后宫”的高度来议论，所指系何，难道还不清楚？奶妈陪皇帝睡过觉不算什么，可一旦把这么卑贱的人摆到后宫女主人的位置上，众人可就一定是会“睥睨”和“窥伺”的。

朱钦相索性斥客氏为“女祸”，把客氏与关外女真并论，列为当朝两大威胁。他喊出口号：

欲净奴【指女真人】氛，先除女戎【戎，这里作敌寇讲，意谓客氏与女真人同为朝廷两大敌】！<sup>63</sup>

他称客氏的存在，“传煽流言”、“浊乱宫闱”，批评朱由校“忧东奴而忘目前之女戎，所谓明不能见目睫也”，就像睫毛离眼睛最近，眼睛却根本看不到它。“传煽流言”、“浊乱宫闱”是什么意思，相信没有不明白的，所以朱由校览章也羞恼无地，斥责朱钦相“逞臆姑【沽】名”。

客观地讲，朱钦相恐怕的确属于“逞臆”，因为他不可能掌握事实；但他的猜度，仍旧符合一般人对这种情形的基本判断。刘若愚也在《酌中志》里提到，当时人们对朱由校、客氏的神秘关系，普遍存在质疑，谣言纷纷：“倏入倏出，人多讶之，道路流传讹言不一，尚有非臣子之所忍言者。”<sup>64</sup>何为“非臣子之所忍言者”？无非“那种事”罢了。有人在诗里写道：“纱盖轻舆来往路，几人错认是宫嫔？”语涉讥讽，形容客氏在紫禁城的待遇和风光程度，路人遇之，几乎忘了来者是老妈子，还以为是皇帝所爱的哪个小美人呢。

《越缦堂读书记》转述的一个故事，更精彩。道是有段时间客氏跟大学士沈淮相好，为此经常出宫回到私宅与之幽会，颇冷落了魏忠贤。魏忠贤怎么办呢？也有高招。“归未旬日，忠贤必矫旨召入。”<sup>65</sup>列位看仔

细了——魏忠贤拆散客氏与其情敌的办法，是假传朱由校旨意催其回宫（那时魏忠贤已经很牛，可以假传圣旨了）！这招够损，借力打力：老魏我叫你来，你可以不回，小朱想你，你也敢不回吗？可见魏忠贤这个人脑子蛮好使的，懂得以夷制夷的道理。

第四，客氏自己所采取的姿态。

人，都是有自我意识的。自我意识，由主体的自我评价和社会评价两方面内容构成；后者包含人的社会地位、所拥有的权力财富、外界特别是来自至爱亲朋的舆论和态度。人一生行事，皆下意识地遵循自我意识，采取相应言行，一举一动均表现并符合于其对自己角色的认识，这是一定的。

故尔，我们虽不掌握客氏与朱由校之间的真实秘密，但客氏所不自觉地通过行为态度显示出来的自身角色选择和定位，还是能透露不少的消息。

当时的目击者刘若愚的叙述应该是第一手的，仍以此为据。在下面的讲述之前，刘有两句感慨，一句：“夫以乳媪，俨然住宫。”另一句：“僭妄殊宠极矣。”头一句针对客氏住咸安宫而发，一个老妈子，竟然单独拥有一座属于自己的宫殿，这种地位唯后妃才有。第二句感慨有点言不由衷，因为客氏享受的待遇并非她擅自窃取，而是朱由校堂而皇之所给予，完全合法，何谈“僭妄”？然亦可理解，刘若愚不好归咎于小朱皇上，只得批判客氏“僭妄”。而“殊宠极矣”则是直抒胸臆了，表明了客氏所受的待遇带给他的真实强烈感受。发完两句感慨后，刘若愚切入非常细节化的描述：

按自天启元年起，至七年止，凡客氏出宫暂归私第，必先期奏知，先帝传一特旨，某月某日奉圣夫人【泰昌元年九月二十日，朱由校登基不过半月，封客氏以此爵号】往私第云云。至日五更，钦差乾清宫管事牌子王朝宗或涂文辅等数员，及暖殿数十员，穿红圆领玉带，在客氏前摆队步行，客氏自咸安宫盛服靓妆，乘小轿由嘉德、咸和、顺德右门、经月华门至乾清宫门西一室，亦不下轿，而竟坐至西下马门。凡弓箭房带筒管柜子，御司房、御茶房请小轿管



库、近侍、把牌子、硬弓人等，各穿红蟒衣窄袖，在轿前后摆道围随者数百人，司礼监谈班监官、典簿、掌司人数等。文书房官咸在玉宁门内跪叩道旁迎送。凡得客氏目视，或颌之，则荣甚矣。内府供用库大白蜡灯、黄蜡炬、燃亮子不下二三千根、轿前提炉数对，燃沉香如雾。客氏出自西下马门，换八人大围轿，方是外役【宫外轿夫】抬走，呼殿之声远在圣驾游幸之上，灯火簇烈照如白昼，衣服鲜美俨若神仙，人如流水，马若游龙。天耶！帝耶！都人士【“京城人”的意思，如果再少一个字“都人”，在明代则常指宫女】从来不见此也。

读罢，便轮到我们的感慨了。这样的排场，是一个奶妈所应有的吗？“凡得客氏目视，或颌之，则荣甚矣”，“呼殿之声远在圣驾游幸之上”……我们忍不住想问一句：客大嫂，你当自己是谁？

这，只是客氏回一趟家的排场。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启皇帝在位七年；七年当中，客氏要过多少威风，又到底把威风耍到何种地步，真的是无论怎么想象，都不过分了。种种招摇之中，多少是朱由校主动降恩赐予的，多少是客氏“当仁不让”自己伸手要来的？以朱由校之颀顽，大约后者居多——“僭妄”说若用在这个意义上，就比较理解。本来不该、不配的，也主动索取，而朱由校对她又有求必应，于是就弄到了“都人士从来不见此也”的地步。

这叫做“特宠”。但特宠也有形形色色。比如，要官要权，讨求田亩钱财，胡作非为、仗势欺人，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这些比较常见的特宠表现，在客氏可以找到，但并不突出。她的特宠，似乎更注重在身分和排场上做文章，特意让宫里宫外的人们看见，小朱对她的情意不单不在后妃之下，甚而还在其上。刘若愚所述的那个场面，很有盛妆游行的味道；设想一下，这么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以顶级规格，从咸安宫出发，经多座宫门，特别是还路过乾清宫，在半个紫禁城炫耀一番，不是示威是什么？兴许，只差高呼口号了：“当今天子的亲密战友客氏同志万岁！”

我们可以把每年定期举行的这种盛妆游行看做客氏的行为艺术，也

可以把它看做具有客氏特色的政治表达。不平则鸣。盛妆游行就是客氏一种“鸣”的方式。她的不平在于，自己深为皇帝所爱，但地位却仅是一个老妈子；有的女人，皇帝内心对她不见得怎么样，却占据着“三宫”，享受天下的尊崇。于是，她借助游行，展现一种真相——为自己，也针对整个后宫的并不“合理”的秩序。她把这项活动，坚持不懈地搞了七年，从朱由校登基和大婚以后开始，直到他死掉，每一年都搞那么几次，以免人们忘掉这个现实，或者不断加深人们对这个现实的认识。除此以外，她还在其他她看重的方面，努力发展自己与后妃们相当的待遇，后妃所享有与配备的，她都依样来一份，后妃的生活方式怎样，她全盘照搬。例如“红萝炭”，“皆易州山中硬木烧成……气暖而耐久，灰白而不爆”<sup>⑥</sup>，本属特供帝后寝宫（乾清、坤宁）冬季取暖之物，客氏却也如两宫例取用。

当然，这是我对于史料的阅读所得，史料本身不曾出来提示它背后的含义。读史读史，如只读字句，读不出字句所述人或事的情节逻辑和心理逻辑，或者不知将史料排比起来，用整体阅读的方法加以复原、找到关联，是很难走进历史的，就好似找矿者不能发现矿脉一样。

对客氏，不单要看到她做出了怎样的举动，还要思索她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举动，不单要注意她的一个举动，还要注意她别的举动、注意这些举动是否存在一致性。

客氏对天启皇后张氏，流露出极强烈的嫉妒心，是确凿无疑的。从大婚那天起，客氏就没有一日终止过对张氏的嫉妒。后者在生活上受到各种刁难，甚至于“匕箸杯碗”等日常用具也不供应<sup>⑦</sup>。这种嫉妒，远不止乎日常细节，它有时会发作成为丧心病狂的行为。

张氏乃河南祥符县生员张国纪之女，虽不是出身名门望族，但也是读书人之后，知书达理，端庄文静，入主中宫后，张氏的教养给所有人留下深刻印象，她经常在坤宁宫举行诗歌朗诵会，挑选文慧的宫女，吟诗歌赋。粗鄙野俗的客氏大受刺激。为泄愤，客氏捏造谣言，称张氏并非张国纪亲生，她真正的父亲乃是“重犯孙二”。这当然是信口雌黄，然而只要客氏及其同伙魏忠贤乐意，他们完全有能力无中生有，只是由于



客氏的老母亲劝阻，加上这个团伙的核心成员之一司礼太监王体乾反对，终未掀起巨案。但事件本身，仍将客氏以皇后为“对手”的心态表露无遗，她所感受到的不平衡，不仅是地位上的，也延及彼此出身与教养的差异；她期待通过构撰张氏乃罪犯之女的谎言，将张氏从“淑女”位置上拉下马来，降低到与她平行的位置。

然而，这尚非最疯狂的报复。天启三年，张氏怀孕，这是朱由校的第一个儿子，然而婴儿未曾出世，即被妒火中烧的客氏设法流产。正史记曰：

三年，后有娠，客、魏尽逐官人异己者，而以其私人承奉，竟损元子。

民间史的叙说，具体一些，涉及了手法：

天启时，客氏以乳母擅宠，妒不容后有子。……及张后有孕，客暗嘱官人于捻背时重捻腰间，孕堕。<sup>⑥</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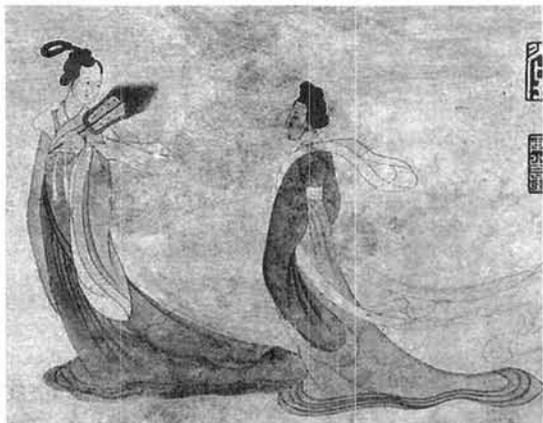
派去的杀手，显然是穴位专家，以按摩为名，拿捏关键穴位，神不知鬼不觉导致张氏流产。流产时应该已是怀孕晚期，否则不会辨认出流产的胎儿为男性。

不过，客氏的疯狂举止，并不表示她对皇后之位心存觊觎，图谋取而代之。把这种野心强加于她，并不符合实际。尽管她内心许多地方失去理智，但在这一点上她绝不可能发生错觉，即皇后宝座会与她这种人有任何联系，就算整倒整死张氏，继而登上这个位子的，也终将是她以外的某一个人。所以，她对张氏的陷害与打击，与政治无关，只是纯粹的女人间的情仇恩怨。引导她走向疯狂的，是两种来自女性本能的力量：嫉妒和潜意识。对于女人来说，嫉妒可以是无目的的，只要同性中有人比自己美丽、年轻、幸福和优秀，不论这个人是否妨碍或伤害到她，都可能唤起她强烈的嫉妒心；在女性中，这种力量无时无地不存在，普遍而且永恒。而潜意识，则指一种莫名的冲动，虽然她并不确切知道自己受到了什么威胁，或对方将给自己造成什么威胁，也就是说，她毫无证据对于自己心中恨某个人在理智上提出值得信服的解释，但是，只要她想恨，愿意恨，就可以聚集起巨大的情感，直到把它彻底宣泄、释放干

净为止。这跟男性间的仇恨一般有着明确、实际的诉求，截然不同。女人可以为爱而爱，同样，也可以为恨而恨。对客氏来说正是如此。她不需要别的目的、别的理由，只要有恨，就足够了，而并不在乎这恨能够给她带来什么利益。

因此我们发现，张皇后不是客氏唯一仇恨的对象，事实上，她恨朱由校生活中的每个女人，恨她们的年轻，恨她们的漂亮，恨她们的地位，恨她们的被宠爱，恨她们的幸福……继皇后之后，裕妃成为又一个怀孕后引起客氏嫉妒而遭毒手的例子。裕妃本是普通宫女，因为怀孕而受到册封，随即大难临头，“【客氏】矫旨将宫人尽行屏逐，绝食而死，革其封号，如宫人例焚化”<sup>⑧</sup>。此事骇人听闻之处，不在于客氏敢于将身怀“龙种”的皇妃活活饿死，而在于她这么干了之后，能够安然无恙——朱由校不仅知道此事，而且赞成和支持了客氏。为什么？无可奉告。史家亦只记其事，未道其由——谁都无法代朱由校做出解释。不久，客氏如法炮制，用同样方式对成妃又干了一次，“矫旨革封绝食饮，欲如处裕妃故事……先时成妃见裕妃生生饿死，遂平居【平安无事】时，凡欄瓦砖缝之中，多暗蓄食物，至此暗得窃食数日。幸客氏、逆贤怒少【稍】解，始退斥为宫人，迁于乾西【乾清宫西面】某所居住，仅仅得幸存”<sup>⑨</sup>。以上是后妃一级人物，身份低一些的更不必说——倘被朱由校御幸过，或引他瞩目的，多为客氏加害：“此外冯贵人等，或绝食、勒死，或乘其微疾而暗害之。”<sup>⑩</sup>

诚然，从当时直到后来，对朱由校、客氏之间的隐秘关系历来猜测纷纷，却从不曾有一个字可以坐实此事。不过，人们实在应该全神贯注地打量客氏这个女人的一举一动，她在朱由校大婚之后整整七年的偏执表现，宣叙着一句话：“奉圣夫人”



文徵明《湘夫人图轴》



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不过如果把这关系完全桃色化，却并不高明。他们心理角色的性质，应该非常复杂。这里面，有老女人和小男人模式的故事，有诱导和成长的线索，有类似于乱伦或曰准乱伦的原始本能，有口欲期快感的延伸——但也无疑夹杂着真正意义上的母子情深。有一段朱由校死后的感人记载：

【天启】七年九月初三日，【客氏】奏恳今上【即崇祯皇帝】准归私第，其夜五更开宫门之后，客氏衰服【丧服】赴仁智殿先帝梓官【棺】前，出一小函【盒子】，用黄色龙袱包裹，云是先帝胎发、疮痂，及累年剃发落齿，及剪下指甲，痛哭焚化而去。

这个场面，以及客氏用心保存下来的那些东西，突然之间，使她显示出母性。这一刻，她没有伪装。只有满怀母爱，才会细心地保存着那些东西。

这是一个令人对历史备感吊诡的女人。在天启朝弥天的大黑暗之中，她是个关键人物。然而，跟自己的权势相比，除了取得每年在宫中数次盛妆游行的好处，她却几乎没有得到太大利益。她释放非理性的怨恨，成为历史上最大的魔头之一，竟因她寻求填补性以及情感的空虚而造成，否则魏忠贤或许永远只是在宫中当一个膳食采办员。到头来，随着亲自用乳汁喂养大，又亲自用肉体助其完成“成人礼”的那个小男人死去。她在“痛哭焚化”一幕之后，也立即赶赴鬼门关。当年十一月一日，新君朱由检“一举粉碎”魏忠贤集团，客氏被“奉旨籍没”，从家中徒步押往浣衣局，再也没有八抬大轿可乘并被数百人的大型仪仗队所簇拥；审讯后，由乾清宫管事赵本政执行笞刑，客氏当场被活活打死，且不留全尸，“发净乐堂焚尸扬灰”。

古来奶妈界之翘楚，就这样灰飞烟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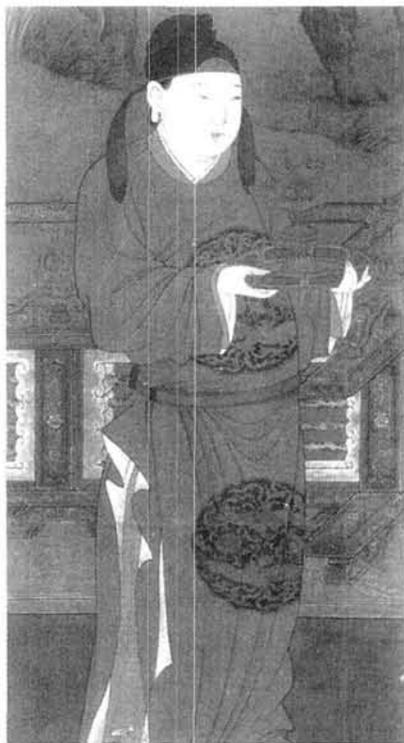
## 魏忠贤

阉祸，这个自永乐以来与明王朝共生共长的毒瘤，到魏忠贤，终于发展到极致，亦就此画上句号。不过，对这样的人、这样的事，读《明

史》读到后来，人们可能都有一种厌倦与麻木。因为实在太多，如过江之鲫，连绵不断、层出不穷，以致失去兴趣。我在提笔叙述魏忠贤的故事前，就突然生出无聊之感，从王振想到汪直，从汪直想到刘瑾，从刘瑾想到魏忠贤，二百年间，到处活跃着此辈的身影，专权、恃宠、浊政、殃民，无所不为，以致偶尔不见此辈动静，反倒诧异，会单独地特别指出（例如嘉靖朝）。所以，在司空见惯的意义上，阉祸在明代确实缺乏新意，从内容到形式颇相雷同，本质不变，无非为害或大或小而已，慢慢会让人提不起兴致。

但说到天启、崇祯年间的政治、历史，不说魏忠贤不行。一方面说不行，另一方面阉祸大同小异又让人心生倦意，怎么办？只好在落笔之前，先去思索和寻找有“魏式特色”的东西。通盘想了一下，觉得“魏式特色”表现于两点：一是登峰造极，二是造就了“阉党”。尤其第二点，是十足和独一无二的“魏氏特色”，《明史》为“阉党”辟出单独一卷（第三百零六卷）、在《列传》中拿出单独一个单元（列传第一百九十四），完全由于魏忠贤——《阉党传》除了开头拿正德年间的几个人凑数外（其实不足称“党”），入传者，全部是魏氏集团成员。

一阉而可以致党，这才是魏忠贤的历史价值与分量之所在，也是这次“阉祸”不得不说之处。没有“阉党”，魏忠贤不过是一个很可恶然而也很普通的丑类，有了“阉党”，魏忠贤顿时提高了档次，一下子超越王振、汪直、刘瑾，把“阉祸”发展到一个新的水平。“阉党”的产生，可谓明朝晚期政治的焦点，是精神、道德、风气彻底败坏的标志。也就是说，“阉党”虽因魏氏而起，但所反映的问题，远为广泛、深刻，表



明代太监，二百年间，到处活跃着此辈的身影



明明朝的肌体已整体溃烂。

叙表之前，还有一点尚需澄清：魏忠贤搞出“阉党”，王振、汪直、刘瑾等却不曾搞出来，是魏忠贤特别能干、才具过人吗？绝对不是。魏忠贤其实是个很平庸的人，论才具，休说与“知识分子出身”的王振比，即比之同样不通文墨的刘瑾，亦远不如也——刘瑾专政期间，着实显露了一些政治能力——魏忠贤其人，既无见识，处事也相当拙劣，以他罕见的熏天之势，天启帝崩后居然束手就擒，其愚可知。魏氏独能在明代巨砀之中登峰造极，只是时势使然。第一条，是永乐、宣德以来形成的倚信太监的政治机制；第二条，是嘉靖以来土风严重榷丧堕落；第三条，是赶上熹宗那等极度缺心眼儿、“至愚至昧之童蒙”<sup>③</sup>的皇帝。有此三条，魏式人物必然出现，而不在于是谁。甚至可以推断，幸而此人是憨头憨脑的魏忠贤，假若换做另一个见识、处事都更厉害的角色，朱明的天下极可能就被别人夺了去，而不能再苟延残喘近二十年，思宗朱由检连充当亡国之君的机会都不会有。

魏忠贤，直隶（河北）肃宁人。其父亲名叫魏志敏，母亲姓刘。<sup>④</sup>他娶过妻子，生有一女。他的为人，《酌中志》和《玉镜新谭》的描述出奇一致，咸用“亡【无】赖”一词。怎样一个“无赖”法？道是“游手好闲，以穷日月”，“日觅金钱，夜则付之缠头【客人付与艺伎的锦帛，白居易《琵琶行》：“五陵年少争缠头。”代指买欢】”，“邀人豪饮，达日不休”，<sup>⑤</sup>“孤贫好色，赌博能饮”<sup>⑥</sup>。总之，他虽然出身贫贱，却生就一副纨绔子弟性情，从来不务正业，唯知声色犬马。

这样鬼混了几年，他又做出一项惊人决定：自宫。关于此事缘起，说法有二。《明史》说：“与群恶少博，少胜，为所苦，恚而自宫。”<sup>⑦</sup>亦即因为赌博欠债，走投无路而自宫，以便入宫混碗饭吃。《玉镜新谭》则记为：“忽患瘍【疮】毒，身无完肌，迨阳具亦糜烂焉，思为阉寺【太监】，遂以此为净身者。”<sup>⑧</sup>后说虽不为正史采，却似乎更合于情理。

明代宫廷，每隔数年，会增补数千名太监，基本取自畿辅之地的河北。此地民贫，居然因此形成一种风俗，“专借【入选宫中】以博富贵”。本来按正常程序，应该先向官家报名，录取之后再行阉割，洪武时

还规定，“擅阉有厉禁，其下手之人，罪至寸磔”。但长久以来，此禁实际已“略不遵行”，北京周遭州县，自宫成风，“为人父者，忍薰腐其子，至有兄弟俱阉，而无一人入选者”，每次入选人数与擅自自宫者之间的比例，仅为十分之一，大多数自残之人只好沦为乞丐甚至抢劫犯。沈德符北上京途中，一过河间、任丘以北，经常于“败垣”之中得见此辈，他心惊肉跳地写道：“聚此数万残形之人于辇毂【圣驾】之侧，他日将有隐忧。”<sup>79</sup>

自宫的魏忠贤，便是这“数万残形之人”中的一员。他显然也没有能够立即入选，度过一段“丐阉”时光。“敝衣褴褛，悬鹑百结，秽气熏人，人咸远之。竟日枵腹，无从所归……昼潜僻巷乞食，夜投破寺假息。”<sup>80</sup>老婆也弃他而去，不知所终。

但他总算运气不错，流浪一段时间后，进入某内宦府中充当伙夫，担水烧火，因做事“猥捷”，赢得赏识，替他打通关节，于万历十七年——是年二十一岁——入选宫中，终不致枉然自宫一回。

虽然进了宫，但魏氏一直处在太监群体底层。“选入禁中为小火者，盖中官最下职，执宫禁洒扫负荷之役。”<sup>81</sup>做最脏最苦的清洁工、搬运工，跟从前吃同一碗饭，无非从宫外挪到宫内而已，一干就是许多年。

而他恶习不改，在宫中仍旧与人赌博、相邀嫖妓。曾因手头窘迫，远赴四川税监邱乘云处“抽丰”（借钱）。邱乘云与他同出于大太监孙暹门下，宫中规矩，净身入宫者都要分在某高级宦官名下归其管理，其关系“犹座师之视门生”，因此魏忠贤与邱乘云相当于同门之谊，这才不远千里跑去求助于他，但因事先太监徐贵把魏忠贤素日种种无赖告知邱乘云，令邱心极厌恶，待魏到来，不但不给钱，反把他吊在空房中三天，险些饿死。这件事说明：第一，魏氏进宫后境遇基本没有改变，很长一段时间仍然维持着百无聊赖的“流氓无产者”生存方式；第二，他毫无地位，邱乘云并非高级宦官，但魏氏距他尚有十万八千里，以致邱可随意取他性命——以这情形推测，魏氏本无可能爬至后来的高位，之所以能那样，实为运气极好的奇迹。

魏氏在四川被和尚秋月所救。秋月劝说邱乘云发十两银子作为路费，



打发魏回京，又致书所熟识的内官监（宫廷基建处兼总务处）总理马谦。马谦是个好心人，魏忠贤私自出宫，是重罪，马谦看他可怜，兜住此事，并让他到甲字库（宫廷染料供应科）落脚，仍旧干清洁工、搬运工。

魏氏时来运转，是在万历末年。他年逾五旬，在宫中打杂已三十来年，眼看这辈子就这么交代了。那时，朱由校生母王氏“无人办膳”，魏忠贤运作一番，得到这份差事。对他来说，跟以往在宫中纯粹做苦力相比，不失为一种改善。但绝不是什么美差。盖因当时太子朱常洛，也如同乃父万历皇帝昔年一样，由于替自己生下长子的女人身份低贱而对其极其冷漠，所以王氏才落到“无人办膳”的地步。奴才的贵贱，全视主子的荣辱而定；给如此边缘化的主子当奴才，不可能意味着有远大前程，稍有能耐和靠山的人，都瞧不上这份差事。魏忠贤愿意给王氏烧火做饭，只觉境况稍强而已，不存更多奢望。但，王氏毕竟乃皇长孙生母，由这条线索，引出其他千丝万缕的关系，不知不觉间，谁都不放在眼里乃至谁都可以踹上一脚的老魏头，命运一点一点地发生着变化。

首先，他得以“亲密接触”当时的小皇孙、日后的天启皇帝朱由校，经常设法弄来“财物、玩好，以至非时果品、花卉之类”，“转献先帝【指朱由校】”<sup>⑧</sup>，在朱由校童年记忆中占据有利位置。其次，由于工作，他先是结识了太子朱常洛的心腹太监王安手下的红人魏朝，与之八拜成交；进而与魏朝的“对食”——朱由校奶妈客氏接近，彼此除工作关系外，又有了私下来往的理由与空间，以至暗中“相厚”——这种关系后来成为他崛起的最坚实基础。第三，万历四十七年，王氏病亡，朱常洛所宠爱的李选侍认为失去母亲的朱由校奇货可居，争得了对朱由校的监护权，这样，魏忠贤作为服务人员一同进入李选侍宫中，不久就在光宗（朱常洛）去世后的“移宫案”中充当重要角色，虽然险些因此完蛋，但这番经历却是他真正走上政治舞台的开端，对扭转自己一贯的卑微心理，唤醒对权力的渴望和野心，极具价值。

这段经历的重要，不在于魏忠贤能捞到多大实际好处，而在于帮助他完成了从“小人物”向“风云人物”的心理转变。

魏这个人，刘若愚有几句话<sup>⑨</sup>，把大家对他的看法、印象归纳了一

下——当然，是宫中那些知根知底的老相识的看法、印象，至于他发达起来以后外面人的看法、印象，肯定就是另一种样子了。

刘若愚说：“忠贤，少孤贫，好色、赌博、能饮。”这是一个侧面的概括。好色，酷爱赌博，酒量大。这三个特征很突出，在同事中间是出了名的。

又说他平时的为人“啖嬉笑喜”，是个挺快活、挺随和或者挺没正经的人，涎皮笑脸，打打闹闹，滑稽圆通。如果把这看成一种身体语言，它通常出现在社会地位低下，意识到自己的身份、能力和处境比较弱势的人身上。一方面是自我保护、防卫的需要，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主体的不自信的心理。反之，一个人感到自己很强势，断不会在人前采取这样的姿态和形容——谁见过“大人物”们的脸上，会有一副“啖嬉笑喜”的表情呢？

还有两个评价：“担当能断”、“喜事尚谏”。前者讲他够义气，敢作敢当，冲动；后面则讲他爱出风头、特别爱在出头挑事之后接受别人的吹捧。这两种表现，也都透露了魏忠贤的社会处境和内心秘密：有一种长期被人瞧不起的焦虑，很需要以强烈、引人注目的举动来寻求补救，证明自己；这些举动，时常带有轻率和刻意的色彩，目的就是取得群体的认可，并且迫切地渴求表扬。一般来说，这不是在社会或人群中享有优越、稳固地位与声望的人之所为。

他还喜欢“鲜衣驰马”，炫耀膂力和箭术（他似乎是一个左撇子，“右手执弓，左手彀弦”，通常多是左手执弓、右手拉弦），且“射多奇中”——看来，这是能够带给他“英雄主义”自我感受的不多的一个方面，故而尤为热衷于表现给人看。

总的来看，魏忠贤素日举止既不得体，心态也不沉稳，轻躁易激，多动少安，心虚气浮。这样的人，很难令人敬重，也不值得惧怕、避让，相反，一看即知骨子里乃是一个十足的“小人物”。所以大家对他的态度，多为轻视戏蔑，从没人把他当回事，“人多以‘傻子’称之”。

“傻子”的外号，活画出魏氏发迹前的卑微可怜，以及他在众人心目中的地位。从事后看，魏的“傻”，并非智力缺陷，并非缺心眼儿，而是卑微可怜的地位折射到心理和行为上，使别人对他产生轻视。



这样当然也有好处。朱由校让客氏在二魏中挑一个替自己“管事”，她做了一番比较：魏朝“狷薄”，而魏忠贤“憨猛好武，不识字之人朴实易制”。狷薄是固执、偏拗、器量狭小、不宽容、难相处；魏忠贤没有这些毛病，“憨”而“朴实”。这与其说仅仅是性格不同，不如说也很符合他们各自在宫中的地位，而客氏在这里则本能地流露了一点女权意识，在两个“男人”间，挑选了比较弱势的一个。

傻人有傻福。这种“傻”，这种“憨”，不单使他赢得最有权势的女人的芳心，进而更享受着这女人亲手替他安排的飞黄腾达的前程，“逾年由小火者躐进【越级提升】司礼监”<sup>⑥</sup>。与一般想象的不同，这颗政治巨星的诞生，主要并不是他本人孜孜以求的结果。从对史料的分析来看，久已养成的“小人物”心态，起初严重制约了他的野心；当巨大的权力摆到他面前时，他甚至显得木讷，并没有扑过去一把攥在自己手中。

朱由校即位后，政治格局自然重新洗牌，外廷内廷都面临一系列人事变动。在内廷方面，最重要的司礼监的领导位置，显然非王安莫属。朱由校也的确发表了这样的任命。王安接到任命，上表辞谢，这本来是一种政治套路。这时，不得不提到一个叫王体乾的人，时任司礼监秉笔太监，做梦都想当上一把手，听说王安辞不就任，决心抓住这不是机会的机会。他马上想到一个人——那是唯一可以依靠的人——“急谋于客魏【一开始，实际上只与客氏单独密谋】夺之”<sup>⑥</sup>。客氏一直不喜欢王安，甚至有点怕他，因为此人太“刚直”，如果王安出掌司礼监，日后她出入宫禁以及在所有其他事上，必多有不便；相反，王体乾则是一个“软媚”之人，如助他登上司礼监首脑宝座，他不会不识时务，不会不听话。客氏这女人相当有政治头脑。她的设计是：让王体乾当一把手，让相好魏忠贤当二把手。这种安排，一箭三雕——第一，送给王体乾这样的人情，结成同盟，扳倒王安；第二，王体乾不论居何高位，总归会是傀儡，平时具体事务让他出面张罗、兜揽，更好；第三，相好魏忠贤，直接当司礼监第一把手，实在太过夸张，不好办，王体乾将二把手位子腾出来给魏忠贤，已是一步登天，将来设法让魏氏以司礼监秉笔太监兼领东厂，实权更大。客氏、王体乾之间达成协议，遂找来魏忠贤一起商量。魏忠

贤乍闻此事，很不雄才大略的“小人物”心态又表露出来——他居然念及王安在“移宫案”后，保护过他，救己一命，“犹预【豫】未忍”。王体乾见状，私下又“以危言动客氏”，客氏在枕边把魏忠贤好好训斥了一番：“外边【指廷臣】或有人救他，圣心若一回【皇上一旦改变主意】，你我比西李【李选侍】如何？终吃他亏。”这个提醒很关键，“移宫”中魏忠贤站在李选侍一边，很积极，虽赖王安遮挡，安然解脱，但把柄终捏于人手，万一哪天“旧事重提”，那可……这么一想，“贤意遂决”。

可见魏忠贤并不是一步到位，从一开始就频作威福、玩弄事机、骄横恣肆，他也是“在斗争中成长”，慢慢地学会颐指气使、恣威擅权。

骤列大档，短短数年，从魏傻子摇身而为“九千九百九十九岁”（只比万岁朱由校少一岁），史无前例。但表面上的不可一世背后，这位有史以来最大的政治暴发户，向来就不曾从微贱的往昔和记忆中完全走出来。有件事很说明了这一点。魏忠贤跃升司礼监秉笔太监之后，当年那个曾经为难过他的四川税监邱乘云，撤任回京，魏忠贤故意派一名太监专程到南郊迎接，邱赏了来人三十两银子，那人回来向魏忠贤汇报，魏竟当时落下泪来，说：“我先年被徐贵陷害，止给我十两路费，今赏尔如此，便三倍我了。”说完，“叹息者久之”。创巨痛深，可见一斑。穷其一生，不管这个人怎样一手遮天，归根结底，他骨子里仍旧是“小人物”，到最最关键的时刻，“小人物”心态还是让他安安静静地引颈就戮。关于魏忠贤，人们对这一点以往谈论得很不够。

大计既定，一切由客氏斡旋。她径见朱由校，“劝帝从其请【指王安辞不就任的请求】”<sup>⑥</sup>，同时，经唆使，兵科给事中霍维华于天启元年五月十二日疏论王安，加以攻击。这开了先河，“是为奄党第一功也”<sup>⑦</sup>，霍也成为后来声势浩大的阉党的先驱。有人弹劾，客氏加大了嚼舌头力度，不断危言耸听。朱由校至愚至昧，分不清好歹，唯对客氏百依百顺，良心也教狗吃了，居然将一手把他从险境中救出并扶上龙床的王安，发往南海子净军；客氏“遂矫旨准安辞免，将司礼监印付体乾掌之”<sup>⑧</sup>。

王安死得很惨。先欲将其饿死，后失去耐心，一说勒死，一说纵狗咬死。王安亲手救过朱由校和魏忠贤，却恰恰由这两人联手消灭。



王安被除，内廷座次全部重新论定。由于客氏这个背景，在司礼监排名第二的魏忠贤，却是整个内廷事实上的核心人物。王体乾首先把自己的位置摆得很正，“故事【惯例】，司礼掌印者位东厂上。体乾避忠贤，独处其下”<sup>⑧</sup>。自他而下，内廷有头有脸的人物，咸唯魏氏马首是瞻。

应该佩服客氏这个女人，头发虽长，见识却一点不短。她拍板与王体乾结盟，除掉王安。这很有先见之明。干掉王安没多久，就发生了外廷请求皇上将客氏遣散出宫的事件，假设王安仍在，与朝臣里应外合，朱由校十有八九是抵挡不住的。眼下，只是外廷单独闹事，处境就好很多。朱由校和客氏，一起咬住牙关，顶了四五个月，终于击退群臣。天启元年十二月，先将主要干将之一的吏部尚书周嘉谟罢免，翌年三月再驱逐另一干将——大学士刘一燝，六七月间，刑部尚书王纪、礼部尚书孙慎行分遭革职、罢免，十月，都察院两位高层左都御史邹元标、左副都御史冯从吾也被赶走。

七搞八搞，转眼间力量对比的天平就偏向于魏氏集团这一边。这带来什么结果呢？当然是“阉党”的形成。

假使在嘉靖以前，像这样力量平衡的打破，不至于成为产生“阉党”的温床。那个时候，士大夫气节很盛，骨头很硬，不要说一时的逆境不足以让他们俯首，就算到头破血流的地步，坚持抗争者也大有人在。不妨回想一下朱棣篡权之初的白色恐怖，成百上千地杀人，也不曾把大家吓倒。即便到了嘉靖年间，“大礼议”之中，正气也仍占上风，左顺门请愿时有那么多士大夫站出来，不避斧钺和大棒。我曾经说过，明代士风是历来最硬的，没有哪一个朝代比得，非常了不起。可是这么刚正的一个群体，也慢慢地教明代历任君主摧眉折腰，销蚀成明哲保身、贪生怕死甚至卖身求荣的无耻之辈。到嘉靖后期，士风向劣坏方向转化，已是大势所趋；再经万历一朝，基本上都堕落了，正人君子仍有，但与整体比仅属星星之火，天启朝中他们与阉党可歌可泣的战斗，迸射出耀眼然而也是最后的火光，而其命运，则如恩格斯所定义的悲剧：“历史的必然要求和这个要求的实际上不可能实现之间的悲剧性的冲突。”<sup>⑨</sup>他们有正义在手，却不合时宜。什么合乎时宜？“趋利”二字耳。道义一旦

被摧毁，精神一旦无可守护，人就是唯利是图的动物。天启年间的“阉党”，实起自万历年间的“党争”。彼时，士大夫阶层因政见不同，各为门户<sup>⑧</sup>，此一现象本不足奇，如能良性竞争——例如现代民主政体下的党派政治——其实不失为进步。然而，由于士林的基本精神尺度和原则沦失殆尽，“党争”纯以个人攘权夺利、荣华富贵为宗旨，但能达此目的，不问手段，廉耻全无，遂造成一种极黑暗极卑鄙之后果。崇祯朝进士李清用两句“知”与“不知”概括这种现实：“人知崔【崔呈秀，阉党巨头】、魏，不知朝廷；人知富贵功名，不知名教气节。”<sup>⑨</sup>

孟森先生对万历年间的“党争”如何演化为天启年间“阉党”的原委，辨析甚明：

至是【天启年】凡宵小谋再起者，皆知帝【朱由校】为童昏，惟客、魏足倚以取富贵，于是尽泯诸党，而集为奄党；其不能附奄者，亦不问其向【从前】近何党，皆为奄党之敌，于是君子小人判然分矣。神宗【朱翊钧】时庙堂无主，党同伐异，以傲利而为之，至是以奄为主，趋利者归于一途，故只有奄党非奄党之别。<sup>⑩</sup>

自甘供客、魏驱使，参劾王安的兵科给事中霍维华，是“阉党”的首位加盟者，级别不高。第二年，随着周嘉谟、刘一燝、孙慎行、邹元标等重量级反阉人士的倒台，“阉党”加盟者的档次开始提升。自沈淮——即前面提到过的那个据传与客氏有私的高级官员——始，这档次已提至大学士级别。到天启三年，顾秉谦、魏广微入阁，“阉党内阁”形成；天启四年，以首辅叶向高辞职为标志，“阉党”彻底控制政局，“自内阁、六部至四方总督、巡抚，遍置死党”<sup>⑪</sup>。

“党”之一字，今义与古义有很大差别。首先，在出现简化字以前，“党”与“黨”本非一字，两者各为一字，前者只用于姓氏，简化后，“党”与“黨”并为一字。其次，“黨”在古时，基本是贬义，从黑，本义为晦暗不明。《说文》曰：“党，不鲜也。”《论语》曰：“吾闻君子不党。”孔颖达注：“相助匿曰党。”古人主要是在这个意义上使用“党”字的。

“东林党”的名称不是东林党人自己命名的，这个晚明的政治派别起



源于讲学，以东林书院为学术和思想基地。朱由校、魏忠贤为了安排罪名，把有关的人称为“东林党”，意思是这些人借讲学为名朋比为奸。

毫无疑问，“阉党”更是一种指控，甚至咒骂，里面丝毫没有今天人们所理解的政党的含义，直译过来，大约相当于“附集在被阉割过的人周围的那群丑类”。

这样的咒骂不算诬蔑，事实正是如此。在“阉党”一词中，“党”比较彻底地回归于它的“相助匿”的本义。如果说“东林党”还有自己的政治主张，隐然可见政党雏形，对“党”字开始向近代语义过渡发挥了作用，那么，“阉党”则完完全全是为污浊之个人私利汇聚起来的乌合之众，他们走到一起，与理念无关，与抱负无关，与社会责任和构想无关。

依附魏忠贤的人，不外三类。一是渴望富贵者，二是作奸犯科欲而向魏氏寻求保护者，三是品行低下、为正人君子所排斥而志在报复者。正应了一句话：物以类聚，人以群分。魏忠贤就像黑社会老大，吃得开，有靠山，违法的事别人干不得他干得，可以放手作恶。这样，全体的丑类就都赶来入伙，投靠他，为他做奴才和打手的同时，也吃上一份自己的黑饭。

无论怎么看，“阉党”都不是一个政治派别，而像地地道道的犯罪集团。唯一特别之处，一般犯罪集团见不得人、东躲西藏、总是担心被

抓获，“阉党”却堂而皇之、大摇大摆地干坏事，甚至整个国家机器都为他们服务——因为有朱由校先生的特许。但尽管连皇帝都表示支持，他们仍然不像一个政治集团，仍然像犯罪集团。这就是历史和社会法则非常可爱的一面：罪犯终归是罪犯，黑社会终归是阴沟里的产物，哪怕全部合法的机构和权力都归他们掌握，



东林书院入口

也不能由黑洗白。

例如，由魏氏引入内阁的顾秉谦、魏广微，不要说政治家意识，连“做官”的意识都没有，自动把自己摆到魏忠贤家奴的位置，俯首帖耳，唯命是从。“秉谦票拟【起草诏令】，事事徇忠贤指。”<sup>⑤</sup>职为首辅，实则没做过一日宰相，杨涟送给他一个称号“门生宰相”，这实在还算客气，其实他从来只是魏忠贤的哈巴狗而已。魏广微处理一切政务，都会事先打份小报告，请示魏忠贤，“签其函曰‘内阁家报’”<sup>⑥</sup>，毫不掩饰家奴面目，对他大家也有绰号相赠——“外魏公”，意思是“在外面的魏公公”，不过是魏忠贤的一个影子，根本不把他单独看做一个人。

在这个集团，只有主子和仆从两种人。里面有个叫崔呈秀的人，当时是御史，品质极坏，他因为贪污案子事发，都御史高攀龙、吏部尚书赵南星处理他，他就跑到魏忠贤那里，摇尾乞怜，魏忠贤答应保护他，他则索性自认为魏的干儿子。时下坊间流行一语：“见过无耻的，没见过这么无耻的”，用在崔呈秀身上最恰切——崔呈秀以前，谄附者固然不少，但还没人能够发明以儿子自居的拍马屁手法。因同姓之故，魏广微原先对魏忠贤一直自称“宗弟”，后来赶紧降格，自贬“宗侄”<sup>⑦</sup>。这种无耻，竟然成为一种攀比，一种竞争。崔呈秀叫魏阉一声爸爸，或已自觉厚颜之极，无人能出其右了，没想到“青，取之于蓝而青于蓝，冰，水为之而寒于水”，后来更有一大堆人把他的“想象力”加以发挥，围着魏忠贤喊“爷爷”——这就是“阉党”十孩儿、四十孙的由来。

不要以为这很丢人。“阉党”内部无人感觉这是耻辱，事实上，能够名列儿孙辈，已属莫大荣耀。到得后期，各地如云的谄附之徒，欲认干爹、干爷爷而不能，连这点“名分”也没有了。

倘若这些人不曾接受过什么教育，也还罢了。但他们大多饱读诗书（一小部分武人除外），对圣贤之言可谓滚瓜烂熟，由此可见，社会风气一旦败坏起来，教育得再好也顶屁用。我前面曾说，历代士风从不见像明代这么正派的，现在我该说，到魏氏弄国之际，历代士风也从不见这么卑下的。知识分子应为一国一民的最优质文化资产的传承人和守护者，他们往往是历史和现实的脊梁，也应该是脊梁，然而某些时代，他们非



但一点不起这种作用，反倒最无是非和廉耻。后来大狱兴起之时，是各地普通民众勇敢地站出来声援和抗议。杨涟被押解途中，数万人夹道挥泪相送；左光斗被捕时情形亦复如此，百姓闻风而至，“拥马首号哭，声震原野”，连“缇骑”都被感动得落泪。

而知书达理的知识分子们在做什么呢？在更加起劲、更加下贱地向魏忠贤献媚。天启六年，浙江巡抚潘汝楨，率先在西湖为魏忠贤建生祠，马上诸方效尤，几遍天下。开封建祠毁民居二千余间；延绥巡抚朱童蒙建生祠，采用皇家王族才可使用的琉璃瓦；苏州所建生祠，造像全部用沉香木，腹中肠肺以金玉珠宝为之；苏蓟总督阎鸣泰，一个人就为魏忠贤建祠七所，耗资数十万……其时，辽东战事方紧，开支愈来愈大，军费短缺，致军心不稳。然而保家卫国无钱，建生祠钱花得如流水；各地建生祠，“一祠之费，奚啻数万金哉！”<sup>⑧</sup>

退一万步讲，就算魏忠贤飞扬跋扈，士子莫能与之抗，随波逐流在所难免；然而，无论如何也不能把自己的祖师爷都出卖了吧？结果，当真跳出来这么一位小丑，此人名叫陆万龄，是个监生（国立大学在校学生），他提出一个惊世骇俗的建议——以魏忠贤配孔子，以魏忠贤父配启圣公（孔子之父叔梁纥），加以祭祀。他如此介绍理由：“孔子作《春秋》，忠贤作《要典》【即《三朝要典》，魏忠贤及其党徒给东林党定案的文献，运用阉党观点对“万历以来若干历史问题”进行总结】；孔子诛少正卯，忠贤诛东林。宜建祠国学西【国立大学西边】，与先圣并尊。”<sup>⑨</sup>他把这道奏疏递交司业（副校长或教务长）林釭，林釭一阅，不禁掩面遮颜，羞惭难当——他万万想象不到，堂堂国子监竟教出了这样的学生——将陆疏一通涂抹，即夕挂冠而去。林釭为有这样的学生羞愧，他的继任朱之俊却不抱同感，毫不耽搁，立即代奏，当然也立即获得批准。

诚然，阉祸凶猛是明代的特色，但在以往，外廷与内廷的顽强对抗（所谓“官府之争”）也是明代一大特色。权阉搞定皇帝、得到其全力支持，往往不费吹灰之力，却很难摆脱士大夫的围追堵截、死缠烂打。刘瑾最得势之时，士大夫里有那么几个卖身投靠的，但这个阶层整体上未尝驯服，相反，坚忍不拔的他们最终还是将刘瑾击倒。把皇帝和士大夫

双双搞定的。唯有这个魏忠贤。实际上，魏忠贤现象的出现，意义已远远超出了阉祸这个层面，而标志着一个社会的基本伦理结构完全失效与崩溃。

因此，不要只把眼睛死死盯在魏忠贤身上；应该把视线投向他身后，投向那里站着的一大群被称做“阉党”的人。这些人，受过最正统的教育，肩负守卫社会准则的责任，然而，他们彻底背叛了所受的教育，彻底抛弃了应负的责任。

这才是魏忠贤事件的真相。一个社会的真正堕落，从来不是以产生奸佞为标志，而是以奸佞在何种程度上遭到抵制为标志。只要人们不曾停止抗拒，恶势力的一时得逞就不足为虑，社会伦理的底线就仍然没有被突破。

坏人坏事不可怕，可怕的是社会上是非观普遍荡然无存。

有一个非常典型的例子：御史倪文焕，在崇祯即位后，因附逆丢官归乡，朋友去看望他，见他大有悔意，就忍不住问：杨涟和左光斗因得罪权珰而罹祸，这样的正派人，当初你怎么会纠劾他们呢？倪文焕这样回答：

一时有一时之君子，一时有一时之小人。我居言路【御史职责，“凡政事得失，军民利病，皆得直言无避”。<sup>⑩</sup>故称言路。】时，举朝皆骂杨、左诸人，我自纠小人耳。如今看起，元【原】来是两个君子。<sup>⑪</sup>

虽属狡辩，但他的逻辑却很值得注意。正如我强调的：基本的是非观已经瓦解——因此，“一时有一时之君子，一时有一时之小人”、“如今看起，元来是两个君子”，这么混账透顶、恬不知耻的话，才讲得出口。“举朝皆骂杨、左”，我便心安理得地跟着骂，且自认为是“纠小人”。尤其，这番话不是说在魏阉当政时，是说在那段历史已被明确否定了的崇祯年间，益发说明当时士大夫心中已无是非可言，否则，不会以为这样的话还能起替自己辩解的作用，不可能一边“若悔前非”，一边又如此谈论对自己错误的认识。

错，都不知道错在哪里。这叫无可救药。



一句“举朝皆骂杨、左”，令人寒意彻骨。说实话，跟这一句相比，魏忠贤干的那些坏事，算不了什么。不错，他滥施酷刑、残杀忠良，伙同客氏虐害后妃，以及任意伪造圣旨、广置鹰犬、大建生祠等等罪状，都骇人听闻、史所罕见，但自我看来，仍抵不过“举朝皆骂杨、左”这么一句话。没有这句话，魏忠贤再猖狂、再不可一世，也极渺小；有了这句话，突然之间，我就觉得他很强大，“须仰视才见”。

这心情，就如我想起“文化大革命”。而今，“文化大革命”似乎只是四个丑角担纲出演的一出闹剧、喜剧，然而，只要亲眼目睹过天安门广场上那上百万人壮观而可怕的红色海洋，就必不会以为“文化大革命”能是区区几个“政治流氓、文痞”（郭沫若语）所折腾起来的。

将反动人物喜剧化，让曾经的魔头突然变成人人得而嘲讽的对象，的确是摆脱和走出历史梦魇的好方法。但同时我们得提醒自己，这些迅速沦为“历史的跳梁小丑”的人物，每个人身上都包含着最为沉重、严肃和不容回避的话题。倘若我们是勇敢的，应该承认几乎所有历史上著名的丑类，都得到了社会的哺育甚至拥戴。这些丑类登上历史舞台，实际上只是执行着一个任务：将本无价值的，撕破给人看。社会已糜烂至此，蛆虫方才有狂欢的机会；人类历史每一出大闹剧，皆缘自理性在一个社会或时代的沦亡。

所幸，历史终将由名叫“理性”的作者来书写；于是，丑类们最后也纷纷回归于丑类。我们的魏公公也不例外。

他的垮台，可谓纯属偶然。假使天启皇帝朱由校不会年纪轻轻地死掉，我们丝毫看不见魏忠贤有任何垮台的迹象。虽然朱由校死了，但假使魏忠贤不犯糊涂、关键时刻由于“小人物”根性而掉链子，他也不会垮台——至少不会在天启七年十一月垮台。熹宗崩，以当时的情势论，他很有成算阻止朱由检继位为君；就算他自己不去当皇帝，立个傀儡总不难，这是唐朝前辈们玩滥的把戏，有一堆的成功经验。而且客魏并非无此打算。抄家时，在客氏府中发现怀孕宫妆女子八名，“盖将效吕不韦所为”<sup>⑧</sup>，把有娠之女塞进宫去，安排机会让她们被宠幸，将来生子以冒充朱由校骨血。此事载正史，如属实，说明客魏不仅有培植傀儡的计划，

且已进入实施阶段，只因朱由校过早逝世而被打断。《明史》还记载，朱由校死的当天，众目睽睽之下魏忠贤不顾一切，疯了似的派人急召崔呈秀：

内使十余人传呼崔尚书【崔呈秀时任兵部尚书】甚急，廷臣相顾愕眙。呈秀入见忠贤，密谋久之，语秘不得闻。或言忠贤欲篡位，呈秀以时未可，止之也。<sup>⑩</sup>

《玉镜新谭》引《丙丁纪略》云其细节：

忽有数内臣，招呼兵部尚书崔家来。百官相顾错愕，齐声云：“所言公【要谈的乃是公事】，当与众公言之【应该大家一起公开商议】，天下事岂呈秀一人所可擅与耶？”于是，呈秀不敢应命，而忠贤失意【没了主意】，无所措手足。<sup>⑪</sup>

在如此紧要的生死关头，他居然没有主张，跟崔呈秀匆匆商量几句，就选择了实不难预见到的束手就擒的结局。这再次证明，魏忠贤作为坏蛋，也是个窝囊、没本事的坏蛋。遇事不能识，或识而不能断。他所以爬上权力巅峰，并不是由于他是摆弄权力的高手，而主要是靠客氏这个女人，特别是天启年间本身已经朽烂得不可收拾的政局。

据说，他还有一个打算：如果不再被宠信，就带着积攒起来的财富，度过“不失为富家翁”<sup>⑫</sup>的晚年。后来，贬谪凤阳时，他果然成车成车地装载着细软前往，真的打算到那里“享受生活”。这好像不是一般的傻。

他就这样傻呵呵地等着。两个月后，新君崇祯皇帝朱由检开始收拾他。

接到弹劾魏忠贤的奏疏后，朱由检把他找来，让人一字一句念给他听，观察他的反应。其实朱由检对于啃得了啃不了这根硬骨头，心里也没底，他这么做，是试探。而魏忠贤实在草包，连试探这样的考验都经受不住。他去找自己昔日的嫖友兼赌友徐应元“走后门”。徐从朱由检做信王的时候起，一直在身边当差。他的见识一点不比魏忠贤高，居然答应帮魏忠贤的忙。这事传到朱由检耳中，一下子让他吃了定心丸。就像《黔之驴》里的那只老虎，突然识破那叫声骇人、黑不溜秋的怪物，并非三头六臂，“技止此耳”。

于是，崇祯皇帝十一月一日下旨，勒令魏忠贤去凤阳祖陵司香，也就是守陵。



跟魏氏的罪行相比，这个处分不重，但肯定不是最终处分。这一着，当属“调虎离山”之意，先把魏忠贤赶出京城，孤悬在外，失去盘根错节的依托——今天对各地大贪官的处理，也需要“异地双规”，否则案子办不下去；朱由检想出的点子，与此类似。

魏忠贤听话、乖顺得出奇，老老实实上了路。

果然，一离开京城，朱由检就没了顾忌。魏忠贤虽然受到贬谪，但走的时候还是“自由身”，仆从财产一大堆。行至河北阜城县，传来消息，皇上借口流放队伍“自带凶刃，环拥随护，势若叛然”，已派锦衣卫赶来，“前去扭解，押赴该处【凤阳】交割明白”。<sup>⑩</sup>

此时的魏忠贤，就真的被打回原形了：还是“魏傻子”，还是奴才。只能如羔羊一般，任人宰割。得知消息，他做出了天启驾崩三个月以来唯一正确的决定：自杀。他知道自己必有一死，甚至不会等到抵达凤阳。应该说，这一次，他对自己的前景绝没有误读。

天启七年十一月六日深夜，或者十一月七日凌晨，魏忠贤在阜城县一间客店投缢自尽。死亡确切时间不明，因为人们是后来不见动静，推门入内，才发现他已经死去。屋内一共两具尸体；另一具，属于他所宠爱的一个漂亮小太监，名叫李朝钦。

有自杀的勇气，却无放手一搏的胆量，让人无法理解。在此之前，魏忠贤有造反的机会，也很有这样的条件。他不是为了表示清白与忠诚，能反而不反；他明明有企图，甚至计划。没有干，归根结底，只因骨子里就是一个“小人物”，怯懦、不自信，无从超越。他一度成为“大人物”，乃至庞然大物，非因自己能干，是朱由校、客氏到整体坏掉的



香山碧云寺。魏忠贤曾在此为自己造坟

士大夫阶层一起“帮衬”的结果。

提起魏忠贤，许多人记着他如何作威作福，如何荼毒天下，如何强势的一面。在我，首先想到的却是另一面：此人一生，先后两次亲自下手，去实行对自己的严重戕害——头一次将自己阉割了，第二次索性把自己杀掉。

我对此印象更为深刻。

## 党 祸

党派门户之争，乃明末政治的显著特色。明之亡，有诸多不可避免的必然，而党争所起作用，为其荦荦大者。孟森先生说：“建州坐大，清太祖遂成王业，其乘机于明廷门户之争者固不小也。”<sup>⑧</sup>隐然有“明非亡于强敌，而亡于党争”之意。而当时之人，则依自己的体会评论道：“尝观国家之败亡，未有不起于小人之倾君子一事；而小人之倾君子一事，未有不托于朋党之一言。”<sup>⑨</sup>也认为明朝亡乎此，但偏重于从正人遭摈斥也即内祸的角度来看。应该说，以上两个层面合起来讲，才是对明末党争危害的较为全面的认识。

党争发展成党祸，是天启朝的事情，而其起源则远在五六十多年前，过程又极为复杂，足够专门写一本大部头的史著。刘承干说：“溯明季门户之争，始于神宗之倦勤，清流之祸，极【与“亟”通假】于熹宗之庸闇【暗】。”<sup>⑩</sup>吴应箕则认为更早：“极于万历丁巳，而嘉靖诸政府已开其渐。”<sup>⑪</sup>这是说，嘉靖年间，当夏言、严嵩、徐阶各自专权，而党同伐异之时，党争已经形成。这情形，我在叙述嘉靖故事的时候，曾细表过；我并且强调，那种争斗并非偶然，根本上亦非夏、严、徐等人主观上有此强烈意愿，而尽出于嘉靖皇帝的驭人之术，是他一手挑拨和掌控的结果。嘉靖时代在明朝历史上的转折意味，于兹再次可见一斑。

门户意识既开，遂演变成为一种政治模式，以及官场套路，后面的人，很容易就走到这种思路里头，既是政治经营的策略，亦是做大官的要诀。张居正作为徐阶的传人，顺理成章继承了这笔政治遗产，当政期



间，在与高拱等人的较量中，加以新的演绎。到万历中期以后，伴随若干重大问题的争论——从“国本”之议、矿税之争，到“忧危竑议”、“续忧危竑议”、“福王之国”、“梃击案”——朝臣之间，派系林立，咸以彼此攻讦为能事；而政见分歧之外，一些人情世故也渐渐躡入其中，师门、宗姓、乡党等等，终于形成了齐党、楚党、浙党、东林党这四大政治势力。然彼时之所谓“党”，既无组织，亦无章程、纲领，他们自己内部未见得有“结为同志”的意识，而是自外人、尤其相敌对的政治势力眼中，这些人沆瀣一气，勾结在一起，于是拿“党”这样一个明显带有丑化意味的词相赠。

及魏忠贤崛起，各色党人都聚集到他的麾下，来打击东林党。这时，混战的局面开始简化，变成阉党与东林党之间的单一对抗；基于门户之见的“党争”，也开始走向所谓“小人之倾君子”的“党祸”。

强调一下，对“小人之倾君子”，只能从整体上作此理解，并非只要反对过东林党，便都归于“小人”类。熊廷弼就是突出的例子。他在当御史时，专跟东林党人捣蛋。他在同事中有两个好友，一个叫姚宗文，一个叫刘国缙。三个人都不喜欢东林党，经常联手攻击。熊廷弼这种行为，缘于性格，“性刚负气，好谩骂，不为人下，物情以故不甚附”<sup>⑧</sup>，用今天的话来讲，属于比较“各色”的人——谁都别惹我，惹我我就骂；只要不高兴，逮谁骂谁。很情绪化，有点狂狷的味道，但并不包藏祸心和有不可告人之目的。姚、刘这两位，却不同了。他们拼命向东林党开火，意在谋取晋身之阶。后来熊廷弼被委重任，经略辽东，姚、刘本着同一战壕之战友，“苟富贵，毋相忘”的心理，指望熊廷弼拉一把，熊却不屑于搞这一套。于是这两人掉转枪口，倾力诬陷熊廷弼。不单自己干，还鼓动同类群起而攻之，指责熊廷弼欺君、专断、丧师辱国。熊廷弼果然被拉下马。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替熊廷弼说话、实事求是肯定其功绩和才干的，倒是东林党人。熊罢官后，不服气，要求朝廷派人前往辽东核实情况。朝廷原本打算派那些攻击熊廷弼的人担当此任，是杨涟上疏阻止，改派中立的兵科给事中朱童蒙前往。朱返回后递交报告称：“臣入辽时，士民垂泣而道，谓数十万生灵皆廷弼一人所留。”沈阳被破

之后，首辅刘一燝（在崔呈秀编织的《天鉴录》中，他排在东林党第四位）出来说公道话：“使廷弼在辽，当不至此。”<sup>⑩</sup>后来也是因为东林党人支持熊廷弼复出的缘故，魏忠贤一伙把天启二年关外失守的账，记在东林党名下；曾经力攻东林党的熊廷弼，也被他们视为东林党的同路人。

这个故事，说明三点：第一，攻击东林党的，未必是小人；第二，小人和君子之间，最终一定不能相容；第三，正人之间，纵然不和，也不失对事实的尊重。

以上，将明末党争的来龙去脉略作交代。然后专门说一说东林党。

“东林党”，是政敌们所给它的诬蔑性称呼，即“一伙结党营私的东林人”的意思。对此，东林党人自然不承认，也没有人会喜欢这个称呼。今天，我们因为通常已不以为“党”这字眼，有何不光彩之处，所以也跟在后面叫他们“东林党”——实际上沿用了东林党的敌人的说法——而并不觉得抱歉。这是语词随历史而发生变化，比较有趣的一例。

东林，书院名，在无锡，始建于宋代。当地有个大学者，名叫顾宪成，流传甚广的楹联“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即为他的手笔，颇透露了他的品性。万历二十二年（1594）他因事忤旨，革职，还归故里，从此致力于讲学，实现以教育和学术兼济天下的抱负。他先是在家中辟“同人堂”，教习士子，同时也常约请常熟、苏州、松江、宜兴等处贤达来无锡讲学。那时，长三角地带已为全国文化和学术最发达的所在，凭此依托，顾宪成迅速聚拢起浓厚的思想氛围，一个学派呼之欲出。不久，他倡议重修东林书院，获士绅响应，地方官也乐助其事。万历三十二年，修竣，顾宪成任主持，直至八年后（1612）去世。书院既立，又有顾氏这样的名儒主持，各方学者纷至沓来，朝中一些声望素著的官员如赵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南星、邹元标、孙慎行等，或遥为呼应，或亲临授学，东林书院一时俨然士之渊藪。

与齐党、楚党、浙党（更不必说后来的阉党）不同，东林党确实有了一点近代政党的影子。它是一个精英群体，有思想、意识形态上的认同，有基本的伦理和治国理念，而非纯粹出于各种功利目的达成的妥协，或建立的同盟；同时，更重要的是，它不仅仅是一个思想运动，一种空头学术，而明显存在用理论改造现实的强烈意愿，试图去代表和表达比较广泛的民众诉求（这是它在遭受魏忠贤迫害时能够被民众所拥护的原因）。

人们因为思想立场，汇集起来；然后又带着这立场，返于政治实践。万历晚期，东林党人的政治影响力开始显现。他们在诸多重大朝政问题上，发出自己的声音。由于当时政坛，只有东林党人形成自己的基本政治理念，别的派别都是在攘权夺势动机支配下，搞实用主义权术、机会主义政治，相形之下，东林党人看起来似乎就很有原则、很执著、很不顺从、很理想主义，总扮演现实的批评者和反对派。这让万历皇帝备感恼火，严厉加以打压；反过来，东林党人在一般读书人和民众中间，却取得良好声誉，被视为“正人”。

这声誉，乃是雄厚的政治资本，借乎此，随着神宗死去和光宗即位，东林党人遂得以成为主流派。一朝天子一朝臣，当初东林党人从维护“国本”的立场出发，坚定支持太子朱常洛，阻挠朱翊钧偏私郑贵妃及福王，现在朱常洛熬出头，当然要对东林党人表示信赖。他开始重用东林党人，虽然在位仅一月便遽尔病殒，但指定的顾命大臣中，东林党人占有相当的比例。“移宫案”中，也正是有赖这些人，朱由校才脱离李选侍控制，实现权力平稳过渡。出于这种关系，刚刚做皇帝的朱由校，与东林党人之间，不但没有齟齬，反而深为倚重，刘一燝、叶向高、邹元标、赵南星、左光斗、孙慎行、杨涟、高攀龙、王之寀、袁化中、顾大章、周起元、魏大中、周朝瑞……这些东林骨干以及同路人，或居高位，或被重新起用，从而出现了所谓“众正盈朝”的局面。

“蜜月”是短暂的，朱由校迟早要跟东林党人翻脸。非因别故，就是

因为东林党人以“正人”自居，试图在政治实践中坚持他们从思想理论上认明了的一些理念；反观朱由校，作为皇帝，用“私”字当头去理解、运用和支配权力，同样必然。此二者之间，一定会有抵触，一定将爆发矛盾。

“私”字发挥作用之际，朱由校自然而然与客、魏之流穿上一条裤子，而与扶其坐上龙床的东林党人愈行愈远，直至视之为仇讎。

东林党人，也因为以“正人”自居，不肯妥协，同样陷入一种历史宿命。这宿命，直接地讲，就是“挺击”、“红丸”、“移宫”这明末三大案所形成的历史积怨。欲明天启党祸的由来，三大案实为一个关键。

万历以来，东林党人不弃原则，一直与众宵小为敌，结下很多“梁子”。三大案中，他们得罪了一大批人：太监、宠妃、朝臣中的投机分子等等。这些人个个怀恨在心，但有机会，即思报复。魏忠贤本人在“移宫”之际押宝李选侍，又力主将朱由校扣为“人质”。东林党人成功解救朱由校后，杨涟即疏劾魏忠贤，欲绳之以法。虽然在王安保护之下，使用调包之计，混淆视听，将李选侍身边另一个名叫李进忠、也犯有过错的太监（前面说过，当时魏忠贤还未改名，也叫“李进忠”）推出抵罪，但这始终是魏忠贤的一大心病。后来对杨涟、左光斗等出重拳、下毒手，实在也是被这恐惧所激发——从清洗东林党后推出《三朝要典》来看，魏忠贤的目的就是要翻案，否定东林党人作为这段历史的“正确路线代表”。既然老大一马当先，带头迫害东林党，三案以来与东林党人有各种“不解之怨”的众宵小，能不欢欣踊跃、奋勇向前？

此为党祸发作之前的一些背景。然而，大狱兴起，第一位受害人却并非东林党，而是一个不相干的人。

话说天启四年，魏忠贤权力已达极盛期，阉党亦成气候，“正人”与“小人”之间，已到决战时刻。四月二十一日，有人突然上了一道折子，指控内阁中书舍人汪文言招权纳贿，而其后台正是左佥都御史左光斗和吏科都给事中魏大中。奏折递上的第二天（乙巳日），就有“圣旨”“下文言镇抚司【狱】”<sup>⑧</sup>，反应出奇地快，恐怕是预先安排好的。

这个姓汪的，算是当时北京政坛和社交界的一位奇人。安徽歙县人，



并非正途出身，过去在县里当一员小吏。有苏秦、张仪之才，聪明之至，脑子好使得不得了，做人也是八面玲珑、滴水不漏，而且颇具任侠之风。因为这些禀赋，万历年间，他被当地一位地方官看中，为他捐了监生（国立大学学生）的名分，派到北京“卧底”——在官场中“刺事”。由此，汪得以结交京城上层社会，所到之处，其为人和才干都教人刮目相看。靠某种机缘，他与当时的东宫伴读王安相识；据说，他经过观察，发现王安“贤而知书”，于是“倾心结纳，与谈当世流品”，风雅之间，彼此相得。后又与东林党人过从甚密，很快成为北京政界要人跟前的红人，或者说，中国明代的“院外活动家”。他以这样的身份，发挥了重要作用。《明史》记有两条：一是“用计破齐、楚、浙三党”，详情不明，倘真此事，此人巧智恍若孔明再世；二是光、熹之际，也就是“移宫案”过程中，“外廷倚刘一燝，而【壬】安居中以次行诸善政，文言交关力为多”<sup>⑩</sup>——朝廷事靠刘一燝，宫廷里面靠王安，而刘、王之间的沟通，则靠汪文言，最后成功粉碎李选侍的听政企图。这第二件大功，非同小可，汪文言以一个民间政治家，在重大历史关头发挥这种作用，也真称得上古今一人。东林党人一直很器重他，叶向高任首辅后，破格简任他为内阁中书舍人。官职虽然顶小，但对一个没有“文凭”、“学位”，亦即本无资格做官的人来说，毕竟算是把脚踏入了官场。

正为此，尤其汪氏在“移宫案”中扮演了那样的角色，他早已是魏忠贤的眼中钉、肉中刺。

但魏忠贤绝不以整汪文言为满足，汪下狱，只是由头，以便挖出“后台老板”，揪出更大的牛鬼蛇神。东林党人意识到了这一点。当时，负责办这案子的镇抚司首脑刘侨，并非阉党。东林党人、御史黄遵素去见他，说：“文言无足惜，不可使缙绅祸由此起。”<sup>⑪</sup>以避嫌的语气，婉转指出有人想借汪文言案生事，把国家搞乱。刘侨果然秉公办案，不搞逼供信，“狱辞无所连”，对汪文言只做出褫职加打板子的处理。然而，数月后此案复发并在整个党祸中居极重要的位置——此乃后话，先按下不表。

汪案暂告段落，但所有人，东林党也罢，魏忠贤也罢，都晓得事情

绝不至此为止。向汪文言发难，只是“冷空气前锋”带来的乌云，急风暴雨还在后头，大清洗已不可避免。

对此情势，东林党几个核心人物展开激烈争论：到底要不要跟魏忠贤及其阉党摊牌？杨涟认为退无可退，坚决主张反击。左光斗、魏大中均抱同感，黄遵素、缪昌期则担心“击而不中”，局面不可收拾。

其实，黄、缪的担心极有道理，只是杨涟所见更为透彻。当时形势，无论东林党人反击与否，魏忠贤决心已定，必然下手。不管东林党有无把握，他们都已没了退路。

虽然意见并不统一，杨涟仍于六月初一，单独上疏，矛头直指魏忠贤。列其二十四项大罪，有些是拿来充数的，但大多数是事实，罪名相当严重：擅权乱政，口衔天宪，培植亲信，虐害妃嫔，堕杀皇子，倾陷大臣……

如果朱由校亲自阅读这份奏疏，不知道结果会如何。实际的情形是，奏疏首先落在魏忠贤手里，他倒不敢不呈给朱由校，但据刘若愚说，魏忠贤安排王体乾念给朱由校听，后者“心感客氏培植掌印【他的掌印太监职位，是客氏帮着搞到的】，遂将如许参本不肯字字念全，而多方曲庇之”<sup>⑩</sup>。有称，朱由校所以不亲自读本章，系因几乎不识字。这说法很可以让人快意一笑，不过料非事实——朱由校做皇帝以后，已经请了教师的，就算不刻苦，文盲的帽子应该已经摘掉。

王体乾掐头去尾朗读的效果相当理想，而且一旁还有客氏巧舌如簧，“弥缝其罪戾，而遮饰其回里”。故而朱由校听罢，感觉没什么大不了的，轻描淡写地对魏忠贤说了如下几个字：“尔闻言增惕，不置一辨，更见小心。”<sup>⑪</sup>听上去倒像表扬。又正式传布一道上谕（出自阉党魏广微之手），着重否认杨疏所提出的“毒害中宫，忌贵妃皇子”这项最严厉的指控，斥责杨涟“凭臆结祸，是欲屏逐左右，使朕孤立于上”。然后故作宽宏大量，表示“姑置不问”；末了，未忘记警告和恫吓群臣：“不得随声附和，有不遵的，国法具【俱】在，决不姑息。”<sup>⑫</sup>

随着上谕下达，风潮表面上慢慢平息，双方的较量暂时转入幕后。东林党人努力说服首辅叶向高出面，领导倒魏运动。魏忠贤一伙则在琢



磨用什么办法反击。

这边，叶向高还在犹豫不决，那头阉党已经想好对策。阉党中，有个叫冯铨的翰林，他对魏忠贤建议说，这些士大夫们你不真正给他们点厉害瞧瞧，他们是不会住嘴的；本朝的廷杖，专门用来对付不听话的大臣，如今再有捣乱的，就用廷杖——说来也怪，朱由校登基四年多，还从来没有使用过廷杖——当年嘉靖皇帝不就是用廷杖把士大夫打老实了吗？

魏忠贤略一回味，就发现这是个好主意。廷杖比之诏狱，就有如无声手枪之于大炮。有的时候，大炮不如无声手枪好使；大炮火力是很威猛，但块头太大，搬弄起来颇费事，手续很多。一旦把人投入诏狱，必须整出口供，整不出来不能结案，前一阵子，汪文言案就是这样不了了之的。而廷杖，只须万岁爷一句话，打八十，打一百，打二百，就只管拖下去打，不想弄死他就放条活路，倘若取之性命，那也是下手轻重的事，人不知鬼不觉，很好操作。魏忠贤大喜。

看来，整知识分子，还是要靠知识分子自己出主意、想办法。

魏忠贤笃笃定定坐在家中，看哪个倒霉蛋儿首先送上门来。

六月十六日，倒霉蛋儿出现了，名叫万燝，官拜工部郎中。当时，万燝正负责光宗陵墓工程，缺铜，到处找不到，听人说宫里有大量废铜，就发文征集。可自魏忠贤看来，宫中一切，“我的地盘我做主”，一个郎中级别的小外官，磕头来求还则罢了，居然跟我公事公办，发文索要。不给！万燝虽然官卑职小，骨头可丝毫不软。索性动本参魏，所论远远超出废铜烂铁之事，想必也是受到不久前杨涟上疏的激发，破口大骂：

忠贤性狡而贪，胆粗而大，口衔天宪，手握王爵，所好生羽毛【对喜欢的人，使之成为羽翼】，所恶成疮痍。荫子弟，则一世再世；赉【赐予，赠送】厮养，则千金万金。毒痛士庶，毙百余人【指残害普通士民】；威加缙绅，空十数署【指迫害朝臣】。一切生杀予夺之权尽为忠贤所窃，陛下犹不觉悟乎？且忠贤固供事先帝者也，陛下之宠忠贤，亦以忠贤曾供事先帝也。乃于先帝陵工，略不厝【措置】念。臣尝屡请铜，靳【吝惜】不肯予。间过香山碧云寺，见忠贤自营坟墓，其规制弘敞，拟于陵寝。前列生祠，又前建佛宇，璇

题耀日，珠网悬星，费金钱几百万。为己坟墓则如此，为先帝陵寝则如彼，可胜诛哉！今忠贤已尽窃陛下权，致内廷外朝止知有忠贤，不知有陛下，尚可一日留左右耶？<sup>⑩</sup>

比之杨涟措辞，更无顾忌，痛哉快哉。尤其“忠贤自营坟墓，其规制弘敞，拟于陵寝……可胜诛哉”这几句，极其严厉。

魏忠贤顿时恶向胆边生，“遂矫旨【假传圣旨】午门前行杖一百棍”，密令行刑者照死里打，“杖后，于御道前倒拖横曳者三匝，甫出而气绝矣”<sup>⑪</sup>。

好像万爆并非东林党，但后来史家还是把他算做死于党祸之第一人：“此奸逆纵杀立威第一人也。”<sup>⑫</sup>意思是，魏忠贤是从这里大开杀戒，向东林党发起总攻的。

从这天起，血腥的帷幕缓缓拉开。阉党已然决意全面清算所有敢于向其权威挑战者。但谁也不会想到，下一个目标，竟直指内阁首辅叶向高。在阉党看来，叶向高是东林党人的总后台，虽然叶为人老成持重，甚至私下并不赞同杨涟激化事态的做法，但阉党仍然认为“必去叶向高而后可”<sup>⑬</sup>，不扳倒叶向高，而欲给予东林党以毁灭性打击，是不可能的。他们像苍蝇趴在鸡蛋上那样，仔细寻找着任何微小的缝隙。

终于，他们找到了。

当时负责纠察京城政纪的御史，名叫林汝翥，据说是叶向高的外甥。不久前，有两个太监虐害市民，治安当局不敢处置，事情传到“纪检书记”林汝翥耳中，他大怒：岂有此理！遂绑了来，各处鞭刑五十下。受罢刑，两个太监找主子王体乾哭诉了，王听说林御史乃叶向高外甥，如获至宝，遂与客、魏一起，奏于朱由校，把事情说成林汝翥滥作威福，污辱内臣。朱由校这个傻帽儿，立即相信，命如万爆例，也杖一百，削职为民。

得了旨意，宦官们即扑向林宅。可是那林汝翥事先闻知此事，脚底抹油，不知去向。林汝翥一溜，众宦官正中下怀，当即奔叶向高府邸而来，以林汝翥乃叶氏外甥为由，“群档数十围叶寓，直入内宣，喧哗搜捉”，直到叶向高紧急上奏，朱由校亲自下令，众宦官这才停止冲击首相



私邸，撤围回宫。<sup>⑭</sup>

林汝燾出于畏惧逃脱，行为怯懦，有失宪臣风范，他自知可耻，不久就现身投案，被打一百棍，几乎死掉。

但这件事情根本是冲叶向高来的。“中官围阁臣第，二百年所无。”<sup>⑮</sup>这是巨大的羞辱，发生这种事态，出于荣誉感和抗议，为全体士大夫的尊严计，叶向高必须主动请辞。于是，递上一份又一份辞呈，朱由校照例不允、挽留。但他如果确有诚意，应该处分冲击叶府的宦官，但他却并无表示。叶向高见状，坚持辞职。虚情假意几个回合，朱由校也就批准了叶的请求。

这又是阉党一大胜利。通往迫害的大门从此豁然敞开，杨涟、左光斗们即将大难临头。

东林党倒也不曾坐以待毙，但他们能够应战的方式，有限而且无力。一是在一些职位人选上，与阉党争夺；二是上书皇帝，指摘和抨击阉党。八月，都察院左都御史孙玮病故，赵南星以吏部尚书主持廷推，拟由杨涟升任此职，但被朱由校断然拒绝。于是，改推高攀龙，得到批准。

结果似乎不错，处境似乎不是那么不利，东林党人紧张的心情，稍得松缓。这或许使他们错误地估计了形势，尤其是朱由校的态度。他们继续抨击阉党，试图在舆论上进一步影响皇帝。其实这根本没用。以朱由校那样是非完全混乱以至颠倒的人，就算递上一万本揭批奏章，亦无损阉党一根汗毛。至于个别职位的争夺，当皇帝本人已为阉党所左右的情形之下，也是毫无意义的；何况，允许高攀龙主掌都察院，难保不是阉党一计，故意给你一点甜头，让你错判形势，助你骄纵之气。

实际上，东林党不断参劾阉党人物的做法，确实已经让朱由校感到心烦。对于国事，他毫无兴致，只希望别来打搅他干木匠活、嬉玩。魏忠贤、客氏、王体乾等了解这一点。东林党人不断添扰之际，他们就在一旁挑拨，加重朱由校的不悦。他们说，这些人打着忧国旗号，目的却是拉帮结派。这个分析，很能打动朱由校。他觉得这些人喋喋不休的样子，确实像是宗派主义、山头主义。

十月八日，他第一次表态：

近日蹊径歧分，意见各别，爱憎毁誉，附和排挤。大臣顾昔【惜】身名，动思引去，小臣瞻风望气，依违自合。职业不修，政事隳废。当由纪纲不肃、结党徇私，以至于此。特戒谕尔等，涤虑深思，更【改易，丢弃】私易辙。<sup>⑤</sup>

虽然不曾点名，矛头是指向东林党的，“大臣顾昔身名，动思引去”这句一望而知是针对叶向高。整个旨意，明显可见阉党观点的影响，“结党徇私”四个字正是阉党急欲给予杨涟、左光斗、赵南星、高攀龙等人的定性，现在终于被写入上谕。这是重大信号。

过了几日，因为山西巡抚人选之争，再出一道圣旨，指名道姓谴责魏大中“欺朕冲幼，把持会推，以朝廷封疆为师生报德”。又有“你部院大臣，奉旨看议，何必含糊偏比【偏，偏向；比，勾结】，委曲【这里作不正直讲】调停”<sup>⑥</sup>之语。部院分别指吏部和都察院，它们的领导人，一个是赵南星，一个是高攀龙。这道圣旨再次提到“朋谋结党”。

受到皇帝明确指责，赵南星、高攀龙按照惯例，先后请求罢免己职，均得批准。其中，赵南星免职的旨意，径由内出，根本不经过内阁票拟，也就是不给内阁——叶向高去后，韩爌继任首辅，他也被视为东林党——说话的机会。高攀龙之罢，虽然交由内阁票拟，但当内阁认为以一件并不很严重的事，驱逐两位重臣（吏部尚书、左都御史属于“九卿”），处置失当时，朱由校——或者完全将他控制起来的魏忠贤等——便甩开内阁，直接传旨准许高攀龙辞职。

韩爌、朱国桢两位内阁大臣做了最后抗争，批评这样的重大问题一个“御批径发、不复到阁”，另一个虽下内阁票拟却“又蒙御笔改移”，“大骇听闻，有伤国体”。而朱由校的回答，不仅重申对免职者“师生植党”、“附和依违，全无公论”、“不知有朝廷”的指责，还特意提到“或世庙时必不敢如此”。<sup>⑦</sup>世庙即世宗嘉靖皇帝，那是士大夫被收拾得最服服帖帖的一段时期，看来，朱由校以及魏忠贤等都对嘉靖时代心向往之，也希望亲眼看到那样的局面。

除内阁外，吏部和都察院是东林党人盘踞的两块最主要的朝中要地，吏部主管干部选用和升迁，都察院负责干部监察和纪检，因此，如果说



东林党一度操天启朝组织工作大权，不为过。反之，自朱由校和魏忠贤来看，过去的吏部、都察院完全变质，为牛鬼蛇神把持，是个黑窝。赵南星、高攀龙被揪出打倒，乃端黑窝的第一步。要彻底打掉东林党人的黑线，还需要把斗争引向深入。

十月十六日、十八日，赵南星、高攀龙先后去位，仅隔两天，十月二十日，由顾秉谦、魏广微起草，朱由校批准的一份诏书，即向全国公布。<sup>⑩</sup>诏书有别于日常政务中的上谕，用以发布更加正式并且要宣达于全体国民的重大决策。与一般的简短不同，这份诏书长四百余字，有点鸿篇巨制的意思，实际上，它就相当于发动反对东林党运动的宣言书。内容分三层，首先是对朝中严峻的政治形势加以回顾和描述：

大小臣庶，坐享国家之禄，靡【无，没有】怀君父之忧，内外连结，呼吸应答，盘踞要地，把持通津，念在营私【心思都在营私上】，事图【对事情的看法、思路和主张】颠倒，诛锄正人【阉党之自诩】，朋比为奸，欺朕幼冲，无所忌惮。

第二，当前“群小”的猖狂和斗争的紧迫性：“迩年以来，恣行愈甚，忠贞皆为解体，明哲咸思保身。”提到四月份以来杨涟等踵继弹劾魏忠贤的浪潮，说：“朕前已有特谕，备极鲜明，如何大小臣工，视若弁髦【弁髦，古代贵族子弟行加冠礼时用弁束住头发，礼成后把弁去掉不用，后喻没用的东西】，全不尊信？”——我明明表过态了嘛，立场很鲜明嘛，为什么这些人根本听不进去，全当耳旁风？提到山西巡抚职位会推一事，“皆是欺瞒，但遂营谋之私”，提到赵南星、高攀龙的垮台及其反响，“今元凶已放，群小未安，或公相党救，或妄肆猜忖”，意即他们“人还在，心不死”。第三，发出严正警告，表明将斗争进行到底的决心：

谕尔徒众【正告你们这些反动派的追随者们】，姑与维新【姑且让你们参加到改过自新的队伍中来】，洗涤肾肠，脱换胎骨。果能改图【改变思想认识】，仍当任用，如有怙【恃，倚仗】其稔恶【稔，熟悉的意思；稔恶，犹言邪恶成性】，嫉夫善类【阉党之自诩】，甘愿指纵之鹰犬，罔虑胎【指早已种下的根因；《汉书》：“福生有基，祸生有胎。”】遗之祸患，朕将力行祖宗之法，决不袭姑息之政矣！

曾经有人设想，赵、高罢免之后，东林党人暂作韬晦之想，俯首低眉，或能躲过一劫。其实并无此种可能。权力斗争，犹如两个互相扼住咽喉的人之间的比拼，毫无退路，谁先松手，则性命立为对方所取。职是之故，尽管诏书声色俱厉，尚存于朝的东林党骨干仍然只能硬着头皮顺惯性往下走。赵、高空下的位子，需要提出人选。起初，吏部、都察院分别提出由吏部侍郎陈于廷、左副都御史杨涟暂时代理。这两人都是东林党，不可能获准。不过朱由校还算客气，只是留中不发，冷处理，但意思并不含糊：各位，请给我知趣点儿！

东林党人并非不知趣，然而又有什么办法？如今举朝除了他们自己，都团结到了魏忠贤周围，他们倘若不推举自家人，就只能推举阉党分子，那岂非太过搞笑！因此，朱由校留中不发之后，在陈于廷主持下又搞了一次会推，报上几个人选供定夺——这几个人，还是东林党。

朱由校大觉此乃“给脸不要脸”，怒甚。十月二十八日，降下严旨，痛斥长期以来吏部、都察院为黑线人物所控制，已成独立王国（“吏部、都察院浊乱已久”），质问既然三番五次责令整改，“如何此次会推，仍是赵南星拟用之私人？”他接着立刻点出陈于廷、杨涟、左光斗三人，钦定了“钳制众正，抗旨徇私”的罪名，乃至痛骂“老奸巨猾、冥顽无耻”，最末一句：“陈于廷、杨涟、左光斗，都著革了职为民！”<sup>⑩</sup>

写到这里，不能忘记交代一下。几个月来，今日一道圣旨，明日一篇诏书，似乎朱由校忽然之间变得勤于政事起来。但实在而言，谁也搞不清这些以朱由校名义发表的言论，究竟有多少真正出自他本人。《实录》都直截了当记在他名下，那只是因为它不便指出这些圣旨可能并非出于皇帝本人，否则历史会出现太多的混乱，太多的荒唐。但我们从侧面了解到，朱由校一直无心理国，一直抱着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态度，以便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去做所感兴趣的事。刘若愚证实，平时，魏忠贤、王体乾等专拣朱由校沉迷于自己手艺的时候来奏事，使后者感到不耐烦，挥挥手：你们用心去办，我知道了。<sup>⑪</sup>比较可靠的推想是，上述大多数旨意，都由阉党写好，念或解释给朱由校听，取得他同意，然后发表。至于怎么解释，以及念了什么，却是可以有很大自由空间的。



杨涟、左光斗丢官，是东林党人的滑铁卢。这是东林党战斗力最强、声望最高的两位斗士。他们的倒掉，就如同东林党旗帜的倒掉。

除上述三人革职，参与会推的其他官员，被降职贬外。

二十天后，首辅韩爌见局势如此，无心恋栈，求去，谕旨即准，且冷嘲热讽，给足难堪。

依序继为首辅的朱国桢<sup>⑧</sup>，既非东林党亦非阉党，算是当时的无党派人士，魏忠贤对他谈不上仇恨。但过不了多久，老先生发现自己在内阁里呆着，怎么都别扭。表面上他是首辅，权力却教顾秉谦、魏广微之流分去不少。他想不计较吧，别人觉着他还挺碍事，没意思得很。熬到十二月份，熬不下去，请辞，当然也获批准。

天启四年就这么过去了。新年来临之前，整个朝廷，从部院到内阁，原来位居要津的东林党人，辞的辞，免的免，贬的贬，几乎清理一空。毫无疑问，东林党遭受了惨败。

然而，赶跑东林党巨头，并不是阉党的最终目的。阉党分子虽然无缘拜读《农夫与蛇》的寓言，但休让冻僵了的蛇苏醒后咬上一口的道理，还是懂的。打倒之后，还要再踏上一只脚、教他永世不得翻身的认识，也是有的。因此，历史掀到天启五年这一页时，“迫害”成了新的年度主题。

任何政治迫害，首先从圈定名单开始，排阵营、站队、确立打击目标；现在如此，古时也不例外。东林党一倒，各种名单马上出笼，顾秉谦、魏广微进《缙绅便览》，崔呈秀进《天鉴录》，此外有《东林点将录》《东林同志录》《东林姓名》等。这些名单提供给魏忠贤和朱由校，作为组织清理的依据。《缙绅便览》对于列入名单者，分别以姓名旁点三点、二点、一点，区分其重要性。《同志录》与此相仿，唯将点改成圈，画三圈、二圈或一圈。《天鉴录》则将所有人分做首恶、胁从两种。御史卢承钦对提供名单做出解释：

东林自顾宪成、李三才、赵南星外，如王图、高攀龙等，谓之“副帅”，曹于汴、汤兆京、史记事、魏大中、袁化中等，谓之“前锋”，李朴、贺焄、沈正宗、丁元荐，谓之“敢死军人”，孙丕杨、

邹元标，谓之“土木魔神”。<sup>⑩</sup>

这种取浑名、将人妖魔化的斗争手法，经历过“文革”的人，会感到眼熟。别出心裁、最有创意的是《点将录》，考虑到上呈的对象文化水平不高，为使其了解名单中各人的角色和重要程度，特意模仿《水浒传》“梁山泊英雄排座次”：

天罡星托塔天王李三才、及时雨叶向高、浪子钱谦益、圣手书生文震孟。白面郎君郑鄞、霹雷火惠世扬、鼓上皂【蚤】汪文言、大刀杨涟、智多星缪昌期等共三十六人，地煞星神机军师顾大章、旱地忽律游士任等共七十二人。<sup>⑪</sup>

凑足一百单八将，就像美军发给士兵的萨达姆集团的扑克牌通缉令，非常形象，寓政治于娱乐，大老粗魏忠贤一看就懂。

这类名单一时满天飞，乃至有书贾借以牟利。江阴一位书商，不知从哪里弄来东林党人李应升（天启朝御史，《三朝野记》作者李逊之之父）之舅蔡士顺编撰的书稿《尚论录》，“凡列声气【志同道合者】二百余人”，刻印数十部携至京城来卖。礼科都给事中徐耀听说其中有自己的名字，“恐为异己者所构”，出大价钱把全部的书买断，“秘不出”<sup>⑫</sup>，等于被敲诈一把。

后来，形成了统一的钦定的名单：《东林党人榜》。朱由校批示：“一切党人，不论曾否处分，俱将姓名、罪状刊刻成书，榜示。”<sup>⑬</sup>

敌我“甄别”工作开展同时，再定是非，把被东林党颠倒了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前面说过，魏忠贤在“移宫案”中追随李选侍、阻挠朱由校登基，这无法改变，也无法否认，他为己洗清的唯一办法，是推翻东林党赋予此案的是非。魏忠贤之外，阉党绝大多数人来自当年东林党的对立面，在若干重大历史问题上，与魏忠贤有同样需要。

天启五年初，这种呼声渐起。四月，刑科给事中霍维华上疏，全面推倒“三案”（挺击、红丸、移宫）。五月，吏科给事中杨所修主张正式布置官方历史编写机构，以新的观点，对“三案”历史问题重新叙述；还要求比照“大礼议”后嘉靖皇帝——又是嘉靖——所修《明伦大典》，把“三案”中的有关奏疏编辑成书，从中传达何为正确何为谬误的立场。



天启六年元月，正式决定开馆修《三朝要典》（成立写作班子），特谕明确指出，《要典》“凡例体裁，一仿《明伦大典》”，“凡系公论【阉党观点主张】，一切订存。其群奸邪说，亦量行摘录，后加史官断案【反映官方立场的批判文字】，以昭是非之实”。<sup>⑤</sup>

《要典》以极快速度编成，八月即刊行天下，规定：今后一切咸依《要典》论是非。彻底否定东林党，乃是主旨。因此，从万历年间立储争国本（替朱常洛争太子地位）到朱由校登基问题，长达六十年的历史，全部按照反东林党的观点重新审视。这当然符合阉党利益，但让人永远弄不懂的是，当时在所有相关问题上，东林党诤谏朱翊钧，反对郑贵妃、李选侍，均是直接间接维护朱常洛、朱由校父子的地位，然而到头来，朱由校却与当初损害他的人站到一起，判东林党为非，东林党敌人为是。即便这里无涉正邪曲直，单从常识讲，朱由校的行为亦实难为任何旁观者所理解，无怪后人称其是世所罕见的至愚至昧之人。

既然能搞出这样一部敌友不分的“历史决议”，接下来，当年两大救驾功臣杨涟、左光斗被活活整死，也就不足为奇。

东林党是倒了，被他们“窃取”的权力也都收回，但是归根结底，他们不曾谋反，也不曾叛国，没有犯任何死罪，双方只是政治斗争，套用现代语说，只是“两条路线之间的斗争”。这让魏忠贤以及很多对杨、左等恨之入骨的人，感到不爽。他们是希望看见东林党骨干分子锒铛入狱，甚至人头落地的。

怎么办？另找突破口。

按现代的经验，欲把人整臭，就说他有“生活作风”问题。在明代这一条不灵，妻妾成群合法，寻花问柳也不丢人，相反叫“风流”。那时能把人拉下马来好办法，是指责他“招权纳贿”。一旦如此，政治问题就变成刑事犯罪。

阉党打的正是这个主意。他们重新想起约数月前那个曾被逮捕却让前镇抚司头头刘侨释放的汪文言。而今，刘侨早已被魏忠贤革职为民，让亲信许显纯掌理镇抚司。

天启四年十二月，汪文言“二进宫”，这次罪名是受熊廷弼委托，行

贿。收受贿赂者谁？杨涟、左光斗诸东林党人也。

熊廷弼行贿，这件事是有的，但行贿对象不是杨、左，恰恰是魏忠贤！《明史·熊廷弼传》：“……后当行刑，廷弼令汪文言贿内廷四万金祈缓，既而背之。魏忠贤大恨，誓速斩廷弼。”<sup>⑤</sup>熊在个性上，确有怪诞之处，讲好用四万两银子买条性命，交易达成后，却翻悔，不肯出钱，把魏忠贤气得七窍生烟。正好，他想置杨、左等于死地，即把索贿的罪名安在他们头上。这才叫猪八戒倒打一耙。



明锦衣卫佩牌，所铸文字显示了特权

熊与东林党人之间，从头到尾始终有不解之缘。朝中为官时，他因“刺儿头”脾性，跟东林党彼此闹得很不愉快。后来去辽东主持军事，被人进谗言免职，反而是东林党人（首辅刘一燝）替他说话。重获起用后，与当时辽东另一负责人王化贞，在战略及诸多具体问题上意见相左。这王化贞又偏偏是东林党领袖、时为内阁首辅的叶向高的门生。王仗着叶向高，打压熊廷弼，而实际上，王的一套都是错的，正确路线掌握在熊廷弼手中。因为不采用熊的策略，遂于天启二年正月酿失守广宁（今锦州）、溃退关内之祸。王化贞下狱，熊廷弼免职听勘。四月，三法司专案组确定狱词，判王、熊同罪，“并论死”，敲定狱词的，恰恰又是左都御史邹元标这样的东林党人。于是才有熊廷弼行贿“内廷”的举动发生，没想到，又因此大大得罪了魏忠贤。魏忠贤一恼，熊廷弼和东林党人，从冤家对头忽然变成同伙，死于同一桩案子。再过两三年，到了崇祯朝，出面呼吁为熊廷弼平反的，竟然也是东林党人，复出再任大学士的韩爌力奏：“自有辽事以来，诳官营私者何算，廷弼不取一金钱，不通一馈问，焦唇敝舌，争言大计。魏忠贤盗窃威福，士大夫靡然从风。廷弼以长系待决之人，屈曲则生，抗违则死，乃终不改其强直自遂之性，致独膺显戮，慷慨赴市，耿耿刚肠犹未尽。”<sup>⑥</sup>这段历史的曲折跌宕，真让人惊讶不已，而最终看来，东林党还是做到了秉公论事。



回头再说汪文言“二进宫”。此番由大酷吏许显纯鞫治，情形自不一般。五毒备至，死活逼汪供认杨、左收纳了熊廷弼之贿。“文言仰天大呼曰：‘世岂有贪赃杨大洪【杨涟，字大洪】哉！’”<sup>⑩</sup>“以此蠹清廉之士，有死不承！”<sup>⑪</sup>真是条汉子！许显纯无奈，动手伪造供词，“文言垂死，张目大呼曰：‘尔莫妄书，异时吾当与面质’”。这提醒了许显纯，“遂即日毙之”<sup>⑫</sup>。

凭着捏造而且死无对证的“汪文言口供”，阉党提出长达二十余人的有罪名单，赵南星、杨涟、左光斗等皆在其内。他们从中挑选最为切齿痛恨的六人——杨涟（前左副都御史）、左光斗（前左佥都御史）、魏大中（前吏科都给事中）、袁化中（前御史）、周朝瑞（前太仆少卿）、顾大章（前陕西副使）——派缇骑（锦衣卫）至各地捉拿，投入诏狱，分别栽赃三千两至四万两不等；赵南星等十五人则命各地方抚按提问、“追赃”。

吴中为东林发祥地，有一大批东林要人。故而，天启六年春，继杨、左之后，魏忠贤为使吴中东林要人落网，又专门炮制一案。手法与汪案如出一辙：造假。他们抓住了任苏杭织造的太监李实的一些把柄。据说吴地东林党人被逐还乡之后，有意效仿当年杨一清用张永除刘瑾故事，“用李实为张永，授以秘计”，事为魏忠贤所闻，威胁李实，命他以“空印白疏”——盖了苏杭织造官印的空白公文——为交换，然后由魏忠贤死党李永贞于“空印白疏”上构撰诬陷文字，呈奏朱由校，将苏、锡、常一带削职或落职在家的八位重要的东林党人逮捕归案。<sup>⑬</sup>以上只是一说，内幕则一直不明。实际上，东林党人不大可能与李实密谋，后者贪虐，屡与苏松巡抚周起元等东林党人相冲突。刘若愚说，崇祯元年七月初四，他被提出监，御前讯问，“只辨朱墨之压否何如”，即辨认文字是不是后写上去的，据此“乃止以墨迹盖朱，即指为永贞成案，永贞虽死，真正捏砌填写此本这人，尚漏网幸免扬扬于圣明之世也”<sup>⑭</sup>，语气相当存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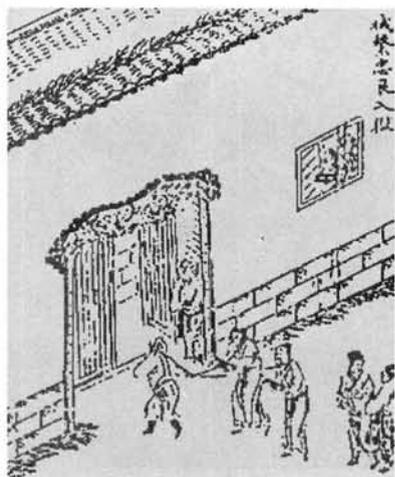
被批捕的吴地八位重要东林党人是：高攀龙（前左都御史）、周起元（前右佥都御史、苏松巡抚）、缪昌期（前左赞善）、周顺昌（前吏部文选员外郎）、周宗建（前御史）、黄尊素（前御史）、李应升（前御史）。他们的罪名是贪污——“诬起元为巡抚时乾没帑金十余万，日与攀龙辈往来

讲学，因行居间”<sup>18</sup>——周起元贪污公款，并用于东林党人的活动与联络。上述八人，坐赃三千至十万不等，先后被投入诏狱；只有高攀龙在缇骑将至的前夜自沉园池，他在遗书中说：“臣虽削籍，旧属大臣，大臣不可辱，辱大臣则辱国矣。谨北面稽首，以效屈平【屈原】之遗。”<sup>19</sup>事后看，他的自杀，竟然幸免于炼狱之外。

两次大逮捕，在各地都引起社会严重反弹，甚至激成民变。这是整个天启统治期间，中国唯一令人感动的时刻。

杨涟“在朝正直，居乡廉谨，天下共知”。因此，在其湖北老家，“一闻逮系，郡县震惊”，老百姓奔走相告，“欲夺涟而禁官旂”，城外“众集至数万，府道开谕【府、道两级政府发布公告】不能散”。最后，是杨涟亲自“带刑具出城”，以“恐累族诛”为由恳求父老乡亲，群众始散。等到杨涟押解上路之日，随囚车前来送行的，有上万人之多；老婆婆、卖菜的、盲人和乞丐“争持一钱以赠涟”，为助杨涟“完赃”略尽绵薄之力。各州县以及乡村，“为涟设醮祈祷生还者，至数百处”。连锦衣卫官兵，或出于感动，或示好民众，也出钱在关帝庙前为杨涟设醮。进入河南，情形一如湖北。“河南州邑，无不为涟请祷。”更有数以千计的人，自备资粮，把杨涟一直送到黄河岸边。<sup>20</sup>

周顺昌在故乡吴县极有声望，平时民间若有冤情，抑或事若涉及民众利益，他经常出面找有关当局陈诉，“以故士民德顺昌甚”，非常认可他。抓捕周顺昌的消息传开，一连数日，县城喧闹不止，街头到处是非正式集会，为周鸣冤叫屈。到起解那天，数万人从四面八方赶来，不期而至，向巡抚毛一鹭和巡按徐吉请命。素来飞扬跋扈的厂卫鹰犬，起初没把人们放在眼里，厉声呵斥：“东厂逮人，鼠辈安敢如此！”把镣铐狠狠扔在地下，气势汹汹地叫嚣：“犯人



《缇骑逮人图》



呢？犯人在哪儿？”走狗的气焰益发激怒民众，有人喊道：“我还以为是皇上抓人，原来是东厂这帮杂种！”一语甫毕，在场数万人“蜂拥大呼，势如山崩”，竟动起手来，打得厂卫鹰犬抱头鼠窜，当场打死一人，多人重伤。毛一鹭、徐吉吓得不敢吱声。直到较有民望的知府寇慎、知县陈文瑞“曲为解谕”，事态才渐渐平息。<sup>⑮</sup>另一说，现场大乱时，是周顺昌亲自劝解，加上巡抚、巡按被迫承诺，暂不押解周顺昌，“明晨出疏保留”，然后百姓亲眼看见将周顺昌安置在官署，方才作罢。第四天，趁夜半寂无人知，缇骑押着周顺昌偷偷乘一小舟，“如飞而去”。<sup>⑯</sup>逮捕周顺昌引发的暴乱，令魏忠贤“大惧”，一度不敢再派缇骑出京。

左光斗、魏大中、周宗建等人的被捕，在各地均引致程度不同的骚动。

镇抚司诏狱，实为人间活地狱。里面的酷刑，除想象不到外，没有做不到的，种种惨毒，难以尽述。权以杨涟所受之刑为例，他被许显纯铁钉贯耳、土囊压身，毒打至“体无完肤”<sup>⑰</sup>，“死而复甦【苏】者数次”<sup>⑱</sup>。

清初桐城派泰斗方苞，作为左光斗的同乡后辈，在名篇《左忠毅公逸事》中，记录史可法亲口对其父母讲述的当年潜入诏狱探望恩师左光斗，所目击的情形：“左公被炮烙……倚墙席地而坐，面额焦烂不可辨，左膝以下，筋骨尽脱矣。”

左光斗意识到，再这样下去，魏忠贤、许显纯一伙势必用酷刑直至把他们整死。他不甘心这样被了结，与他的同志们商议，是否屈承罪状，“冀下法司，得少缓死为后图”<sup>⑲</sup>。这是因为，自从朱棣以来，诏狱便是超越于法律之上的秘密监狱，生杀予夺，一切可以不依程序，当犯人罪行被确定之后，才移交刑部等司法部门定罪。左光斗的建议，就是抱此一线希望，先逃脱许显纯毒



史可法像

手，再图后举。这提议，其他五人均表同意；他们当中一半人原先职务与司法有关，显然，是依据经验认为可行。他们的天真在于，面对穷凶极恶之魏党，仍然以为程序可以起作用。于是，“诸人俱自诬服”。

可是他们所期待的情形根本不曾发生，六人的认罪，让魏忠贤喜出望外，益觉立于不败之地，继续羁押六人于诏狱，并迅即转入“追赃”的下一阶段——“令显纯五日一追比，不下法司，诸人始悔失计”。追比，即给完赃规定日期，到期不完者用刑；五日一追比，就是以五天为一期限，不能如数缴款，到期用刑一次。

这些东林党人，大多为官清廉，家境也很清寒。魏大中“宦游十载，家徒四壁”；周顺昌“出入京华，唯一肩行李；涉历宦途，止廿亩山田”；李应升“廉名远布，宦橐萧然”。<sup>⑤</sup>

杨涟更是家境“素贫”，所有家产充公，尚“不及千金”。他下狱之后，年迈老母流浪在外、寄宿谯楼，两个儿子以乞讨糊口和奉养祖母。“征赃令急”，杨涟根本拿不出钱来，“乡人竞出资助之，下至卖菜佣亦为输助”<sup>⑥</sup>，仍是杯水车薪。根据许显纯的奏报，追比的成果不过是：七月八日追得三百五十余两，七月十三日追得四百余两<sup>⑦</sup>……而栽在杨涟名下的赃款数额是二万两！以此速度，最后完赃将追比多少次可想而知——他是断无活命之望的。

尤有甚者，朱由校感觉五日一追比还不过瘾，特命加重处罚，改为“逐日追比”。

杨涟等赃私狼藉，著逐日研刑【细致、深刻用刑】追比若干。

著五日一回奏。待追赃完日，送刑部拟罪。<sup>⑧</sup>

这个朱由校，且不说作为一国之君，即便从任何日常为人的基本道义看，都可称狼心狗肺。他宠任客氏、魏忠贤等，驱逐朝中正人，甚至将杨、左等逮捕下狱，我们皆可置之不问；然而，他竟以“逐日追比”惨毒无比的方式对待杨、左，完全超出于“愚闇【暗】”之外，唯以天良丧尽可堪解释。当年，杨涟于“移宫案”中，为他帝位不保忧心如焚，日夜焦思，“六日须发尽白”<sup>⑨</sup>。这种光景，我们仅见于阻于昭关的伍子胥，所不同者，伍子胥乃为自己性命不保、家仇难报至此，杨涟却是为



他矢志效忠的君主和国家如此。对这样的忠臣和恩人，朱由校竟然似欲食肉寝皮而后快，普天之下心肝烂掉的人，他可算头一个。

有此严旨，而杨、左又无法完赃，其毙于狱中的命运已然注定。在打无可打、打得已无人形之时，公元1625年，天启五年七月二十六日，深夜，杨涟、左光斗、魏大中三人，被许显纯秘密处死于诏狱。杨涟时年五十四，左光斗五十一。人们见到他们的尸体时，血肉模糊，溃烂不可识，“尸供蝇蛆，身被重伤，仅以血溅旧衣，裹置棺内”<sup>⑧</sup>。

八月、九月，首批投入诏狱的“六君子”中余下的三位，袁化中、周朝瑞、顾大章，也先后遇害。

以吴中东林党代表人物为主的第二批遭迫害者，周起元、缪昌期、周顺昌、周宗建、黄尊素、李应升等，于天启六年四月至九月间，同样在饱受酷刑之后，尽数毙于狱中。

另有前刑部右侍郎王之案，以另案先期死于狱中。王是“三案”之第一案“梃击案”主要办案官员之一，时任刑部主事。他坚持事实，而事实对郑贵妃等极不利。当时，万历皇帝已有二十五年不曾露面，就因为王之案就“梃击案”提出的证据相当有力，牵涉郑贵妃，才逼得朱翊钧二十五年后首次接见朝臣，亲自为郑贵妃辩解。此事轰动一时。后来，王在党争中遭到陷害，削职。天启朝初复出，战斗力不减，就“红丸”“移宫”案，猛烈攻击群小。天启五年，修《三朝要典》，列王之案为“三案”罪首，“遂逮下诏狱，坐赃八千”<sup>⑨</sup>。

细思之，天启党祸，对明朝命运并无决定意义。党祸发生，诚然起到了助纣为虐之效；但设若不发生，谅亦无改国势颓坏之趋向。整个事件中，我们只发现一点积极因素，即民心向背，拘捕东林党人时，各地迸发出来的在古代难得一见的民间社会径直表达政治意愿的热情，十分可贵。倘使认识到民心可用，顺势而为，或可拯救国家于衰弱之中。然而，这近乎天方夜谭，以二百余年来朱明政权的极端黑暗和反动，顺民意求改革，当系世间最不可能发生之事。

朱由校、魏忠贤用骇人听闻的毒狱，将这政权的反人民本能，做了最后一次淋漓尽致、欲罢不能的宣泄。任何时候，回顾这段充斥了迫害、

虐待和残忍的历史，中国人都将深感蒙羞。聊以欣慰的是，正义仍存人心，而东林党人的表现也显示了极其勇敢、刚强的英雄气概。时隔近四百年，捧读《左忠毅公逸事》那样的篇章，仍令人热血沸腾，肃然起敬。历来中国人文中的这种精神和情怀，应当视为民族宝贵财富加以搜蒐，传世传诵、哺育后人。

在此，我特意将李应升下狱后写给其子李逊之（《三朝野记》作者）的遗书，恭录于后；其文平白，其情深挚，其心坦荡，读之可知正人君子如何处世：

#### 付逊之儿手笔<sup>⑨</sup>

吾直言贾祸，自分一死以报朝廷，不复与汝相见，故书数言与告汝。汝长成之日，佩为韦弦，即吾不死之日也。

汝生于官舍，祖父母拱壁视汝，内外亲戚以贵公子待汝，衣鲜食甘，嗔喜任意，骄养既惯，不肯服布旧之衣，若长而弗改，必至穷饿。此宜俭以惜福，一也。

汝少所习见游宦赫奕，未见吾童生秀才时，低眉下人，及祖父母艰难支持之日也。又未见吾今日囚服逮及狱中，幽囚痛楚之状也。汝不尝胆以思，岂复有人心者哉。人不可上，势不可凌。此宜谦以守身，二也。

祖父母爱汝，汝狎而忘敬，汝母训汝，汝傲而弗亲，今吾不测，汝代吾为子，可不仰体祖父母之心乎？至于汝母，更倚何人？汝若不孝，神明殛之矣。此宜孝以事亲，三也。

吾居官爱名节，未尝贪取肥家。今家中所存基业，皆祖父母苦苦积累。且吾此番销费大半。吾向有誓愿，兄弟三分，必不多取一亩、一粒。汝视伯如父，视寡婶如母，即有祖父母之命，毫不可多取，以负我志。此宜公以承家，四也。

汝既鲜兄弟，止一庶妹，当待以同胞，倘嫁中等贫家，须与汝田百亩。至庶妹母，奉事告年，当足其衣食，拨与贍田，收租以给之。内外出入，谨其防闲。此桑梓之义，五也。

汝资性不纯，吾失于教训，读书已迟，汝念吾辛苦，励志勤学。



倘有上进之日，即先归养，若上进无望，须做一读书秀才，将吾所存诸稿、简籍，好好铨次。此文章一脉，六也。

吾苦生不得尽养，他日伺祖父母千百岁后，葬我于墓侧，不得远离。

## 尘埃落定

1627年9月30日，旧历八月乙卯日，天启皇帝朱由校以二十三岁之龄和并非致命之绝症正常死亡。

真是罕有之怪事。这么年轻，也无人谋害，根据史料，死因只是上溯两年之前发生的溺水事件——当时乃是盛夏，他受惊之外居然受凉，并且健康状况就此崩溃，缓慢而不可逆转地走向死亡。他可能是有史以来身体抵抗力最差的小伙子，弱到让人无法理解，只能情不自禁地设想，必是天不佑彼，就像他所代表着的朱明王朝。

他死后两个多月，也即天启七年十一月，魏忠贤自杀。客氏入浣衣局后掠死。客魏两家均被抄家；魏忠贤侄魏良卿，客氏子候国兴、弟客光先伏诛、弃市，家属无少长皆斩。

大臣中爬至高位的阉党，只杀了一个人，崔呈秀。

阉党势力盘根错节，未能一遽而除。

崇祯元年上半年，魏忠贤扶植的内阁黄立极、张瑞图、施凤来等陆续被罢免。五月，毁《三朝要典》，销其版。崇祯二年三月，始定逆案，分处磔、斩立决、秋后处斩及充军、坐、徒、革职、闲住等罪名，计二百余人。而阉党人数，实远多于此。

拨乱反正过程中，令人唏嘘的一幕，是遇难诸臣后代奔走呼吁，以及他们揭露出来的凶残与黑暗。噩梦般的细节，见证、诠释了人妖颠倒、法度荡然、暗无天日的现实。

袁化中之子袁勋率先上书，拉开了遇难诸臣后代鸣冤的序幕。

几天后，黄尊素之子——未来的明清之际的思想巨人黄宗羲，上书崇祯皇帝，陈述蒙冤者的惨状，和冤案对一个家庭的毁灭：

迨下镇抚司打问……酷刑严拷，体无完肤……一日，狱卒告父曰：“内传今夜收汝命，汝有后事，可即书以遗寄。”臣父乃于三木囊头之时【“三木”是脖子、手、脚上都上木枷；“囊头”是把头用口袋套住】，北向叩头谢恩，从容赋诗一首，中有“正气长留海岳愁，浩然一往复何求”等语。自是，而臣父毙命于是夕矣。

诬坐赃银二千八百两，臣痛父血【父亲流血而痛在臣身】，比【等到】遍贷臣之乡商于京者【故乡在京城做买卖的商人】，并父之同年、门生，差足交赃将完【钱快要凑够时】，而杀机遂决矣。<sup>②</sup>

由这份倾述父冤的奏疏，可以想见其父黄尊素的遭际，对黄宗羲反君权的民主思想的萌芽，起了很大作用。

杨涟之子杨之易，拿出了父亲在狱中被打得遍体脓血之时，蘸血所写绝笔书《枉死北镇抚司杨涟，绝笔书于狱神之前》。全文两千余字。杨涟自知必死，叩托于顾大章，万一得见天日呈于圣上。顾大章妥为藏匿，终于保留下来。



黄宗羲像

绝笔书将全部感受归纳为一句话：“公论与人心、天理俱不足凭。”杨涟讲

述自己在狱中的情形：“一入都，侦逻满目，即发一揭【揭，揭帖、私揭等的简称，古代与公事有关的文书或信函】亦不可得，下情不通至于如此。打问之日，汪文言之死案繁，不容辩【意谓汪文言在案中死于拘禁，令人无从质辩】。血肉淋漓，生死倾【顷】刻，犹冀缓死杖下，见天有日，乃就本司不时追赃限之狠打【自己强忍酷刑，也从未想到自杀，为的是要等到拨云见日的一天】。此岂皇上如天之意、国家慎刑之典、祖宗待臣之礼，不过仇我者立追我性命耳！借封疆为题，追赃为由，使枉杀臣子之名归之皇上。”<sup>③</sup>

字字血，声声泪。

魏大中之子魏学濂、周顺昌之子周茂兰，也各上血书。魏学濂代表



“惨死诸臣之子孙”，恳求崇祯皇帝准许将元凶魏忠贤、许显纯首级交与他们，献于“镇抚司牢穴前，呼其先人，哭痛浇奠”。<sup>⑧</sup>由于冤情似海，一时间，血书潮般涌来，以致崇祯不得不加以制止：“血书原非奏体，以后悉行禁止。”<sup>⑨</sup>

奸人就戮，阉党覆灭，忠正洗冤。在某种意义上，明代最暗无天日的一段历史或许可以说尘埃落定了。然而，事情本身虽然画上句号，它的影响却不曾终止。这样一种恶，投射于人心和社会的阴影，不会因为几个恶人受到惩罚而消失。表面上尘埃落定，内里的颓丧、不满和绝望，则留存于生活的每个细胞。

这就是新皇帝朱由检面临的根本性的悲剧局面。他精疲力竭以求重整朝纲，却发现从人民百姓到士大夫，没有人买账。最终看来，朱由检不过是试图以一人之力，去还晚近几代皇帝共同欠下的永远还不清的债。

他不明白事情是这样的，困惑、哀叹、愤怒、自怜。

他不知道，只有明朝灭亡，才是真正的尘埃落定。

## 这个皇帝不享福

历史，是一位喜欢恶作剧的老人。我们看到，至少自弘治皇帝之后，明朝百多年中，没有一个皇帝肯稍微认真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然而，在它行将完蛋之际，反而跑出来一位决心好好工作的皇帝。

人们历来都把崇祯皇帝视为悲情人物。除了亡国、吊死的下场，许多人还替他抱一些不平，嗟叹此人勤勤恳恳，一生操劳，却不得好报。只因人们久已习惯了皇帝的淫逸，一旦偶尔有个将身心扑在国事上的，大家好像反而于心不忍，觉得这样当皇帝，有点亏。

不管怎么样吧，崇祯皇帝——朱由检——真的是没享过一天的福。他的不享福，与老祖宗朱元璋宵衣旰食那种简单的勤政生涯不同。除了身体的忙碌，朱由检苦在精神和内心。登基前后担惊受怕；做皇帝一十七年，朝野内外，危机四起，一团乱麻，他左支右绌，疲于应付，吃不香、睡不安；末了，死都死得不轻松，国破家亡，带着耻辱和锥心之痛，



那张龙床对于崇祯皇帝，真可谓如坐针毡。

吊死。

那张龙床对于他，真可谓如坐针毡。

光宗朱常洛生子不少，一共七个，活下来的却只有两个。一个是朱由校，另一个就是朱由检。

朱由检排行老五，万历三十八年（1610）十二月生。母亲刘氏，生朱由检那年，十八岁。朱常洛这个人跟他父亲朱翊钧是一丘之貉，都很薄情寡恩。刘氏十八岁替他生了儿子，他待人家却很不好，刘氏极为抑郁，万历四十二年（1614）死掉，只有二十二岁，正是花季妙龄。

朱由检四岁失去母亲，朱常洛把他交给西李——就是“移宫案”中那个赖在乾清宫不走的李选侍。那时有两个李选侍，为了区别，人们分别把她们叫作西李、东李。西李是一个刁蛮的女人，却为朱常洛所喜欢。东李人很好，后来，朱由校继位，请东李承担抚育五弟由检的任务。

又过五年，朱由校的母亲王氏也悲病交加死掉，朱常洛又把他也送到西李宫中。这样，兄弟俩在一起共同生活了一段时间。当时，朱由校已经十四岁，朱由检九岁。

西李的颐指气使，朱由校后来忘得一干二净，反过来跟客魏一道，迫害把自己从西李手中解救出来的杨、左等人。但朱由检不曾忘记。

“至泰昌元年九月内移宫后”，刚登基的朱由校降旨，朱由检“改托光庙选侍东李老娘娘，即曾封庄妃者看视”。东李的庄妃封号，是朱由校给的，朱常洛不曾封她为妃。



这是朱由检一生中比较幸运的事。东李，也就是现在的庄妃，性格“仁慈宽俭”。逐字地讲，就是心地善良、有母性、待人宽和、生活朴素。她给了朱由检很好的照顾，“爱护关切，胜于亲生者也”。在给予母爱的同时，也把比较端正的人品传授给朱由检。

但是，一般狗眼看人的势利之人，却并不尊重她。负责服侍庄妃的太监头目叫徐应元，是魏忠贤的铁哥儿们，赌友兼嫖友。他眼里没有庄妃。“应元既倚逆贤，借势骄蹇，每叩见时，或扬扬自得，或答置左右，无所忌。”庄妃是个内向的人，受了气全咽在肚子里，“谨重寡言，负气愤郁，竟致病薨”。死于哪一年，不详，当在天启二年以后。

朱由检从小丧母，在西李宫中度过一段无人疼爱的时光，好不容易在庄妃这里重新找回母爱，却又很快失去，痛苦可想而知。庄妃之薨，令他极“哀痛”，“未忍视慈母异生母也”，亦即，在他心中，庄妃跟亲生母亲一般无二。而是谁害得慈母过早逝去，他一清二楚。所以，朱由检与魏阉之流之间，是有深仇的。<sup>⑧</sup>

天启二年，朱由检封信王，但一直住在宫里，直到天启六年，才迁信王府。天启七年，朱由检十七岁，选城南兵马副指挥周奎之女为王妃，即后来的周皇后。



周皇后像

以前人生冷清孤寂的处境，养成了他谨慎多疑的心理。他很难信任人，小小年纪就懂得防范别人，用疑惧的眼光看世界。这不能怪他。那种经历与环境，谁都不可能发展出豁达敞亮的性格。他做信王时就很有心眼儿，“虑左右侍从半是逆贤之党，倘被逆贤所知，或致猜防忌，畏殊未便”。身边的徐应元“每倚逆焰，屡恣肆不谨，今上【朱由检】久优容之，或改颜假借之，纤毫圭角不露也，圣度之用晦委蛇如此”<sup>⑨</sup>。

他尽力保护自己。“帝初虑不为忠贤所容，深自韬晦，常称病不朝。”<sup>⑩</sup>远离政治，

也就是远离祸害。

但皇兄病重之际，他是躲不过了。天启七年八月十一日，朱由校传召朱由检。弟弟入内，见哥哥倚靠在床上，投来深深的注视。

熹宗凭榻顾帝曰：“来！吾弟当为尧舜。”

帝惧不敢应，良久奏曰：“臣死罪！陛下为此言，臣应万死。”

熹宗慰剋至再，又曰：“善视中官。魏忠贤可任也。”

帝益惧，而与忠贤相劳，若语甚温。求出。<sup>⑤</sup>

这就是朱由校传位于朱由检的那一刻。恐惧，不是装出来的；眼前每一个人——从哥哥到魏忠贤——以及他们嘴里吐出的每一个字，脸上浮现的任何细微的表情，都必须非常准确仔细地辨别和了解。

十天后，终于传来朱由校的死讯。魏忠贤派他的心腹太监涂文辅，到信王邸迎接朱由检入宫。有人如此形容这一时刻：“烈皇昔由藩邸入继大统，毒雾迷空，荆棘遍地，以孑身出入刀锋剑芒之中。”<sup>⑥</sup>据说，入宫前，朱由检从自己家中悄悄藏了一些吃的在袖中，“不敢食宫中物”；当晚，“秉烛独坐”，一夜未睡，以防被害。<sup>⑦</sup>

以当时情势，戒备、担心、紧张，可以理解。但也见出朱由检多疑、心事过重的性格。后来，在十七年的执政生涯中，这种性格，坏了不少事，甚至是走向毁灭的根由。

对于解决魏忠贤，他的处置还算有力。登基后，表面上仍优容客、魏，暗中将内廷要害处，慢慢换上从信王府带来的人，魏的亲信如李朝钦、裴有声、谭敬等，一一准其辞休，所谓“逆贤羽翼，剪除一空，复遣散内丁，方始滴逐逆贤”<sup>⑧</sup>。不过，这也谈不上像有人惊颂的“天纵英武”、“聪明睿智”。所用手法，老生常谈。关键是魏忠贤缺乏勇气，心存侥幸，紧要关头为其“小人物”本质所主宰，傻性复发，而选择坐以待毙的结局。

对朝中阉党分子，也用类似办法，潜移默化，先削其势，解除他们的职务，再于崇祯二年定逆案。

过去几任皇帝失政，缘自认识昏聩，甚至反动。朱由检的认识不成问题，知道何为是，何为非，而非将是非颠倒。单单这一点，他可谓百



余年来明朝唯一不曾猪油蒙心的皇帝。

解决魏忠贤的当月，他指示兵部：“朕今于各镇守内臣概撤，一切相度机宜，约束吏士，无事修备，有事却敌，俱听经督【经略和督师】便宜调度，无复委任不专，体统相轧，以藉其口。各内官速驰驿回京。”<sup>⑩</sup>这是大动作。镇守制度，是永乐以来依靠宦官、重用宦官政策的主要体现，是明朝的一个祸根。

过了几天，朱由检指示户部停止苏杭织造。“朕不忍以衣被组绣之工，重困此一方之民。稍加轸念，用示宽仁。”<sup>⑪</sup>这也是大动作。苏杭织造，绝不仅仅是做几件衣服的事；历来，为着几件衣服，蠹虫们盘剥敲诈、作威作福，压得东南之民喘不过气来。

朱由检指示吏部，立即着手进行政治平反：“诏狱游魂，犹然郁锢，含冤未伸。着该部院、九卿科道，将已【以】前斥害诸臣，从公酌议，采择官评。有非法禁毙，情最可悯者，应褒赠即与褒赠，应恤荫即与恤荫；其削夺牵连者，应复官即与复官，应起用即与起用；有身故捏赃难结、家属波累羈囚者，应开释即与开释。”<sup>⑫</sup>态度非常鲜明，要求非常明确，考虑也很周全：对牵涉到的每一个人，重新甄别，给出官方鉴定。该恢复名誉的恢复名誉，该抚恤的给予抚恤，被错误解职的回到原工作岗位，含冤致死而身背赃务的一律解除，其家属在押者，一律释放。

如果崇祯早生几十年，在那种时候做皇帝，也搞这么几下子，绝对是鹤立鸡群，绝对可以作为一个有作为、不平凡的皇帝留诸史册。可惜，明朝到了1627年这样的時候，这一切不顶用了，历史对于朱由检提出的要求，远多于此，也远苛于此。搁在往常，这么勇于破除陋政，已属难得；但现在，他不单要能破，更要能立，国家千疮百孔，危在旦夕，必须拿出办法来。在“破”的方面，崇祯做得不错，然而对于“立”，他却拿不出什么办法。

就主观言，他确实努力了。他曾说：“朕自御极以来，夙夜焦劳，屡召平台，时厘【勤字的古体】商确【榷】，期振惰窳【羸弱、懒惰、空洞等状态】……衷靖【《方言》：“靖，思也。”《字林》：“靖，审也。”衷靖，意谓自己由衷的想法】共尔位【诸臣】一洗欺玩颓靡之习，共收

奋膺熙绩之功。”<sup>⑤</sup>这是事实，不是自吹自擂。里面提到的“屡召平台”，指皇帝亲自接见群臣，处理日常政务。这种情形，自武宗起六代天子，基本消失，朱由检不单把它恢复，并且一直坚持下来。他郑重承诺，除酷暑奇寒等过于恶劣的天气以外，“朕当时御文华殿，一切章奏，与辅臣面加参详，分别可否，务求至当”。

他打算面对现实，动员群臣一齐来找出弊端，甚至他本人就是现实的最激烈的批评家。崇祯四年，他借遭遇旱灾为题，敦促举朝反思，一口气列举了十一种严重歪风：一、臣下“事多蒙蔽”，不讲真话；二、“用人不当”，有才干、有能力者不能进用；三、“任事者推诿不前”，尸位素餐，得过且过，明哲保身；四、“刑罚失中，而狱底多冤”，司法腐败；五、“墨吏纵横，而小民失所”，基层官吏为非作歹，欺压百姓；六、“遵、永之援军，扰害土著”，派往遵化、永平前线的军队，扰害民众；七、“秦、晋之征夫，妄戮无辜”，在山陕两地征夫过程中，擅杀人民；八、“言官之参论，修怨徇私”，负责纠察政纪的官员，不秉公行使职权，而掺杂个人目的；九、“抚按之举劾，视贿为准”，地方要员根据贿赂，来决定对于属下的荐举或参劾；十、“省、直之召买，暗派穷黎”，各省及南北直隶，把徭赋的负担主要加之于穷人；十一、“边塞之民膏，多充私囊”，国家用于边防军事的粮饷，被大量私吞。<sup>⑥</sup>

他对局面如此之坏的理解，落在吏治这一点上。他要以吏治为纲，纲举目张。

有没有道理？有道理。经正德、嘉靖、万历、天启四朝，毁得最彻底的就是“士”这个阶层。信仰全丧，操守和职业道德也跟着土崩瓦解。大家全在坑蒙拐骗、损公肥私。

然而，崇祯虽然知道问题出在哪里，却拿不出解决的办法。

简单讲，此时的明朝就像一家即将倒闭的公司：朝廷与官员之间，就好比雇主和雇员之间失去了信任，原来双方订立并且要彼此信守的契约被破坏了，循规蹈矩、认真负责、勤恳工作的雇员，一个接一个倒霉，而要刁使滑、胡作非为、中饱私囊的雇员，反而被欣赏和提拔，给予各种实际好处甚至荣誉。所以，如今每一个雇员都明白过来应该怎么办，



不再遵守契约，也不再相信他们的雇主。

崇祯的做法，无非是重申朝廷与官员之间的契约，并要后者相信他这个主子跟前面几位是完全不同的。而对官吏们来说，他们根本不可能再相信朱家，除非彻底换一个新的雇主。

以前的士大夫对于朱家，心中存着“效忠”二字；而今他们脑子里只有“博弈”意识，即大家都在玩一场游戏，你玩我，我也玩你，互相玩，就看谁玩得过谁。

崇祯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天未明，时李自成军已攻入皇城，鸣钟集百官，竟无至者。朱由检登煤山，自缢；死前于袍服上大书：“无伤百姓一人！”

一个比较理想主义、比较有激情的皇帝，碰上了一群不再相信理想主义、不再有激情的士大夫，事情就比较搞笑了。

崇祯的见地不能达致这一层，所以感到气愤：我这个皇帝，够正派，够勤奋，够负责，够辛苦吧？你们上哪儿找这么好的皇帝？为什么还不振作，还不兢兢业业，还不积极进取、奋发有为？没有好皇帝，你们抱怨；有了好皇帝，你们却也并不珍惜……他很替自己不平，而益发厌恶“深负君恩”的臣子，久而久之，就有“君非亡国之君，臣皆亡国之臣”的激越之语。

孟森先生对此语尤不以为然，讥问：“孰知用此亡国之臣者即啻然亡国之君也？”<sup>②</sup>这责难，在逻辑上肯定是成立的。然若仅仅以此逻辑回答一切，又未免偏颇。整个崇祯时期，锐意进取之君与病入膏肓、难挽颓势的现实之间不可跨越的鸿沟，是一对最基本最主要的矛盾。它们彼



崇祯手书

此牵制、互动，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以死结的方式纠缠起来，一道把明王朝绞死在一棵歪脖子树上。

我们现在就不妨看一看，在何意义上“臣皆亡国之臣”算得上有感而发，而“君非亡国之君”云云，却在何意义上并非事实。

## 君臣之间

政风劣坏，人们往往以“腐败”二字言之。但细察其情，腐败也是有分别的，不能一概而论。

有一种腐败，钻制度与法律的空子，以权谋私。这类现象，任何朝代都有，无法根除，或者索性可以认为——权力必然伴生腐败，唯程度不同而已。制度比较严密、监管比较有效，就轻一些，反之就重一些。总之，这种腐败虽同属可恨，但我们无奈，却只能以“正常”理解之，除非权力本身这东西，人类可以消灭之。

还有一种腐败，已不仅仅是偷偷摸摸钻空子，简直成了与制度和法律分庭抗礼的另一套规则、尺度。制度、法律，名义上虽在，却已形同虚设，社会的真正运行不能按照公开的合法的准则，而非得按照腐败的准则，不然就不能运转，就简直无法办任何事。这种腐败一旦发生，社会必已到崩溃边缘，因为在它背后，是人心的彻底涣散，社会没有任何公信，完全返于“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的动物状态，显示了“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普遍而强烈的预感。

对现代中国人来说，第二种腐败是怎样的，他们有绝好的参照，即1949年国民党政权从大陆败逃之前两三年那种情形。

明朝末代皇帝，所面临的也是一模一样的局面。

李清，在崇祯年间中进士，并开始做官，历刑、吏、工三科给事中，官场见闻极广。明亡后隐居，将所历者记于著述，因为曾任职三科，故名《三垣笔记》（垣，古时也是官署的代称）。明末政坛的腐败，究竟到什么地步，翻翻此书，大致可以明白。

内有一条，记锦衣卫头目吴孟明，“缓于害人，而急于得贿”。其子



吴邦辅“尤甚”，“每缉获州县送礼单，必故泄其名，沿门索赂，赂饱乃止”。东厂情形亦复如此。李清举了一个例子，说某知县送给翰林院编修胡守恒二十两银子，求他写一篇文章，胡守恒的钱还没拿到手，仅仅事为东厂所闻，“亦索千金方已”。

这里面值得注意的，有这样几点：一、锦衣卫、东厂是当时两大刑侦部门，竟然完全变成敲诈搞钱的工具，而谁都晓得，司法腐败（执法违法）乃是最可怕的腐败；二、事情的背景，应该是崇祯狠抓吏治，展开清查贪官污吏的行动，然而连这样一个行动本身都变成了腐败的一部分，时事糜烂到何等地步可想而知；三、吴孟明及其儿子“故泄其名，沿门索赂，赂饱乃止”的做法，令人目瞪口呆，但同时这做法的背后，也确实是以大量腐败现象为支撑，“缉获州县送礼单”即为明证，可见从中央到地方，统统烂掉，大家无非是在黑吃黑。

很黑暗吗？且慢，仅仅索贿受贿还不算什么，更有甚者，不是什么人都能让当权者接受你的贿赂，这钱送得出、送不出，还得有门路。当时有个叫吴昌时的礼部郎官，专门充当行受贿赂者的中间人，出了名，所有被查出问题的官员，都走他的门路，“必托昌时以数千金往方免”。而姓吴的，自己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亦扬扬居功”。这是李清亲眼所见。

是不是只有东窗事发、大祸临头的人，才行此齷齪之事？非也。权钱交易，渗透到官场的每个细胞。每年政绩考核之时，便是权钱交易的旺季，因为考核的结果与晋职或改迁直接相关，想高升的，或想换个肥差的，此时就全靠金钱开路。李清说：“予同乡数人，转易如流，问其故，皆以贿之增减为升降耳”。谁说金钱万能是资本主义特产？封建主义下，金钱也万能嘛。

工作中的棘手问题，同样靠钱摆平。崇祯即位以后，对赋税抓得很紧，给各地方定下额度，但这额度又很有些想当然，不容易完成。不完成，休说升官不可能，还得停发工资和降级，据说有“住俸数十次，降至八十余级者”。如此，计将安出？还得靠孔方兄出面。“时户部【财政部】堂司皆穷于磨对，惟书手为政，若得贿，便挪前推后，指未完作已完，不则【不然】已完亦未完也。故一时谣言有‘未去朝天子，先来谒

书手’之谓。”书手，也即文书，负责编抄的刀笔小吏。地位虽卑微，但在这件事上意外地握着生杀予夺的大权。他们的所为，说白了就是做假账，现代社会的腐败分子也很用得着这种人。

上述种种，尚为可想象之腐败。李清另外所记的某些情况，完全匪夷所思，若非白纸黑字、有名有姓地记录下来，谁都无从设想那样的情节。

崇祯十一年三月，清兵深入关内，围困北京，明廷几乎覆亡，只因这一次清人似乎尚未做好取而代之的准备，仅饱掠而去。前后数月内，明军从无还手之力，而当清兵退却之时，却有人以为其机可趁，借此发一笔国难财。有个太监叫孙茂霖，朱由检给他的命令是不要放跑敌人（“严旨令无纵出口”）——这也很扯淡，人家根本不是失败逃跑，是主动退却，何谈一个“纵”字？——但更绝的是孙茂霖的做法，他领着人马，在长城关口布置好，等北退的清兵到来，先向他们要钱，“孙及部下皆得重贿，凡一人出，率予五两，乃不发炮而俾之逸”。拿买路钱，就放行，否则，开炮。当时清兵在中原劫掠数月，满载而归，而且本来不准备打了，已“无必死心”，每人掏五两银子，小意思。于是，孙茂霖居然得逞。这件事被揭露以后，朱由检极为震怒。不要说朱由检震怒，就是时隔四百年的我们，听到这等事，也彻底目瞪口呆。人一旦疯狂到只想捞一把，看来就必定是天良丧尽。

还有一个故事，令人哭笑不得。翰林院庶吉士郑鄮被参下狱之后，李清跟郑的同乡、御史王章谈起此事，王言语间极为鄙夷，李清于是问：“孙尚书（礼部尚书孙慎行）可谓你们家乡的正人君子吧，何以他老先生会那么欣赏郑鄮呢？”王章叹气道：“孙大人爱读书，但他身边的人，全都拿了郑鄮的贿赂，每次孙大人正看什么书，准有人飞速报知，过了几日，郑前来拜谒，孙大人一谈起所读之书，郑无不口诵如流，让孙大人佩服得五体投地。”历来行贿，要么为了升官，要么为了枉法，要么为了发财。为了解别人读什么书而行贿，真是头一遭听说。这个故事也许不值得扼腕，却足够让人大开眼界——连孙慎行喜欢读书这么微不足道的细节，都引得“左右数人莫不饱鄮贿”，崇祯时代的政坛还能有一处干净地方吗？



明末政治的涣散，并不止乎腐败一端。办事不力、不堪用命、敷衍塞责、虚与委蛇，是普遍状况。即便没有腐败到那样的地步，以当时士大夫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明朝离亡国亦已不远。

崇祯图谋振兴的抱负，很快受到这种现实的沉重打击。他好几次怒不可遏地当面斥责大臣：

你们每每上疏求举行召对文华商榷，犹然事事如故，召对俱属虚文，何曾做得一件实事来！

朕自即位以来，孜孜以求，以为卿等当有嘉谋奇策，召对商榷时，朕有未及周知者，悉以入告。乃俱推诿不知，朕又何从知之？<sup>⑩</sup>

这些批评，一针见血。一则，正德、嘉靖、万历、天启四朝，所有皇帝基本都不理朝政，凡事潦草，廷臣难见帝君一面，即有奏对，也多为虚套，一百多年不曾认真研究问题、处理问题，大小臣工早已养成大而化之、马虎含糊的习惯。二则，科举取士本身，就是从虚文浮礼中选拔人，满嘴子曰诗云，实际的经世治国才干原非所学所长，当着承平之世，这种弊端不大显得出来，一到多事之秋、国家急需用人之际，士大夫拙于实干的本质，立即彰然。

关于科举误国，我们可能以为那个时候的人认识不到，非等19世纪洋枪洋炮把西方文明打到中国来，才认识到。其实不然，明朝人不单有此认识，而且认识之精准根本不逊于鸦片战争之后。崇祯九年，有个名叫陈启新的武举，上书论“三大病根”，列为头条的即为“以科目取人”。他是这么论的：

以科目取人，一病根也。据其文章，孝弟【悌】与尧、舜同辙，仁义与孔、孟争衡，及考政事，则恣其贪，任其酷，前所言者皆纸上空谈。盖其幼学之时，父师所教，则皆谓读书可致富致贵，故进步止知荣身荣亲，谁更思行其致君、泽民之道哉？臣所以效贾生之哭者此也。<sup>⑪</sup>

不唯指出科举所重的道德文章，“皆纸上空谈”，更进而戳穿科举的本质就是做官，“致富致贵”“荣身荣亲”。近代对科举的批判，不过如此罢了。既然区区一个普通武举，能把话说到这个层次，可以推想类似的

认识绝非少数人才有，很多人都心里有数。但读书人靠科举吃饭，他们不会出来抨击，砸自己饭碗。陈启新因为是武举，而武举制度在明代一直摇摆不定，本身并非求官之道，所以他的角色实际上是“体制外边缘人物”，同时他“规知上意”，揣摸出崇祯现在最头疼的问题之一就是士大夫皆好发空论，于是瞅准机会，投其所好，上此疏抨击科举，果然“上嘉异之”，破例授以吏科给事中官职。此事可悲之处在于，抨击科举而且抨击得如此有力之人，其目的也在博取功名——这是题外话了，按下不表。



明代科举考场

——总之，不足任事的士大夫，偏遇见一位头脑敏锐并且在燃眉之急的煎熬下时常显得尖酸刻薄的君主，二者间错位、尴尬的局面，遂势所难免。

在《烈皇小识》中，类似场面比比皆是。作者文博，为东林党名流文震孟之子，所叙之事显出自乃父。文震孟曾任崇祯侍讲，常得亲炙圣颜（崇祯为学颇勤）。因此，《烈皇小识》的内容，有相当可信度。

自文博笔下，崇祯皇帝朱由检展示出来的，是让人耳目一新的形象。思维非常清晰，注意力非常集中，总是能够抓住要害；性格激直，谈吐犀利，注重效率，直截了当，不留情面。就明快干练论，明代所有皇帝中，只此一人。

早在登基之初处理逆案中，他即显露了这种风格。在听取刑部官员就“李实空印案”（详前）的工作汇报时，朱由检与署理刑部的侍郎丁启濬之间，有一番对话：

“李实一案，有疑惑无疑惑？有暗昧无暗昧？”

“奉旨，九卿科道会问过，据实回奏。”

“李实何以当决不待时？【立即处决，而不等秋后】”

“李实与李永贞构杀七命，不刑自招。”



“岂有不刑自招之理?”

【丁启濬无言以对，朱由检转而质询参与会审的吏部尚书王永光。】

永光对：“李实初不肯承，及用刑，然后承认。”

请看他的言辞思路，何其锋利难当，三言两语即让本欲敷衍的负责官员难措其辞，只能说出真实情况。这些官僚们，从来只见过或心不在焉或愚暗昏庸的皇帝，也从来只以糊弄即可了事，不能料到眼前这位青年皇帝这么不易对付，脑瓜这么好使。

整顿吏治的号召发出，给事中韩一良上《劝廉惩贪疏》，铿锵有力，非常漂亮。崇祯命韩一良当庭向众“高声朗读”，并极赞之曰：“朕阅一良所奏，大破情面，忠鲠可嘉，当破格擢用，可加右佥都御史。”落实这一指示的吏部，研究后回奏：韩一良慷慨激昂的批评，应该是有依据的，他究竟在指摘谁，希望能够具体指明。意思是不能空发几句议论，就被提拔；既交代不过去，也会引起别人效尤。崇祯要的就是这句话，马上把韩一良找来，“着据实奏来”。韩嗫嚅道：“我现在不敢深言，要等到察哈尔部、辽东事平复以后才能具奏。纳贿的问题，我在奏疏中本来用词就是‘风闻’，并不知道具体人名。”崇祯脸一变，怒道：“你连一件事都不掌握，就敢写这样一份奏疏？限五天之内把情况搞明奏上。”几天后，韩一良拿一些众所周知且已查处的旧事来搪塞，崇祯一一点破，然后羞辱性地“又取一良前疏，反复展视，御音朗诵”。

至“臣素不爱钱，而钱自至。据臣两月内，辞却书帕已五百余金。以臣绝无交际之人，而有此金，他可知矣”。读至此，击节感叹，厉声问一良：“此五百金何人所馈？”一良对：“臣有交际簿在。”上固【坚持】问之。良始终以风闻对。上遂震怒，谓其以风闻塞责也。上即谕阁臣：“韩一良前后矛盾，他前疏明明有人，今乃以周应秋等塞责。都御史不是轻易做的，要有实功，方许实授！”刘鸿训【内阁大臣】等合词奏请：“臣不为皇上惜此官，但为皇上惜此言。”【意思是韩虽不称职，但他提出的建言还是好的】上愠色曰：“分明替他说话！他既不知其人，如何轻奏，岂有纸上说一说，

便与他一个都御史？”召一良面叱曰：“韩一良所奏疏，前后自相矛盾，显是肺肠大换。本当拿问，念系言官，姑饶这遭。”

崇祯显然一读韩疏即发现它避实就虚，欲以空文邀宠。但他先假装激赏，表示要升韩的官，下吏部议处，借以观察吏部如何处理。还好，吏部未因皇上发话就遵旨照行，给出的意见，也符合他暗中的判断。这时，崇祯便把愤世嫉俗、刻薄的一面，淋漓尽致表现出来，逼韩一良非拿出真凭实据来不可，韩哪里敢？一味推托，确实很不像话。但韩是言官，不能因进言而治罪。这种情况，通常训斥一通了事，崇祯却咽不下这口气，冷嘲热讽，当众反复折辱之，让他出尽洋相；顺带儆示全体官僚集团。“他既不知其人，如何轻奏？”“岂有纸上说一说，便与他一个都御史？”这两句话就是说给所有士大夫听的，因为像韩一良这么做官的，比比皆是。

使人印象最深刻的一件事，发生在袁崇焕身上。

崇祯即位不久，接受暂摄兵部事的吕纯如建议，让袁崇焕复出，支撑辽东局面。

崇祯元年七月十四日，袁崇焕赴任陛见，崇祯询以平辽方略：“建部【建部，即建州女真，明廷以建州泛指后金诸部】跳梁，十载于兹，封疆沦陷，辽民涂炭。卿万里赴召，忠勇可嘉，所有平辽方略。可具实奏来！”

话说得很清楚，“具实奏来”。

崇祯是个认真的人，要求臣下讲真话，不喜欢弄虚作假。

袁崇焕并未意识到这一点。他这么答复崇祯：

所有方略，已具疏中。臣今受皇上特达之知，愿假以便宜，计五年而建州可平、全辽可复矣。

因前已特地强调“具实奏来”，崇祯便认定这是袁崇焕周详考量之后拟出的计划，十分高兴。

他的确很细心，很认真，把袁崇焕的承诺重复了一遍，也说出自己的许诺：“五年复辽，便是方略。朕不吝封侯之赏，卿其努力以解天下倒悬之苦，卿子孙亦受其福。”

中间稍事休息，给事中许誉卿借这机会，赶紧找到袁崇焕，请教他



“五年方略”究竟怎么回事。袁的回答让他大吃一惊：“聊慰圣心耳。”许当即指出：“当今皇上非常精明，岂可浪对？将来按期责功，你怎么办？”

甫闻此语，袁崇焕“恍然自失”。

过了一会儿，召对继续。袁崇焕马上设法补救。一面替自己留下后路，暗示建州问题积聚四十年，由来已久，“此局原不易结”；一面提出一系列条件，要求“事事应手”，凡钱粮、武器装备的供应，人事任用乃至不能以朝中意见纷然而干扰平辽方略等，都请崇祯给予有力支持。

袁崇焕陈述之时，“上起立”，一动不动地站着，“伫听者久之”——可想见多么专注、认真。最后留下这么一句：“条对方略井井，不必谦逊，朕自有主持。”包含的意思也是非常明白：你平复辽东的方案我都听清楚了，我的态度也很清楚——全力支持。

袁崇焕后来被杀，是大冤案，不必置疑。不过，赴任陛见时，他在一定程度上对崇祯虚与委蛇，也是事实。

除所谓“五年平辽”的方略属于想当然、“聊慰圣心”的漂亮话，更不应该的是，袁崇焕内心其实早就认明“辽不可复”。以当时朝廷和军队的朽烂，击败清人平定辽东，根本是天方夜谭。辽东问题最好的局面，

不过是以军事手段为辅，以“羁縻之策”为主，“谈谈打打，打打谈谈”，维持一种均衡，把事情拖下去。

袁崇焕请求王象乾出任宣大总督，作为他的西翼，抵挡蒙古察哈尔部，即因王象乾在上述基本策略上与自己观点完全一致。

崇祯召见时，王象乾所谈主张即八个字：“从容笼络，抚亦可成。”到任后，采取的行动也“专任插酋【对蒙古察哈尔部的蔑称，“插”与“察”音同】抚赏事宜”。当时察哈尔部落看准了明廷这种心理，乐得利



袁崇焕像

用，大占便宜。其与中国贸易，各以马匹、纺织品交换。察哈尔人将马分为三等。他们把母马系在山上，饥饿的马驹能够一跃而上者，为第一等，留下自用；登到半途倒地者，第二等，杀而食之；根本跑不动几步的，为第三等，卖与中国。而王象乾明知如此，照样做亏本买卖，目的是收买、安抚。但没有用。“未几，插酋内犯入大同，杀戮极惨，抚终不可成，而浪掷金钱数十万。”<sup>②</sup>

其实换了谁主持辽东、宣大事务，也都只能照袁崇焕、王象乾的法子办理。京城朝中诸公可以高谈阔论，发表激越的爱国演说，真正面对现实，却除了委曲求全、含辱忍让，不能再做别的。国家羸弱如此，腐败如此，何谈外却强敌？此时明朝的情形，跟19世纪末清朝的情形很相似，袁崇焕、王象乾的处境，跟奕訢、李鸿章的处境也很相似。

袁崇焕可算个一极端例子。他在召对时说点假话，吹点牛皮，既非成心想骗崇祯，亦非借此替自己捞点什么，是只能这样与万岁爷周旋。归根结底，这不有损于他为国尽忠的实干家本色。

但话也要分两面说。连袁崇焕这样的人，也不得不对皇上玩虚的，嘴上一套、实际一套，崇祯的境遇可想而知。设若他一而再，再而三发现，朝中其实没有一个人肯于或认为值得跟他讲真话，个个袍服底下都藏着掖着，他，还能够信任他们吗？

崇祯时期政界还有一大问题：逆案虽定，党祸后遗症却相当严重。一批官员失势了，另一批得势；得势的抱成团，为其所排挤者则愤愤不平。宗派主义成为朝中主旋律。跟天启朝东林党与阉党的斗争不同，崇祯年间的门户之争，有时并不见有何大是大非，只为争权夺利，而逐日攻讦。

崇祯元年十一月的“枚卜之争”，即是为抢夺内阁阁员位子发生的激战。几位主角，钱谦益与温体仁、周延儒，在士林中声望有好有差，但这件事本身却纯粹是权力斗争，并不关乎正邪，钱谦益入阁，不代表正义战胜邪恶，温、周得位，也并不意味着他们可以左右朝政把它引往黑暗。双方只为了权位归属，争讼于御前。这令崇祯感到，大臣心中只有门户和宗派利益，为此舌敝唇焦，心思全不放在国家大政的得失上。他



对此不胜烦恼。抱着这种心理，在钱、温双方对质时，崇祯内心先是情绪化地对人多势众的钱谦益一方更为反感，最后支持了温体仁、周延儒。

温、周确实不是什么好东西，《明史·奸臣传》共列八大奸臣，此二人即在其中。不过，钱谦益就很正派吗？《三垣笔记》载一事，说清兵南下，钱谦益北上迎降，留在家中的柳隐（柳如是）与一私夫乱，被钱谦益之子送至官府，杖死；为此钱谦益恨透了儿子，从此睨目，对人说：“当此之时，士大夫尚不能坚节义，况一妇人乎？”闻者莫不掩口。这个故事肯定是编的，因为柳如是死在钱谦益之后，而且根本不是被官府打死，是上吊自尽。但有人在钱谦益身上编这个故事，却无疑是表示士林对他的鄙夷。柳如是被官府打死无其事，偷没偷人也未必是真的，但钱谦益迎降总是确凿的，而且卑下不止一端，甲申之变后，弘光小朝廷在南京筹建，他马上赶了去，拍马士英、阮大铖马屁，还赞助替“三案”翻案。明末党争，本有正邪之辨，但到最后，恐怕已根本蜕变为拉帮结派，令国家徒陷于内耗。温周之得逞，实在是钻了明末政坛宗派主义太过严重的空子，将崇祯对士风的不满和绝望加以利用的结果。崇祯支持温周不对，但他对党争的不满有没有道理呢？大有道理。党争作为导致明朝亡国的原因之一，没有疑问，中立的李清，就以切身感受论道：“信哉，明党之能亡人国也。”<sup>⑧</sup>

试想，贪贿之风遍及整个官吏阶层，素日工作中又“不肯实心用事”、惯于敷衍塞责，国运多舛时群臣却把一大半心思用在争誉排陷上……这样的局面，怎么不令崇祯沮丧？

关于崇祯“有君无臣”看法的形成过程，文秉作出如下分析：

逆珰余孽【魏党】，但知力护残局，不复顾国家大计；即废籍诸公【被罢黜的东林党政治家】，亦阅历久而情面深，无复有赞皇魏公其人者【像唐太宗身边魏徵那样的人】。且长山【大学士刘鸿训，长山人】以改敕获戾，而上疑大臣不足倚矣。未几，乌程【温体仁，乌程人】以枚卜告讦，而上疑群臣不足信矣。次年，罪督以私款债事【袁崇焕下狱事】，而上疑边臣不足任矣。举外廷皆不可恃，势不得不仍归于内【宦官】。……虽圣主日见其忧勤，而群上【大官们】

日流于党比。痼疾已成，不复可药矣。<sup>②</sup>

阉党余孽，唯图自保，千方百计阻挠拨乱反正；而早先积极进取的东林党人，如今变得世故滑头；宰相级大官居然私改圣旨，崇祯从此觉得重臣不可信；“枚卜之争”令崇祯从此觉得群臣都不可信；袁崇焕一案令崇祯从此觉得边臣也不可信。最后整个外廷都失去了崇祯信任，只得重新依靠宦官。这边厢，皇帝日甚一日地操忧勤苦；那边厢，朝廷中的头面人物也日甚一日地醉心于宗派斗争。

就这样，崇祯一步一步走向那个著名的结论：君非亡国之君，臣皆亡国之臣。李自成攻入北京前一天，情甚危，崇祯紧急召见百官，彼此相视无语，束手无策。“上书御案，有‘文臣个个可杀’语，密示近侍，随即抹去。”<sup>③</sup>这一刻，崇祯对群臣的仇恨达致顶点。

上面，文秉已谈到崇祯对群臣失望的标志，是重新依靠宦官。

这苗头在他下旨撤回各镇守太监后不久，即已显露。崇祯元年五月，他重新委派内官提督京城及皇城各门。崇祯二年十月“乙巳之变”即皇太极率十万满蒙骑兵突入关内、逼临北京之际，他又将太监安插到军营中充当特务，从事监视，或稽查人员编制、军饷情况。到崇祯四年，派遣太监的范围，波及政府部门，朱由检最关心也最不放心的是钱的问题，于是他挑选了两个与此有关的部门——管钱的户部和用钱最多的工部——让司礼监张彝宪总理二部。有关臣工深受羞辱，工部右侍郎高宏图上疏抗议，有“内臣张彝宪奉总理二部之命，俨临其上，不亦辱朝廷而褻国体乎？臣今日之为侍郎，贰【副之，居于其下之意】尚书，非贰内臣”之语。崇祯答以“军兴，兵饷紧急，张彝宪应到部验核”的理由。高宏图继续抗议，连上七疏，最后愤而引疾求去，崇祯也很恼怒，报以开除公职。<sup>④</sup>

崇祯回到依靠太监的老路上去，是他一生遭受诟病最多的问题。后来，打开城门放李自成军进城的，正是太监曹化淳。很多人就此对朱由检感觉到一种自食其果的快感。其实，谁放李自成进来，是次要的。若非曹化淳，别人就肯定不会开这个门吗？或者，只有太监会投降，文臣武将就必无此辈吗？关节显然不在这里。那个门，曹化淳不开，也总会



有别的人来开。李自成攻下北京，岂不是靠着一个太监替他将门打开？

崇祯的错误或者无奈在于，他感到满朝上下无人可用，于是重新信任太监。说信任，恐怕不是真信任。一来既然他一开始自己主动撤回各镇守太监，说明他对太监干预军政的危害，是有认识的；二来以崇祯的性格，恐怕很难信任任何人，所谓信任，不过是相形之下，何种人他更便于控制而已。在与朝臣的关系中日渐身心俱疲之后，他感到用太监比较简单直接、比较容易掌握，他想办实事，也有太多急事要处置，不能多费口舌与周折，虚耗不止——如此而已。他对群臣说过这样一段不满的话，很代表他的心思：

总是借一个题目，堆砌做作，落于史册，只图好看，一味信口诬捏，不顾事理，但凡参过内臣就是护身符了，随他溺职误事，都不诛处，这是怎么说？<sup>⑤</sup>

这些话，是戳着士大夫痛处的；同时，非深受其害者，说不出来。

至此，我们从方方面面考量了崇祯的“有君无臣论”，感觉此论之出尚非一味自怜，怨天尤人，将过错委于他人。官场的腐败、士风的颓丧、人心的涣散，总之，如崇祯“溺职误事”一语概括的那样，明代官僚政治机器已经处在严重的运转不灵的朽坏状态。

我们替他的辩白，或给予他的同情，到此为止。关于明朝亡国的认识，必须还以历史的公道。

首先，我仍坚持明代士大夫是历来中国比较出色的一个儒家官僚集团（以这种集团自身的职业标准来看），正是他们的杰出工作，才令愚暗加无赖型帝王罕见地层出不穷的明王朝，得以苟延残喘近三百年之久，否则它早该崩解。反观那些禀赋顽劣、樗栎之质的皇帝，休说造福国家人民，但凡他们不过分地作孽，即属难得。实际上，他们前仆后继、彼此竞争地比着谁更拥有祸害士民的才干。“多行不义必自毙，子姑待之。”我们看得很清楚，百余年来，甚至更早，朱家登上龙床的每个人，都在自掘坟墓、驱离人心。现在，不过是到了它应当领受这种合理结局的时候。崇祯只说他不是亡国之君，单单不提前头理该亡国之君恰有多少！据此，说他对朱明统治的罪孽既无认识，更无任何诚恳的醒悟与忏

悔，恐怕毫不为过。一旦挖出这个思想根源，虽然他自评并非亡国之君，而国仍在自己手里亡了，照我看也并不冤枉。

其次，除了思想认识说明他并非真正的杰出人物，见地、觉悟与道德都不足以挽狂澜于既倒之外，他在性格方面也存在太多瑕疵。这些性格的缺陷，置他于心有余而力不足的境地，并随时随地抵消着他的努力，使他注定不能超越命运，成为它的战胜者。

他肯上进，不甘堕落，困苦中仍不放弃而冀有所作为，这些品质是确凿的，在朱棣的那些几乎清一色污泥浊水般的子孙中间，殊为难得。然而，这仅是在其家族内比较而言；一旦出此范围，衡以更高标准，朱由检只能归于平庸之辈。

他几乎每一个好的方面，都同时伴随着致命的局限性。比如说：有鲜明强烈的意志，却缺乏把这样的意志成功贯彻的能力；有高昂的热情，却因为不能冷静缜密地思考而使这种热情流于急躁与浮躁；自尊自持，却又分不清楚自尊自持同刚愎自用的区别；有是非有主见，却缺乏对现实实际的体察和理解；渴望效率、喜欢雷厉风行，却往往忽视事情的曲折和复杂性；明快直切，不懂得很多时候不能相逼太急，要给人空间和余地；很有原则性，却不解当执则执、不当执则不执，不会妥协、不善合作、不知转圜；严于律己，却不能宽以待人；敢爱敢憎，却没有识人之明……他这种人，能在承平之世做一个还算正派的皇帝，做不得危乱之时的英杰之主——才具不够。

固然他可以声辩，原供皇权驱策的官僚机器，这时已经像一个自我编程、有自我意志的“生命机器人”，拒不执行他的指令；或单独构成了一种网络，依自己的规则运转，针插不入，水泼不进。在某种程度上，崇祯对官



这张崇祯画像似乎较为传神



僚机器的指挥，的确失灵，最后关头，鸣钟集百官竟无至者，形象地说明了这种现实。但是，他不是没有指令畅通的时候，也不是没有树立威望从而可以有力掌控官僚机器的机会。

当其一举扫除权阉、救定逆案时，天下归心，很多人对他寄予厚望，以为得遇中兴之主。那时，他的声望达到了顶点。如果他对现实的认识足够深刻，如果他的性格足够健全，如果他对事务的处置足够高明和恰当，他将不难做到统一思想、使大家团结在他的周围、锐意进取。然而，他显然未能抓住已经出现在眼前的大好时机，任性、率性、固执、偏激，一再出错，遂使刚刚复苏温暖的人心重新变得冷漠。

“枚卜之争”是非常典型的例子。他对于朝臣拉帮结派的愤怒固然很有道理，但岂能不由分说地认定较为人多势众的钱谦益一方就是罪魁祸首，乃至所谓“科场舞弊案”，钱谦益与之无涉明明已有司法结论，他却一定要推翻，而且把自己的支持毫不犹豫地奉送给品质很坏的温体仁？

至于袁崇焕一案，更是他轻躁苛刻、不辨贤愚、心性狭薄的明证，当着人心涣散、满朝碌碌、充斥着空头政客的时候，崇祯能有袁崇焕这么一个干才可用，实乃福分，他却因为皇太极兵临北京城下而受到的一时惊吓，和敌方设计的一出类乎蒋干盗书式的反间戏，极其幼稚、丧失理智地将自己的边疆干城拆毁、推倒。

用人不疑，疑人不用，崇祯连这起码政治风度都没有；而目睹了袁崇焕的下场，每个有才干、敢承担的士大夫，又怎能不心寒？至于后来在边防、剿“贼”之中的用人，更加一无是处——不足倚任地引为心腹，可用之才却被百般掣肘。在杨嗣昌、熊文灿与洪承畴、孙传庭、卢象升之间，他的立场基本搞错。

杀袁崇焕时，河南府推官汤开远上疏，批评崇祯不能善待臣子，及其性格缺陷。开宗明义，第一句“皇上急于求治，诸臣救过不给”就论得很透；崇祯君臣间的不解之结，大致就在此句中。以下具体论述，都击中要害：

临御以来，明罚敕法【整饬法令】，自小臣以至大臣，与众推举，或自筒拔【指崇祯亲自直接提拔】，无论为故为误，俱褫夺配戍

不少【稍】贷【宽恕】，甚者下狱考讯，几于乱国用重典矣。

皇上或以荐举不当，疑其党徇——四岳【尧有四大诸侯，分别主管东南西北四方，史书称为四岳】不荐鯀乎，绩用弗成【鯀没把事情办好】，未尝并四岳诛之也。

皇上又以执奏不移【指阁臣坚持己见】，疑其藐抗——汉文不从廷尉之请乎，亦以张释之曰：“法如是止耳。”不闻责其逆命也【张释之乃汉文帝的首席大法官，执法严明，多次拒绝皇帝的干预，反而敦请他以法律为准绳】。

皇上以策励【鞭策、激励，严苛的婉转说法】望诸臣，于是多戴罪——夫不开以立功之路，而仅戴罪，戴罪无已时矣。

皇上详慎【详，仔细；慎，自谨】望诸臣，于是有认罪——夫不晰其认罪之心，而概行免究，认罪亦成故套矣。

侵粮欺饷之墨吏，逮之宜也；恐夷齐【伯夷、叔齐，商代孤竹国两个独善其身、不肯用命的隐士，这里当是引申来指代比较个性化、有“自由主义毛病”的士大夫】之侣，不皆韩范【指韩琦与范仲淹，宋仁宗时两大直臣，曾共同防御西夏，时称“韩范”】，宜稍宽之，不以清吏拙能臣。

今诸臣怵于参罚之严，一切加派，带征余征【官员害怕处分，不敢违抗繁多的加重人民负担的旨意】，行【这样下去】无民矣。民穷则易与为乱，皇上宽一分在民子，即宽一分在民生。

而尤望皇上官府【宫，宫廷；府，政府。代指君臣】之际，推诸臣以心，进退之间，与诸臣以礼。锦衣禁狱，非系寇贼奸冗【冗，游手好闲者，类乎今所谓“社会渣滓”】不可入。如是而大小臣工，不图报为安攘【安，安内；攘，攘外】者，未之有也。<sup>⑤</sup>

此疏对崇祯执政以来，君臣之间的问题做了很好的总结，着重批评崇祯“求治过急”，一味以严苛待臣工，殊乏宽容，甚至容不得臣工有自己的主张，或依其本分履行职责。奏疏认为，崇祯对士大夫和普通百姓，都过于严逼，这两个方面将来会有大麻烦——几年后，事实证明都言中了。其中，“皇上急于求治”、“不以清吏拙能臣”、“宽一分在民子，



即宽一分在民生”和“推诸臣以心，进退之间，与诸臣以礼”这四句话，如果崇祯听进去了并在行动上切实注意，他应该会受益匪浅。

不过，从根本上说，我们为崇祯“有君无臣论”费这番口舌，意义不大。明之亡国，绝不亡于崇祯年间。君贤臣奸也罢，君臣俱贤或都不怎么样也罢，那亡国之大势早就不可逆转，能够有所不同的，无非迟速而已。

## 山穷水尽

暂将崇祯明督与否撇开不论，或姑且假设他是一个好皇帝，是明朝立国以来前所不见的有道明君，也一样无补于事。大明王朝到了崇祯时代，处境确非山穷水尽、四面楚歌不足以形容。国祚已竭之象，彰显无遗。

以大要论，必败之征计有四者：一曰外有强敌，二曰内有大乱，三曰天灾流行，四曰国无栋梁。

四大危机不独齐而并至，而且相互纠缠、彼此生发，紧密相扣、恶性循环，任何一种情形的恶化，都造成其他危机的加深加重，根本是无人能解的僵局，只能以“死机”了事。

辽东失陷以来，边事日急，边事急，不得不增戍；戍增，则饷益多，而加派随之沉重，导致民不聊生。文震孟《皇陵震动疏》把这种滚雪球效应，讲得比较清楚：“边事既坏，修举无谋，兵不精而自增，饷随兵而日益，饷益则赋重，赋重则刑繁【指因为征赋而频繁使用暴力，即如下文所述】……守牧【地方官】惕功令之严、畏参罚之峻，不得不举鸠形鹄面、无食无衣之赤子而笞之禁之，使愁苦之气，上薄于天。”<sup>⑧</sup>崇祯自己也承认，登基七年以来，社会现实基本是“国帑匱绌而征调未已，闾阎凋敝而加派难停”<sup>⑨</sup>。

民不聊生，遂啸聚山林。内乱既生，若在平时，征调精锐之师专意对付，或可控制局面，然而偏偏边境不靖，具有一定战斗力的边兵无法抽用，只能以内地戍兵进剿，这些兵卒不仅毫无战斗力，本身军纪废弛，不但不能平定地方，转过来器扰虐害良民，文震孟一封奏疏反映：“今

调官兵剿贼，本以为卫民也。乃官兵不能剿贼，反以殃民，以致民间有‘贼兵如梳，官兵如栉’之谣。”<sup>⑧</sup>以“平乱”始，以祸乱终，“乱”不能平，遂由星星之火而渐趋燎原。

动乱虽起，从历史上看，中国的百姓假设未被抛至饥馑之中，犹或惜命畏法，不致率尔铤而走险。偏偏天公不作美，灾害大作。秦、豫屡岁大饥，齐、楚连年蝗旱，和沉重的加派一道，逼得人民全无活路，只有追随造反——打家劫舍，犹胜等死——所以闯军所到之处，争先以迎。所谓“贼势益张，大乱由是成矣”<sup>⑨</sup>。局部社会动荡，于是演进为天下大乱，“流寇”遂由一部分敢为天下先的“豪杰”之所为，一变而成普通小民竞相加入的社会洪流。

当此天人交困、内外并扰之际，国不得人，是又一深深悲哀。面临虎狼之秦，赵国有幸出来一个蔺相如，暂渡难关。刘备走投无路，此时说动诸葛亮出山，情势立刻改观。苻坚驱百万雄兵而来，晋人自己都感觉不能当其一击，但只因谢安在，运筹帷幄，竟然在最不可能的情形下击败前秦大军。澶渊之盟时，辽强宋弱，辽军势若破竹，直抵黄河北岸的澶渊（今濮阳），距东京不过二百里，志在必得，宋朝举国惶惶，纷论南迁，全赖寇准审时度势，智性应对，遂以澶渊之盟换来百年和平……这些都是危难之际，国得其人，而挽狂澜于既倒的例子。我们看崇祯时期，前后两位主事者温体仁和杨嗣昌，一个鄙劣奸恶、唯知忌人有功不说，自己除了玩弄权术一无所长，另一个虽不特别小人，却是一个典型的夸夸其谈的马谡式人物，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史惇《恻余杂记》历数列位大帅：“内阁督师，只孙恺阳【承宗】少【稍】见方略耳。命刘宇亮，而宇亮以赏罚不中败矣。命杨嗣昌，而嗣昌以襄藩失守败矣。命周延儒，而延儒以受将帅赂又败矣。至命吴甡，而甡不即行。命李建泰，而未出近畿兵即溃散。”<sup>⑩</sup>全不中用。本已摇摇欲坠的时局，托付给他们掌握，真可谓“破屋更遭连夜雨，漏船又遇打头风”。说到这一点，崇祯用人错误，难辞其咎；假设袁崇焕不被杀，又假设洪承畴以守为主的战略构想被尊重，辽事并非不可能出现另一种局面。

内忧外患，天不佑彼，而人事上又一错再错。试问这样的政权，何



得不亡？

## 两个叛投者

把明王朝送上绞架的，不是一只手，是两只手：闯军和满清。他们不单合力促成此事，而且对成果的分享，也很公平、有趣——李闯攻下北京，先在紫禁城享受权力，不满四十日，仓皇出走，将金銮殿让与满清，由后者稳居二百六十年。这个结果其实是合理的，默默反映着他们各自对于推翻朱明王朝的实际贡献的大小。

关于这两股势力之崛起及发展的全过程，在此不可备述。我们只希望，于全部经过之中，找出一两个令人瞩目的瞬间，供读者形象地了解明朝是怎样彻底败在他们手下。而历史非常善解人意，它提供了这样的瞬间，且以接近戏剧、小说的令人惊讶的高度巧合的方式，加以演绎。

我们将讲述的是，分别出现在闯军和清军营前的两个叛投者的故事。

据《明史·熹宗本纪》，天启六年（1626），“八月，陕西流贼起”。越两年，崇祯元年十一月，事态扩大，白水、安塞、汉南均有起事者，称“闯王”的高迎祥即在其中。明廷初未予以重视，直到崇祯三年，始以杨鹤（杨嗣昌之父）为三边总督，专任“平乱”事。行动颇为顺利，刘应遇、洪承畴分别奏捷。但适逢去岁皇太极率大军破关而入、逼围北京（乙巳之变），各地以兵勤王，京城解围之后，山西、延绥、甘肃等几路勤王兵因无饷发生哗变和溃散，一路器扰西归，本来已控制住的民变，借此反而由衰转炽。这似乎是明末内乱的一大关键，计六奇所谓“流寇始于秦之溃兵”<sup>⑧</sup>，是当时历史作者的普遍看法。

此后，民变明显升级，陕晋两省起事队伍，有所谓“三十六营”，二十余万众；张献忠、李自成均于此时露其头角。

在大约十年左右的光景里，镇压与反镇压之间，事态起伏不定。农民军曾经摧枯拉朽，也曾经一落千丈。官军方面，也是剿抚彷徨，首鼠两端。单以战局来论，时而你占上风，时而我居强势，很难看清哪一方终将获胜。

但是，崇祯十年<sup>⑧</sup>发生的一件与战局无关的事，却为结局预写了注脚。

其时，河南连岁旱饥，而朝廷加赋不止，许多百姓背井离乡，流浪乞讨。

却说开封府杞县有个举人，名叫李岩，人因乃父李精白官至督抚、加尚书衔，都恭称他“李公子”。家富而豪，好施尚义，在左近一带很有名。眼下，人民困苦过甚的情形，李岩实在看不下去，遂面见县令宋某，冀望以李家的影响，稍舒民蹙。他提出两个要求，一是“暂休征比”，一是“设法赈给”。宋某的回答是，第一条根本办不到，“杨阁部【杨嗣昌】飞檄雨下，若不征比，将何以应？”至于第二条，也推得干干净净，“本县钱粮匮乏，止有分派富户耳”。不过，宋某所说其实也是实情，征派是上面的命令，而赈灾之事，县里穷得叮当响，无力顾及。

李岩无言而退，在他看来，“止有分派富户耳”这句话，分明是冲他来的。看来只好如此，“从我做起”。他愿意带这个头——“捐米两百余石”，不是小数——希望别的富户能够跟进。

然而，愿望落空，无人响应。

饥民愤怒了。在他们看来，李岩之举除了证明他是个有良心的人，还证明了一点，即当成千上万的人将成饿殍之际，另外一些人的庄院里，却堆着小山一样、自己根本吃不完的粮食。这个反差确实太大。

饥民开始包围富户，要粮食；“以李公子为例”，让富人们以李岩为榜样，向他学习。“不从，则焚掠”，烧和抢。

富人就找县令宋某，说：你该下令制止啊。

这是肯定的。宋某贴出告示：“速速解散，各图生理，不许借名求赈，恃众要挟。如违，即系乱民，严拿究罪。”

这可是官方表态，代表法律，不遵，就要治罪了。但饥民哪里还顾得了这些？他们砸烂告示牌，汇集到县衙前，大呼：“终归是要饿死，不如一道去抢。”

宋某不能禁，假意请李岩来做调解人。李岩重申先前两个条件，宋某表示接受，饥民说：“我们姑且散去，如无米，再来。”饥民一散，宋某马上给按察司打报告，称：“举人李岩谋为不轨，私散家财，买众心



以图大举。”按察司得报即刻批复：“秘拿李岩监禁，不得轻纵。”

于是，李岩被捕。宋某个蠢材大约以为，擒贼擒王，李岩一逮，别人也就吓住了。结果消息传开之后，饥民赶来，杀死宋某，劫出李岩，把监狱里的重犯全都放跑，仓库被一抢而空，成了真正的暴动。

李岩对大家说：“汝等救我，诚为厚意，然事甚大，罪在不赦。不如归李闯王，可以免祸而致富贵。”显然只剩这条路了。于是，李岩将家中付之一炬，带领众人投李自成而去。

为什么说李岩是“叛投者”？他是大明两百余年来，第一个“从贼”的举人。

本朝先前造反的，都是草民，都是被统治对象，一代又一代，成千上万，人数再多，在这个方面不曾有变。李岩身份截然不同，他是有功名的人，是老爷，是政权的分享者。这样一个人，投入造反大军，成了自己阵营的“叛徒”。这件事，说明统治阶层的信念已经动摇，已经从内部发生危机；同时，也使动乱的性质有了根本的改变。就此意义论，一个李岩的加入，胜过以前成百上千的参加者；因为，当叛投者出现时，人心向背、历史趋势才表现得确凿无疑。

其次，李岩是知识分子。历来，目不识丁的农民起事，一旦有知识分子加入，都意味着重大转折。因为不管怎么说，在社会的历史阶段本身不曾发生质变时，造反的结局终将重新回到该历史条件下的主导意识形态或者说“道统”之下，农民起义的成功归宿仍将是新王朝、新皇帝的诞生。所以农民起义欲成其事，缺少不了掌握着意识形态、能够帮助他们重建秩序的知识分子。反过来，有知识分子前来投奔，也证明起事者有“王者之气”。

对李岩出现在闯军，人们有理由联想到当年李善长、刘基、宋濂等一批知识分子出现在朱元璋帐下的往事，正是从那时起，朱元璋脱离了单纯的暴动者形象，开始踏上建国之路。

李岩对于李自成，也完全起到这种作用。他对后者提出一系列重大战略建议，行仁义、管束军纪、图大事而不只以劫掠为生。比如他针对朝廷大肆征比的做法，专门为李自成制定“不纳粮”的宣传口号，令各

地百姓翘首盼望闯王到来，“愚民信之，惟恐自成不至”。这似乎是并不难以想到的对策，然而，李岩到来之前，闯军确实不晓得以此换取民众支持。

据说，随后来到闯军的另外两个智囊人物牛金星和宋献策，亦系李岩所引。

李岩“叛投”一事，在当时士林造成的震动，是颠覆性的。计六奇在清初回忆说：“予幼时闻贼信急，咸云‘李公子乱’，而不知有李自成。及自成入京，世犹疑即李公子。”在士绅阶层，竟然在很长的时间里，将起义领袖传为“李公子”，不知李自成其人，可见“李岩效应”之强。<sup>⑩</sup>

说起李自成能够成就一番事业，除了明祚已尽，该当灭亡以外，他自己要感谢的方面也很多，真是天时、地利、人和都站在他这一边。李岩归附是这样一种象征，也是他事业转折的一个实际的关键点。此外，还不能不提到，满清在北京东北一带施加的巨大压力。这种压力不仅仅是在心理上给明王朝造成“国势殆矣”的恐慌感、末日感，它甚至也转化为最直接最现实的影响。

叙至此，第二位“叛投者”就出场了。

此人姓洪名承畴，字亨九，福建南安人。明万历四十四年进士。累迁陕西布政使参政。陕西乱后，崇祯以承畴能军，迁延绥巡抚、陕西三边总督，继因屡建功加太子太保、兵部尚书，兼督河南、山、陕、川、湖军务。

他虽然是文人出身，却很能打仗，受命以来，大大小小历次征讨，基本不曾失利，是名副其实的“常胜将军”。崇祯十一年，洪承畴在潼关大战李自成，完败之，“自成尽亡其卒，独与刘宗敏、田见秀等十八骑溃围，窜伏商洛山中”<sup>⑪</sup>。八月，洪承畴正式上报：“陕西贼剿降略尽。”<sup>⑫</sup>

洪承畴部，已是当时政府军的精锐王牌。崇祯对民变问题的严重性，一直有所轻估，“攘外”与“安内”之间，他的排列顺序，前者优先于后者。崇祯十二年初，他发表洪承畴为“兵部尚书兼副都御史，总督蓟辽军务”——跟当年袁崇焕一模一样的任命——移师东北，以为屏障。



这个认识，谈不上错误，虽然更合理的应该是“攘外”与“安内”并重，情形都很严峻，但在明军善战之师捉襟见肘的现实面前，舍彼就此，亦属无奈之选。

可以说，客观上满清帮了李自成一把。设若洪承畴继续留在原处，领导征剿工作，李自成的东山再起，应该很难。

现在，洪承畴来到东北边防。他是否还能够像在三秦大地时一样威风八面，再建奇功？坦率地说，这不取决于他，取决于对手。

必须认清对手，正确评估敌我双方态势。彼强我弱？我强彼弱？抑或处于均衡？实际情形是，清强明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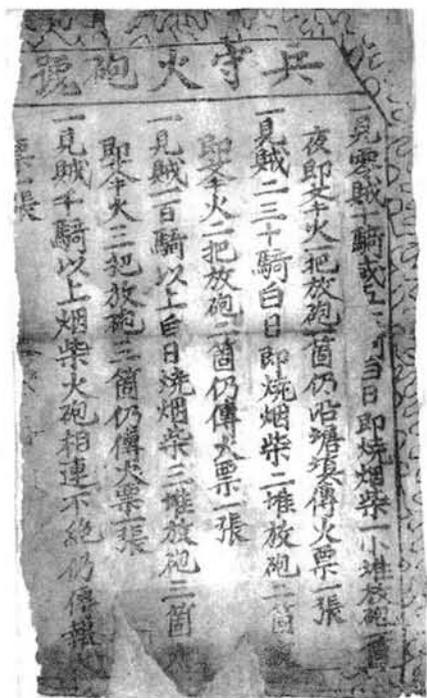
洪承畴的认识是清醒的。他给崇祯的建议是以守为主，所谓“可守而后可战”。把双方解读为均势，谁都吃不了谁。严格说，这已超出事实，以明朝之弱，守并不易。同时，已被围困四月的锦州守将祖大寿，也派人传递消息，城中粮食仍然足可支撑半年，强烈主张与敌相拒，

“毋轻战”。可见前线将帅对局势的各自研判，颇相一致。

然而，崇祯以及一帮不知兵、不调查研究、好发豪言壮语的文臣，不能接受对“区区”“酋奴”采取守势。崇祯提出“灭寇雪耻”的口号，兵部尚书陈新甲也错误估计形势，以为战可胜之。

洪承畴不能直接拒绝（“新甲议战，安敢迁延？”），用后勤供应跟不上为由回复，再次要求：“鞭长莫及，不如稍待。”崇祯倒是被说动了，陈新甲却坚持前议。他致函洪承畴，指责说：“用师年余，费饷数十万，而锦【锦州】围未解，内地又困，何以谢圣明，而副中朝文武之望乎？”

洪承畴无奈，只得催动一十三万人马，在与三百年后“辽沈战役”几乎相同的地



明代《兵守火炮号》

点，与清军决战。

两军一旦相遇，首先害怕的人，却是陈新甲派来的兵部观察员张若麒。此人在怂恿陈新甲决意一战上，起过关键作用。真刀真枪之时，他现出好龙之叶公的原形——虽然漂亮话继续挂在嘴上，内心的恐惧却遮掩不住。他说：“我军屡胜，进军不难。但粮食补给好像跟不上，而且还要多线作战。既然如此，暂时退兵，以待再战，我看也是可以的。”

从前面祖大寿的例子可以推知，与清军决战不可能取胜应系前线将领的普遍看法。本来就认为不可战、不当战，被硬逼前来一战，结果却在大战一触即发之际，“上面来的人”忽然说泄气话，改口不战亦可。军心立刻涣散。大同总兵王朴，首先率部遁去，瞬间引起连锁反应，“各帅争驰，马步自相蹂践，弓甲遍野”<sup>⑧</sup>。

诸将并无主帅命令，自行退却，且丢下主帅不管。此之谓兵败如山倒。

十三万大军全部跑光，只剩下洪承畴及其所率一万人困守松山。即便如此，也坚持了将近七个月。崇祯十五年三月，城破，洪承畴被俘。祖大寿在锦州旋亦投降。

一场本不必要的决战，以明军主帅被俘、宁远以北尽失的结局告终。这场战役之于明、清两国，跟拿破仑败于滑铁卢、纳粹德国败于斯大林格勒这些事件在各自历史中的意义相仿。在那一刻，明清两国的命运已被彻底决定。但有一点不同，此前，明朝并非唯有决战这一条路，它有别的选择，然而却主动找上门去，邀请溃亡更早地到来。

洪承畴被俘事，明廷久不知，以为战死。这从一个侧面，显示整个战役中朝廷与其军队彼此睽隔，洪承畴完全孤悬在外。仗能打成这个样子，居然还轻言开战，闻所未闻。



明代戎装



被俘后的情形，明人无从记述，现在只能从清人嘴里了解一些。《清史稿》说：“上【清太宗皇太极】欲收承畴为用，命范文程谕降。”而洪承畴的表现是，“谩骂”，不从。

谩骂，是一定的，否则洪承畴无法向内心自幼接受的儒家伦理交代。但玩味一下，也许，谩骂或者别的举动在这里更多是一种“仪式”；或者说，一种“程式化动作”。

范文程不急于求成，甚至也不提劝降之事，只是与洪承畴漫谈，聊他们作为知识分子共同感兴趣的“今古事”。闲谈中，范睁大眼睛，不放过任何细节。一天，他捕捉到这样一个细节：房梁上偶然有灰尘落下，落在洪承畴衣上，后者马上用手轻轻拂去。范文程在将细节报告给皇太极时，评论道：“洪承畴一定会投降的。一个人连身上的衣服都很爱惜，更何况自己的生命呢？”于是皇太极亲自去看望洪承畴：

解所御貂裘衣之，曰：“先生得无寒乎？”承畴瞠视久，叹曰：“真命世之主也！”乃叩头请降。<sup>⑩</sup>

对洪承畴投降的解读，多种多样。

“汉奸”、“民族败类”是一种，常见而普通，也最好理解和接受。有一出京戏叫《洪母骂畴》，即循此等观念编写。

另一种，不凭观念，纯粹从事实出发来加以解读。这些事实是：崇祯三年以来，直到被俘为止，洪承畴始终是岌岌可危的明廷的干城，在士大夫阶层普遍丧失信心、普遍虚与委蛇、普遍玩忽职守的现实中，勇挑重任，恪尽职守，实心办事，乃极少数几个曾切实为君分忧的人物之一；担任蓟辽总督后，他的见识和战略主张，合乎实际，真正有利于明朝；明知不可战，而被迫一战，虽违乎自己的理性判断，仍毅然往之，大军溃退之际，他是唯一坚守阵地者，直至粮绝。

事实背后还有一个事实：所有站在道德制高点轻言开战的人，都不对现实承担任何后果；相反，正是他这个明确意识到开战没有任何希望的人，替那些说漂亮话的人承担了一切。

第三种解读，来自清太宗皇太极。洪承畴降后，皇太极礼遇甚隆，招致帐下诸将不满：

诸将或不悦，曰：“上何待承畴之重也！”上进诸将曰：“吾曹栉风沐雨数十年，将欲何为？”诸将曰：“欲得中原耳。”上笑曰：“譬诸行道【就好像走路】，吾等皆瞽【盲人】。今获一导者，吾安得不乐？”<sup>⑩</sup>

试想，如果降者不是洪承畴，是魏忠贤、温体仁那样的丑类，皇太极有何可乐之处？皇太极之乐，恰由于洪承畴是个忠臣、能臣，是崇祯及明朝的希望所在。如今，连洪承畴这样的人物，都肯投降大清，明朝还剩下什么？

皇太极击中了要害。

踵继而降的另一个人是祖大寿，具有同样意味。这员袁崇焕的部将，于崇祯二年十一月，在首长率领下急追后金大军，赶来解京师之围，结果却眼看崇祯自毁长城，将忠心耿耿的袁帅逮捕，于是愤而出走，奔回关外。那时他的心一定凉透了，不打算再为明廷卖命。但在袁帅所信赖的孙承宗的亲自劝说下，大寿终能强忍悲愤，回心转意，矢志继承袁帅遗愿，极其艰难地替他死守锦州直至崇祯十五年三月。

洪承畴、祖大寿，无非未死耳。死，并不是对国家、朝廷尽忠的唯一方式，更不是最好的方式。有的死国者，除了死，没有为国家做过什么切实有益的事——甚至刚好相反；也有人，在最后关头不曾选择死，但他们却一直忍辱负重，脚踏实地为国分忧解难，以实际行动保家卫国。这两种人，都可谓为国尽忠者。但理性地看，国家真正需要的是后一种人，他们数量越多，国家越有可能转危为安。至于前者，品质堪敬，但国家并不能从他们的慨然赴死之中受益，哪怕这样的人几十万、几百万，该亡国照旧亡国，一点也不会耽搁。

两个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充当朝廷脊梁十几年的人，无须用一死来证明他们是否对得起国家。他们已经用十几年的实际行动，就何为忠义、何为恪尽职守，书写了充实、模范的答卷。

皇太极看到的就是这一点。当洪承畴、祖大寿这种一直在切实地为国尽忠的人，也感觉心灰意冷、无忠可尽，明朝就真正大势已去了。

继崇祯十年李岩的“叛投”象征着知识精英抛弃明王朝之后，洪承



畴在崇祯十五年的“叛投”则象征着政治精英也抛弃了明王朝。

明王朝之死，当然是漫长的日积月累的过程，但是，李岩和洪承畴这两个“叛投者”的作用，有如夜空中划过的两颗流星，瞬间照亮了一切。刹那间，朱由检应该看清，末日已经不远！

## 末日情景

前面说到，共同觊觎紫禁城龙床的两大势力之间，似有某种默契。以当时明朝之虚弱，李闯和满清，不论谁，击溃之皆易如反掌。满清势力距北京更近，实力也较李闯更强；闯军轻入，攻占北京，而清人不先得，诚可怪也。俗史夸大吴三桂的作用（所谓“历史罪人”），乃至将香艳故事——刘宗敏横刀夺爱霸占陈圆圆——敷衍为历史的决定性因素，虽然煽情，却实属笑谈。吴三桂降不降清，献不献山海关，对清人入主中原，其实是没有实质意义的；清人攻到长城以内，本非必由山海关不可，崇祯年间，清兵（改国号之前为后金）早已由各关口突破长城不知多少次；没有吴三桂，不走山海关，清人照样入得中原，丝毫不成问题。闯军之能捷足先登，恐怕出于两点：一是此前一年（1643）八月，皇太极方崩，清国举哀，暂缓夺取中原计划；二是对于明廷不亡于清而亡于李闯，清国君臣极可能早有暗谋，乐观其成，然后以此为借口，“兴仁义之师”，“剿贼灭寇”，以“正义之师”姿态入关，尽量增加自己取代明朝统治中国的合法性。这在多尔袞致吴三桂的求援信的答书中，可以找到直接证据。书称：

我国欲与明修好，屡致书不一答。是以整师三入，盖示意于明，欲其熟筹通好。今则不复出此，惟底定中原，与民休息而已。闻流贼陷京都，崇祯帝惨亡，不胜发指，用率仁义之师，沉舟破釜，誓必灭贼，出民水火！伯【吴三桂当时封爵“平西伯”】思报主恩，与流贼不共戴天，诚忠臣之义，勿因向守辽东与我为敌，尚复来归，必封以故土……昔管仲射桓公中钩，桓公用为仲父，以成霸业。伯若率王【率先奉清为王业】，国讎可报，身家可保，世世子孙，长享

富贵。<sup>②</sup>

这一历史关头的实际过程是，清军在得到闯军已于三月十九日攻破北京的情报后，即由顺治皇帝于四月初八日在盛京（沈阳）任命多尔衮为大将军，南下夺取中原。次日，清军迅速兵发沈阳。中途遇吴三桂信使求援，遂折往山海关方向运动，并与吴三桂部队汇合后于此处击败闯军。这清楚显示，清兵入关的决策与动作，先于吴三桂请援和献降，是一个单独行动，且明显是利用北京被闯军攻占、崇祯殉国为机会和借口。

多尔衮的信还透露出一点，从一开始，清人就希望以中国道统继承者的姿态，接管权力。这种认识与心态，同四百年前的蒙古人截然不同。这也就是何以蒙元始终不改其“入侵者”形象，而满清却能完全融入中国正统历史与文化的原因所在。此乃题外话，不表。

1644年，崇祯坐龙床的第十七个年头，也是最后一个年头。以旧历天干地支排列算法，岁在甲申，所以又叫甲申年，后遂以此扬名史册。

甲申年的元旦——也就是正月初一——在公历是1644年的2月8日。如果是现在，这天举国上下已经放假，欢度春节，不用上班。当时不同，作为新年第一天，皇帝和百官仍须早朝。崇祯又是一个特别勤奋的皇帝，当此人心惶惶之际，他很想借新年第一天振作精神，有个好的开端，所以起得比平时都早，天未明，就去皇极殿（太和殿）视朝，接受百官朝贺。

升殿后，却发现底下空空如也，只有一个“大金吾”（近卫军官）孤零零地立在那里。其时，钟鸣已久，照理说，百官闻钟已该到齐。崇祯问其故，金吾支吾道也许众人不曾听见钟声。崇祯命再鸣钟，不停地鸣下去，且吩咐将东西宫门大开，让钟声传得更远。久之，百官仍无至者。

照例，百官本该按部就班，各自归位，等皇帝出来接受朝拜；现在倒成了皇帝一个光杆司令先在那里等候群臣。崇祯的面子尚在其次，这实在太不成体统。为避免这局面，他临时决定把本来放在朝拜之后的谒祖提前举行，那是皇帝自己的事情。不过，谒太庙必须有仪仗车马，急切却各不齐，还是放弃，传谕仍旧先上朝，二次升座。

那天所以钟声大作，而百官不闻，据说是天气极为恶劣，“大风霾，震屋扬沙，咫尺不见”<sup>③</sup>。任何有在北京生活经验的人，都知道当此时，



满耳但闻风吼。

又候了一会儿，百官终于匆匆赶到，现场十分混乱。当时的文武官员，分居北京西城、东城，而上朝站班却相反，文立于东，武立于西。这天，因为情势窘急，许多官员赶到后，顾不得绕行，按最短路线归位。结果，文臣直接穿过武班，武将也从文班钻出；行经中央空地时，因为是皇帝视线的正前方，每个人都佝偻着身子，甚至爬在地上匍匐而过，模样滑稽可笑……

大明王朝最后一年，就这样开始了。后人评论说：“绝非佳兆。不出百日，上手撞钟，百官无一至者，兆已见此矣。”<sup>②8</sup>

谈到迷信，还有更奇特的。某晚，崇祯得梦，梦中神人在他手掌上写了一个“有”字，他困惑不解，讲给百官听，请他们解释。百官当然拣好听的说，“众皆称贺”，说这个“有”字代表“贼平之兆”。马屁声中，却忽然有人大放悲声，众视之，是内臣王承恩。崇祯惊问何意，王承恩先请皇帝赦其不死之罪，而后开言：“这个‘有’字，上半是‘大’少一撇，下半是‘明’缺一日，分明大不成大，明不成明，神人暗示，我大明江山将失过半。”<sup>②9</sup>——这是真有其事，或系后来人所编捏，无考。但那王承恩三月十九日陪着崇祯一道吊死煤山，却是真的。

也是在这一天，甲申年元旦，李自成在西安启用国号“大顺”和年号“永昌”。倘若四个月後，他并非昙花一现地从北京消失，是日就将作为永昌元年载入史册，而“崇祯十七年”则不再被人提及。

三天后，大顺军兵分两路，径奔北京而来。一路之上，摧枯拉朽，明军望风而降，除少数几座城池（例如代州）略有攻防，大顺军基本是以行军速度向京师推进。据载，三月一日到大同，八日便至宣府；十五日早上通过居庸关，午间就已抵达昌平，比一般的徒步旅行者速度还要快！

话分两头。虽然通讯不灵，信息迟缓，但李闯杀奔北京而来的消息，还是不断传到紫禁城。从二月起，至自杀前最后一天的三月十八日，朱由检“每日召对各臣”。单这一个来月，他的出勤率，兴许就顶得上他的天启哥哥的一生。几代皇帝逍遥、荒怠与挥霍所欠下的沉重历史债务，

统统要他一个人来还，而且还根本还不清！

缺德、作孽，这样的罪愆简直可以不提，崇祯想还也还不起。眼下，一个最实际的难题，一个燃眉之急，他就无法解决——没钱。谁都无法相信，泱泱大国之君，几乎是一个破产的光棍。然而，这是千真万确的。

崇祯十六年十二月八日，一个年轻人奉调来京。他叫赵士锦，是隆庆、万历年间名臣赵用贤之孙。他被工部尚书范景文推荐，补工部营缮司员外郎一职，因此赶上了历史巨变的一幕，在此后的一百二三十天内，历经曲折，翌年四月中旬逃脱闯军控制，辗转南归。后来他将这离奇经历写成《甲申纪事》及《北归记》两篇文字，句句目击，极为真实，不啻为描述1644年

甲申之变的报告文学杰作。后面我们将在很多地方引用他的讲述，这里先自其笔下实际地了解朱由检最后时日的财政状况。

赵士锦到任后，先被分派去守阜成门，三月六日接到通知，接管国库之一、工部所属的节慎库，三月十五日——城破前三天——办理交割。他在《甲申纪事》和《北归记》里重复录述了清点之后的库藏。《甲申纪事》中说：

十五日，予以缮部员外郎管节慎库。主事缪沅、工科高翔汉、御史熊世懿同交盘。……新库中止二千三百余金。老库中止贮籍没史堇家资，金带犀盃衣服之类，只千余金；沅为予言，此项已准作巩驸马家公主造坟之用，待他具领状来，即应发去。外只有锦衣卫解来加纳校尉银六百两，宝元局易钱银三百两，贮书办处，为守城之用。

《北归记》中说：

库藏止有二千三百余金。外有加纳校尉银六百两、易钱银三百



李自成像



两，贮吴书办处；同年缪君沅云：“此项应存外，为军兴之用。”予如是言。

多年守卫国库的老军，对赵士锦说：

万历年时，老库满，另置新库。新库复满，库厅及两廊俱贮足。今不及四千金。

赵士锦感慨：“国家之贫至此！”

赵士锦亲眼所见，因此知道国家确实确实一贫如洗。但外界一般都不信、甚至不能想象国库之虚已到这种田地。当时百官以及富绅，都认为崇祯藏着掖着，拥有巨额内帑，却舍不得拿出来。这也难怪，崇祯的祖父万历皇帝当年搜刮之狠和吝啬之极的性格，给人印象都过于深刻。元旦那天早朝混乱之后，崇祯接见阁臣，议及局势，众臣都敦促皇帝以内帑补充军饷，崇祯唯有长叹：“今日内帑难告先生。”<sup>⑨</sup>然而无人肯信。明亡之后，仍有人批评崇祯小气，如杨士聪、张岱等。甚至将闯军逃离北京时携走的拷比得来的三千七百万两金银，传为掘之于宫中秘窖。这显然不可能。崇祯身家性命且将不保，留此金银何图？“国家之贫至此”，是城破之前赵士锦以目击提供的证言。

以这点钱，不必说打仗，就算放放烟火，恐怕也不够。关键在于，皇帝与其臣民之间完全失去信任。崇祯到处跟人讲国家已经无钱，所有人的理解，都是皇帝哭穷和敲诈。三月十日，最后关头，崇祯派太监徐高到周皇后之父、国丈周奎家劝捐助饷，先晋其爵为侯，然后才开口要钱，周奎死活不掏钱，徐高悲愤之下质问道：“老皇亲如此鄙吝，大势去矣，广蓄多产何益？”<sup>⑩</sup>徐高的问号，也是读这段历史的所有人的问号。周奎究竟是何种心态？简直不可理喻。唯一可能的原因，就是他大概也和别人一样，认定崇祯自己藏着大把金银不用，还到处伸手索取。如果他并不怀疑内帑已尽之说，想必应该比较爽快地捐一些钱，让女婿拿去抵挡农民军的。否则，朝廷完蛋，他显然不会有好下场，这笔账他不至于算不过来。归根结底，他根本不信崇祯没钱打仗。

从二月中旬起，崇祯下达捐饷令，号召大臣、勋戚、缙绅以及各衙门各地方捐款应急，共赴国难，“以三万为上等”，但居然没有任何个人

和地方捐款达到此数，最高一笔只二万，大多数“不过几百几十而已”，纯属敷衍。又谕每一大臣从故乡举出一位有能力捐款的富人，只有南直隶和浙江各举一人，“余省未及举也”<sup>⑧</sup>。大家多半不觉得皇帝缺钱。

然而，不相信皇帝没钱，只是“信任危机”较为表层的一面；在最深层，不是钱的问题，是社会凝聚力出了大问题。危急时刻，若社会凝聚力还在，再大的难关仍有可能挺过。

一个政权，如果长久地虐待它的人民，那么在这样的国度中，爱国主义是不存在的。爱国主义并非空洞的道德情怀，而是基于自豪和认同感的现实感受。否则，就会像甲申年的明朝那样，在国家生死存亡之际，最需要爱国主义、同心同德之际，现实却无情地显示：根本没有人爱这个国家，这个国家的沉沦似乎跟任何人都没有关系，面对它的死亡每个人都无动于衷——不仅仅是那些被损害者，也包括曾经利用不公平和黑暗的现实，捞取过大量好处的人。

崇祯所面对的，正是这种处境。当他向勋戚、宦官、大臣和富人们求援时，全部碰了软钉子，他们想尽办法不去帮助这个快要完蛋的政权。搪塞、撒谎、漠然，好像这政权的崩溃符合他们的利益，好像这政权不是曾经让他们飞黄腾达，反而最深地伤害过他们。

一再催迫下，国丈周奎抠抠索索捐了一万两，崇祯认为不够，让他再加一万两，周奎竟然恬不知耻地向女儿求援。周皇后把自己多年积攒的五千两私房钱，悄悄交给父亲，后者却从中克扣了两千两，只拿三千两当做自己的捐款上交崇祯。旬日之后，闯军拷比的结果，周奎共献出家财计银子五十二万两、其他珍宝折合数十万两！

大太监王之心（东厂提督，受贿大户）如出一辙。捐饷时只肯出万两，后经闯军用刑，从他嘴里掏出了现银十五万两，以及与此价值相当的金银器玩。

捐饷令响应者寥寥，崇祯改以实物代替现钱，让前三门一带富商豪门输粮给前线部队，同时给打仗的士兵家属提供口粮，以为较易推行，但同样被消极对待，不了了之。

我们并不明白，这些巨室留着万贯家财打算做什么，但有一种内心



活动他们却表达得明白无误，即：无论如何，他们不想为拯救明王朝出力。

连这群人都毫不惋惜明王朝的灭亡，遑论历来被盘剥、被压迫的百姓？此情此景，崇祯不得不在脑中想到一个词：众叛亲离。

人心尽失。钱，或者可以买来一点士气，然而也筹不到。没有人可以在人心、士气皆无的情况下打仗，就算去打，也注定要输。

那么，三十六计，走为上！打不赢就跑，这总是容易想到的。很多对于崇祯吊死煤山感到奇怪的读者，一定会问：他干吗不跑？惹不起，躲得起；偌大个中国，何必非死守一个北京不可？

否。崇祯当然想到过逃跑，而且这件事还成为明朝常见的空耗唾沫的争论中的最后一次。

最早是谁先提议的，已不大能搞清。《三垣笔记》说：“上以边寇交炽，与周辅延儒议南迁，命无洩。”<sup>④</sup>周延儒下狱，在崇祯十六年六月，果有此事，则崇祯与他商量南迁的事就应该在这以前。然而，谁动议的呢？周延儒，还是崇祯本人？另外请注意，引起动议的原因是“边寇”，不是“流寇”。《明史·后妃传》则记载，崇祯的皇后周氏提过这样的建议：“【周后】尝以寇急，微言曰：‘吾南中尚有一家居。’帝问之，遂不语，盖意在南迁也。”<sup>⑤</sup>周皇后老家在苏州，所以由她想到这个点子，比较自然。从史传所述语气看，她说这话的时候，有点旁敲侧击、欲言又止的试探状，好像是在“道人所未道”。时间不好判断，“寇急”既可解为“边寇”，亦可解为“流寇”，所以可能是在崇祯十五年底清兵再次突破长城、大举进入中原时说的，也可能是李自成杀奔北京而来之后说的。

姑且假设，最早是周皇后的“微言大义”启发了丈夫，崇祯心中留意，悄悄找首辅周延儒商量。商量的时候，崇祯知道事情关系重大，专门叮嘱“无洩”。然而还是走漏了风声。懿安皇后张氏——也就是天启皇帝的张皇后——得知后，找到妯娌周皇后，对她说：“宗庙陵寝在此，迁安往？”这话的意思就是，列祖列宗都在这里，能扔下不管吗？这个质问很严重，相当于“数典忘祖”的指责。崇祯大窘，追查谁走漏消息，查不出来（据说周延儒被诛与此有关），只好暂且搁置。<sup>⑥</sup>

搁置的原因，除懿安皇后的反对，想必也是事情尚不急迫；再有，



十三陵牌坊

这样重大复杂的问题，崇祯也并不晓得应该跟谁谋划。

十分巧合，李自成兵发西安的那一天，朱由检也意外地找到了朝中可以谈论此事的人。崇祯十七年正月初三，即“大风霾”、“文武乱朝班”的第三天，由左都御史李邦华、九江军府总督吕大器举荐，朱由检在德政殿召见新提拔的左中允李明睿，听取他对时局的意见。

李明睿有备而来，他请皇帝屏退左右，然后单刀直入：“自被提拔以来，微臣一直积极搜集情报，据微臣所知，情势非常急迫，贼寇很快逼近京畿，现在已是生死存亡关头，如要缓眼下之急，只有一个办法——南迁。”崇祯闻言，第一句脱口就是：“此事重，未可易言。”显得很紧张。接着以手指天，问：“上天未知如何？”这句话表明，懿安皇后 的质问使他对此事有很大的道德压力。李明睿答：“天命幽密难知，此事目今只能请皇上自己做出决断。”崇祯感觉到他的诚恳，终于承认：“此事我已久欲行，因无人赞襄，故迟至今。”他明确说，李明睿所想“与联合”，但也谈及主要顾虑是“外边诸臣不从”。这时，他几乎毫无必要地再次强调：“此事重大，尔且密之，切不可轻洩，洩则罪坐汝。”这一方面与崇祯多疑不能信人的性格有关，但也反映了他内心的惧怕。<sup>④</sup>

迁都，历史上屡见不鲜。古有盘庚迁殷、平王迁洛，晚近有宋室南迁；本朝也有成祖迁都于北京的先例。朱由检何以如此顾虑重重？他的担心有道理吗？

事实很快就会做出回答。

朱、李君臣详尽讨论了计划的细节，包括路线、军队调遣、资金等问题。但朱由检没有立刻交付廷议，他想等等看，看战事的进展是否还



有转机。

大约半个月后，李明睿递呈奏疏，正式提请圣驾撤离北京——这是由崇祯授意，还是李自己的行动，不得而知——立刻引起轩然大波。内阁大学士陈演、魏藻德带头反对，他们指使兵科给事中光时亨激烈谏阻，全是冠冕堂皇的高调，至有“不杀明睿，不足以安人心”之论。

一位美国汉学家分析，反对的背后，是大臣们的私人利益在起作用。主张南迁的多为南方籍官员，反对者则相反，“没有什么正式理由说明为什么北方籍官员不能一同南下，但他们在河北、山东、山西的田产，使其难以离开”。<sup>⑩</sup>这是标准的西方人思维。

从明代官场的特殊性看，在此作祟的，可能恰恰是政治道德作秀的风尚。虚伪已成习惯，人们在现实面前抛弃责任，碌碌无为甚至玩忽职守；但是，说空话、说漂亮话、把自己打扮成伦理纲常最忠实的卫士，却争先恐后。国家存亡可以不顾，所谓“名节”却务必保持。光时亨本人并非北方人（南直隶桐城人），他跳出来，与实利无关，纯属作秀。如果这种人最后真像他当初慷慨激昂宣扬的那样，为国尽忠殉道，也就罢了，事实上农民军破城，光时亨率先赶去，长跪不起迎降。可悲朱由检实际上等于被这帮沽名钓誉的伪君子，以伦常、道德（“国君死社稷之义”）所胁迫和绑架，充当他们“高风亮节”的人质。对此，计六奇痛心评曰：

假令时亨骂贼而死，虽不足以赎陷君之罪，尚可稍白始志之靡他，而竟躬先从贼，虽寸磔亦何以谢帝于地下乎？是守国之说，乃欲借孤注以邀名，而非所以忠君也。<sup>⑪</sup>

相反，支持南迁、当时被扣上怕死误君大帽子的人，如把李明睿推荐给崇祯的李邦华，和大学士范景文，最后关头却能舍身殉国，以事实回击了所谓倡论南迁意在避死贪生的污蔑。然而，在政治道德高调面前，传统的中国人向来没有反抗的勇气。高调明明误国，大家却都翕然相随，加入合唱。此番亦然。光时亨的高调让满朝缄默，谁都不肯担怕死误君的恶名——因为他们在惜自己的名誉，胜于惜君王社稷的命运。

崇祯碰了一鼻子灰。但他犹未死心。过了一个月，二月下旬，军情

益急，崇祯召开御前会议，李明睿、李邦华再提南迁之议。两人提案有所不同：李明睿仍持前议，即御驾南迁，李邦华似乎已将卫道士们的舆论压力考虑在内，他建议皇帝守国，而由太子监抚南京。现场诸臣默不作声，唯少詹事项煜表示可以支持李邦华提案。这时，光时亨再次扮演道德法官角色，他质问道：“奉太子往南，诸臣意欲何为，将欲为唐肃宗灵武故事乎？”这是指安史之乱唐玄宗逃往成都，而太子李亨为宦官所拥，在宁夏灵武称帝、以玄宗为太上皇的事。言外之意，近乎指责李邦华等谋反。于是，更无人敢吱声。这种群策群议场合，崇祯只是听取群臣议论，不能直接表态，然而绝大多数人却保持沉默、不置一辞。<sup>②</sup>

这意味，他不难读懂。

翌日，崇祯召见阁员，正式表态。一夜之间，漫漫黑暗里，无人知道他想了什么，又想了多少，总之，此刻他面目全变，说出一番毅然决然的话：

祖宗辛苦百战，定鼎于此土，若贼至而去，朕平日何以责乡绅士民之城守者？何以谢先经失事诸臣之得罪者？且朕一人独去，如宗庙社稷何？如十二陵寝何？如京师百万生灵何？逆贼虽披猖，腾以天地祖宗之灵，诸先生夹辅之力，或者不至此。如事不可知，国君死社稷，义之正也。朕志决矣！<sup>③</sup>

这就是他对诸臣昨日沉默的读解，他读懂了沉默下面的每一个字。眼下，他经自己之口说出来的每句话，都是别人心里所盘旋的想法，精准之极，分毫不爽。他知道，面无表情的诸臣，人人心中都打定这样的主意：决不让这段话涉及的道义责任落在自己身上。

崇祯大彻大悟：他非但不可能从诸臣嘴里听到赞成南迁的表示，而



李邦华像



且，只要他流露一丁点这种意图，就将被这些人当做充分表演如何忠贞不屈、愿为百姓社稷献身、置个人安危于度外的高尚情操的机会，同时，会用痛哭流涕的苦谏，把他——崇祯皇帝——刻画成一个抛弃祖宗、人民，自私胆小的逃跑者。

假使崇祯是朱厚照、朱厚熜、朱翊钧、朱由校式人物，他本可以根本不在意群臣给予自己什么道德压力，本可以装聋作哑或者打屁股、杀人——总之，一意孤行，不惜采取各种手段来达到自己的目的；然而他不是，他偏偏很爱惜脸面，在道德、人格、情操上自视甚高，以至于有些孤傲。

他晓得自己被捆上了道德的战车，却无意脱身，反倒赌气似的生出“虽千万人，吾往矣”的激越，于是发表了上述谈话。自那一刻起，他已抱必死之心。推心置腹地猜想，此前的夜半时分，他会独自在内心有激烈的思想斗争，与他的列祖列宗、他朱家的历史有过一番对话；当他无可奈何地意识到孤家寡人的绝境，以及由于若干先帝的玩愒失政，这个家族对历史所欠下的沉重债务，那么，现在已到了还债的时候，而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十几天后，他在自绝时刻的每一个举动，每一个细节，都揭示了上述心路历程。

## 崇祯的死：大结局

三月以来，谣言纷纷。人们虽不知李自成大军的确切位置，却都知道它正在逼近，有力、稳定地逼近。“京师满城汹汹，传贼且至，而廷臣上下相蒙”。京城戒严，不让进，也不让出。接替陈演当上首辅没几天的魏藻德，借口筹饷，想溜之大吉，被崇祯冷冷拒绝。他要成全他们死国的“决心”。这些阻挠南迁的人，不可以立了牌坊，再去当婊子。大家无所事事，得过且过，行尸走肉一般，困在孤城、坐以待毙。

有一个谣言，称十二日闯军即攻下昌平，计六奇在《明季北略》中还专门辨析这一点，说昌平失守确实在十二日，“载十六【日】者，十六始报上【指崇祯十六日才得到这个消息】耳”。但这的确是个谣言。昌

平失于十六日中午，确定无疑。这是闯军一位队长姚奇英亲口告诉羈押之中的赵士锦的：“后予在贼营中，队长姚奇英为予言，初六破宣府，初十破阳和，十六早至居庸关，午间至昌平，而京师茫然罔闻，良可浩叹。”<sup>②3</sup>以闯军摧枯拉朽之势，如果十二日打下昌平，绝对无须七天后才抵京城。

崇祯同样无所事事，等死。十六日这天，他居然还有心思接见一批刚刚考试合格、准备提拔到中央任职的县官，“问裕饷、安人【扩大饷额和安定人心的办法】”。此时的崇祯，简直像是搞恶作剧的行为艺术家，存心开士大夫们的玩笑——都到这份儿上了，还没事儿人似的裕什么饷、安什么人心？

滋阳知县黄国琦对曰：“裕饷不在搜括，在节慎；安人系于圣心，圣心安，则人亦安矣。”上首肯，即命授给事中。

捧腹之余，不难感受到崇祯的戏弄与刻薄。

考选进行到一半，有人进来，悄悄递给崇祯一件“密封”。

“上览之色变，即起入内。”

何故？

密函报告：昌平失守。<sup>②4</sup>

这，就是丧钟真正敲响的那一天。

十七日，两路农民军，一路到达今天大北窑以东的高碑店（不是以产豆腐闻名的河北的那个高碑店），一路到达西直门。“寇已薄城，每二三四里扎一营，游骑络绎相接。自是城上炮声昼夜不绝矣。”<sup>②5</sup>

崇祯照常上班，“召文武诸臣商略”。君臣面面相觑，束手无策。“上泣下，诸臣亦相向泣。”这时，崇祯悄悄在御案上写下“文臣个个可杀”之语，示之近侍，随即抹去。<sup>②6</sup>俄顷，守城总指挥襄城伯李国桢，



故宫博物院于崇祯自缢处所立之碑



“匹马驰至，汗浹霑衣”，他伏地哭奏道：“守城士兵都已经不肯抵抗，用鞭子把一个人抽起来，另一个人马上又趴下了。”崇祯闻言，大哭回宫。<sup>②</sup>

守军不抵抗，是因为根本无力抵抗。“京军五月无粮”，“率饥疲不堪任”。<sup>③</sup>国家无钱，权贵富人不肯出钱，倒是偶尔有“小民”捐钱；赵士锦亲自经手了这样的捐款：“十七日，厚载门外，有小民捐三百金。又一人，久住彰义门外，今避难城中，年六十余，一生所积，仅四百金，痛哭输之户部。”<sup>④</sup>

十八日，外城破。城破之前，李自成曾派先期投降的太监杜勋进城谈判。崇祯召见了杜勋。李自成开出的条件是，割地西北，分国而王，并由明朝赔款百万两。不知为何，未能达成协议。此事载于《甲申传信录》《烈皇小识》《甲申纪事》《明季北略》等。但不可信。设若李自成所开条件真的不过尔尔，崇祯没有理由不答应。可能李自成确曾派人入内与崇祯接洽，但内容并非如上。《明季北略》另记一条，似较真确：

【杜勋】盛称“贼众强盛，锋不可当，皇上可自为计”，遂进琴弦及绫帨【暗示崇祯自绝】，上艴【怫】然起。守陵太监申芝秀自昌平降贼，亦继上入见，备述贼犯上不道语，请逊位，上怒叱之。<sup>⑤</sup>这是对崇祯施加压力，打心理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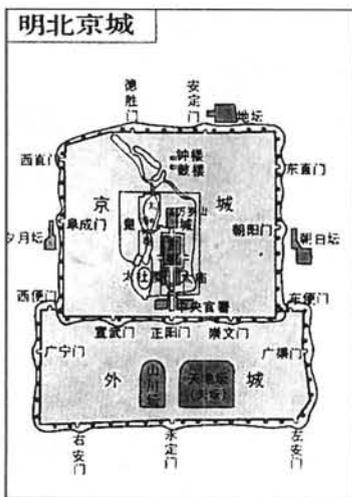
彼时发生的事，多带有“风传”性质。包括曹化淳开彰义门（又称广宁门，清代以后至今称广安门）投降事。据说，这并非曹化淳的单独

行动，事先在一部分内外臣中间达成了“开门迎贼”的公约，“首名中官则曹化淳，大臣则张缙彦”<sup>⑥</sup>。孤证，不可考。另外，开门时间也有两种说法，一为十七日半夜，一为十八日。除彰义门为曹化淳所开，农民军同时攻破其他几处城门。曹化淳开门只对他个人有意义，对北京城不保没有意义。



紫禁城外部一角

这里介绍一下明代北京城的构成。像套盒一般，共四层，由内而外，依次是宫城、皇城、内城和外城。宫城，即紫禁城。皇城，若以今天地名标识，大致范围，南至天安门以外约毛主席纪念堂一线，北至地安门一线，东至王府井一线，西至六部口一线。内城，即正阳门、崇文门、东直门、德胜门、西直门、宣武门等京城九门以里。外城，为西便门、广宁门、右安门、永定门、左安门、广渠门至东便门所环抱。



明北京城。由内到外依次是宫城、皇城、内城、外城

外城陷落的消息，十八日傍晚传入

大内。“上闻外城破，徘徊殿庭。”夜不成眠。初更时分，太监报告内城也被攻破。还剩下皇城和紫禁城最后两道屏障。崇祯领着王承恩，登上万岁山（景山），向远处眺望。夜幕中，京城烽火烛天，遂渐向皇城蔓延。

崇祯在那里踟蹰了约一个时辰，回到乾清宫，发出毕生最后一道谕旨：“命成国公朱纯臣提督内外军事，夹辅东宫。”这道谕旨有无意义、能否送达，都大可疑。

随后，他把全家人——周皇后、袁妃、太子及诸王子、小女儿长平公主——召集起来，做最后的安排。

孩子们来了，仍身着宫服。崇祯叹气：“已经什么时候了，还穿这种衣裳？”

即命人设法找来平民旧衣，亲手替儿子们换上。

“记住，”他这样叮嘱说，“一旦出宫，尔等从此就是小民。将来在外，遇上有身份的人，年长者称‘老爷’，年轻的呼人家一声‘相公’，对普通百姓，年纪大的要叫‘老爹’，与你们年龄相仿的要叫‘兄长’，对读书人以‘先生’相称，对军人就尊一声‘长官’。”

他吩咐内侍把三位皇子分别送到他们的外公周、田两家。



三皇子临去之时，听见父亲在身后大放悲声：“你们为什么会不幸生在我家！”

泪眼送走儿子，崇祯请两个妻子一同坐下，捧酒，痛饮数杯，对她们说：“大事去矣！”相对而泣，左右也都哭作一团。

崇祯挥手，遣散所有宫女，让她们各自逃生。对自己的妻女，令其自尽。

过去，因为已故田妃的缘故，周皇后跟丈夫的关系并不融洽，但她仍然不假思索返回坤宁宫，遵旨而行。临别前，说了最后一句话：“我嫁给你十八年了，你从来不听一句，终有今日。”

袁妃是崇祯所宠爱的女人，因此赐她自尽。而这不幸的女人，自缢，却因为绳索断裂，“坠地复苏”。崇祯发现后，拔剑砍之。据说砍了三下，手软，不能再砍<sup>②</sup>。袁妃最后据说不曾死去，被农民军发现，“令扶去本宫调理”<sup>③</sup>。

其他曾蒙幸御过的嫔妃，“俱亲杀之”。

又遣人逼天启皇帝的懿安皇后“速死”。张氏是夜至晨，两次自缢未果。第一次为宫女解救，第二次又被李岩专门派来保护她的士兵所阻止。

李岩对这位品行端正的前国母，一直心存敬意。但是次日晚间，张后仍趁李岩部下不备，悬梁自尽。

最惨一幕，出现在崇祯与长平公主父女间。是岁，公主年方十五，惊吓和恋生，令她啼哭不止。她没有勇气自杀。崇祯素疼此女，五内俱焚，长叹一声，将刚才送别儿子们时说过的话，重复了一遍：“汝奈何生我家！”遂左袖遮面，右手挥刀，砍向公主。公主惧怕用手来挡，左臂应声而断，昏倒于地。崇祯虽欲再补一刀，终因周身战栗而止。

放儿子们生路，让女性亲属尽死，并非



景山北眺。崇祯自杀前一天晚上曾在这里看见全城火光四起

“重男轻女”，而是基于皇家名节不容玷污。在那个年代，这高于生命。所以崇祯杀妻杀女，凄惨无比，但不能视之为灭绝人性。

女眷们一一丧生，崇祯则神秘地从宫中消失。至少，十九日天亮后李自成部队闯入宫时，他们没有找到他。问遍宫人，无人知晓。李自成大不安，下令：“献帝者赏万金，封伯爵，匿者夷其族。”然而，赏金没有能够发出去。

直到二十二日，人们才在后称为景山的皇家后苑的亭中，发现对缢而亡的两具尸体。一具属于近侍王承恩——当初那个将“有”字释为“大不成大，明不成明”的太监，一具就是大明末代皇帝朱由检。尸体被发现时呈下状：头发披散着并且遮住面孔，普通的蓝袍，白绸裤，一只脚穿靴，另一只脱落。经检查，在朱由检身上找到了以血写就的遗书，大意是：诸臣误朕，无面目见先帝于地下，以发覆面，勿伤我百姓一人。<sup>②</sup>

那时不掌握现代尸检技术，无法推知确切死亡时间，但大致不出于午夜至清晨这两三个时辰之间。是日，为大明崇祯十七年三月十九日，公历1644年4月25日，星期一。

以现在的经验，这个时节的北京，几乎已是女孩们换穿裙子的气候。但1644年的4月25日，北京竟然下起了雪！亲历者赵士锦记述道：“时阴雨闭天，飞雪满城。”<sup>③</sup>计六奇也描述说，这天一大早，“阴云四合”“微雨不绝，雾迷”，“俄微雪，城陷”。<sup>④</sup>

二十三日，朱由检、周氏夫妇尸体一齐被收殓，存于某庵。李自成允许明朝旧臣前来进行遗体告别。有人一旁观察，记下了这些人的表现：“诸臣哭拜者三十人，拜而不哭者六十人，余皆睥睨过之。”<sup>⑤</sup>

睥睨，是斜着眼看，侧目而视，有厌恶或高傲之意。这里，高大概谈不上，那就是厌恶了。

“食君禄，报王恩”，本是士之道德。但也不必拘泥——倘若朱由检是一个祸国殃民的皇帝，“睥睨”不为过。可是，以崇祯在位十七年的情形看，似乎尚不至于得到这种对待。于是，谁都明白，这“睥睨”，未必出于对死者的厌恶，却一定是对紫禁城龙床的新主人示好。

在很多方面，新主人跟被他赶下台的旧主人的老祖宗，非常相似：



起于底层，天生豪杰，百折不挠，众望所归……论得国之正，李自成与朱元璋一般无二；论器局气度，李自成一在明末比之于张献忠之辈，也正如朱元璋在元末比之于陈友谅、张士诚之流。

李氏大军入城时，一派王者之师的风范。连冥顽不灵的遗老遗少，亦不得不承认：“军容甚肃。”<sup>②</sup>“贼初入城，不甚杀戮。”“【民间】安心开张店市，嘻嘻自若。”<sup>③</sup>“有二贼【农民军士兵】掠绢肆【绸庄】，磔于市。市民大喜传告，安堵如故。”<sup>④</sup>

大明国工部员外郎赵士锦先生，在三百六十二年前，闯军入城当天，从现场向我们发来他亲眼所见情形的如下报道：

十九日早，官人四出，踉跄问道，百姓惶遽。

先是，十八晚，传召对。是早，大学士丘瑜、修撰杨廷鉴、编修宋之绳，以待班入长安门【明皇城诸门之一，在天安门东侧，今不存】，见守门者止一人。至五凤楼前，阒其无人。亟趋出。

是时，大寮【僚，大僚犹云大官】尚开棍坐轿传呼，庶寮亦乘驴，泄泄于道路间也。

予在寓，闻官人四出，亟诣同乡诸大老【佬】所问讯。诸公谓：“吴【三桂】兵昨夜已至城外，今始可保无虞。”予答云：“恐未必。”

予作别出门。予骑已为一内相【宦官】策之而去。长班【跟班的】有一驴，予乘之，由刑部街又至一大老所。大老尚冠带接属官【下级】，雍雍揖逊。予亟入言外事如此；大老亦如“三桂始至”之言，予亟别之。

是辰巳时候【上午九时左右】。灰烟布天。见内相策骑如飞，啣【衔】尾而来。男妇【男人女人】纷纷；有挈子女者，有携包袱者，有瞽目跛足相倚而走者。

至焦家桥，炮声忽寂。见城上守兵疾走如飞，乱滚至城下。

予下驴站立。有二三百男妇，自西来。云：已进城矣。

少顷，又有二三百人来。云：“好了，好了，不杀人了！速粘‘顺民’二字于门首！”

百姓有觅得黄纸者，有得红纸者，俱书“顺民”二字，粘于门。

少顷，复设香案，粘黄纸一条，书“大顺永昌皇帝万岁！万万岁！”

贼兵俱白帽、青衣，御甲负箭，啣【衔】枚贯走。百姓俱闭。有行走者，避于道旁，亦不相诘【闯军并不拦问百姓】。寂然无声，惟闻甲马之间。

【闯军】大叫云：“有驴马者，速献出！敢藏匿者，斩！”

【百姓】有驴马者，即牵出。

少顷，将大宅【富人之家】斩门而入，小宅【普通市民】插令旗于门首，以示欲用之意。

予时避于焦家桥胡同内。

至午后，百姓粘“顺民”二字于帽上，往来奔走如故。平定、阜城、崇文、齐化诸门，俱以是时破矣。<sup>②</sup>

从初时惊恐、逃乱，到心态渐趋平稳，再到市面很快恢复正常，仅仅二三个时辰，改朝换代的动荡，即变成百姓“往来奔走如故”。这是来自一位前政府中下层官员的描述，应该说是客观可信的。

赵士锦同样提到那两个因抢劫前门商铺遭到处决的闯军士兵：“贼初入城，有兵二人，抢前门铺【铺】中紬【绸】缎，即磔杀之，以手足钉于前门左栅栏上。予目击之。”<sup>③</sup>

这样的军队，配得上“王者之师”的称赞。

可惜，这种情形只维持了不到一天的时间。

白天，北京市民还在为先前的恐慌暗暗好笑，感觉自己庸人自扰，以为沧海桑田之变，不过尔尔。夜幕刚刚降临，人们就意识到大事不妙。对闯军入城纪律井然做过客观陈述的赵士锦写道：

日间，百姓尚不知苦。至夜，则以防奸细为名，将马兵拦截街坊出路。兵丁斩门而入，掠金银，淫妇女。民始苦之。至夜皆然。

这是普遍一致的报道：

贼初入城，先拏娼妓小唱，渐及良家女。良子弟脸稍白者，辄为拏去，或哀求还家，仍以贼随之。妇女淫污死者，井湾【水塘】



梁屋皆满。<sup>②</sup>

贼兵初入人家，曰“借锅爨”。少焉，曰“借床眠”。顷之，曰“借汝妻女姊妹作伴”……安福胡同一夜，妇女死者三百七十余。<sup>③</sup>

刚进城的纪律井然，表明闯军并非不曾意识到改变流寇作风的重要性。然而，看起来这一认识仅仅是农民军少数领导人（李自成、李岩等）才有，另一些或更多的领导人，以及普通官兵，则并不真正接受。有报道称，违纪士兵将民女掳至城墙上强奸之后，惧怕被路过的将领发现受责，“竟向城外抛下”。还有报道称，军纪弛乱后，李自成曾试图制止，士兵竟一片哗然，说：“皇帝让汝做，金银妇女不让我辈耶？”<sup>④</sup>

士兵敢于如此，不过是上行下效。

闯军头号大将刘宗敏，便是表率。进城后，刘日夜唯以弄钱、搞女人为能事。赵士锦作为被刘宗敏扣押者，有机会目击许多这类事。“是日【三月二十日】，予在宗敏宅前，见一少妇，美而艳——数十女人随之而入——系某国公家媳妇也。”“每日金银酒器绉疋衣服辇载到刘宗敏所，予见其厅内段疋堆积如山。金银两处收贮。大牛车装载衣服，高与屋齐。”四月七日，李自成到刘宗敏寓所议事，亲眼看见三进院落之中，几百人在受刑（所谓“追赃”），有的已经奄奄一息，李“不忍听闻，问宗敏得银若干。宗敏以数对。自成曰：‘天象不吉，宋军师【宋献策】言应省刑，此辈宜放之。’宗敏唯唯。”实际上，李自成似无力约束刘宗敏。作为登基的热身活动，需要“劝进”，刘宗敏大不满：“我与他同做响马，何故拜他？”<sup>⑤</sup>

所以，单看闯军进北京城的头半天，颇像王者之师，颇像约三百年前攻克金陵的另一支农民军；但仅隔几个时辰，一到晚上，就不像了。

为什么朱元璋在金陵待下去，李自成却在区区四十天后，就不得不从北京落荒而走？答案就出在进城头一天这几个时辰之间。

颇有人替李自成鸣不平，以为他冤得慌。我看不出道理何在。固然，搞钱搞女人，抢劫强奸的，不是他，他甚至还试图加以制止。可是《三字经》说过：“养不教，父之过。”一个家庭搞不好，做父亲的难辞其咎；何况一支军队的领袖，一个新兴国家的立国者？他如果是个称职的

领袖，会早早做到根本不让类似情形发生，而不是发生了再临时去制止。

归根结底，是他的责任。他并不曾做好夺取北京城的准备，结果却来了。

于是，北京城告诉他：不成，你来的不是时候；你还不配；你走吧。

人们本以为历史上第二个洪武爷已经出现，岂料，几个时辰后就发现原来是误会。历史家用于描述朱元璋的那些词儿：起于底层，天生豪杰，百折不挠，众望所归……都还可以继续用在李自成身上，不过，有一个可以用于朱元璋的词儿，难以用于李自成——这个词是“雄才大略”。闯军进城后的糟糕表现，说明它的领导者缺乏“雄才大略”。

从三月十九日进城，到四月二十九日，李自成三番五次准备登基，就任全中国的统治者，成为紫禁城龙床的新主人，但也三番五次地推迟。明明水到渠成的事，硬是实现不了。当然，“非不愿也，是不能也”。

四月二十一日，李自成率大军抵达山海关，与满清、吴三桂联军决战。一败涂地。他逃回北京，四月二十九日，匆匆在紫禁城武英殿称帝，当天晚上酉时至戌时之间（大约十九时左右）即仓皇出走。

他也仅仅坐了几个时辰的龙床。

一个农民起义领袖，一个成功把崇祯逼得上吊的传奇英雄，一个“中国”人，一个已经把金銮殿踏在自己脚下，可以说占据了天时、地利、人和的人，在争夺“中国”的领导权时，却输给了“鞑子”、“酋奴”、“异族人”——这样的观念在当时是客观事实——实在说不过去。

李自成推翻了明王朝，能够说明明王朝的罪恶和不道义，却不能说明由他来填补国家权力的真空是合理和正确的。历史老人的选择不会出错。满清占据了北京和紫禁城，而且在那里呆了下去，证明两者之间，它是更合适的人选。

闯军入城时，北京市民由疑惧而很快轻松，用“安堵如故”、“奔走如故”、“嘻嘻自若”来表示对明政权的垮台毫不惋惜，以及对新政权的拥护和支持。然而，四十天后，当闯军离开这座城市时，却变成了这样的情形（《明季北略》引述当时不同目击者的报道<sup>⑧</sup>）：

贼先于官中列炮放火，各私寓亦放火。零贼飞马杀人，百姓各



以床几窒塞巷口，或持挺小巷，突出击之。须臾，九楼城外皆火，贼东西驰，不得出，至暮，胥毙。

酉戌间，逆闯拥大兵出前门，止留残卒数千，在内放火。三十日天明，宫殿及太庙俱被焚毁，止存武英一殿，宫女复逃出无数。大内尚有重大器物，无赖小民于煨烬中取攫无遗。午间，九门亦火，止留大明门及正阳门、东西江米巷【就是现在的东西交民巷，明清时为北京最长的胡同】一带未烧，盖贼留一面出路也。其未出，悉为百姓所杀，凡二千余人。

来时风光，去时可悲。四十天的时间，北京人民的态度，天翻地覆。

历史真的很诡秘，像是有灵性。本书从朱元璋写起，结束时，不成想落在李自成这里，恍惚是走了一个轮回。轮回，因果循环；然而又非简单的重复。李自成和朱元璋，几乎完全的相似之中，却闪现出巨大的不同。

与明朝周旋十余年、战而胜之的李自成，末了，似乎又以某种方式输给了它——至少输给了明朝的创始人朱元璋。正因此，明朝的灭亡和李自成的失败，同样发人深省。

李自成逃走第四天，崇祯十七年五月初三，大清摄政王多尔衮进入北京。五月十五日，传令“除服薙发，衣冠悉尊大清之制”。

这一天，西历为公元1644年6月19日。

明朝真正灭亡了。史家写道：“自洪武戊申年至此，凡二百七十八年云。”<sup>①</sup>

2005年11月写起

2006年9月写毕

#### 【注释】

①南明弘光朝一度给朱由检上庙号为“思宗”，含义应该是以“思念”之类为主吧。满清用在崇祯陵墓上的“思”字，当然是另外的意思。

②《明清史讲义》，上。

- ③《万历野获编》，卷二，列朝，捐俸助工。
- ④《明史·后妃传》记作薨于万历四十年，但《明史纪事本末》和《先拔志始》，均记为万历三十九年九月，疑正史误。
- ⑤《明史》，列传第二。
- ⑥文秉：《先拔志始》，卷上，万历起天启四年止。
- ⑦⑧李逊之：《三朝野记》，卷一，泰昌朝纪事。
- ⑨《神宗实录》，卷五百九十六。
- ⑩《罪惟录》，列传，卷二。
- ⑪《国榷》，卷八十四，泰昌元年八月。
- ⑫《先拔志始》，卷上，万历起至天启四年止。
- ⑬⑭《三朝野记》，卷一，泰昌朝纪事。
- ⑮《光宗实录》，卷四。
- ⑯⑰⑱《光宗实录》，卷六。
- ⑲《光宗实录》，卷七。
- ⑳《三朝野记》，卷一，泰昌朝纪事。
- ㉑㉒《光宗实录》，卷七。
- ㉓㉔㉕《光宗实录》，卷八。
- ㉖《左传》，哀公十五年。
- ㉗刘若愚：《酌中志》，卷三。
- ㉘《明清史讲义》，上。
- ㉙《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一。
- ㉚鲁迅：《人生识字糊涂始》。
- ㉛《熹宗实录》，卷一。
- ㉜《明通鉴》，卷七十八。
- ㉝《熹宗实录》，卷一。
- ㉞《三朝野记》，卷二（上），天启朝纪事（上）。
- ㉟《熹宗实录》，卷一。
- ㊱八大山人朱耷也是从皇族里出来的天才，不过他的一生主要在清代度过。
- ㊲㊳抱阳生：《甲申朝事小纪》，初编，卷十，禁御秘闻，天子巧艺。
- ㊴㊵刘若愚：《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㊶㊷《甲申朝事小纪》，初编，卷十，禁御秘闻，天子巧艺。
- ㊸《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㊹她的比较有名的前辈，数东汉时安帝乳母王圣。王圣被封为“野王君”（野王，地名），



“煽动内外，竟为侈虐”，颇为了得。不过“野王君”只是弄权而已，故事的丰富性较诸客氏相差不是一星半点；就为祸之烈、个性张扬之充分而言，客氏皆属登峰造极，“独一无二”。

- ④⑤《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④⑥朱长祚：《玉镜新谭》，卷九，爰书。
- ④⑦印鸾章：《明鉴》，卷十四，熹宗。
- ④⑧沈起凤：《稗说》，卷二，魏忠贤盗柄。
- ④⑨李慈铭：《越缦堂读书记》，集部、别集类，同治癸亥二月初六日，茨邮咏史新乐府。
- ⑤⑩史玄：《旧京遗事》。
- ⑤⑪《稗说》，卷二，魏忠贤盗柄。
- ⑤⑫⑬“宦者赵进教、徐应元、魏忠贤三人，相为嫖友。”（《甲申朝事小纪》，初编，卷十，宦者奸淫。）
- ⑤⑭⑮《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⑤⑯《甲申朝事小纪》，初编，卷十，禁御秘闻，客媪始末。
- ⑤⑰⑱参见任道斌：《出版说明》，《甲申朝事小纪》，书目文献出版社，1987年。
- ⑥⑩《熹宗实录》，卷十四。
- ⑥⑪《熹宗实录》，卷十五。
- ⑥⑫《熹宗实录》，卷十一。
- ⑥⑬《熹宗实录》，卷十五。
- ⑥⑭《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⑥⑮《越缦堂读书记》，集部、别集类，同治癸亥二月初六日，茨邮咏史新乐府。
- ⑥⑯⑰刘若愚：《酌中志》，卷十六，内府衙门识掌。
- ⑥⑱《明史》，列传第二。
- ⑥⑲《甲申朝事小纪》初编，卷十，禁御秘闻，客祸绝嗣。
- ⑦⑩《先拔志始》卷上，万历起至天启四年止。
- ⑦⑪⑫《酌中志》，卷八，两朝椒难纪略。
- ⑦⑬《明清史讲义》。
- ⑦⑭《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⑦⑮《玉镜新谭》，卷一，原始。
- ⑦⑯《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⑦⑰《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⑦⑱《玉镜新谭》，卷一，原始。
- ⑦⑲《万历野获编》，卷六，内监，丐阉。

- ⑩《玉镜新谭》，卷一，原始。
- ⑪《稗说》，卷二，魏忠贤盗柄。
- ⑫《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⑬相关引述，出处均同上，不赘一一。
- ⑭《稗说》，卷二，魏忠贤盗柄。
- ⑮⑯《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⑰《明清史讲义》。
- ⑱《酌中志》，卷十五，逆贤羽翼纪略。
- ⑲《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⑳《恩格斯致斐·拉萨尔》，《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346页，人民出版社，1972。
- ㉑“党争”详情，后面还将单独叙述。
- ㉒《三垣笔记》，下，弘光。
- ㉓《明清史讲义》。
- ㉔《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㉕⑶《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四。
- ㉖《先拨志始》，卷上，万历起至天启四年止。
- ㉗《玉镜新谭》，卷七，建祠。
- ㉘《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四。
- ㉙《明史》，志第四十九，职官二。
- ㉚《三垣笔记》，附识上，崇祯。
- ㉛《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三。
- ㉜《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四。
- ㉝《玉镜新谭》，卷七，败局。
- ㉞《国榷》，卷八十八，天启七年十一月。
- ㉟《崇祯长编》，卷三。
- ㊱《明清史讲义》。
- ㊲吴应箕：《东林本末》。
- ㊳⑳刘承干：《三垣笔记跋》。
- ㊴⑳《明史》，列传第一百四十七。
- ㊵《熹宗天启实录》（梁本），卷四十一。
- ㊶⑳《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㊷《酌中志》，卷十五，逆贤羽翼纪略。



- ⑪《国榷》，卷八十六，熹宗天启四年。
- ⑫《熹宗天启实录》（梁本），卷四十三。
- ⑬《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三。
- ⑭⑮《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⑯《国榷》，卷八十六，熹宗天启四年。
- ⑰《三朝野记》，卷二下，天启朝纪事，三年癸亥。
- ⑱《启祯野乘一集》，卷一，叶文忠公传。
- ⑲⑳㉑㉒㉓《熹宗天启实录》（梁本），卷四十七。
- ㉔《酌中志》，卷十四，客魏始末纪略。
- ㉕他就是前面叙严嵩事时，路过严嵩老家意外发现严嵩乡声极好的那个大学士。
- ㉖《三朝野记》，卷三上，乙丑正月起。
- ㉗《酌中志》，卷十一，外廷线索纪略。《东林点将录》的详细名单，见《先拔志始》，卷上，万历起天启四年止。
- ㉘《三垣笔记》，上，崇祯。
- ㉙《三朝野记》，卷三上，乙丑正月起。
- ㉚《熹宗实录》，卷六十七。
- ㉛⑬《明史》，列传第一百四十七。
- ㉜《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㉝《三朝野记》，卷三上，乙丑正月起。
- ㉞《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㉟《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三。
- ㊱《酌中志》，卷十五，逆贤羽翼纪略。
- ㊲《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三。
- ㊳⑲《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㊴《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三。
- ㊵《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㊶《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㊷《熹宗实录》，卷六十一。
- ㊸《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㊹《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㊺《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㊻《熹宗实录》，卷六十一。
- ㊼《熹宗实录》，卷六十。

- ⑮ 《熹宗实录》，卷六十一。
- ⑯ 《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⑰ 《明史》，列传第一百三十二。
- ⑱ 《玉镜新谭》，卷二，罗织。
- ⑲ 汪楫：《崇祯长编》，卷九。
- ⑳㉑汪楫：《崇祯长编》，卷十四。
- ㉒ 《周忠介公烬余集》（周顺昌），卷四，附录，周茂兰鸣冤疏。
- ㉓ 以上叙述，并见《酌中志》，卷四，恭纪今上瑞征第四，卷八，两朝椒难纪略。
- ㉔ 同上，卷四，恭纪今上瑞征第四。
- ㉕㉖ 《崇祯长编》，卷一。
- ㉗ 文秉：《烈皇小识》，序。
- ㉘㉙ 《烈皇小识》，卷一。
- ㉚㉛ 《国榷》，卷八十八，天启七年十一月。
- ㉜ 《烈皇小识》，卷一。
- ㉝ 《崇祯长编》，卷十二。
- ㉞ 《崇祯长编》，卷四十五。
- ㉟ 《明清史讲义》。
- ㊱ 《烈皇小识》，卷一。
- ㊲ 计六奇：《明季北略》，卷之十二，崇祯九年丙子，陈启新疏三大病根。
- ㊳ 以上袁崇焕事及引文，均见《烈皇小识》，卷一。
- ㊴ 《三垣笔记》，中，崇祯。
- ㊵ 《烈皇小识》，序。
- ㊶ 《烈皇小识》，卷八。
- ㊷ 《烈皇小识》，卷三。
- ㊸ 《春明梦余录》，卷四十八，都察院。
- ㊹ 《烈皇小识》，卷二。
- ㊺㊻㊼ 《烈皇小识》，卷四。
- ㊽ 《明季北略》，论明季致乱之由。
- ㊾ 史惇：《恻余杂记》，东林经济。
- ㊿ 《明季北略》，流寇大略。
- ① 《明史》记为崇祯十二年至十三年之间事。此处因叙事材料引自《明季北略》，故从之。但《明史》说似更合理，盖因十一年自成大败于洪承畴，仅以十八骑逃至商洛山中，里面没有李岩。



- ⑬以上叙述，据《明季北略》，李岩归自成。
- ⑭《明史》，列传第一百九十七。
- ⑮《明季北略》，陕贼剿降略尽。
- ⑯以上据《明史纪事本末》，补遗，卷五，锦宁战守。
- ⑰⑱《清史稿》，列传二十四。
- ⑲《清史稿》，列传五，诸王四。
- ⑳《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崇祯十七年甲申，风变地震。
- ㉑《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崇祯十七年甲申，元旦文武乱朝班。
- ㉒《明季北略》，卷之十五，崇祯十二年乙卯，王承恩哭梦。
- ㉓《流寇长编》，卷十七，崇祯十七年正月庚寅。
- ㉔《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崇祯十七年甲申，初十徽戚瑄助饷。
- ㉕《甲申纪事》。
- ㉖《三垣笔记》，中，崇祯。
- ㉗《明史》，列传第二。
- ㉘《三垣笔记》，中，崇祯。
- ㉙《明季北略》，卷之二十，李明睿议南迁。
- ㉚魏斐德：《洪业——清朝开国史》，第四章，《北京的陷落，南迁之议》。
- ㉛《明季北略》，卷之二十，附记南迁得失。
- ㉜南迁之议，见诸多书，如《明季遗闻》《明季北略》《国榷》《烈皇小识》《绥寇纪略》《甲申传信录》《三垣笔记》《牧斋有学集》等等，但各家所记，在时间与细节上颇为不一，致有人对此事的经过，整体加以怀疑，谈迁《国榷》即引杨士聪之说：“邦华等未尝具疏，亦未尝奉明旨，他人何由而沮之。坊刻数本皆称光时亨沮之，厥后爰书以此而成。”我的看法，彼时危在旦夕，一切混乱，秩序荡然，这种情况下，造成史实细节的不确定（档案失佚无所本，而多由口口相传的方式被追述，比如杨士聪指出的，谁都不曾见过李邦华的那份奏疏）是很正常的。类似的例子，曹化淳究竟开的哪座城门，各家记述也不一。对于这种非常时刻之下的历史记述，态度上有一定保留，可以，但像杨士聪那样一笔抹杀却又不必。
- ㉝吴伟业：《绥寇纪略》，补遗中，虞渊沉下。
- ㉞《甲申纪事》。
- ㉟《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十六报贼焚十二陵。
- ㊱《甲申纪事》。
- ㊲《烈皇小识》，卷八。
- ㊳⑳《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十七贼围京。

- ⑳《甲申纪事》。
- ㉑《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十八日申刻外城陷。
- ㉒《流寇长编》，卷十七，崇祯十七年三月甲辰。
- ㉓《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十八夜周皇后缢坤宁宫。
- ㉔《甲申纪事》。
- ㉕各家文字不一，撮其要者如是。
- ㉖《北归记》。
- ㉗《明季北略》，卷之二十，李自成入北京城。
- ㉘㉙《烈皇小识》，卷八。
- ㉚《明季北略》，卷之二十，李自成入北京城。
- ㉛《国榷》，卷一百，思宗崇祯十七年。
- ㉜㉝《甲申纪事》。
- ㉞㉟《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奸淫。
- ㊱《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四月三十日自成西奔。
- ㊲《甲申纪事》。
- ㊳《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四月三十日自成西奔。
- ㊴《明季北略》，卷之二十，吴三桂请兵始末。



## 后 记

写明朝，在我首先是“有趣”。这是我个人对历史的介入点。人们对一段历史的重视程度，一般与其盛弱兴衰的面目成正比。这再正常不过，反映了历史的功利的一面。历史本来就是功利的，“以史为鉴”这句话所以成立，即因它后面的功利逻辑被普遍认可。一般中国人，对了解汉唐以及康雍乾时期的清朝，肯定更为热心，因为它们强盛，最能满足我们光荣与自豪的感情。不过，历史比较好玩、有嚼头、耐人琢磨、发人深思的段落，通常不在强盛期。例如：魏晋和两宋相较先前的汉唐，都有些虚弱、绵软；然而，魏晋的情形比两汉有趣得多，两宋的内容其实也比唐代丰富，似乎都更能产出异样的思想与人物。以明朝的国势，在中国历史上，也算一个收缩期。单就版图看，跟之前的元朝、之后的清朝比，实在小得可怜。二百七十八年中，处境一直窝囊，休说北方游牧民族骑兵大军动辄随意进出，摇撼京城，就是数千人、几百人的倭寇，也能够纵横东南为所欲为。明朝对于我们也许不是一个扬眉吐气的时代，然而它的意义，却只有两三个朝代堪比。它是中国帝制的晚期，文化上有一种集大成和尘埃落定的味道；同时，中国向近代的转型，不始自清末，实从明代开始。因此，明朝虽不显赫，却韵味十足。从二十年前选定明代文学为毕业论文题目起，我对明代的阅读即不曾中断，愈陷愈深，作为业余爱好延续至今。如今写此书，与职业、饭碗、职称无关，纯由兴趣来。

本书动笔的真正时间，应该追溯到2004年的夏秋。当时写了朱元璋，

以《太祖元璋》为题呈交《大家》杂志副主编李锦雯女士，承不弃，于翌年第一期发表出来。原本，我尚无持续和集中从事这方面写作的计划，只是觉得兴之所至时，不妨写一点，下一篇还根本不知何时才会动笔。不久，敦煌文艺出版社物色类似的选题，找到李国文老师。国文老师因为看过《太祖元璋》，有不错的印象，乃以鼓励后进的热情，专门垂电，为我和敦煌文艺出版社牵线。在此，要向国文老师致以诚切谢意，若非他的推动，本书至今恐怕还只是装在我自己肚子里。

写了将近一年，基本每日不辍，保持着一二千字的进度，不徐不疾，慢慢也就积至四十万字。这当中，来自朋友的关问，使写作一直有愉悦的心境。

边写边改。写着后面，同时改着前面——总是发现有可改之处，将来肯定还是如此。

除《太祖元璋》外，朱棣和朱厚熜两部分，也已单独拿出来，由《钟山》杂志发表。朱厚照的一个片段，也在《长城》杂志发表。在此，向两家杂志主编贾兄梦炜、李兄秀龙致谢。

敦煌文艺出版社张兄国强作为本书责任编辑，阅校甚细，指谬纠误，于其他技术层面，献力更多，令人铭心难忘。

脱稿，付梓，二十年的一个心愿，算是了结。感谢所有支持了我的师友。

李洁非

2006年国庆日凌晨，云趣园家中



责任编辑：张国强 (gsdhlapub@sina.com)  
书名题签：李洁非

蒋宏工作室

2006

北京今视网·盛信印刷有限公司  
http://www.jianghong.com.cn  
Tel: 010-52562311

## 草莽之雄——朱元璋

在成百上千次暴乱中，衣褐履草的赤贫之民，真正夺了政权且把江山稳稳坐下去的，只有朱元璋和他的明朝。所以，不单明朝在中国历代王朝中是另类，朱元璋在前赴后继的农民起义史上也是一个另类。在朱元璋身上，我们看到“独夫”和“民贼”的角色相分离的情形。独夫未必是民贼。但是，独夫开创的政体，最终必将祸害人民。

## 伪君子——朱棣

倘并不了解此人一生所为，只读史书所记述的他的言论，你简直会相信这是上下五千年屈指可数的贤君之一。十足的坏蛋，至少比十足的伪君子要好些。至少，十足的坏蛋并不会在祸害人间的同时，还额外向世界和历史索取名誉。双手沾满鲜血的独夫不止他一个，但从没有哪个曾这样，在做了很多坏事以后，还能找到如此漂亮的借口。

## 一不留神当了皇帝——朱厚照

此人一生，上演了绝大的喜剧，其中固然有极权的作用，却显非仅仅以此所可解释者；他的个性，他内心世界的不均衡性、破坏性，他人格发育上的障碍，他的理想与现实、禀性与角色之间的冲突……都大大超出政治层面之外，而极宜加以人文的剖视。

## 万岁，陛下——朱厚熹

嘉靖是罕见的运用思想、精神、心理因素，甚至仅仅靠语言来控制权力的专家。他于此道，出神入化，晚年更到了一语成谶的境界，俨然一位隐语大师。对于维持自己的统治，他不必宵衣旰食，也不必殚精竭虑，只需只言片语，即足令臣工戒慎肃栗。最终被自己坚信不疑的东西所击倒和戕害，往往是唯我独尊者无法逃脱的命运。

## 难兄难弟——朱由校、朱由检

天启和崇祯，一对难兄难弟。在断送朱家天下方面，朱由校未必功劳最大，却属于既往一十六位皇帝中最爽快、最慷慨者。在位短短七年，他以近乎狂欢的方式，为明朝预备葬礼，以致“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七年之后，他把一座建造好的坟墓交给弟弟朱由检，飘然逝去。朱由检则并不乐意进入坟墓，试图挣扎着走出来，然而死亡的气息已牢牢控制了一切。

建议上架：社科历史

ISBN 7-80587-856-0



9 787805 878560 >

本社网址：dhwycbs.com

ISBN 7-80587-856-0

定价：39.00元